

A
NOVEL

FREDRIK BACKMAN

外婆的道歉信

[瑞典] 弗雷德里克·巴克曼 著 孟汇一 译

Min mormor hälsar och säger förlåt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
NOVEL

FREDRIK BACKMAN

外婆的道歉信

[瑞典] 弗雷德里克·巴克曼 著 孟汇一 译

Min mormor hälsar och säger förlåt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目录

扉页

1.烟草

2.猴子

3.咖啡

4.啤酒

5.百合花

6.清洁剂

7.皮革

8.橡胶

9.肥皂

10.酒精

11.蛋白棒

12.薄荷

13.红酒

14.轮胎

15.木屑

16.灰尘

17.肉桂卷

18.烟

19.海绵蛋糕粉

20.服装店

21.蜡油

22.欧宝

23.洗碗布

24.梦想

25.云杉

26.披萨

27.香料热红酒

28.土豆

29.瑞士蛋白酥

30.香水

31.花生蛋糕

32.玻璃

33.婴儿

34.外婆

尾声

外婆的道歉信

Min mormor hälsar och säger förlåt

[瑞典]弗雷德里克·巴克曼 著
孟汇一 译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婆的道歉信 / (瑞典) 弗雷德里克·巴克曼著;孟汇一译.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7.5

ISBN 978-7-201-11669-3

I. ①外... II. ①弗... ②孟... III. ①长篇小说 - 瑞典 - 现代 IV. ①I53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66881号

Min mormor hälsar och säger förlåt by Fredrik Backman

Copyright © 2014 by Fredrik Backman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Salomonsson Agency AB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7 by Guomai Culture & Media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02-2017-42

外婆的道歉信

WAIPO DE DAOQIAN XIN

出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版人 黄沛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责任编辑 张璐

产品经理 孙雪净

特约编辑 赵子源

装帧设计 星野

制版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发行 杭州果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张 11

印数 1-80,000

字数 245千字

版次印次 2017年5月第1版 2017年5月第1次印刷

定价 4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
请加小编微信或QQ：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id：d716-716 为了方便
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
为：周读 网址：<http://www.ireadweek.com>

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
就关注这个微信号。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
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
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行行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
福的味道 id：d716-716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
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
：周读 网址：<http://www.ireadweek.com>



加行行微信，一起读书



加行行公众号，查看更多分
类图书和搜书

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公众号ID：d716-716

小编：行行：微信号和QQ：2338856113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 下载网站，
网站名称：周读 网址：www.ireadweek.com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
读书的朋友

“幸福的味道”已提供120个不同类型的书单

- 1、 25岁前一定要读的25本书
- 2、 20世纪最优秀的100部中文小说
- 3、 10部豆瓣高评分的温情治愈系小说
- 4、 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5部外国纯文学名著
- 5、 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0部中国现当代名著
- 6、 美国亚马逊编辑推荐的一生必读书单100本
- 7、 30个领域30本不容错过的入门书
- 8、 这20本书，是各领域的巅峰之作
- 9、 这7本书，教你如何高效读书
- 10、 80万书虫力荐的“给五星都不够”的30本书
-

关注“幸福的味道”微信公众号，即可查看对应书单

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就关注这个微信号。

1.烟草

每个七岁的小孩都应该拥有一位超级英雄。这是毋庸置疑的事实。所有不同意的人都需要去检查一下脑袋有没有毛病。

至少，爱莎的外婆是这么说的。

爱莎七岁，很快就八岁了。她知道自己当七岁小孩当得不怎么称职，也清楚自己与众不同。校长说她得“正常些”才能“融入其他小朋友”。大人们总说她“太老成”。爱莎知道这不过是“小小年纪却如此烦人”的另一种说法，因为每当被爱莎纠正单词发音，或者无法为她解释主格和宾格的区别时，大人们才会这么说。越是蠢的人越爱自以为是，所以“老成”这个评价，往往伴随着对她父母的尴尬一笑。只因为爱莎这个七岁小孩没有表现得特别蠢，就好像她有什么精神问题，或是在故意卖弄。这就是为什么爱莎除了外婆没有任何朋友。因为学校里其他七岁小孩都像七岁小孩那么白痴，而爱莎不一样。

她不应该在乎那些笨蛋的想法，外婆说。因为最优秀的人总是与众不同的——看看那些超级英雄。毕竟，如果超能力人人都有，就没什么好稀奇的了。

外婆七十七岁，马上就七十八了。她也不是一位“称职”的七十多岁老人。她看上去的确很老，脸皱得像塞进湿鞋子里的报纸团，但从没有人说外婆太“老成”了。“活泼。”人们有时会这么对爱莎的妈妈讲，表情不是很担心就是很生气。此时，妈妈会叹着气，问对方要赔多少钱。外婆曾经在医院里抽烟，触发了火灾报警器，保安强制她灭烟时，她大声咆哮道：“现在啥事都得他妈的政治正确！”有一次，她在布里特-玛丽和肯特的花园里堆了个雪人，就在他们的阳台正下方，还给它穿上大人的衣服，看着像是有人从屋顶摔了下来。还有一次，一群衣冠楚楚的人挨家挨户按门铃，宣传上帝、基督和天堂，外婆敞开睡裙站在阳台上，端着她的彩弹枪冲他们射击。布里特-玛丽说不清困扰她的是彩弹枪还是睡裙下的赤身裸体，但保险起见，她将这两件事都报告给了警察。

爱莎猜测，这些就是人们觉得外婆在她的年纪过于“活泼”的时刻。他们还说外婆疯了，但事实上她是个天才，只不过同时有点儿古怪。她以前是位医生，得过奖，有记者报道过她奔赴世界上那些最可怕的地方，别的人只会从那些地方往外逃。她在世界各地救人性命，对抗邪恶，就像超级英雄一样。

但某天，某人觉得她太老，不能救人了。爱莎强烈怀疑，“太老”其

实是“太疯”的意思。外婆说这个“某人”叫“社会”，只因为现在所有事都得他妈的政治正确，就不允许她在人身上切口子了。社会对手术室禁烟这件事太吹毛求疵，不来支烟还怎么工作呢？

于是，现在外婆的主要工作就是在家招惹布里特-玛丽和爱莎的妈妈。布里特-玛丽是外婆的邻居，也是爱莎妈妈的邻居。因为爱莎的妈妈就住在外婆隔壁。当然，爱莎也住在外婆隔壁，因为平时她和妈妈住在一起，但隔周的周末，爱莎会去爸爸和莉丝特的家。当然，乔治也是外婆的邻居，因为他和爱莎的妈妈住在一起。这事挺绕的。

不过话说回来：救人性命和把人逼疯都是外婆的超能力。这让她有点儿像是个“功能失调”的超级英雄。爱莎认识这个词，她在维基百科上查过“功能失调”的意思。外婆这个年纪的人形容维基百科是“一部百科全书，但在网上”，而爱莎形容百科全书是“维基百科的仿造品”。爱莎在这两处都查过“功能失调”，它的意思是“未能如预期地发挥作用”。这就是爱莎最喜欢外婆的地方之一。

但也许今天例外。现在是凌晨一点半，爱莎非常困，真的很想回床上睡觉。而那是不可能的，因为外婆正在朝一位警察扔屎球。

情况有点儿复杂。

爱莎环顾这个长方形小房间，无精打采地打了个哈欠，嘴张得很大，像是要把自己的头给吞进去。

“我告诉过你，别去爬围墙。”她边看手表边咕哝。

外婆没有回答。爱莎摘下她的格兰芬多围巾，放在膝盖上。她七年前（快八年前）出生于节礼日^[1]。同一天，一些德国科学家记录下了地球上的一颗磁星所辐射出的史上最强伽马射线。老实说，爱莎不知道什么是磁星，好像是某种中子星，而且听上去有点儿像“威震天”^[2]，就是《变形金刚》里反派的名字。那些没读过什么好书的傻子说它是“孩子的节目”。变形金刚的确是机器人，但如果你从学术角度看，它们也可以算得上是超级英雄。爱莎对《变形金刚》和中子星都非常感兴趣，她想象中的“伽马射线辐射”看上去大概像是那一次外婆把芬达泼在了爱莎的手机上，然后试图用烤面包机把它烘干。外婆说，在那个日子出生的爱莎很特别，而“特别”是不同于他人的最好方式。

外婆正坐在木桌前，忙着把烟草分成一个个小堆，然后用窸窣作响的烟纸把它们卷起来。

“我说，我叫你别去爬围墙！”

外婆不耐烦地哼了一声，在她那件大得夸张的外套的口袋中找打火机。她看上去没把这一切当回事，主要因为她似乎从来不把任何事情当

回事。除了想抽烟时，找不到打火机。

“拜托！那就是排小小的栅栏好吗！”她轻松地说，“别大惊小怪的。”

“你别冲我说‘拜托’！朝警察扔屎球的是你！”

“别烦了，你说话的口气和你妈一样。有打火机吗？”

“我才七岁！”

“你什么时候才能不用这个当借口？”

“等我超过七岁？”

外婆咕哝着什么，听上去像是“问问又不算犯罪”，继续在口袋里翻找。

“可是，我觉得这儿不能抽烟。”爱莎用稍微平静些的语气提醒她，手里把玩着格兰芬多围巾上长长的破口子。

“当然能抽，只要开扇窗。”

爱莎怀疑地看着窗户。“我觉得这种窗户打不开。”

“为什么？”

“上面有铁条。”

外婆一脸不满地瞪着窗户，然后看向爱莎。“所以，现在都不能在警察局抽烟了。天啊，简直就像《一九八四》。”

爱莎又打了个哈欠。“能借我你的电话吗？”

“干吗？”

“查些东西。”

“哪儿？”

“网上。”

“你在那个叫英特网的玩意儿上投了太多时间。”

“你的意思是‘花’。”

“啥？”

“我是说，‘投’不是那么用的。你不会到处跟人说，我在读《哈利·波特与魔法石》上投了两小时，对吧？”

外婆翻了个白眼，把手机递过来。“你没听过那个故事吗？有个女孩想太多，然后就爆炸了。”

一个警察拖着步子走进房间，看上去疲惫不堪。

“我要打电话给我的律师。”外婆立即要求道。

“我要打电话给我妈妈！”爱莎立即要求道。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要先打给我的律师！”外婆坚持。

警察在她们对面坐下来，摆弄着一叠纸。

“你妈妈正在赶来。”他叹了口气，对爱莎说。

外婆夸张地吸了口气，只有她做得出那样的动作。

“你干吗叫她，疯了吗？”她抗议道，就好像警察刚刚告诉她，要把爱莎扔在森林里让一群狼养大。“她会气炸的！”

“我们必须打电话给孩子的法定监护人。”警察沉着地解释。

“我也是孩子的法定监护人！我是孩子的外祖母！”外婆怒气冲冲，从椅子上微微抬起身，威胁地晃着她没有点燃的香烟。

“现在是凌晨一点半，必须有人来照顾这个孩子。”

“是啊，我啊！我正在照顾这孩子！”她气急败坏地说。

警察试着友善地朝审讯室比画了一下，但动作不太自然。

“那你觉得你现在照顾得怎么样呢？”

外婆看上去有点儿被冒犯的样子。

“嗯……一切都很好，直到你开始追捕我。”

“你闯进了一家动物园。”

“那就是排小小的栅栏……”

“入室盗窃罪可没有‘小小’这一说。”

外婆耸了耸肩，在桌子上方一摆手，似乎是觉得他们为这个争执太久了。警察注意到了香烟，怀疑地盯着它。

“哦，拜托！我能在这儿抽烟吧？”

警察坚决地摇摇头。外婆探出身，死死地盯着他的眼睛，微微一笑。“你不能为我破一次例吗？我都这么大年纪了。”

爱莎在旁边推了外婆一下，开始用她们的秘密语言说话。外婆和爱莎有一种秘密的语言，就像所有外婆和她们的外孙外孙女一样。外婆说，这是法律规定的。或者说，法律应该这么规定。

“别这样，外婆，跟警察调情，应该……是违法的。”

“谁说的？”

“首先，警察！”爱莎回答。

“警察是为了市民们的利益而存在的，”外婆小声地说，“我纳了税的。”

警察看着她们，做出任何一个人面对七岁小孩和七十七岁老太太大半夜在警察局里用秘密语言吵架时会做出的反应。外婆的睫毛妩媚地朝他忽闪忽闪，目光再一次恳求般指向她的香烟，然而警察依旧摇头。她靠回椅背，用正常的语言大声说：“多么政治正确！如今这个见鬼的国家，烟民的待遇比种族隔离还糟糕！”

“那个词怎么拼？”爱莎问。

“什么？”外婆叹了口气，就好像全世界都在和她作对，即使她付了税金。

“那个什么‘种族隔离’。”爱莎说。

“a-p-p-a-r-t-e-i-d。”^[3]外婆说。

爱莎立刻用外婆的手机查了谷歌。她试了好几次——外婆一向不擅长拼写。与此同时，警察说已经决定放她们走，但过几天，外婆还会被请回来调查入室盗窃和“其他更严重的罪行”。

“什么罪行？”

“第一项是非法驾驶。”

“你什么意思，非法？那是我的车！我开自己的车不需要什么许可吧？”

“是的。”警察耐心地回答，“但你需要驾驶执照。”

外婆愤怒地挥舞着手臂，正准备大声控诉“独裁社会”时，爱莎突然

将手机重重砸向桌子。

“这跟种族隔离的问题一毛钱关系都没有！你把禁止吸烟和种族隔离相比，但这压根就不是一回事，根本连边都沾不上！”

外婆无奈地挥挥手。“我的意思是……或多或少像是……”

“压根不像！”

“这只是个比喻，天啊……”

“这比喻烂透了！”

“你又是怎么知道的？”

“维！基！百！科！”

外婆沮丧地转向警察。“你家孩子也这样？”

那警察看上去很不自在。“我们……不让孩子在没有监管的情况下上网……”

外婆向爱莎摊开双手，做了个“你看吧”的手势。爱莎只是摇头，在胸前紧紧地交叉着双臂。

“外婆，快跟警察说对不起，不该朝他扔屎球，然后我们就能回家了。”她用秘密语言轻声地说，仍然因为之前种族隔离的说辞很不开心。

“对不起。”外婆用秘密语言说。

“对警察说，别对我说，傻瓜。”

“我才不会对法西斯分子道歉。我纳了税的。你才是傻瓜。”外婆面带愠色。

“彼此彼此。”

接着，她们俩都交叉手臂坐着，赌气不看彼此，直到外婆朝警察点了点头，用正常的语言说：“能不能帮忙跟我这个被宠坏的外孙女说，如果她还是这种态度，那她就自己走路回家吧。”

“告诉她，我和妈妈一起回家，她才是要走回家的那个人！”爱莎立刻反击。

“告诉她，她可以……”

警察不发一言站起身，走出房间，关上了身后的门，好像是打算去

另一个房间，把头埋进大大的软垫里，用最大的音量尖叫一番。

“这下好了，看看你干的事。”外婆说。

“看看你干的事！”

最终，另一名眼神犀利、体格魁梧的绿眼睛女警官走进房间，看上去不像是第一次遇见外婆，因为她的笑容苍白无力，就像那些认识外婆的人的典型反应。“你必须停止这种行为，我们还有真正的罪犯要操心呢。”外婆只是含糊不清地念叨了一句：“你自己干吗不停止呢？”然后，她们就被允许回家了。

在人行道边等妈妈时，爱莎用手指拨弄着围巾上的破口子。它正好穿过格兰芬多院徽。她努力不让自己哭出来，但没有成功。

“哦，行了，你妈妈能补好的。”外婆努力表现出欢快的样子，用拳头轻轻地击打了一下爱莎的肩膀。

爱莎不安地抬起头。

“嗯，我想想啊……我们可以跟你妈妈说，你试图阻止我爬围墙去看猴子的时候，把围巾扯坏了。”

爱莎点点头，手指再次划过围巾。它不是在外婆爬围墙时被扯坏的。学校里三个高年级的女孩在餐厅外抓住爱莎，打她，扯坏了她的围巾，还把围巾扔进马桶。这三个女孩讨厌爱莎，但爱莎也不知道为什么。她们的嘲笑声还回荡在爱莎的脑海里。外婆注意到她眼中的情绪，靠近身来，用秘密语言轻声说：“总有一天，我们要把你学校的那些废物带去密阿玛斯，把她们扔去喂狮子。”

爱莎用手背擦去眼泪，微微地笑了笑。

“我不傻，外婆，”她小声说，“我知道你今晚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让忘记白天在学校发生的事。”

外婆踢着路面上的碎石，清了清喉咙。“我不希望你因为围巾的事记住今天，所以，我想与其那样，倒不如因为外婆闯进一家动物园而记住今天这个日子……”

“还逃出了一家医院，还朝警察扔了屎球。”

“其实，那是土疙瘩而已！不管怎样，大部分是土啦。”

“改写记忆是一种很不错的超能力，我觉得。”

外婆耸了耸肩。“如果你摆脱不了坏事，就必须用更多‘好料’去盖过它。”

“用词不当啦。”

“我知道。”

“谢谢，外婆。”爱莎将头靠在她的手臂上。

外婆只是点点头，轻声说：“我们是密阿玛斯的骑士，我们必须尽到自己的责任。”

每个七岁的小孩都应该拥有一位超级英雄。

所有不同意的人都需要去检查一下脑袋有没有毛病。

[1]节礼日（Boxing Day）：英联邦部分地区和一些欧洲国家庆祝的节日，一般是每年12月26日，也就是圣诞节次日。但如果26日是礼拜天，则在27日庆祝。如今这一天是每年商场打折力度最大的日子，成为人们的购物日。

[2]“磁星”的英文是magnetar，“威震天”是Megatron，两者读音略相似。

[3]种族隔离的英文应为apartheid。

2. 猴子

妈妈来警察局接她们。能看出来她非常生气，但她控制着脾气，保持冷静，甚至连说话都不怎么大声。因为妈妈跟外婆是截然相反的两种人。爱莎在系上安全带之前就几乎睡着了。等她们驶上公路时，她已经在密阿玛斯了。

密阿玛斯是爱莎和外婆的秘密王国，是不眠大陆的六个王国之一。在爱莎更小的时候，爸妈离婚那会儿，她在网上看到有小孩会在睡眠中死去，所以害怕入睡。那时，外婆设想出了这个世界。外婆很擅长出主意。所以，当爸爸搬出公寓，每个人都感到沮丧疲惫时，爱莎每晚都会偷偷溜出前门，赤脚跑去外婆的公寓，然后和外婆爬进无限扩展的衣橱中，半闭上眼睛，然后启程。

到达不眠大陆不需要完全闭上眼睛，这十分关键，你只需要接近于睡着。在即将闭上眼睛的最后几秒钟，迷雾袭来，模糊了意识与感知的边界，那时就可以出发了。你骑着云兽进入不眠大陆，这是去那儿的唯一方法。云兽从外婆的阳台门进入，载着她和爱莎，越飞越高，越飞越高，直到爱莎看见栖息在不眠大陆上的那些神奇生物：蚁象、憾马、诺温、鸣嘶、雪天使、王子、公主和骑士。云兽飞过狼心和其他怪兽居住的无边无际的幽暗森林，猛冲过色彩斑斓的天光和轻柔的微风，来到密阿玛斯王国的城门前。

很难说清，到底是因为在密阿玛斯待了太长时间让外婆变得有点儿古怪，还是因为外婆在那儿待了太长时间让密阿玛斯变得有点儿古怪。不管怎么说，它是外婆所有精彩、可怕、神奇的童话故事来源。

外婆说，很久很久之前这个王国就被称为密阿玛斯，起码有“一万个童话永恒”那么久，但爱莎知道这个名字是外婆瞎编的。当然外婆坚称她从未瞎编过任何东西，密阿玛斯和另外五个王国不仅是真实的，而且远比我们现在身处的这个“人人都是经济学家、喝无乳糖牛奶、喜欢大惊小怪”的世界更加真实。外婆不太擅长在真实世界生活。条条框框太多了。她玩大富翁的时候作弊，在公交车道上驾驶雷诺，从宜家偷黄色购物袋，在机场的行李转盘取行李时从来不站在线外等待，上厕所也总是不关门。

然而，她却能讲出最精彩的童话故事，因此爱莎原谅了她的大部分性格缺陷。

外婆说，所有有价值的故事都来自密阿玛斯。不眠大陆的其余五个王国都忙于其他事情：密瑞瓦斯守护梦想，密普洛瑞斯存储哀伤，密莫瓦斯是音乐的发源地，密奥达卡斯是勇气的故乡，而最英勇的战士都在密巴塔洛斯长大，正是他们在无尽战争中对抗那些可怕的暗影。

密阿玛斯是外婆和爱莎最喜欢的王国，因为在那里，讲故事是最高尚的职业；货币是“想象”，买东西时不用钱币而是用一个好故事来交换；图书馆不是图书馆，是“银行”，每个童话故事都值一大笔钱。外婆每天晚上一掷千金：讲述许多关于龙、巨怪、国王、皇后和女巫的故事，当然还有暗影。所有幻想世界都必须有可怕的敌人，在不眠大陆，那敌人便是暗影。因为暗影想要除掉想象力。说起暗影，就不得不提到狼心。他就是在无尽战争中击败暗影的人。他是爱莎听说过的第一位也是最伟大的超级英雄。

爱莎在密阿玛斯被封为骑士，她可以骑乘云兽并拥有自己的佩剑。自从外婆开始每晚带她去密阿玛斯，她再也没有害怕过入睡。因为在密阿玛斯，没有人说女孩不能当骑士，群山高耸至天际，营火从不熄灭，也没有人会来扯破你的格兰芬多围巾。

当然，外婆还说，在密阿玛斯，人们上厕所时从不关门。在不眠大陆，任何情况下保持门户开放，或多或少都算是一项法定的强制性政策。但爱莎很确定她是在描述“真相的另一种版本”。外婆就是这么形容谎言的——真相的另一种版本。所以，当爱莎在外婆房间的椅子上醒来时，外婆正坐在马桶上，厕所大门敞开，而妈妈则在门厅，听外婆说着“真相的另一种版本”。这情况可不太妙。说到底，真正的真相，是外婆昨晚从医院偷跑出来，而爱莎趁妈妈和乔治睡觉时溜出了公寓，她们一起开着雷诺去了动物园，然后外婆翻过了围墙。爱莎自己也不得不承认，外婆大半夜带一个七岁小孩干这些事，现在看起来的确有些不负责任。

外婆的衣服在地上堆成一堆，闻上去还真有一点儿猴子的气味。她正在宣称，自己翻过猴笼的围墙时，保安冲她大喊。她以为他可能是个“杀人强奸犯”，所以才朝他和警察扔脏东西。妈妈用一种很有自制力的方式摇着头，说外婆在胡编乱造。外婆不喜欢别人说什么“胡说八道”之类的话，提醒妈妈说，她更喜欢另一种不那么贬义的说法——“重新解读事实”。妈妈明确表示不同意，但仍保持冷静。因为她与外婆恰恰相反。

“这算得上是你干过最糟糕的事情了。”妈妈严肃地朝厕所喊道。

“我认为那绝对不可能，我亲爱的女儿。”外婆在里面漫不经心地回答道。

妈妈一条条细数着外婆惹过的麻烦。外婆则说，妈妈之所以神经这么紧张，是因为她没有幽默感。然后妈妈又说，外婆不应该再表现得像

个不负责任的孩子。接着外婆说：“你知道海盗们把他们的车停哪里吗？”见妈妈没有回答，外婆在厕所里大喊：“车呃呃呃呃呃呃呃——库！”妈妈只是叹了口气，揉揉她的太阳穴，关上厕所门。这让外婆非常、非常、非常生气，因为她不喜欢上厕所时有被隔绝的感觉。

如今，她已经住院两周了，但几乎每天都偷溜出去，接受莎下课，一起去吃冰激凌，或者趁妈妈不在家的时候回公寓，在楼道间做一个肥皂滑道，或者闯进动物园。基本上，她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但是外婆觉得这严格来说不算是“逃跑”，因为她相信“逃跑”这整件事应该包括一些挑战：一头龙、一连串陷阱，或者至少一堵高墙和一条足够深的壕沟，诸如此类。妈妈和医院职工在这点上不怎么赞同她。

一位护士走进房间，轻声要求和妈妈说几句话。她给了妈妈一张纸，妈妈在上面写了些东西然后递回去，接着护士便离开了。自从住院之后，负责照顾外婆的护士换了九位。其中七位，外婆拒绝配合他们，而另两位拒绝迁就外婆，其中一位是因为外婆说他有个“漂亮的屁股”。外婆坚称，这是对他屁股的赞美，不是针对他，他不应该大惊小怪的。这时，妈妈叫爱莎戴上耳机，但爱莎依旧可以听见她们的争吵，关于“性骚扰”和“对于一个漂亮屁股的基本欣赏”之间的区别。

妈妈和外婆，她们经常争吵。从爱莎记事起，她们就从未停歇，每件事都吵。如果外婆是一个功能失调的超级英雄，那么妈妈就是彻彻底底完美运作的英雄。她们的交流模式有点儿像《X战警》里的镭射眼和金刚狼，爱莎经常这样想。每当她有这种想法时，她都希望身边有人能懂得她的意思。爱莎周围的人对于好书都读得太少，肯定也都不明白《X战警》漫画完全算得上是其中之一。对那些凡夫俗子，爱莎会很耐心地解释给他们听，X战警的确是超级英雄，但首要一点，他们是变种人，这在学术上有明确的区别。简而言之，外婆和妈妈的超级英雄能力截然相反。就比如蜘蛛侠——爱莎最喜欢的超级英雄之一——有一个对手叫“阻滞人”，他的超能力是他连一张长椅都爬不上去——从积极的角度来看。

总之，妈妈秩序井然，而外婆一团混乱。爱莎曾经读到过“混乱是上帝的邻居”，但妈妈说如果混乱搬到了上帝的领地上，那只会是因为混乱本人再也受不了与外婆为邻。

妈妈为所有事务都设置了文件夹和日程表，她的手机总会在会议开始前的十五分钟响起一声小小的叮当提醒音。外婆把自己需要记住的事情直接写在墙上。不仅仅在家这样，在任何墙上都写，不管她在哪里。这不是一个完美的方法，因为为了想起一个特定事项，她必须回到写下这件事的同一地点。当爱莎指出这个缺陷时，外婆愤然回答道：“我弄丢一面厨房墙的概率总比你妈搞丢她那部破手机小得多！”然而，随后爱莎就指出，妈妈从不弄丢任何东西。听到这话，外婆翻个白眼，叹口气：“对，对，当然你妈是个例外。这个逻辑只适用于……你知道的……不那么完美的人。”

完美是妈妈的超能力。她不像外婆那么有趣，但另一方面她总是知道爱莎的格兰芬多围巾在哪儿。“除非连你妈妈都找不到，否则没什么东西会真的不见了。”每当妈妈将围巾戴在爱莎脖子上时，外婆总会这么说。

爱莎的妈妈是领导者。“不仅在工作上，也在生活方式上。”外婆常常不屑地说。妈妈不是那种会和你相伴而行的人，而是更习惯被人追随。反之，爱莎的外婆却是你避之不及的那种类型，她这辈子从未找到过一条消失的围巾。

外婆不喜欢那些当老板的人，在这家医院时问题尤为严重，因为妈妈在这儿表现得更加像个老板。因为她就是这里的老板。

“你太大惊小怪了，乌尔莉卡，天啊！”外婆透过厕所门大吼时，另一个护士进屋，妈妈再次在几张纸上写写画画，还说了一些数字。妈妈以她那克制的方式笑了笑，护士紧张地回以微笑。然后厕所里安静了好一阵子，妈妈突然看上去很焦虑，当外婆周围突然安静下来时，人们都会有这样的反应。她深吸了口气，然后拉开了厕所门。外婆全裸坐在马桶上，舒适地跷着二郎腿。她冲妈妈挥了挥点燃的香烟。

“有事吗？给点儿隐私，好吗？”

妈妈又按了按太阳穴，做了个深呼吸，然后双手放在肚子上。外婆热切地朝她点头，挥着香烟，指向妈妈鼓起的肚子。

“你知道的，压力对我的新外孙可不好。记着你现在可是两个人呢！”

“好像不是我忘记了这件事吧。”妈妈的回答很简短。

“说得好。”外婆咕哝着，深深吸了口烟。

“你从来没有想过那个东西对我肚子里的孩子，还有爱莎，有多危险吗？”妈妈指着香烟说。

“别大惊小怪的！老早之前人们就开始抽烟了，到现在为止，还是有许多健康得不得了的孩子出生。你这一代人忘记了，在没有过敏测试和其他什么狗屁玩意儿之前，人类已经活了上千年，直到你们出现，开始觉得自己如此重要。人类还住在洞穴里时，你以为他们洗猛犸皮的时候，会用到什么三十二度温水机洗模式吗？”

“他们那时有香烟吗？”爱莎问。

“你别来找碴儿。”外婆说。

妈妈把手放在腹部。爱莎不确定她这么做是为了什么，是因为“小

半”在里头踢腿，还是因为她想捂住她／他的耳朵。妈妈是“小半”的妈妈，乔治是“小半”的爸爸，所以“小半”是——或者说将会是——爱莎同母异父的妹妹／弟弟。她／他将会是一个完整的人，虽说与爱莎有一半的相同血缘，但绝不是一半的人，爱莎听到的是这样的保证。她在明白两者的区别前，疑惑了好一段日子。“作为一个聪明孩子，你有时候还真有点儿蠢。”爱莎问外婆时，外婆爆发出一阵大笑。然后她们吵了将近三个小时，几乎是她们之间吵架的最长纪录了。

“我只是想让她看看猴子，乌尔莉卡。”外婆一边小声嘟囔，一边将烟在水槽中熄灭。

“我没有精力跟你吵这些……”妈妈无奈地回应，但她绝对在控制自己的脾气，随后去走廊签一张写满数字的文件。

外婆的确只是想为爱莎看看猴子。前一天晚上，她们在电话中争论，是否有一种特殊的猴子会站着睡觉。外婆当然错了，因为维基百科和其他地方都写得很清楚。后来爱莎提到围巾还有学校的事，外婆就决定去动物园，爱莎便趁妈妈和乔治睡觉时溜了出去。

妈妈打着电话消失在走廊，爱莎爬上了外婆的床，一起玩大富翁。外婆从银行偷钱，当爱莎逮住她时，她又偷了车好逃进城。过了一会儿，妈妈回来了，看上去很累，她对爱莎说，她们现在得回家了，因为外婆必须休息。爱莎抱着外婆，抱了很久很长时间。

“你什么时候回家？”爱莎问。

“也许明天！”外婆轻快地保证。

因为她总是这么说。她拨开爱莎眼睛前的头发，妈妈又一次消失在走廊，外婆突然严肃地用她们的秘密语言说：“我有一项很重要的任务交给你。”

爱莎点点头，因为外婆总是用只有不眠大陆的人才使用的秘密语言给她交代任务，而爱莎总是能完成任务。因为那是密阿玛斯骑士的责任，除了买烟和炸肉块——这是爱莎的底线，这两件事让她犯恶心。即使是骑士也有特定的原则。

外婆伸手从地上拎起一只大塑料袋，里面没有香烟或肉，只有糖果。

“把这些巧克力给‘我们的朋友’。”

爱莎花了几秒钟才明白她具体指的是哪位朋友。她警惕地看着外婆。

“你疯了吗？你想让我去死吗？”

外婆翻了个白眼。

“别小题大做。你是想说，一位密阿玛斯的骑士害怕完成一项小小的任务吗？”

爱莎瞪了她一眼，满是受到冒犯后的怒气。

“用这个来威胁我，你可真够成熟的。”

“能说出‘成熟’这个词，你也真够成熟的。”

爱莎抓过塑料袋，里面装满了皱巴巴的小包代姆巧克力。外婆说：“你必须把每一块的包装纸都去掉，这很重要。否则它会发脾气的。”

爱莎不高兴地朝袋子里看了看。

“可是它不认识我……”

外婆嗤之以鼻，发出的声响像在擤鼻涕。

“它当然认识！天啊。告诉它，你的外婆向它问好并向它道歉。”

爱莎抬了抬眉。

“为什么道歉？”

“因为好多天都没给它送糖果了。”外婆回答得好像那是世界上最自然的事。

爱莎又朝袋子里看了一眼。

“你让唯一的外孙女去完成这样的任务很不负责任。简直疯了。它真的可能会杀了我的。”

“别小题大做。”

“你自己别小题大做！”

外婆咧嘴一笑，爱莎不自觉地也笑了。外婆压低了嗓门。

“你必须偷偷地把巧克力给‘我们的朋友’，不能让布里特-玛丽看见。明天傍晚趁他们开居民会议的时候，悄悄溜去找它。”

爱莎点点头，虽然她害怕“我们的朋友”，也觉得外婆让一个七岁小孩去执行这么危险的任务很不负责任，但外婆抓着爱莎的手指，握得紧紧的，正像她通常会做的那样。当有人对你这么做时，你很难感到害

怕。她们再一次拥抱。

“回见，密阿玛斯的光荣骑士。”外婆在她耳边轻语。

外婆从不说“再见”，只说“回见”。

爱莎在走廊穿外套时，听见妈妈和外婆在说什么“治疗”的事。但妈妈马上就让爱莎戴上耳机。爱莎照做。这副耳机是她去年圣诞愿望单上的礼物，而且她特别要求妈妈和外婆各出一半钱，因为这才公平嘛。

每当妈妈和外婆开始争吵，爱莎就调大音量，假装她们都是无声电影里的演员。爱莎很小就学会，如果自己选择音轨，生活就会变得好过些。

她听见的最后一件事是外婆问什么时候才能去警察局取回雷诺。雷诺是外婆的车，外婆说她是在一场扑克牌局中赢来的。它显然应该被称作“一辆”雷诺，但在爱莎明白还有很多辆车也使用这个名字之前，她只知道这辆车是雷诺，所以她仍旧叫它“雷诺”，就好像这是它的名字。

这名字很适合它，因为外婆的雷诺又老又破，而且还是法国产的，换挡时会发出一阵粗鲁的嘈杂声，就像是个法国老头在咳嗽。爱莎知道这一点是因为，外婆偶尔会在开车时一边抽烟一边吃烤肉，只用膝盖控制方向盘。如果她踩下离合器并大喊“就现在”！爱莎必须马上换挡。

爱莎很想念那么干的时光。

妈妈告诉外婆，她不能去取雷诺。外婆抗议说那是她的车。但妈妈只是提醒她，无照驾驶是违法的。然后外婆称妈妈是“小姑娘”，对她说自己有六个国家的驾驶执照。一位护士抽了点儿外婆的血，外婆大发雷霆后，妈妈用冷静的声音问，那其中有没有一张驾照正巧是她们生活的这个国家的。

爱莎等在电梯旁。她不喜欢针头，不论它们是扎进自己的手臂还是外婆的。她在平板电脑上读《哈利·波特与凤凰社》，这本书她差不多读了十二遍。这是她最不喜欢的一本“哈利·波特系列”的书，所以她才读了这么少的次数。

直到妈妈来找她，打算一起下楼去车上时，爱莎才想起来，她把格兰芬多围巾落在外婆病房外的走廊了。于是她跑了回去。

外婆背对着门口，坐在床沿上，讲着电话。她没有看见爱莎，爱莎意识到外婆正在跟她的律师通话，因为她正在给出指示，跟他说下次来医院的时候该带哪种啤酒。爱莎知道，律师会用大百科全书做掩护，偷偷带酒进来。外婆说她需要那些书来做“研究”，但其实那些书的书芯都被挖空成了啤酒瓶的形状。爱莎从钩子上取下围巾，打算开口叫外婆

时，听见外婆对着电话情绪激动地说：“她是我的外孙女，马塞尔。老天保佑她那小脑袋。我从没见过这么善良和聪明的女孩。这责任只能落在她身上，只有她才能做出正确的选择。”

片刻安静之后，外婆继续坚定地说：“我知道她只是个孩子，马塞尔！但她比其他那些蠢货加起来还要聪明得多！而且这是我的遗嘱，你是我的律师，就按我说的做。”

爱莎站在走廊上，屏住呼吸，当外婆说到“因为我不想现在就告诉她！因为所有七岁小孩都应该有一位超级英雄！”时，爱莎才转身悄悄地溜走，泪水打湿了她的格兰芬多围巾。

她听见外婆对电话说的最后一件事是：“我不想让爱莎知道我快死了，因为所有七岁小孩都应该拥有一位超级英雄，马塞尔，而且他们理应具备的一项超能力，就是不会得癌症。”

3.咖啡

外婆的房子有些特别之处。你绝对不会忘记它的味道。

大体上来说，这是一栋普通的建筑。它有四层楼，九间公寓，整栋楼闻上去都像是外婆（和咖啡——多亏了莱纳特）的气味。洗衣房里张贴着一套明确的规章，标题是“为了每个人的福祉”，其中“福祉”下面画了双横线。电梯总是坏的，垃圾在院子里分类存放便于回收。这里有一个酒鬼、一头巨大的动物，当然，还有一位外婆。

外婆住在顶楼，和妈妈、爱莎、乔治对门。外婆的公寓和妈妈的完全一样，除了乱得多，因为外婆的公寓就像外婆这个人，而妈妈的公寓就像妈妈这个人。

乔治和妈妈住在一起，这通常不是件容易的事，因为这意味着他也住在外婆隔壁。他蓄着胡子，常戴一顶小帽子，痴迷于慢跑，跑步时总坚持将运动服束在短裤里头。他烹饪时用外语念菜谱。外婆从不叫他“乔治”，只叫他“废物”，这让妈妈非常愤怒，但爱莎知道外婆为什么这么叫。她只是想为爱莎知道，她是站在爱莎这边的，不管发生什么。因为当外孙女的父母离异且找到新伴侣，还告诉外孙女她将有有一个同母异父的弟弟或者妹妹时，一位外婆就应该这么干。惹怒妈妈在外婆看来单纯只是附加的奖励。

妈妈和乔治不想知道“小半”会是女小半还是男小半，虽然很容易就能查出来。不知道性别对乔治来说尤其重要。他总是称呼小半“他或她”，这样可以“不将孩子困在一种性别角色中”。第一次听他说“性别角色”这个词时，爱莎以为他说的是“性别巨魔”^[1]。结果，所有参与聊天的人都度过了一个非常困惑的午后。

妈妈和乔治决定给“小半”取名为埃尔维或者埃尔维拉。爱莎告诉外婆此事时，她盯着爱莎说：“埃尔维？！”

“是埃尔维拉的男孩子版本。”

“但是，埃尔维？他们是打算送他去魔多摧毁戒指吗？”（那时候，外婆刚刚和爱莎一起看完了所有《魔戒》电影，而爱莎的妈妈明令禁止爱莎观看。）

爱莎当然知道外婆其实不是不喜欢“小半”，包括乔治。她这么表现只是因为她是外婆。有一次，爱莎告诉外婆，她真的恨乔治，有时候甚至恨“小半”。当你说出这么可怕的话时，听到的那个人居然还能站在你

这边，你无法不去爱这样的人。

外婆楼下的公寓住着布里特-玛丽和肯特。他们喜欢“拥有东西”，肯特尤其喜欢告诉别人每件东西的价格。他几乎从不在家，因为他是个企业家，或者说是一位“垦（肯）业家”^[2]——他总是对陌生人大声地这么开玩笑。如果人家没有立刻大笑，他就用更大的声音重复，就好像是别人的听力有问题。

布里特-玛丽几乎总是在家，所以爱莎推测她不是位企业家。外婆称呼她为“永远是我的灾星兼全职烦人精”。她看上去总是一副吃错巧克力的模样。就是她在洗衣房里贴上了那个写着“为了每个人的福祉”的规章。每个人的福祉对布里特-玛丽来说十分重要，虽然她和肯特是整幢楼唯一在自己公寓里就有洗衣机和滚筒烘干机的人。某次乔治洗好衣服之后，布里特-玛丽上楼要求和爱莎的妈妈谈谈。她带着从滚筒烘干机的过滤器中取出的一小团蓝色毛球，举到妈妈面前，就好像那是一只新孵出来的小鸡，说：“我想，你洗衣服的时候忘记这个了，乌尔莉卡！”当乔治解释说，其实是他负责洗衣服时，布里特-玛丽看着他笑了，虽然这笑容看上去不怎么真诚。她说：“男人干家务，真新潮啊。”然后意味深长地朝着妈妈笑着递出了毛球。“在这个租户协会里，为了每个人的福祉，我们洗完衣服就该清干净毛球，乌尔莉卡！”

其实目前并没有什么租户协会，但即将成立一个，布里特-玛丽总是尽力指出这点。她和肯特一定会确保这个协会的成立。对她的租户协会而言，遵守规定是非常重要的，这就是为什么她是外婆的敌人。爱莎知道“敌人”的意思，因为她读了不少好书。

布里特-玛丽和肯特对面的公寓里住着穿黑裙的女人。人们很少见到她，除了一大清早或深更半夜她在大楼入口和她的家门之间匆匆经过时。她总是脚踏高跟鞋，身着熨烫平整的黑色短裙，冲着白色耳机线大声说话。她从不跟人打招呼也从不微笑。外婆总说，她的裙子熨得过分平整了。“如果你是那女人身上的衣服，你会紧张兮兮生怕被弄皱。”

布里特-玛丽和肯特楼下的公寓住着莱纳特和莫德。莱纳特每天至少要喝二十杯咖啡，每当他的咖啡壶开始运作时，他都看上去格外得意。他是这个世界上第二好的人，而且还娶了莫德。莫德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人，总是在烤饼干。他们和萨曼莎住在一起。萨曼莎是一条比熊犬，但莱纳特和莫德对它说话时从不当它是条狗。莱纳特和莫德在萨曼莎面前喝咖啡，也从不说自己在喝“咖啡”，而是说“大人的饮料”。外婆总说他们傻里傻气的，但爱莎认为他们是好人。而且他们总是有满满的梦想和拥抱——“梦想”是一种饼干，拥抱就是普通的拥抱。

在莱纳特和莫德的对门住着阿尔夫。他是名出租车司机，总是穿着一件皮夹克，看上去怒气冲冲。他的鞋底薄得像一层防油纸，因为他走路时从不抬脚。外婆说，在这整个该死的宇宙中，他的重心是最低的。

在莱纳特和莫德的楼下，住着生病的男孩和他的妈妈。生病的男孩比爱莎小一岁零几周，他从来不说话。他的妈妈总是丢三落四，东西似乎总是从她的口袋里像下雨一样下没了，就像卡通片里，坏蛋被警察搜身的时候，能搜出来比口袋还大的一堆东西。男孩和他的妈妈都有非常和善的眼睛，连外婆都不讨厌他们。那个男孩总是在跳舞，靠着跳舞度过人生。

在母子俩的隔壁，那台从不运转的电梯的另一侧，住着怪物。爱莎不知道他的真名，她叫他怪物，因为每个人都害怕他。即使是天不怕地不怕的爱莎妈妈，在经过他的公寓时，也会轻轻推一下爱莎的后背，让她走快点儿。没有人见过怪物，因为他从不在白天出门，但肯特总是说：“对那种人不能放任不管！政府图省事才会让这种事情发生，用精神病护理代替监狱！”布里特-玛丽曾多次给房东写信，要求将怪物驱逐出去，因为她可以肯定他“会吸引其他瘾君子来这栋房子”。爱莎不太明白那是什么含义，她甚至不确定布里特-玛丽是否明白。有一天她问外婆，而外婆迟疑了一下，说：“有些东西就不该去打扰。”这可是外婆啊，参加过不眠大陆抗击暗影的无尽战争的外婆，见识过耗费“一万个童话永恒”幻想出来的最可怕生物的外婆。

“永恒”是不眠大陆的计时单位。不眠大陆没有手表，所以如何测量时间全凭你的感觉。如果感觉像是一个永恒，你就说这是“一个小永恒”。如果感觉有差不多两打永恒，你就说“一个完全永恒”。而唯一比“一个完全永恒”感觉更长的就是“一个童话永恒”，因为一个童话是无数个永恒的合集。而现有的最长“永恒”，是“一万个童话永恒”。这是不眠大陆最久的时间了。不过，“永恒”偶尔也会被外婆乱用来表示巨大的数字。外婆嘛。

言归正传，在所有这些人住的公寓的底层，是一间公共休息室，每月一次的居民会议就在这里举行。这比大多数公寓楼都要频繁，因为这里的公寓全是租的，而布里特-玛丽和肯特非常希望每个住在这里的人“通过民主流程”要求房东把房子卖给他们，使他们成为房主。为此，他们必须召开居民会议。而公寓里的其他人其实都不想成为房主，因此可以说，布里特-玛丽和肯特最不喜欢的便是民主流程中的“民主”部分。

这些会议显然非常无聊。首先，每个人会就上一次会议时争论的东西再吵一遍，然后大家查看各自的日程，就下一次会议何时召开争执一番，之后会议就结束了。但爱莎今天还是去了，因为她得知道争吵何时开始，才能在没人发现的情况下偷溜出去。

爱莎到早了。肯特还没有来，因为肯特总是迟到。阿尔夫也没到，因为阿尔夫总是掐着点儿准时到。但莫德和莱纳特已经坐在长桌旁，而布里特-玛丽和妈妈则在小厨房里讨论着咖啡。萨曼莎在地上睡觉。莫德把一大罐“梦想”饼干推到爱莎面前。莱纳特坐在她身旁，等着咖啡。同时，他小口喝着自己带来的膳魔师保温杯里的咖啡。在等待新咖啡时，有备用咖啡可以喝，这对莱纳特而言很重要。

布里特-玛丽沮丧地站在小厨房的橱柜旁，双手交叠按在自己的胃部，紧张地看着妈妈。妈妈正在煮咖啡。布里特-玛丽之所以紧张，是因为她觉得最好还是等肯特来了再煮。布里特-玛丽总是觉得应该等一等肯特，但妈妈很不喜欢等待，她更喜欢掌控大局。布里特-玛丽讨好地朝妈妈笑了笑。

“咖啡煮得还顺利吧，乌尔莉卡？”

“是的，多谢关心。”妈妈简短地回答。

“也许我们还是应该等肯特来？”

“拜托，我觉得煮咖啡这种小事还用不着肯特莅临指导吧。”

布里特-玛丽再一次将双手覆上她的胃部，笑了笑。

“那好吧，你开心就好，乌尔莉卡。反正你总是这样。”

妈妈继续一勺一勺计量着咖啡粉，似乎快数到三位数了。

“只不过是咖啡啦，布里特-玛丽。”

布里特-玛丽点头表示理解，从裙子上掸去一些看不见的灰尘。布里特-玛丽的裙子上总是有些隐形的灰尘，只有她自己能看见，必须要掸掉。

“肯特煮的咖啡很好喝。每个人都觉得他煮得好喝。”

莫德坐在桌旁，看上去有点儿担心，因为莫德不喜欢争执。她之所以烤这么多饼干，是因为有饼干吃就很难吵起架来。

“你和你的小爱莎今天能来真好，我们都觉得……很好。”

妈妈耐心地“嗯”了一声回应。更多的咖啡粉被添加进去，更多的灰尘被掸掉。

“我是说，你一定很难找时间陪小爱莎，因为你对你的事业这么雄心勃勃。我们很欣赏这一点。”

听到这话，妈妈舀起了一点儿咖啡粉，似乎在幻想把它泼到布里特-玛丽的脸上，但还是忍住了。

布里特-玛丽走到窗边，移动了一盆植物，自言自语道：“你的伴侣非常好，不是吗？待在家里照顾家人。是这么称呼吗？伴侣？真是太新潮了，我明白的。”然后她又笑了笑，讨好的笑容，掸了掸灰，补充道：“这没什么不对的，当然。没问题。”

阿尔夫走了进来，心情很差，穿着他那件咯吱响的皮夹克，胸前有个出租车的标志，手上拿着一份晚报，看着手表。七点整。

“见鬼，便条上写着七点。”他走了过来，自言自语。

“肯特要稍微晚一点儿，”布里特-玛丽笑着，双手又扣在胃部，“他跟德国有个重要会议。”她说得好像肯特是和德国全体公民开会似的。

十五分钟后，肯特冲进了房间，外套像斗篷般挂在身上，夹杂着德语大声对着电话喊：“呀（好的），克鲁兹！呀！我们在法兰克福的会上再讨论！”阿尔夫从晚报里抬起头，敲着手表，抱怨道：“希望我们准时来不会给你造成什么不便。”肯特无视了他，兴奋地朝莱纳特和莫德拍着手，咧嘴笑道：“我们开始吧！嗯？应该没有人要生孩子吧？”然后他快速地转向妈妈，指着她的肚子大笑：“至少除了这个不会再有了！”妈妈没有立刻笑出来，于是肯特再次指着她的肚子更大声地重复道，好像觉得第一遍的声音还不够响：“至少除了这个不会再有了！”

莫德拿来饼干。妈妈端上咖啡。肯特喝了一大口，停下，说咖啡太浓了。阿尔夫一口气灌下了一整杯，小声咕哝：“正好！”布里特-玛丽微微抿了一口，端着杯子，做出了她的裁决：“我个人觉得这的确有点儿浓了。”然后她小心翼翼地看了妈妈一眼，补充道：“而你在喝咖啡，乌尔莉卡，即使怀着孕。”妈妈还没来得及回应，布里特-玛丽又立刻解释道：“我不是说这样不对。这当然没什么问题！”

之后，肯特宣布会议开始，每个人就上一次会议时他们争吵的事情再次吵上两小时。于是，爱莎就可以在无人注意的情况下偷溜出去。她踮着脚尖走上楼梯到二楼，盯着怪物的公寓房门，对自己说现在外头天还亮着，以此让自己镇定下来。怪物从不在天亮时出门。

然后她看向怪物隔壁的房门，那扇门上的投信口没有写名字。“我们的朋友”就住在那里。爱莎站在几步开外，屏住呼吸，害怕它如果听见自己靠得太近，就会撞破房门，从木门碎片中冲出来，张开大嘴咬断她的喉咙。只有外婆称它为“我们的朋友”，别人都叫它“猎犬”，尤其是布里特-玛丽。爱莎不知道它到底有多凶猛，在她的人生中从没见过那么大的狗。听它在门里的吼叫声，感觉就像实心球击打在肚子上。

她只见过它一次，在外婆的房间里，就在外婆生病前几天。她从没这么害怕过，就算在不眠大陆与暗影面对面也不可能比那次更吓人。

那是一个周六，外婆和爱莎打算去看一个恐龙主题展。那天早上，妈妈没打招呼就把格兰芬多围巾拿去洗了，还强迫爱莎戴另一条围巾：一条颜色像呕吐物一样的绿围巾。妈妈知道爱莎讨厌绿色。那个女人有时候真的缺乏同情心。

“我们的朋友”那时正躺在外婆的床上，像矗立在金字塔前的狮身人面像。爱莎惊恐地呆立在客厅，盯着那颗巨大的黑色脑袋和吓人的深邃

眼睛。外婆从厨房走出来，穿上外套，仿佛这么大的玩意儿躺在她床上是一件再正常不过的事情。

“那……是什么东西？”爱莎小声问。

外婆卷着烟，淡定地回答：“这是我们的朋友。如果你不去惹它，它也不会伤害你。”

说得倒容易，爱莎想，她怎么知道什么事情会惹到那种东西？有一次，学校里一个女孩打了爱莎，因为爱莎戴了“一条丑围巾”。她就这么莫名其妙挨了顿打。

所以，爱莎站在那儿——格兰芬多围巾洗了——戴着一条妈妈选的丑围巾，担心恶心的绿色会激怒那头野兽。最后，爱莎解释道，这是她妈妈的围巾，不是她自己的，妈妈的品位可差了，然后倒退着走向大门。“我们的朋友”只是盯着她。至少爱莎是这么认为的，如果那的确是它的眼睛的话。它随后露了露牙齿，爱莎几乎可以肯定。而外婆只是咕哝了几句“小孩子，切”，朝“我们的朋友”翻了个白眼，随后去找雷诺的车钥匙，接着就和爱莎一起去恐龙展了。爱莎记得外婆出门时没有关门，在雷诺车里，爱莎问“我们的朋友”在外婆的房间里做什么，外婆只是回答：“来做客。”爱莎问为什么它老是在门后吠叫，外婆欢快地回答：“吠叫？哈，它只在布里特-玛丽经过的时候这么干。”爱莎问为什么，外婆大笑着说：“因为它就喜欢这么干。”

爱莎又问“我们的朋友”和谁住在一起，外婆说：“不是每个人都需要跟别人住在一起的，天啊。比方说我就不跟别人住一起。”后来即使爱莎坚持说那也许是因为外婆不是一条狗，外婆也不再对此做任何解释了。

而此时此刻，爱莎站在楼梯平台上，剥着代姆巧克力的包装纸。她把第一块迅速扔了进去，投信口因此“砰”的一声关上。她屏住呼吸，感觉整个脑袋里回荡着自己的心跳声。不过随后她想到，外婆说过要速战速决，不然在楼下开会的布里特-玛丽就会怀疑了。

布里特-玛丽真的非常恨“我们的朋友”。爱莎试着提醒自己，不管怎么样，她可是密阿玛斯的骑士，便鼓起勇气推开了投信口。

她听见了它的呼吸声，听上去像是它的肺里正在发生一场山崩。爱莎的心猛跳着，她敢肯定“我们的朋友”能通过门感觉到她心脏的振动。

“外婆向你问好，还有向你道歉，因为她这么久都没带糖果给你！”她认真地通过投信口朝里头说道，剥开了一把糖，然后把糖扔在了地上。

她听见它走了过来，吓了一跳，于是猛地收回手。安静了几秒钟。她突然又听见“我们的朋友”嚼巧克力发出的嘎嘣嘎嘣声。

“外婆病了。”爱莎在它吃糖的时候说道。

她说出这些话时，没想到自己的声音居然在发抖。她让自己平静下来，“我们的朋友”呼吸放缓了，她又扔进去更多的巧克力。

“她得了癌症。”爱莎小声说。

爱莎没有朋友，所以不是很确定该如何处理这种差事。但她想，如果是自己得了癌症，而她有朋友，就会希望他们知道这件事。“她向你问好，也向你道歉。”爱莎在黑暗中低语，将剩下的巧克力统统扔进房间，轻轻地关上了投信口。

她在那里又待了一会儿，看着“我们的朋友”的房门。

然后她又看向怪物的房门。如果一只野生动物可以躲在其中一扇门后，她就完全不想知道另一扇门后有什么。

再然后，她跑下楼梯，跑向前门。

乔治还在洗衣房。而休息室里，他们都喝着咖啡，争论不休。

这是一栋普通的房子。

大体上而言。

[1]“性别角色 (gender role)”与“性别巨魔 (gender troll)”发音近似。

[2]Kentrepreneur = Kent (肯特) + entrepreneur (企业家)。

4.啤酒

医院的房间很难闻，室外接近零度时，屋里也会异常冷。有人把啤酒瓶藏到外婆的枕头底下，然后打开窗，试图让香烟味飘散出去，但并没有什么用。

外婆和爱莎在玩大富翁。为了爱莎，外婆没有提起癌症的事。而为了外婆，爱莎也没有提及任何关于死亡的话题。外婆不喜欢谈论死亡，尤其是她自己的死亡，所以当爱莎的妈妈和医生离开房间，在走廊里严肃地低声说话时，爱莎尽量让自己看上去不那么担忧。但这也没有什么用。

外婆神秘兮兮地咧嘴一笑。

“我跟你说过，我帮密阿玛斯的巨龙搞定工作的那件事吗？”她用她们的秘密语言说道。

在医院能用某种秘密语言交流的感觉很棒，因为医院隔墙有耳，这是外婆说的。特别是这些墙的老板还是爱莎的妈妈。

“呃……当然说过咯！”

外婆点点头表示知道了，然后又把整个故事重新说了一遍。从没有人教过外婆如何憋着，不把故事讲出来。爱莎也就又听了一遍，因为也没有人教过她如何忍着不去听故事。

爱莎知道人们经常在背后说外婆“这一次她真的‘越界’了”。布里特-玛丽总是这么说。爱莎估计这就是为什么外婆特别喜欢密阿玛斯王国的原因。在密阿玛斯，你没法越界，因为王国是无边无界的。不像电视里那些甩着头发说自己“无极限”的人，密阿玛斯是真的没有边界，没有人知道密阿玛斯从何处起始又到何处终止。其中一部分原因是，密阿玛斯不像不眠大陆的其他五个王国，主要用石头和泥土建造。密阿玛斯完全由想象造就。还有一小部分原因是，密阿玛斯的城墙性格非常暴躁，它会突然在某个早上想要一点儿“独处时光”，就把自己往森林里移动好几公里。而第二天早上，某头龙或者巨魔出于这样那样的原因惹到了它，它又会向相反方向移动两倍距离以进行包围。（通常原因是那头龙或巨魔整晚喝着杜松子酒，在城墙上睡觉的时候尿它身上了，外婆是这么猜测的。）

密阿玛斯的巨魔和龙比不眠大陆的其他五个王国都要多，因为密阿玛斯的主要出口产业是童话故事，而故事总需要反派，所以巨魔和龙在

密阿玛斯有非常光明的职业前景。“当然，并不是一开始就这样。”外婆有时候会自言自语地说，“曾经，龙几乎被密阿玛斯的故事讲述者们遗忘了，特别是那些牙齿长得太长的。”然后她会重新细述一遍整件事情：龙在密阿玛斯惹是生非，因为没有工作所以无所事事，到处流浪，喝着杜松子酒，抽着雪茄，和城墙起暴力冲突。于是密阿玛斯的人们请求外婆帮他们想一个可行的创造就业岗位的计划。就是那时，外婆想出了在故事的最后让龙来守卫宝藏的主意。

但由此产生一个很严重的情节问题：原先，童话故事中寻找宝藏的勇士一旦确定了宝藏的位置——某个深深的洞穴，只需要跑进去把它拿出来就行了，就这么简单。没有史诗般的决战或是戏剧化的高潮。“之后你能做的就是玩一局毫无意义的电脑游戏。”外婆阴沉地点着头说。她很了解电脑游戏，去年夏天爱莎教她玩了一个叫《魔兽世界》的游戏，外婆没日没夜地玩了好几周，直到妈妈说外婆已经开始“出现令人不安的倾向”，并从此以后严禁外婆睡在爱莎的房间。

不管怎样，故事讲述者们听完外婆的主意后，所有问题在一个下午就全解决了。“这就是为什么现在童话故事结尾都有龙！这都是我的功劳！”外婆哈哈大笑。她总是这个样子。

任何时候，外婆都能随口讲出一个密阿玛斯的故事，其中一个关于密普洛瑞斯——储存了所有悲伤的王国。王国的公主被一名丑陋的女巫夺走了一件神奇的宝物，自此以后，她就一直在追捕那名女巫。另一个故事讲述了两位王室兄弟，同时爱上了密普洛瑞斯的公主，两人为争夺她的爱情爆发了激烈的战争，几乎将不眠大陆分裂成了碎片。

有一个故事说的是一位海天使，在失去了她爱的人之后，身负诅咒，被迫在不眠大陆的海岸边随波沉浮。还有一个故事关于天选之子——音乐发源地密莫瓦斯最受喜爱的舞者。暗影试图劫持天选之子，以此来摧毁密莫瓦斯，但云兽救了他并载着他一路飞回了密阿玛斯。在他们被暗影追击时，不眠大陆六大王国的所有居民——王子们、公主们、骑士们、士兵们、巨魔们、天使们和那个女巫——同意一起保护天选之子。这就是无尽战争的开端，它持续了“一万个童话永恒”，直到鸣嘶和狼心从森林中出现，率领英勇的军队，投入最后一场战役，迫使暗影退回到海中。

当然，狼心仅凭自己的实力就能拥有一整个童话故事。他出生在密阿玛斯，但与其他士兵一样，在密巴塔洛斯长大。他拥有一颗战士的心和一个故事讲述者的灵魂。他是六个王国前所未有的无敌斗士。“许多童话永恒”的时间里，他居住在黑暗森林的深处，但是当不眠大陆最需要他的时候，他就回来了。

从爱莎有记忆起，外婆就一直在讲述这些故事。起初她只是为了哄爱莎入睡，后来是为了让爱莎学习她的秘密语言，不过其中也有部分原因是外婆开始变得有点儿疯疯癫癫。然而那些故事还有另外一个目的。

这个目的爱莎并不是特别明白。

“把宾夕法尼亚铁路放回去。”爱莎不客气地说。

“我买了它……？”外婆试图混淆视听。

“呵呵，是吗？放回去！”

“简直就是在跟该死的希特勒玩大富翁！”

“希特勒只会想玩《大战役》^[1]。”爱莎小声咕哝。她在维基百科上查过希特勒，因此外婆每次用希特勒做比喻，她们都会发生小争吵。

“也是。”外婆也嘟囔了一句。

随后，她们安静地玩了大约一分钟。这也是她们俩通常闹别扭的时间长度。

“你把巧克力给‘我们的朋友’了吗？”外婆问。

爱莎点点头，但没有说自己告诉它外婆得了癌症的事。小部分原因是她觉得外婆会生气，但更多是因为她不想谈论癌症。她昨天在维基百科上查了，当明白什么是“遗嘱”之后，她非常生气，整晚都睡不着。

“你和‘我们的朋友’是怎么变成朋友的？”爱莎扯开话题。

外婆耸了耸肩。“就自然而然成了朋友啊。”

爱莎不知道人们一般是怎么交朋友的，因为她除了外婆以外并没有其他朋友。但她什么都没说，她知道，如果外婆听了会难过的。

“总而言之，任务完成。”她低声说。

外婆使劲点头，鬼头鬼脑地朝门口望去，像是有人在监视她们。然后，她在自己的枕头下摸索了一阵。酒瓶发出碰撞声，她不小心洒了些啤酒在枕套上，骂了一句。最后她摸出一个信封，按在了爱莎的手里。

“这是下一个任务，我的爱莎骑士。但你明天才能打开它。”

爱莎怀疑地看看信封，“你没听过有样东西叫电子邮件吗？”

“不能用电子邮件发这么重要的东西。”

爱莎掂了掂手中信封的重量，捏着从里面突出来的边角。“是什么？”

“一封信和一把钥匙。”外婆说，看上去又严肃又害怕，这两种情绪

很少在外婆身上出现。她伸出手抓住爱莎的食指。“明天，我要派你去完成一场前所未有的重大寻宝行动，我勇敢的小骑士。你准备好了吗？”

外婆一直很喜欢寻宝。在密阿玛斯，寻宝是一项被批准的奥林匹克赛事，你可以参与其中与他人比拼。只不过在密阿玛斯，人们不叫它“奥林匹克比赛”，而称它为“隐形大赛”，因为所有的参赛者都是隐形的。听完外婆的说明，爱莎指出这比赛可不太适合观众观看。

爱莎也喜欢寻宝，但没外婆那么热衷。在“一万个童话永恒”的时间里，也没有哪个王国的人，能像外婆那样痴迷于寻宝。她能把任何事都变成寻宝活动：比如她们去购物，外婆记不得把雷诺停在哪里；或者她想让爱莎帮她查邮件付账单，因为她觉得这件事特别无聊；又或者学校有体育课，大孩子们会在浴室把毛巾卷起来抽打爱莎。这时，外婆能把停车场变成魔法山脉，把卷起来的毛巾变成必须智取的龙。而爱莎则一向是故事中的女英雄。

这一次的寻宝游戏听上去完全不一样。

“这把钥匙的主人会知道该用它做什么。你必须保护好城堡，爱莎。”外婆把他们的公寓楼称为“城堡”。爱莎总觉得外婆这是怪人说怪话，但现在她吃不准了。“保护城堡，爱莎，保护你的家庭，保护你的朋友！”外婆坚定地重复道。

“哪儿来的朋友？”

外婆用手覆上爱莎的脸颊，微笑着说：“他们会来的。明天我要派你参加一场寻宝行动，那将是一个神奇的童话故事和一场伟大的冒险。你得发誓，别因此恨我。”

爱莎眨眨眼，眼眶有点儿发热：“我为什么会恨你？”

外婆抚摸着她的眼皮：“外婆们有一项特权就是永远不让她的外孙女看见她最糟糕的一面，爱莎。她们永远不会说出，在变成一位外婆之前，自己是怎样的人。”

“我知道你许多糗事！”

她说这句话本意是想逗外婆笑，但没成功。外婆只是用悲伤的语气小声地说：“这将会是一场伟大的冒险和一个神奇的童话故事，而你会在结尾遇到一头龙，这都是我的错，我亲爱的骑士。”

爱莎眯着眼看着外婆。她从未听过外婆用这种语气说话。外婆一向只会对结尾的龙洋洋得意，绝不会说那是她的“错”。外婆坐在爱莎身前，看上去从未有过地瘦小和脆弱，完全不像一名超级英雄。

外婆亲了亲她的额头。“答应我，当你知道了我的过去，不要恨我。

也答应我，你会保护城堡，保护你的朋友们。”

爱莎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但是她答应了。然后外婆拥抱了她，抱了很久很久。

“把这封信给那个等着它的人。他会不愿意收，但告诉他信是我给的。告诉他你的外婆向他问好并道歉。”

她擦去爱莎脸颊上的眼泪。然后她们玩了大富翁，吃了肉桂卷，讨论了一下如果哈利·波特和蜘蛛侠打起来谁会赢。当然爱莎认为结果毋庸置疑，但外婆喜欢对这种事情瞎扯个没完，因为她太幼稚了，不明白哈利·波特会碾压蜘蛛侠。

外婆从另一个枕头下拿出一个大纸袋，里面有更多的肉桂卷。她倒是不必像藏啤酒那样把肉桂卷也藏起来，不让爱莎妈妈发现，她只是喜欢把这两样放在一起，因为她喜欢一块儿吃。啤酒和肉桂卷是外婆最喜欢的零食。爱莎认出了纸袋上的面包店名，外婆只吃这一家面包店的肉桂卷，她说别家都不知道怎么做正宗的密阿玛斯肉桂卷。事实上，这是不眠大陆的国菜。可惜的是，只有国庆日才能吃国菜，而幸运的是，在不眠大陆，每天都是国庆日。外婆的说法是：“问题终会消失，在水槽解手的老太太如是说。”爱莎诚心诚意地希望，这并不意味着外婆将要敞着门用厨房水槽解手。

“你真的会没事吗？”爱莎的语气很勉强，听上去像是问了一个她并不想知道答案的问题。

“当然咯！”外婆充满自信地说，即使她看得出爱莎知道她在撒谎。

“发誓。”爱莎坚持要求。

外婆凑上前，用她们的秘密语言，在她的耳畔低语：“我发誓，我亲爱的、亲爱的骑士。我发誓会好的。一切都会没事的。”

外婆总是将这句话挂在嘴边，一切都会好的，一切都会没事的。

“但我还是觉得，那个叫蜘蛛侠的能把哈利·波特干翻。”外婆咧嘴笑着补充。最后，爱莎回给了她一个笑容。

她们吃了更多的肉桂卷，玩了更长时间的大富翁。这让人很难再继续暴躁下去。

太阳落山，四周安静了下来。在窄窄的病床上，爱莎紧挨着外婆躺着。刚闭上眼，云兽就来找她们了，她们一起去了密阿玛斯。

而在小镇另一头的一片住宅区，所有人都被二楼公寓里一条猎犬毫无预兆、突然爆发的叫声惊醒。那么响，那么揪心，他们从未听过动物

从本能深处发出的这种号叫声。仿佛它在哀唱，在“一万个童话永恒”的时间里嘶吼。它长嚎了几个小时，从黑夜直到黎明。

当早晨的阳光洒进医院病房时，爱莎在外婆的怀中醒来。但外婆留在了密阿玛斯。

[1]一款以征服世界为目的的经典策略游戏。

5.百合花

拥有一位外婆就像拥有一整支军队。外孙或外孙女因此获得一项特权：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都有人站在你这边，即使是你的错。事实上，特别是你错的时候。

一位外婆既是宝剑又是盾牌。当学校里的人说爱莎“很不一样”，并将此视为坏事的时候，当她带着淤青回家而校长却说她必须“合群”的时候，外婆总会挺她，不会让她去道歉，也不会让她为此承担责任。外婆从不对爱莎说“不要在意”，也不会说什么“你越在意，他们越欺负得厉害”或者“你躲着点儿就好了”之类的话。外婆才没那么愚蠢。

爱莎在现实世界中越孤单，她在不眠大陆的军队就越强大。白天那些毛巾卷的抽打越猛烈，夜晚她遇见的冒险就越精彩。在密阿玛斯，没人强迫她“合群”。正因如此，某次爸爸带爱莎去一家西班牙的酒店并且说它“无所不包”，爱莎一点儿也不兴奋。毕竟，如果你有一位外婆，那你的整个人生自然就“无所不包”了。

学校的老师说爱莎有“注意力问题”，但这不是真的。她能凭借记忆，复述出差差不多所有“哈利·波特”的故事；她能概括出每个X战警确切的超能力，知道他们中哪个能被蜘蛛侠打败，哪个不能；她能闭着眼睛，大致画出《魔戒》正文前的地图，只要外婆不站在她身边，扯她的纸，唠叨着这太无聊了，不如开着雷诺出去兜兜风。外婆这个人挺容易不耐烦的，但她向爱莎展示了密阿玛斯的每个角落，以及不眠大陆其他五个王国的所有地方，甚至是密巴塔洛斯的废墟，在无尽战争的尾声，那里被暗影摧毁了。爱莎曾与外婆并肩站在海边的石头上——九十九位雪天使牺牲的地方；她也曾望着大海的远方——暗影有朝一日卷土重来的地方。她知道所有关于暗影的事情，因为外婆总说，要比了解自己更了解你的敌人。

暗影最开始是龙，但它们内心的邪恶和黑暗力量使它们变成了另一种更危险的东西。它们痛恨人类以及人类的故事，长久的深仇重怨最终使它们的整个身体被黑暗所笼罩，直到身形轮廓都无法辨识，这也是它们很难被击败的原因。它们能穿墙、入地、飘浮空中，而且残忍嗜杀，如果你被暗影咬了，你不会马上死，更严重更可怕的命运会降临到你的身上：失去想象力。想象力会从你的伤口消散，留下阴郁和空虚。年复一年，你日渐衰惫，直到身躯只剩下外壳，再也不能记起任何一个童话故事。

没有童话故事，密阿玛斯和整个不眠大陆就会因失去想象力而消

亡。这是最可怕的死亡方式。

然而，在无尽战争中，狼心打败了暗影。在童话故事们最需要他的时刻，他从森林中出现，把暗影赶进了大海。外婆现在告诉爱莎这些事情，因为有一天暗影会卷土重来，她需要做好准备。

老师们错了，爱莎没有注意力问题。她只是将注意力集中到了正确的事情上。

外婆说，脑子迟钝的人总是说脑子灵敏的人有注意力问题。“蠢货们不明白，在他们想清楚一件事之前，聪明人早就想明白并开始想下一件事了。所以蠢货总是感到害怕，有攻击性。没有什么比一个聪明姑娘更让他们害怕的了。”

爱莎被学校严厉批评注意力不集中的时候，外婆常常这么说。她们会躺在外婆巨大的床上，仰望天花板上贴的那些黑白照片，闭上眼睛，直到照片里的人开始舞蹈。爱莎不知道他们是谁，外婆把他们叫作她的“星星”，因为当街灯透过百叶窗照进来时，他们会像星星般闪烁。有个穿军装的男人站在那里，另一些人穿着医生的白大褂，还有几个人几乎没穿衣服。高个子的人、正在微笑的人、留着小胡子的人、戴着帽子的壮汉，全都围绕在外婆身边，看上去像是刚刚听她讲了个放肆的笑话。他们都没有看镜头，因为所有目光都聚焦在外婆身上。

外婆非常年轻、美丽，像位女神。她站在路牌旁，路牌上的字爱莎不认识。她站在沙漠中的帐篷外，身边是几个手持来复枪的男人。每张照片里都有孩子。有些头上缠着绷带，有些躺在病床上，身上插着管子。有一个孩子只有一只手臂，另一只手臂是假肢。但其中有一个男孩外表上几乎毫发无伤，似乎能光脚跑个一百公里。他跟爱莎差不多年纪，头发又厚又乱，钥匙掉进去都会找不到。他的眼睛又大又圆，黑白分明，炯炯有神，看上去像是刚刚发现了一处藏满烟花和冰激凌的秘密基地。爱莎不知道他是谁，但管他叫狼孩，因为这就是爱莎对他的印象。

她总想询问外婆关于那个狼孩的事情，可每当这想法冒出来时，她的眼皮就开始睁不开，下一刻她已经坐在一只云兽身上，而外婆坐在另一只上，在不眠大陆上空翱翔，降落在密阿玛斯的城门边了。于是爱莎决定，那就明天早上再问外婆吧。

然后，有一天，再也没有早晨了。

爱莎坐在大窗外的长椅上，冷得牙齿直打战。妈妈在里面，跟一个声音听上去像是一头鲸鱼的女人说话，至少听上去像是爱莎想象中的鲸鱼的声音。但这也不好说，毕竟爱莎没听过鲸鱼的声音，但那的确很像外婆的留声机——在外婆试图将它改造成某种机器人之后。搞不懂她想

造的是哪一种机器人，但不管怎样，最后没成功。后来再放唱片时，那留声机听上去就像是一头鲸鱼了。爱莎在那天下午学会了所有关于黑胶唱片和CD的知识，也明白了为什么老年人看上去有那么多的空闲时间，因为在Spotify[1]出现之前，他们一定把所有的时间都用来更换曲目了。

她紧了紧外套领子，用格兰芬多围巾包住下巴。昨晚下了第一场雪，一片一片，好似不太情愿。现在雪已经积得很深，可以做雪天使[2]了。爱莎喜欢做雪天使。

在密阿玛斯，全年都有雪天使。但外婆一直提醒爱莎，他们不太懂礼貌，还非常高傲自私，每每在饭馆就餐，他们总会抱怨人家的服务。“什么‘忙乱不堪、酒气冲天’之类的废话。”外婆不屑地说。

爱莎伸直腿，用鞋子接雪花。她讨厌坐在室外长椅上等妈妈，但还是这么做了，因为爱莎更讨厌坐在里面等妈妈。

她想回家，和外婆一起。现在，整栋房子都像在思念外婆，不是里面住的人，而是那建筑本身。墙壁嘎吱作响，哀号诉冤。“我们的朋友”则已经在它的公寓里号叫了整整两晚。

布里特-玛丽强迫肯特去按“我们的朋友”房间的门铃，但没有人应门。它只是叫得很响很响，吓得肯特撞上了墙。于是，布里特-玛丽就报了警。她已经恨“我们的朋友”很长时间了。几个月前，她带着一份请愿书走遍了整栋楼，想让每个人都签名，然后送交房东，要求“驱逐那只可怕的猎犬”。

“租户协会不能让狗待在这栋楼里，这事关安全！对孩子们来说，它很危险，我们必须为孩子们着想！”布里特-玛丽对所有人都这么说，就好像她是最关心孩子的人，然而这里仅有的孩子就是爱莎和生病男孩，而爱莎非常肯定布里特-玛丽不是太在乎爱莎的安全。

生病男孩就住在那条凶犬对门，但他的母亲云淡风轻地对布里特-玛丽说，她相信她的儿子应该给那条猎犬造成了更大的麻烦，而不是相反的情况。外婆听到这话，笑个不停，但爱莎却担心布里特-玛丽会想要把孩子们也驱逐出去。

爱莎从长椅上一跃而起，在雪地里走来走去，想让自己的脚暖和一点儿。鲸鱼女士工作的大窗户旁有一家超市，外面贴着一张告示：牛肉未49.90。爱莎努力控制住自己，因为妈妈总是要求她有自制力。但最后，她还是从夹克口袋里掏出了红色记号笔，把“未”改成一个工整的“未”。

她看了看自己的作品，微微点了点头，把笔放回口袋，坐回到长椅上。她向后靠着椅背，闭上眼睛，感受着冷冰冰的雪花片落在脸上。当

香烟的气味传入她的鼻孔时，她以为是自己的错觉。一开始，这辛辣的烟味在喉咙深处竟感觉有点儿美妙，虽然爱莎不知道是为什么，但这气味让她觉得温暖安全。然而接下去，她感到有什么东西重重地击打她的胸腔，像是一个警告。

有个男人站在远处某栋高层公寓的阴影里。她看不清他的长相，只看见他手指间香烟的红色火光和他消瘦的身形，仿佛他缺乏正常的轮廓。他侧身背对着爱莎，似乎没看见她。

爱莎不知道为什么会如此害怕，但她意识到自己正在长椅附近笨拙地寻找武器。这太奇怪了，她从未在现实世界中这么做过。在现实世界里，她的本能反应总是逃跑。只有在密阿玛斯感受到危险时，她会像一名骑士一样拿起她的剑，但这里没有剑。

她抬起头，那个男人还是背朝她，但她敢发誓他走近了一些。而且他始终站在阴影里，即使远离了那些高楼，就好像阴影不是房子的，而是那男人自身的。爱莎眨了眨眼，再次睁眼时，她不再怀疑那男人是否靠近了。

他确实走近了。

她从长椅滑下，倒退着走向大窗，摸索门把手，然后跌跌撞撞地进了屋，站在那儿，气喘吁吁，试着让自己冷静下来。当门在她身后发出友善的“砰”的一声，她才明白为什么那香烟气味令她安心。

那个男人和外婆抽一样的烟。外婆以前会叫她帮忙卷烟，所以爱莎无论在哪儿都能认出这气味，外婆说爱莎“手指那么小，正好可以对付这些小家伙”。

她望向窗外，已经分不清阴影的边界。有一瞬间，她想象那个男人依旧站在街对面，但下一秒她就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真的看见了这么一个人。

妈妈的手落在她的肩膀上时，爱莎像受惊的动物一般跳了起来，趁双腿还没有瘫软，瞪大眼睛转过身，投入妈妈的怀抱，疲倦立刻解除了她的全部武装。她已经两天没有睡觉了。妈妈鼓鼓的肚皮大得可以在上面放一只茶杯。乔治说，这是老天爷让孕妇休息的方式。

“我们回家吧。”妈妈温柔地在她耳畔说。

爱莎盯着她的眼睛，努力赶走疲倦，挣开了妈妈的手。

“我要先和外婆谈谈。”

妈妈看上去很绝望。爱莎明白什么是“绝望”，它是生词罐里的一个词语。

“这……亲爱的……我觉得这不是个好主意。”妈妈小声说。

但爱莎已经跑过服务台，跑去了隔壁的房间。她听到身后鲸鱼女士的大吼，但随后就听见妈妈冷静地说，让爱莎进去。

外婆在房间的正中央等着她。有一股百合花的气味，那是妈妈最喜欢的花。外婆没有什么最喜欢的花，因为没有任何植物能在外婆的公寓里存活超过二十四个小时，也可能是因为她最疼爱的外孙女的固执坚持，让她少有地决定顺从。如果外婆有最喜欢的花，那对大自然就太不公平了。

爱莎双手插在夹克口袋里，站在一边，挑衅般地跺着脚，甩掉鞋上的雪。

“我不想参加这次寻宝，太白痴了。”

外婆没有回答。每次她知道爱莎是对的，就不答话。爱莎从鞋上抖掉更多的雪。

“你就是个大白痴。”她挖苦道。

外婆也没有起身对这句话做出回应。爱莎坐在她身旁的椅子上，拿出那封信。

“你自己去处理这封白痴信吧。”她小声说。

从“我们的朋友”开始号叫起，已经过了两天。爱莎也已经两天没去不眠大陆和密阿玛斯王国了。没人对她说实话。所有大人都企图用棉布包裹住这件事，让它听上去不那么危险、可怕、难受，仿佛外婆并没有生病，整件事只是一场事故。但爱莎知道他们在撒谎，因为爱莎的外婆从不会因为一场事故就倒下。通常情况下，都是外婆打败了事故。

而且，爱莎知道癌症是什么。维基百科上全都有。

她推了推棺材的边沿，想得到一个回应。她心底里还抱着一丝希望，这也许是外婆的一个恶作剧。就像那次，外婆给一个雪人穿上衣服，让它看起来像是从阳台上摔下来的真人，布里特-玛丽报了警后才意识到这是场恶作剧，气坏了。而第二天早上，布里特-玛丽从窗户望出去，发现外婆做了另一个一样的雪人，于是就“疯了”——照外婆的话说，拿着把雪铲冲了出来。然后雪人突然一跃而起，大吼：“哇啊啊啊啊啊啊！！！”外婆后来告诉她，自己在雪地里等了布里特-玛丽好几个小时，在那期间起码有两只猫在她身上撒尿。“但太值了！”布里特-玛丽当然又一次报了警，但警察说吓唬人不算是犯罪。

然而，这一次，外婆没有起身。爱莎用拳头捶打着棺材，但外婆没有回应，爱莎捶得越来越用力，仿佛可以将一切错误都捶到消失。最

后，她从椅子上滑下，双膝跪地，轻声说：“你知道吗？他们都在说谎。他们说你‘离开了’，或者说我们‘失去了你’，没人说‘死’。”

爱莎的指甲深深地掐进手掌，整个身体颤抖起来。

“你死了，我不知道怎么去密阿玛斯……”

外婆没有回答。爱莎用额头抵住棺材下沿，皮肤感受到木头的冰凉，以及嘴边温热的泪水。随后，她感觉到妈妈柔软的手搭在了自己的脖子上，她转过身，抱住妈妈，然后被妈妈带离了房间。当她再次睁开眼睛时，她已经坐在妈妈的起亚车里了。

妈妈站在车外的雪地上，和乔治打电话。爱莎知道她不想让自己听到他们谈论葬礼。她不傻。她手上还握着外婆的信。她知道不应该看别人的信，但这封，在过去的两天里，她已经读了一百遍。外婆一定知道她会这么做，所以整封信都用爱莎不明白的符号写成。信上的奇怪字母，和外婆照片里路牌上的一样。

爱莎盯着它。外婆总说她和爱莎彼此不应该有秘密，但可以有共同的秘密。她为这谎话感到气愤，因为现在爱莎坐在这儿，手里拿着她们之间最大的秘密，毫无头绪。她知道，如果现在她和外婆吵起来，激烈程度将打破两人之间前所未有的纪录。

她低着头眨眨眼睛，晕开的墨水弄脏了信纸。虽然爱莎不认得这些字母，但外婆十有八九拼错了什么。外婆写字时的样子，就像把单词随便撒在纸上，而心思早就不知道跑哪儿去了。不是说外婆不会拼写，只是她脑子转得太快，而字母和单词跟不上。与爱莎相反，外婆完全不重视拼写的正确性，她一向都更擅长理科和数字。和妈妈、乔治吃饭时，外婆给爱莎偷偷传纸条，然后当爱莎拿出她的红笔加上正确的破折号和空格的时候，外婆就会低声呵斥说：“该死的你明白我想说什么！”

这是为数不多她们会真的吵起来的事情。爱莎认为文字不仅仅是一种传达信息的方式，它有更重要的意义。

或者说，曾经。她们曾经会为这件事争吵。

整封信里，爱莎只认得一个词语。只有一个，用正常的字母写的，随意地扔在文本中。它看上去太不起眼，爱莎一开始读的时候都没有注意到。她一遍又一遍地读着它，直到眼中的泪水模糊了视线。有成千个理由让她失望、气愤，也许还有上万个原因她还没想到。她知道这不是一个巧合。外婆就是为了让爱莎看见才在信里写下这个词的。

信封上的名字和怪物家投信口上的名字一致。而爱莎唯一认识的单词是“密阿玛斯”。

外婆一直很喜欢寻宝游戏。

[1]全球最大的正版流媒体音乐服务平台，2008年10月在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正式上线，或译为“声破天”。

[2]平躺在雪地里，挥动四肢，形成天使的造型。

6.清洁剂

她脸上有三道划痕，像爪子挠的。她知道大家都想探究前因后果。简单来说，爱莎跑了。爱莎很擅长逃跑。如果你经常被追赶，这就是结果。

这天早上，她骗妈妈说学校比平时提早一个小时上课。妈妈责怪她为什么不早说时，爱莎就用了“坏母亲”那招。“坏母亲”这个招数就像是雷诺，不怎么漂亮但屡试不爽。“我告诉过你一百次了，周一我要早去！我甚至给你留了一张字条，但你从来都不听我说的话。”

妈妈咕哝着什么“孕傻”之类的，看上去很内疚。在气势上战胜她的最简单的办法，就是设法让她相信情况超出了她的控制。曾经，世界上有两个人知道如何让妈妈失控。现在只剩一个了。对一个还不到八岁的人来说，这权力非常大。

午饭时，爱莎乘公交车回家，猜想白天比较容易躲开布里特-玛丽。她去了趟超市，买了四包代姆巧克力。没有了外婆，房子阴暗冷清，感觉上连这栋房子都在想念她。爱莎小心翼翼地避开正走向垃圾桶的布里特-玛丽，布里特-玛丽手上并没有提任何分好类的垃圾。她检查了每一个垃圾桶里的东西，撅起嘴，露出一副决定要在下次居民会议上提些问题的表情，之后继续撅着嘴走到马路上，转悠着往超市的方向去。爱莎溜进大门，上到楼梯的一二层之间。她站在那里，手里拿着信，因恐惧和怒气而微微发抖。她愤怒的是外婆，而害怕的则是怪物。

没过多久，她奔跑着穿过操场，跑得太快以至于觉得脚底快要起火了。此刻，她坐在一个小房间里，脸颊上带着明显的红色抓痕，等妈妈赶来，心里很清楚她会询问发生了什么事。

她拨动桌子一侧的地球仪。校长看起来对此很恼火。于是她继续拨。

“怎么样？”校长指着她的脸颊问，“准备好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吗？”

她根本懒得回答他。

爱莎必须承认，外婆很机智。她到现在还为这场愚蠢的寻宝游戏愤怒不已，但外婆机智地用正常文字写下了“密阿玛斯”。此前，爱莎站在楼梯间，至少过了“一百个永恒”才鼓起勇气按下门铃。如果外婆不知道

爱莎会偷看那封信（虽然这是不对的），如果她没用正常文字写下“密阿玛斯”，爱莎就会直接把信扔进怪物的投信口然后跑掉。而实际上，她站在那儿按响了门铃，因为她必须从怪物那里得到一些答案。

密阿玛斯属于外婆和爱莎，并且只属于她们。想到外婆居然会随便带其他什么人去那里，爱莎的愤怒就超过了她对怪物的恐惧。

好吧，没有超过很多，但足够了。

“我们的朋友”仍然在隔壁房间号叫。她按了怪物的门铃后，屋里没什么反应。她再按了一下，用力敲门，敲得门板嘎吱作响，然后又透过投信口朝里瞄，但里面很暗，什么也看不见。没有一点儿动静，也没有呼吸声。她唯一能感受到的是一股刺鼻的清洁剂气味，那种一旦吸进去就会刺激鼻黏膜，甚至刺痛眼眶的气味。

但没有怪物的踪迹。连小怪物都没有。

爱莎取下她的背包，把四包代姆巧克力拆开，全都倒进了“我们的朋友”的投信口。有那么短短的一小会儿，里面的生物停止了号叫。爱莎决定叫它“生物”，直到她搞清楚它到底是什么，因为不管布里特-玛丽怎么说，爱莎都非常肯定它不是一般的狗。

“你不能再叫了，布里特-玛丽会报警，警察会来杀了你的。”她透过投信口小声说。

她不知道那个生物是不是明白，但至少它现在安静了，吃着巧克力。任何有理智的生物有了巧克力都应该这样。

“如果你见到怪物，告诉他我有他的信。”爱莎说。

那个生物没有回答，但爱莎能感觉到它嗅门时呼出的热气。

“告诉他，我的外婆向他问好并向他道歉。”爱莎低声说。

然后她把信放进背包，乘公交车回学校了。当她从车窗望出去时，她觉得自己又看见那个人了——昨天妈妈和鲸鱼女士说话时，站在殡仪馆外面的瘦削男人。此时他站在街对面的阴影中。香烟的烟雾让她看不清他的脸，但一种冰冷、本能的恐惧涌上了她的心头。

然后，他就不见了。

爱莎猜想，这大概就是回到学校时，她无法隐身的原因。隐身是一种可以通过训练获得的超能力，爱莎一直在练习，但生气和害怕时就不管用了，而此时恰恰二者兼有。她不知道为什么会对阴影里的男人感到恐惧，而外婆要她给怪物送信这件事则让爱莎一肚子不满，怪物本身也让人又怕又气。通常，怪物应该自觉地住在黑暗的洞穴深处或者冰冷的

湖底。可怕的怪物不会真的住在公寓里，还让人给它们送信。

还有，爱莎痛恨星期一。星期一早上的学校是最糟糕的，因为那些喜欢追赶你的人憋了整个周末无人可追。星期一，爱莎储物柜里的字条也是最刻薄的。这或许是隐身能力不管用的另一个原因。

爱莎拨弄着校长的地球仪，坐立不安。然后，她听见身后的门推开了，校长站起身，看上去松了一口气。

“你好，很抱歉我这么晚才到。堵车。”爱莎的妈妈气喘吁吁地说，爱莎感觉到妈妈的手指在轻抚她的后颈。

爱莎没有转身。她还感觉到妈妈的手机擦过她的脖子。妈妈一直随身带着它，就好像她是个生化人，而手机是她生物组织的一部分。

爱莎挑衅地又用手指转了转地球仪。校长坐回椅子，靠向前，小心翼翼地试图把地球仪推到爱莎够不着的地方。他满怀希望地看向妈妈。

“也许我们再等一下爱莎的爸爸？”

校长比较希望爸爸来参加这种会谈，因为他认为在这种事情上，父亲们更容易沟通。妈妈看上去不是很高兴。

“爱莎的父亲不在，很不巧他要明天才回来。”

校长看上去有些失望。

“我们学校当然不希望制造紧张气氛。特别是你现在……”

他冲妈妈的肚子点了点头。妈妈看上去极力控制自己不去问他到底在暗示些什么。校长清了清喉咙，把地球仪挪得离爱莎的手指更远了。他像是要提醒妈妈想想肚子里的孩子，当人们担心她会生气时，往往会试着这么暗示她。

“为孩子想想。”这句话以前指的是爱莎，但现在指的是“小半”。

爱莎伸直了腿去踢废纸篓。她能听见校长和妈妈的对话，但没有听进去。内心深处，她希望外婆下一秒就能举着拳头冲进来，像老电影里的拳击赛一样。上一次叫爱莎家长来，校长只通知了妈妈和爸爸，但外婆不管不顾地一起来了。外婆不是那种坐等通知的类型。

那次，爱莎也是坐在这里，转着校长的地球仪。那个把她打出黑眼圈的男孩和他的父母也在。校长对爱莎的父亲说：“这种就是典型的男孩子气的恶作剧……”然后他就不得不用很长时间对外婆解释什么样叫女孩子气的恶作剧，因为外婆非常想知道。

校长试图让外婆冷静下来，对那个打了爱莎的男孩说：“只有懦夫才

会打女孩。”但外婆根本不买账。

“不是因为打女孩才是该死的懦夫！”她冲着校长咆哮，“这小子不是因为打了女孩才是个小混蛋，是因为打了人，任何人！”然后，那男孩的父亲生气了，开始对外婆恶语相加，指责她骂他儿子是混蛋。而外婆则回应说，她要教爱莎怎么“踢男孩的要害”，那么他们就能体验一下“和女孩打架有多他妈爽了”。接着校长叫所有人都冷静一点儿。大家配合了一下。但当校长希望那男孩和爱莎握手并相互道歉时，外婆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说：“凭什么要爱莎道歉？”校长回答说，爱莎也有错，因为她“惹了”那个男孩，那男孩有“自控力”问题，大家要体谅他。那一刻，外婆差点儿抄起地球仪向校长砸去，但妈妈在最后一刻拉住了外婆的胳膊，于是地球仪只砸到了校长的电脑，砸碎了屏幕。“我！被！惹！到了！到了！”外婆向着校长怒吼，妈妈则努力想把她拉到走廊去，“我！不！能！控！制！我！自！己！”

正因为如此，爱莎总是把她储物柜里的字条撕碎，那些说她丑、恶心的字条。爱莎把它们撕得粉碎，无法辨认，然后扔到学校各处不同的废纸篓。这是为了写这些字条的人着想，因为如果被外婆发现，她会痛殴他们的。

爱莎从椅子上微微起身，迅速地够到桌子另一头的地球仪，转了一下。校长看上去快绝望了。爱莎坐回椅子上，心满意足。

“天啊，爱莎！你的脸怎么了！”妈妈突然蹦出了以感叹号结尾的两句话，她看到那三条红色伤口了。

爱莎耸了耸肩，没有回答。妈妈转向校长，眼中燃烧着怒火。

“她的脸怎么了？！”

校长在椅子上不安地扭动。

“好了，好了，请先冷静一下，想想……我是说……想想你的孩子。”

说最后半句时，他没有指爱莎，而是指向了妈妈。爱莎再次伸出了腿去踢废纸篓。妈妈深吸一口气，闭上眼睛，然后果断地把废纸篓挪到桌子下面更远的地方。爱莎看了看她，不太开心，深深地陷进椅子里，拉住扶手不滑下去，然后又伸长了腿，一直伸到脚尖差一点儿，差一点点就能碰到废纸篓的边沿。妈妈叹了口气。爱莎也叹了口气，比她还响。校长看了看她们，又看了看桌上的地球仪。他把地球仪挪到了离自己更近的地方。

“所以说……”他终于开口，朝妈妈装腔作势地笑了笑。

“对我们全家来说，这一周都很难熬。”妈妈立刻打断了他，听上去

似乎是打算道歉。

爱莎讨厌这样。

“对于这个情况，我们深表同情，”校长口不对心地说，紧张地看着地球仪，“然而，这已经不是爱莎第一次在学校跟同学起冲突了。”

“也不是最后一次。”爱莎小声咕哝。

“爱莎！”妈妈严厉地说。

“妈妈！！！”爱莎用三个感叹号的语气吼回去。

妈妈叹了口气。爱莎又更响地叹了口气。校长清了清喉咙，双手抱住地球仪，说：“我们，我的意思是这所学校的职员，当然是和辅导老师商量过的，觉得心理医生也许可以帮助爱莎改正她的好斗问题。”

“心理医生？”妈妈迟疑地说，“这是不是有点儿大惊小怪了？”

校长戒备地举起他的双手，像是在表达歉意，又或者他准备开始打空气鼓^[1]。

“我的意思不是说，爱莎有什么问题！绝对不是！很多特殊儿童都能从心理辅导中获利。没什么不好意思的！”

爱莎伸长脚尖，踢翻了废纸篓。“你自己干吗不去看心理医生？”

校长出于安全考虑，决定把地球仪放到自己椅子旁的地板上。妈妈靠近爱莎，努力控制自己的音量：“如果你告诉我和校长，哪个孩子在找你麻烦，我们就可以帮你解决问题，就不必每次都搞成这样了，宝贝。”

爱莎抬起头，嘴唇紧紧抿成一条线。

“打小报告不得好死。”她就回答了这么一句。

“爱莎，麻烦配合一点儿。”校长摆出了一副怪表情。爱莎估计这就是他微笑的方式。

“你配合一点儿！”爱莎回答道，没有丝毫微笑的意思。

校长看向妈妈。

“我们，我是说学校老师和我，相信，如果下次将要发生冲突的时候，爱莎能自己主动避开……”

爱莎知道妈妈不会为她说话，所以不等她做回应，就拎起地上的背包站起来。

“我们能走了吗？”

于是校长说她可以出去了，听上去松了口气。爱莎大步走出房间，妈妈还留在里面，向校长道歉。爱莎讨厌这样。她只想回家，把周一结束掉。

上午最后一堂课上，老师布置了一个圣诞假期作业，以“我敬仰的一位文学英雄”为主题准备一场演讲。他们要打扮成英雄的样子，用第一人称来讲述这位英雄的故事。“大家举手发言推选一位英雄。”爱莎本来想选哈利·波特，但被别人抢了先。所以轮到她时，她说“蜘蛛侠”。排在她后面的一个男孩很生气，因为他原打算选蜘蛛侠的。他们就争执起来。“你不能选蜘蛛侠！”那男孩大叫。爱莎说：“真遗憾，我刚刚就这么选了。”那男孩又说：“你才遗憾呢！哼！”爱莎不屑一顾：“呵呵！”爱莎最喜欢这个词。那男孩大喊爱莎不能当蜘蛛侠，因为“只有男孩子才能当蜘蛛侠”！而爱莎却对他说：“你可以做蜘蛛侠的女朋友。”他把爱莎推倒在暖气片上，然后爱莎就用一本书打了他。

爱莎依旧觉得他应该为此感谢她，因为那大概是男孩有生以来距离书本最近的一次。但很快，老师就过来阻止了一切，说谁都不能选蜘蛛侠，因为蜘蛛侠只存在于电影里，不是“文学英雄”。

大概是爱莎太震惊了，她问老师知不知道“漫威漫画”。老师说不知道。“他们居然让你这种人教小孩？！”——爱莎被留堂跟那位老师“谈话”谈了很久，其实不过是老师自己一个人啰啰唆唆的废话。

她走出教室时，那个男孩和其他几个人在外面等她。于是她抽紧了背包的胸带和腰带，让背包像只小树袋熊似的紧紧环抱住自己，然后，拔腿跑掉。

像其他另类的孩子一样，她很擅长逃跑。她听见其中一个男孩吼道：“抓住她！”身后响起双脚踩踏在结冰的柏油路面上的噤噤声。她听见他们兴奋的喘气声。她跑得膝盖快要撞到胸腔了，要不是背着包，她本可以翻过围栏跑到街上，那样他们就不会捉住她了。但一个男孩抓住了她的包，当然她原本也可以摆脱它，跑掉的。

但外婆给怪物的信在里面，于是她转身开战。

像往常一样，她想要护住脸，免得妈妈看见伤痕，为此担心。但她没法同时护住脸和背包。所以让他们占了上风。“如果可以，你应该自己选择战斗与否，但如果战斗找上了门，那就狠狠地对着他们的下面来一脚吧！”外婆曾这样说。爱莎照做了。虽然她讨厌暴力，但她很擅长打架，因为她进行过大量练习。这也是为什么对方需要这么多人来追她。

起码过了“十个童话永恒”，妈妈才从校长办公室出来，然后她们走过荒凉的操场，一言不发。爱莎坐进起亚的后座，怀里抱着她的背包。妈妈的脸色很难看。

“拜托了，爱莎——”

“不是我挑起的！他说女孩不能当蜘蛛侠！”

“好吧，但你为什么要打架呢？”

“因为所以，科学道理！”

“你不是小孩子了，爱莎。你总说我应该像对待成年人那样对你。所以别用这么幼稚的方式回答我的问题。你为什么要打架？”

爱莎戳着车门的橡胶密封条。

“因为我不想再逃跑了。”

妈妈朝后座伸出手，想要温柔地抚摸爱莎的伤痕，但爱莎扭过了头。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妈妈叹了口气，忍住眼泪。

“你不需要做任何事。”爱莎小声念叨。

妈妈倒车，把起亚开出停车场，然后上路了。她们坐在那儿，有一种只在妈妈和女儿之间才能形成的永恒的安静氛围。

“也许我们确实应该去看看心理医生。”妈妈最后说。

爱莎耸了耸肩。

“随便。”这是她第二喜欢的词语。

“我……爱莎……宝贝，我知道外婆的事深深打击到了你。对每个人来说，死亡都是件很难……”

“你什么都不知道！”爱莎打断了妈妈，使劲扯橡胶密封条，然后放手让它弹回去，打在车窗上，发出一声响亮的“啪”。

“我也很难过，爱莎。”妈妈哽咽了，“她是我的母亲，不仅仅是你的外婆。”

“你恨她。所以别胡说了。”

“我不恨她。她是我的母亲。”

“你们俩老是吵架！她死了，你大概高兴还来不及呢！！！”

爱莎希望收回自己刚才说的话，但太迟了。车里陷入了漫长的死寂，她拨弄着橡胶密封条，直到它的边沿从车门脱落。妈妈注意到了，

但她没有说什么。等红灯时，她用双手捂住眼睛，无可奈何地说：“我真的在努力，爱莎。真的在努力。我知道我是一个坏母亲，总是不在家，但我真的在努力……”

爱莎没有回答。妈妈按摩着自己的太阳穴。

“也许我们还是应该去看看心理医生。”

“你才应该去看心理医生呢。”爱莎说。

“嗯，也许我应该去。”

“嗯，也许你应该去！”

“为什么你这么可怕？”

“为什么你这么可怕？”

“宝贝，我真的为外婆的死而伤心，但我们有——”

“不，你才没有！”

然后，超级超级罕见的事情发生了。妈妈失去了冷静，大吼道：“该死的我当然有！不要以为只有你一个人会伤心，别总是这么混蛋！”

妈妈和爱莎瞪着对方。妈妈用手遮住了自己的嘴巴。

“爱莎……我……亲爱的……”

爱莎摇摇头，一下子把整条橡胶带从车门上扯了下来。她知道她赢了。妈妈一旦失控，爱莎就会赢。

“行了，这么大喊大叫不好，”她小声地说，然后看了一眼妈妈，“想想小宝宝。”

[1] 凭空做出自己在打鼓的动作，通常为了表达情绪。

7. 皮革

爱了你的外婆很多年，却完全不知道她的任何事情，这是有可能的。

周二，爱莎第一次遇见了怪物。周二的学校也好过一些。爱莎今天只有一块淤青，可以解释为她踢足球时弄的。

她坐在奥迪里。奥迪是爸爸的车，与雷诺完完全全相反。通常爸爸会在隔周的周五来接爱莎放学，然后与爸爸、莉丝特和莉丝特的孩子们一起过周末。其他日子都是外婆来接她，现在这成了妈妈的任务。但今天妈妈和乔治去医院检查“小半”的情况了，所以虽然是周二，但爸爸来了。

外婆一向按时到，站在门口等着。爸爸会迟到，待在停车场的奥迪里等。

“你的眼睛怎么了？”爸爸担心地问。

他今早从西班牙回来，和莉丝特还有莉丝特的孩子们一起去的。但他没晒黑，因为他不知道怎么晒黑。

“我们今天踢球了。”爱莎说。

外婆就不会被她的足球借口忽悠到。

然而，爸爸不是外婆，所以他犹豫地点了点头，叫她听话系好安全带。他经常这样，犹豫地点头。爸爸是个优柔寡断的人。妈妈是个完美主义者，而爸爸是个书呆子，这也是他们的婚姻行不通的一个原因。完美主义者和书呆子是截然不同的两种生物。就打扫卫生这件事，妈妈会写下一份精确到分钟的打扫计划表，但爸爸却会被给咖啡壶除垢之类的事情缠住两个半小时。妈妈说，身边有这样的人，很难制定人生规划。学校的老师总是告诉爱莎，她的问题是注意力难以集中，爱莎觉得这很奇怪，因为爸爸最大的问题就是集中得停不下来。

“嗯，你想做些什么？”爸爸犹豫不决地握住方向盘。

他总是这样，问爱莎想做什么。因为他自己很少主动想做什么事情。这个周二对他来说是意料之外的，爸爸很不擅长应对意料之外的周二。爱莎每两周才会跟他过个周末，因为自从他遇见莉丝特，并且她的孩子们搬过来之后，爸爸就说他家对爱莎而言太“复杂”了。外婆知道情

况后，给爸爸打了个电话，在一分钟之内起码骂了他十遍“纳粹”。即使对外婆而言，这个使用次数也是够多的。挂掉电话之后，她激动地对爱莎说：“莉丝特？这算什么鬼名字？”爱莎知道外婆这么说并不是真心的，每个人都喜欢莉丝特——她也有乔治那种超能力。但外婆是爱莎的坚定同盟，爱莎爱她这一点。

爸爸每次来接受爱莎放学都迟到。外婆就从不迟到。爱莎之前想弄明白“讽刺”是什么意思，而她现在几乎可以肯定，讽刺就是，除了接受爱莎，爸爸干其他事情从不迟到，而外婆在其他事情上总是迟到，却在接受爱莎这件事情上是个例外。

爸爸调整了一下方向盘。

“所以……今天想去哪里吗？”

爱莎露出惊讶的表情，听起来他似乎真的打算带她一起去什么地方。他在座位上扭了扭身体。

“我猜可能你想……做些什么吧。”

爱莎知道他说这话只是出于礼貌。因为爸爸不喜欢找事情做，他不是行动派。爱莎看着他。他看着方向盘。

“我只想回家。”她说。

爸爸点点头，看上去既失望又松了口气，这样的面部表情全世界也只有他能完美地呈现出来。他从来不会拒绝爱莎，即使有时候爱莎希望他这么做。

“奥迪挺不错的。”行至半路，爱莎说。之前两人都没有说话。

她拍拍仪表台上的储物箱，像对待一只猫。新车有股软皮革味儿，和外婆公寓里老旧破裂的皮革的气味形成了鲜明的反差。两种气味爱莎都喜欢，但比起被做成车椅的死物，她更喜欢活着的动物。“选奥迪总是不会错的。”爸爸点点头。他的上一部车子也叫奥迪。

爸爸喜欢熟悉的事物。去年，爸爸和莉丝特的家附近的超市重新布置了货物陈列，结果爱莎不得不借助电视里教的健康检测法，来确认爸爸没有中风。

到家时，爸爸从奥迪上下来陪爱莎走到大门入口。布里特-玛丽在门的另一侧探出头，像一只恼怒的家养小精灵。爱莎突然想到，看见布里特-玛丽就意味着没什么好事。“她就像税务局的来信，那个老太婆。”外婆以前常常说。爸爸貌似也同意，这是他和外婆少数能达成一致的观点。她手上拿着一份填字杂志。她很喜欢这个游戏，因为规则明确。她只用铅笔填，外婆总说，布里特-玛丽这种女人，必须喝上两杯红酒让自

己感到狂野才能去幻想一下用墨水解决填字游戏。

爸爸犹豫着要不要打声招呼，但布里特-玛丽打断了他。

“你知道这是谁的吗？”她指着告示板下楼梯栏杆上锁着的婴儿车。

爱莎现在才注意到。这东西出现在这里的确很奇怪，因为楼里没有婴儿，除了“小半”，而“小半”现在还跟着妈妈到处跑呢。但布里特-玛丽似乎不能体会到这种深奥哲学问题的价值。

“不允许将婴儿车放在大门玄关！有火灾危险！”她申明，挥舞着手上紧紧卷起的填字杂志，像在挥舞一把没有杀伤力的剑。

“是的，告示上写着。”爱莎热心地点点头，指着婴儿车上方书写规整的告示——此处禁止停放婴儿车：有火灾危险。

“我说的就是这个！”布里特-玛丽提高了嗓门，当然，没有丝毫恶意。

“我不明白。”爸爸说。

“我明明是在问，是不是你们贴的这告示！我是在问这个！”布里特-玛丽向前了一小步然后又退了回去，似乎想要强调这事的严重性。

“这告示有什么问题吗？”爱莎问。

“当然没有，当然没有。但在租户协会里这么做是不规范的，不事先征求其他住户的意见就随随便便贴告示。”

“不是没有租户协会吗？”爱莎问。

“是还没有，但马上就会有！在那之前，在协会创建委员会里，我负责所有的信息告示。不征求其他住户的意见就随便贴告示，在协会创建委员会里也不能这么干！”

一声狗叫打断了她，声音大到震动了门上的一块玻璃。

他们都吓了一跳。昨天，爱莎听见妈妈告诉乔治，布里特-玛丽已经报警，说要让“我们的朋友”安乐死。它现在貌似听见了布里特-玛丽的声音，和外婆一样，“我们的朋友”对此也一秒都不能忍。布里特-玛丽开始唠叨这狗必须处理掉什么的。爸爸看上去只是很不自在。

“也许有人想告诉你的，但你不在家？”爱莎对布里特-玛丽说，指着墙上的告示。

这奏效了，至少布里特-玛丽暂时忘记了对“我们的朋友”的不满，而重新对告示不满起来。对她来说，最重要的就是，不能没有不满意的事

情。爱莎略微考虑了一下，是不是告诉布里特-玛丽，她可以再贴个告示，让邻居们知道如果他们想贴告示，要先通知他们的邻居。比方说，贴个告示。

楼上公寓里的狗又叫了起来。布里特-玛丽抿着嘴。

“我已经报警了。我已经这么做了！但他们什么都不肯做！他们说，要等到明天，看狗的主人会不会出现！”

爸爸没有回答，但布里特-玛丽立刻认为他的沉默是个暗示，示意他想继续听布里特-玛丽对于这件事的感受。

“肯特已经去按过门铃好几次，里面肯定没人住！那只野兽独自生活在里面！你敢相信吗？”

爱莎屏住气，但狗叫声停下了，仿佛“我们的朋友”终于恢复了些许理智。

爸爸身后的大门打开，黑裙女人走进来。她的高跟鞋敲打着地面，她大声对着耳机线的话筒说话。

“你好！”爱莎说，试图将布里特-玛丽的注意力从狗吠的事情上转移走。

“你好。”爸爸礼貌地说。

“嘿，嘿，你好。”布里特-玛丽说，就好像这个女人是潜在的告示犯。女人没有回答，她只是更大声地冲着耳机线说话，恼怒地看了他们三人一眼，走上楼梯。

她走后，楼梯井陷入长长的、尴尬的安静。爱莎的爸爸不擅长对付这种尴尬的安静。

“瑞士字体。”他清了几下嗓子，终于开口。

“什么？”布里特-玛丽问，嘴抿得更紧了。

“瑞士字体。我的意思是字体。”爸爸战战兢兢地说，冲墙上的告示点点头，“是不错的……字体。”

字体是爸爸很重视的那种事。有一次，妈妈去爱莎学校出席家长会，而爸爸在最后时刻打电话说他不能来，因为工作上出了点儿事，妈妈为了惩罚他，替他报名义务为学校的二手集市做海报。爸爸知道后显得很疑惑。他花了三周时间来决定海报应该用什么字体。等他带着海报去学校，爱莎的老师却不想张贴那些海报，因为活动已经结束了。但爱莎的爸爸显然不理解这又有什么关系呢。

有点儿像布里特-玛丽现在不能理解瑞士字体跟眼下这件事有什么关系。

爸爸看着地面，再次清了清喉咙。

“你有……钥匙吗？”他问爱莎。

爱莎点点头。他们轻轻地拥抱了一下。爸爸松了口气，消失在门外，而爱莎在布里特-玛丽有机会再跟她说话前，冲上了楼梯。在“我们的朋友”的门外，她稍停了一下，看了看身后，确定布里特-玛丽没有看到，然后推开投信口小声说：“拜托了，安静！”她知道它懂的。她希望它在乎。

她握着钥匙，跑上了最后一段楼梯，但没有进妈妈和乔治的公寓。她打开外婆家的门，厨房里有一些整理箱和一个刷洗桶，她试图忽略那些，但没成功。她跳进大衣橱。衣橱里的黑暗包围了她，没人知道她在哭泣。

这个衣橱曾经有魔力。爱莎以前可以伸直腿平躺在里面，脚趾尖刚刚好碰到橱壁。然而随着她长大，衣橱的尺寸还是正好能平躺。外婆自然会说：“胡说八道，这衣橱从来就是一个尺寸，没变过。”但爱莎量过，她知道。

她躺下，尽力伸直身体，碰到了两边的橱壁。再过几个月她就不用这么费劲了。再过一年，她就不能躺在这里了。因为所有事物都将失去魔力。

她能听见公寓里莫德和莱纳特低弱的声音，能闻到他们的咖啡。还没听到比熊犬的脚掌在客厅地板上的啪啪声，爱莎就知道萨曼莎也在。莫德和莱纳特在整理外婆的公寓，开始打包她的东西。妈妈叫他们来帮忙，爱莎为此恨妈妈，也为此恨所有人。

过了一会儿，她又听到了布里特-玛丽的声音，好像是在逼问莫德和莱纳特。布里特-玛丽非常愤怒，只想讨论到底是谁无礼地在玄关贴了告示，还有是谁放肆到在告示正下方锁了部婴儿车。这两者到底哪个让她更生气，大概她自己也说不清。但至少她没有再提到“我们的朋友”。

爱莎在衣橱里待了一个小时，直到生病男孩慢慢爬进来。透过半开的门，爱莎看见他的妈妈走来走去，整理东西，莫德小心翼翼地跟在她身后，捡起周围被她落下的东西。

莱纳特在衣橱外面放下一大盘“梦想”饼干。爱莎把它们拖进来，关上门，然后和生病男孩一起安静地吃。男孩一言不发，他从来不说话。这是爱莎最喜欢他的一点。

她听见厨房里乔治的声音。听上去很温暖，令人安心，他问有人想

吃鸡蛋吗，有的话他就煮一些。每个人都喜欢乔治，这是他的超能力。爱莎讨厌他这一点。随后她听见了妈妈的声音，有那么一刻，她想跑出去，投入妈妈的怀抱。但爱莎没有这么做，她想让妈妈伤心。爱莎知道自己已经赢了，但她想要妈妈也知道。只为确认妈妈也受到了伤害，正如外婆的死对爱莎造成的伤害。

男孩在衣橱里睡着了。过了不一会儿，他妈妈轻柔地打开橱门，弯腰进来抱起他，似乎能感知儿子在衣橱里睡着了，或许这是她的超能力。

又过了一会儿，莫德爬进来，仔细地捡起了男孩妈妈来抱他时掉下的所有东西。

“谢谢你们的饼干。”爱莎小声说。

莫德拍拍她的脸颊，看上去为爱莎难过，难过得让爱莎都为他难过了。

她待在衣橱里，直到所有人都停下整理和打包，回他们自己的公寓。她知道妈妈正坐在他们公寓的玄关，等着她，所以她坐在楼梯间的大飘窗上，待了很久来确保妈妈不得等不着她。她坐在那里，直到楼梯井的灯自动熄灭。

过了一会儿，醉鬼跌跌撞撞地从大楼角落的公寓里走出来，用鞋拔子敲敲楼梯扶手，喃喃自语着不应该允许人晚上洗澡什么的。醉鬼每周都要这么闹上几次。没什么反常的。

“把水关掉！”醉鬼念叨着，但爱莎没有理她。

其他人同样无视了她。因为楼里的人似乎相信，醉鬼和怪物一样，如果假装他们不存在，他们就真的会消失。

爱莎听见醉鬼极力敦促着定量供给用水，结果一屁股滑倒在地，鞋拔子掉在她的头上。那之后，醉鬼和鞋拔子进行了一场非常长的争论拉锯战，像两位老朋友为了钱针锋相对。再然后就安静了。过了一会儿，爱莎听见了歌声，醉鬼经常唱的那首歌。爱莎坐在黑暗的楼梯间，抱住自己，仿佛这是只为她唱的摇篮曲。后来，连歌声都消失了。她听见醉鬼试图让鞋拔子冷静下来，随后又消失在她的公寓里。爱莎半闭上眼睛，想看见云兽，以及不眠大陆的偏远田野，但没有成功。她再也去不了那儿了。没有外婆一起。她睁开眼睛，悲恸万分。大片雪花落在窗户上，像一只只连指手套。

那时，她第一次见到了怪物。

这样的冬夜，黑暗深沉得像是整个世界都被头朝下浸到了一桶黑墨

中，怪物偷偷溜出前门，快速穿过街上最后一盏灯投射下的半圆，如果爱莎眨眨眼眨得用力些，说不定会以为这是她想象出来的事情，但她清楚自己看到了什么。她跳下飘窗，跑下楼梯，动作流畅迅速。

她以前从未见过他，但知道他的个头很魁梧，所以那一定是他。他有如动物般穿行过雪地，像外婆童话故事里的某种野兽。爱莎知道自己接下去要做的事情危险且愚蠢，但她三步一跳地跑下了楼。她的袜子在最后一级台阶猛然打滑，害她摔过底层的玄关，下巴撞在了门把手上。

她撞开了门，上气不接下气地跑进了雪中，脸蛋生疼，只穿着袜子。

“我有你的信！”她冲着夜色喊道，现在才意识到，她的泪水倒灌进了喉咙。她渴望知道这个跟外婆偷偷聊过密阿玛斯的人是谁。

没有回应。她听见雪地上他轻柔的脚步声，对他这么巨大的人来说出乎意料地轻巧。他离她越来越远。爱莎本该害怕，她本应担心怪物可能会对她做些什么。他的块头大到可以把她一下就撕成两半，她知道的。但她的怒火盖过了恐惧。

“我的外婆向你问好并向你道歉！”她大吼。

她看不见他，也听不见雪地上他的脚步声。他停下了。

爱莎没多想，就冲进了黑暗，靠着纯粹的本能，朝她最后听见他脚步声的地方跑去。她感觉到他的外套在空气中形成的气流。他开始逃跑，她跌跌撞撞地走过雪地，快速向前，抓住了他的裤腿。当她背朝后跌倒在雪地上时，她看见他凭借最后一盏街灯的灯光，盯着她。爱莎有时间感受自己的眼泪在脸颊上冷冻结冰。

他一定超过了两米，像一棵树那么高大。厚厚的兜帽遮住了他的脑袋，他的黑发露出来，盖在肩膀上。像动物皮毛那么浓密的胡子遮住了他整张脸，和兜帽的阴影连在一起，一条伤疤歪歪斜斜地划过一只眼睛，非常显眼。他的凝视让爱莎感到毛骨悚然。

“放手！”他压低了嗓子说，庞大躯体的影子向下笼罩了爱莎。

“我外婆跟你问好然后道歉！”爱莎气喘吁吁地举起信封。

怪物没有接过它。她放开他的裤腿，担心他会踢她，但他只是向后退了半步。接下去，他口中蹦出的与其说是一个词语，还不如说是一声低吼，像是针对自己而不是爱莎。

“走开……傻姑娘……”

这些词震动着爱莎的耳膜。不知怎的它们听上去不太对。爱莎明白

它们的意思，但它们让她的内耳生疼，像是进了异物。

怪物带着敌意迅速转身，下一秒就不见了，好像他直接进入了黑暗中的一扇门。

爱莎躺在雪地里，想喘口气休息一下，而寒冷击打着她的胸口。她站起身，打起精神，把信封揉成纸团，冲着他离开的方向扔进黑暗中。

在过了不知道多少个“永恒”之后，她听见身后房子的大门打开。然后是妈妈脚步声。她叫了一声爱莎的名字。爱莎一头冲进她的怀里。

“你在外面干什么呢？”妈妈紧张地问。

爱莎没有回答。妈妈用双手温柔地捧住她的脸。

“你的眼眶怎么是淤青的？”

“足球。”爱莎小声说。

“你在说谎。”妈妈小声说。

爱莎点点头。妈妈用力抱住她。爱莎抵着她的肚子啜泣。

“我想她……”

妈妈弯下身，用额头抵住爱莎的额头。

“我也是。”

她们没有听见怪物在外面活动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捡起信封。但此刻，钻在妈妈怀里的爱莎终于明白为什么他的话语听起来不对劲。

怪物说的，是外婆和爱莎的秘密语言。

即使爱了你的外婆很多很多年，你可能还是完全不了解她。

8. 橡胶

今天是星期三。她又在逃跑。

她不知道这次的原因到底是什么。可能是因为这是圣诞假期前的最后几天了，将有好长一段时间不能追赶打闹，所以他们想好好发泄一下。又或者是其他什么原因，这无关紧要。没被追捕过的人总觉得一定会有一个原因：“他们不会无缘无故追着你跑，不是吗？你一定干了什么事惹到他们。”这话说得好像“压迫”这件事天生就是这么个原理。

试图向这种人解释是毫无意义的，就像跟佩戴兔脚（据说能带来好运）的人解释——如果兔脚真的那么灵验，那它们应该还长在兔子的身上——一样徒劳。

这次不是任何人的错。不是因为爸爸接她来晚了，只是今天下课早了一些。而且这场追捕是从教学楼里开始的，让她很难施展隐身术。

所以爱莎选择逃跑。

“抓住她！”一个女孩在她身后叫道。

一切源于爱莎的围巾，至少爱莎这么认为。她已经渐渐掌握，学校里谁会追她，以及他们是如何行动的。有些人只追那些看起来软弱的孩子。而有些人只为刺激，他们抓住受害者时，甚至不会打他们，只是想看看他们眼中的恐惧。还有一些人，就像那个跟爱莎为了谁做蜘蛛侠而打架的男孩，他追打人是为了申明立场，因为他不能忍受任何反对意见，尤其是那些比较另类的人的反对意见。

正在追爱莎的这个女孩则是另一种情况。她想要给这场追逐一个理由，让它合理化。“她追我的时候，觉得自己是一个英雄。”爱莎向围栏冲刺的时候，思路格外清晰，她的的心脏像电钻一样突突跳，喉咙烧得就像喝了外婆做的辣椒果昔。

爱莎冲向围栏，跳到另一侧的人行道时，背包重重地砸在了她头上，过了几秒钟她的眼睛就开始淤青。她的双手用力拉紧背带，让它紧贴自己的背。她眨着眼睛，模糊地看向左边的停车场，奥迪应该随时会到。她听见身后女孩的尖叫声像一头被冒犯的、饿极了的半兽人。她知道等奥迪来时就太晚了，所以她看向右边坡下的大路。货运卡车轰隆隆地驶过，像一支侵略军正向敌占的城堡进发，但透过车流的间隙，她看见了另一侧公园的入口。

“注射公园”——学校的人都这么叫它。爱莎听说里面有些瘾君子会拿着海洛因注射器追赶小孩子，这让她很害怕。它是那种似乎阳光永远也照不进去的公园，而现在正值看不到太阳高高升起的冬日。

直到中午之前，爱莎都过得还算顺利。但即使是很擅长隐身术的人也没办法在午饭时的食堂里施展。那女孩突然出现在爱莎面前，爱莎吓了一跳，把色拉酱都洒到了格兰芬多围巾上。那女孩指着围巾咆哮：“我不是跟你说过，不许再戴着这条见鬼的丑围巾出现吗？”爱莎冲那女孩瞪回去，对待这类人只有这么一种瞪法。其实就和对待那种指着马喊鳄鱼的人的瞪法一样。这条围巾第一次引起那女孩的注意时，爱莎只觉得那姑娘大概是个斯莱特林^[1]。直到她在爱莎的脸上揍了一拳，扯破她的围巾扔进了马桶之后，爱莎才大概明白过来，那女孩根本就没读过《哈利·波特》。当然她知道哈利·波特是谁，每个人都知道哈利·波特是谁，但她没读过那些书。她甚至不明白格兰芬多围巾最基本的象征意义。爱莎并不想显示出任何优越感，但谁能和这样一个人讲清楚道理呢？

麻瓜。

所以今天在食堂，当那女孩伸手想抢走爱莎的围巾时，爱莎决定继续就这女孩的智商水平进行一下研究。爱莎泼了她一杯牛奶，转身就跑。她穿过走廊，上到学校二楼，然后是三楼，那里的楼梯下有个清洁员用来做储藏室的隔间。爱莎在里面蜷起身体，手臂抱着膝盖，让自己尽可能地隐形，这时她听见那个女孩和她的跟班们跑上了四楼。之后她就一直躲在教室里直到放学。

正是教室到校门之间的距离坏了事，即使是一位经验丰富的专家在那里也无法隐形。所以爱莎必须用些策略。

首先，当她的同学们争着离开教室时，她待在老师旁边。之后她在一片混乱中溜出门，飞奔到另一边楼梯，这个楼梯不通向大门。当然，她的追逐者知道她会这么做，甚至他们也许正希望她这么做，因为在那段楼梯上，他们能更容易抓住她。但下课提早了，爱莎赌楼下的课还没结束，所以当她的追逐者们被下面教室里一拥而出的孩子所阻碍时，她就有大概半分钟时间可以跑下楼梯，穿过空荡荡的走廊，获得小小的优势。

她是对的。她看见那女孩和她的朋友们就在身后十米，但他们追不上她。

外婆给她讲过上千个关于追逐与冲突的密阿玛斯故事。怎样摆脱尾随你的暗影，怎样给它们设陷阱，怎样设置干扰打败它们。就像所有猎人一样，暗影有一个十分明显的弱点：它们的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目标上，所以会忽视周围的整体环境。另一方面，被追逐的人却投入了每一分的注意力在找逃跑路径。这也许不是一个巨大的优势，但确实是优势。爱莎知道“干扰”是什么意思，她查过这个词。

所以她伸手从牛仔裤口袋里掏出了一把为突发状况准备的硬币。正当那群孩子开始分散时，她靠近了通向正门入口的二楼楼梯，把硬币撒在地上，然后跑了起来。

爱莎注意到人们有一个奇怪的特点。当听见硬币丁零当啷落在石头地面时，几乎所有人都会本能地停下来，朝地上看。突然的拥挤和急切的手臂阻挡住了她的追逐者们，又给了她几秒钟甩掉他们。她充分利用了这个时间逃跑。

但是现在她听见他们开始翻围栏了。时髦的冬靴刮擦着变形的钢丝。再有一会儿他们就会抓住她了。爱莎看了看左边的停车场，奥迪还没来。看了看右边混乱的马路和黑暗寂静的公园。她又看向左边，想着如果爸爸能准时到一次，那就是安全的选择。然后她看向右边，透过咆哮的卡车瞥见公园，一阵猛烈的恐惧感涌上心头。

此时，她想起了外婆那些密阿玛斯的故事。有一次一位王子骑马跑进了不眠大陆的幽暗森林，摆脱了一大群追逐他的暗影。外婆说，暗影是所有幻想中最邪恶的存在，但即使是暗影也会恐惧，也有害怕的东西。因为它们也有想象力。

“所以，有时候，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外婆说过，然后她描述了那位王子是怎样进入幽暗森林的。而暗影们都在边缘停下、咒骂，就连它们也不知道有什么东西潜伏在里面，在树林的另一侧。未知是最大的恐惧，未知的事物只能通过想象力来理解。“所以恐惧到来时，想象力比真实情况管用得多。”外婆说。

所以爱莎向右边跑去。她能闻到汽车在冰面上急刹车时橡胶轮胎的焦糊味。雷诺闻上去就一直是这个气味。她在卡车间穿行，听见它们的喇叭声，她的追逐者冲她尖叫。她到达人行道时，感觉到他们中速度最快的人抓住了她的背包。公园近在咫尺，一伸手就可以够到那片黑暗，但太迟了。被拉倒在雪地上时，爱莎知道拳脚将马上落在她的身上，来不及用手护住自己，所以她抬起膝盖，闭上眼睛，试图遮住脸让妈妈不用难过。

她等待着重击落在她的后脑勺上。通常他们打她时不会痛，直到第二天才会感觉到疼痛。她在挨打时感受到的是另一种痛苦。

但什么事都没有发生。

爱莎屏住呼吸。

没事。

她睁开眼睛，周围是震耳欲聋的喧闹声。她听见他们在尖叫，听见他们在逃跑。然后她听见了怪物的声音，那声音低沉，有一种原始的力量。

“不——许——再——碰——她——”

每个字都带着回音。

爱莎的耳膜隆隆作响。怪物咆哮用的不是外婆和爱莎的秘密语言，而是正常的语言。从他的嘴里说出这些字，听上去很奇怪，好像每个音节语调的起伏都不太对，似乎他已经很久没有说过这种语言了。

爱莎抬起头。怪物透过兜帽和胡子制造的似乎没有尽头的阴影，低头盯着她看。他的胸膛起伏了几下。爱莎本能地蜷起身，害怕他巨大的双手会抓着她，扔到车道上，就像一个巨人用一根手指弹飞一只老鼠。但他只是站在那儿，重重地喘着气，看上去既生气又迷茫。最后他举起了手，像举起一把沉重的木槌，指了指学校的方向。

爱莎转过身，看见不读《哈利·波特》的女孩和她的朋友们颤抖得像风中的纸片。

她看见远处，奥迪正驶入停车场。爱莎深吸了一口气，感觉空气进入了肺部，似乎是过去几分钟以来的第一次。

当她再次转过身时，怪物已经走了。

[1] 《哈利·波特》中霍格沃茨的四大学院之一。这里指具有“斯莱特林”学院风格的人，有野心、精明、胜利至上。

9.肥皂

真实世界有成千上万的故事，每一个都来自不眠大陆。但其中最好的产自密阿玛斯。

其他五个王国也生产奇怪的童话故事，但没有一个称得上是好故事。在密阿玛斯，童话故事依旧紧锣密鼓地被生产出来，每一个都是手工精心制作，只有其中最好的能够出口。大多数只被讲述了一次，就掉落在地上，而最好最美丽的那些，在最后一个字讲述完毕后，就从讲述者的唇边上升，慢慢盘旋至听众的头顶，像小小的、闪闪发光的纸灯笼。当夜晚降临，蚁象会来收集。蚁象是一种微小的生物，戴着庄重得体的帽子，骑在云兽上。它们用巨大的金网收集灯笼，然后云兽就转身飞向天空，飞得那么快，连风都为之让路。如果风躲闪得不够快，云朵就会变成长着手指的动物，对着风比中指。（外婆说到这里，总会哈哈大笑，爱莎后来才知道为什么。）

不眠大陆最高的山峰是“讲述山”，蚁象在那儿打开网，让故事们自由飞翔。那里就是故事们进入真实世界的途径。

外婆最初给爱莎讲密阿玛斯的故事时，它们似乎只是没有背景、互不关联的童话故事，听着像是讲故事的人脑袋有毛病。爱莎花了好几年才明白，它们是一个整体。所有好故事都是如此。

外婆给她讲过海天使的可悲诅咒，以及两位年轻的王子同时爱上密普洛瑞斯公主并由此展开一场战斗。而这位公主的敌人是个女巫，她从公主那里偷走了不眠大陆上最珍贵的宝物。外婆还讲过密巴塔洛斯的战士、密莫瓦斯的舞者、密瑞瓦斯的捕梦人。他们总是为了某事争论不休，直到密莫瓦斯的天选之子从想要绑架他的暗影手中逃脱。后来云兽带着天选之子来到密阿玛斯，而不眠大陆的居民终于意识到有更重要的事情需要他们为之战斗。当暗影集结军队前来，想以武力带走天选之子时，它们受到了居民们团结一致的抵抗。即使不眠大陆在无尽战争中眼看着将惨败，即使密巴塔洛斯将被夷为平地的时候，其他王国还是没有投降。他们知道如果让暗影带走天选之子，那将扼杀不眠大陆所有的音乐，摧毁想象的力量。之后，将再也不会出现任何“与众不同”的事物。所有童话故事都是因为“与众不同”而存在。

“只有与众不同的人才能改变世界，”外婆曾经这么说，“平庸的人什么屁事都改变不了。”

她也曾讲过鸣嘶的事。爱莎本该从一开始就明白的。她真的应该从

一开始就明白这一切。

爱莎跳上奥迪的时候，爸爸正要关上音响。爱莎很高兴他这么做了。每次爱莎指出他听的是全世界最难听的音乐时，爸爸总是很沮丧。而当你坐在奥迪里，不得不听着全世界最难听的音乐时，又很难不指出这一点。

“安全带？”爸爸在她坐下时提醒。

爱莎的心脏还在胸膛里猛跳。

“哈，你好呀，老鬣狗！”她冲着爸爸喊。外婆接她时，她就是这么喊的。而外婆则会大吼着回应：“你好，你好，我的美人！”于是爱莎的心情就会变得好受一点儿。但如果你对某人喊出“哈，你好呀，老鬣狗”这句话时还是感到很害怕，那么可想而知情况有多么糟糕了。

爸爸看上去有些不安。爱莎叹了口气，系上安全带，回忆那些她不害怕的东西让脉搏慢下来。爸爸看上去更迟疑了。

“你妈妈和乔治又去医院了……”

“我知道。”爱莎说，但是没能成功抑制住自己的恐惧。

爸爸点点头。爱莎把背包扔到后面，它横躺在两排座位之间的地上。爸爸扭过身，将它摆正。

“你想做点儿什么吗？”当他说“什么”的时候，听上去有一点点紧张。

爱莎耸耸肩。

“我们可以找点儿……乐子？”

爱莎知道他这么问只是出于礼貌。因为他知道自己与爱莎见面的次数太少，因为他可怜爱莎的外婆刚刚去世，因为周三来接她这件事对他来说挺突然的。爱莎全都明白，因为爸爸通常不会建议“找点儿乐子”，他不喜欢“找乐子”。“乐子”让爸爸紧张。在爱莎小时候，某次假期，他和爱莎、妈妈一起去了海滩，他们玩得特别开心，可后来爸爸却不得不吃上两颗止疼片，在酒店里躺平休息了一下午。他一次性找了太多乐子，妈妈说。

“乐子嗑过头了。”爱莎说，然后妈妈大笑了好一阵子。

奇怪的是，没人能像爸爸那样多地激发出妈妈有趣的一面。妈妈总是站在与人相反的一边。外婆使她表现出条理和整洁，而爸爸则让她变

得散漫又异想天开。爱莎更小的时候，有一次妈妈和爸爸通电话，爱莎一直在旁边问：“是爸爸吗？是爸爸吗？我能和爸爸说话吗？他在哪里呀？”妈妈最后转过身，故作地叹气：“不，你不能跟爸爸说话，因为爸爸现在在天堂，爱莎！”爱莎一下子安静了，死死地盯着妈妈。妈妈笑出声：“拜托，我在开玩笑，爱莎。他在超市。”

那一刻她的笑容就像外婆。

第二天早上，爱莎眼泪汪汪地走进厨房，妈妈正在里面用无乳糖牛奶泡咖啡。妈妈担心地问爱莎为什么看上去很难过，爱莎回答说自己梦到“爸爸去天堂了”。妈妈满怀内疚，用力紧紧抱住爱莎，跟她一遍又一遍地说对不起。爱莎等了差不多十分钟，然后咧嘴大笑：“拜托，我只是在开玩笑。我梦到他在超市。”

那次之后，妈妈和爱莎经常开爸爸的玩笑，问他天堂是啥样的。“天堂冷吗？在天堂人能飞吗？在天堂能看见上帝吗？”妈妈问。“天堂有奶酪研磨器吗？”爱莎问。然后她们就哈哈大笑，笑到直不起身。与此同时，爸爸看上去总是很疑惑。爱莎非常怀念那个时候，怀念爸爸在天堂的时光。

“外婆现在在天堂吗？”爱莎笑着问爸爸，她把这当作一个笑话，希望他能开怀大笑。

但他没有真的笑，只是勉强咧咧嘴，爱莎因为让他做出这副表情而感到羞愧。

“哦，算了。”她小声咕哝，轻拍仪表台上的储物箱，“可以回家了，很好。”她紧接着补充道。

爸爸点了点头，看上去既失望又松了口气。

他们离很远就看到停在公寓楼外面马路上的警车。下车时，爱莎已经听见了犬吠声。楼梯上全是人。“我们的朋友”在它自己公寓里发出的怒吼，让整栋建筑都颤抖了起来。

“你有……钥匙吗？”爸爸问。

爱莎点点头，快速地拥抱了他一下。楼梯井里满是人，这让爸爸非常不安。他回到奥迪里面，而爱莎自己一个人走进了大楼。除了“我们的朋友”那撕心裂肺的吠叫声外，她还听见了其他声音。人声。

阴沉、冷静、险恶。他们穿着制服，在生病男孩和他妈妈居住的公寓外走来走去。

他们盯着“我们的朋友”的房门，但明显害怕靠得太近，所以倚着另一侧的墙壁。其中一位女警察转过身，她的绿色眼睛和爱莎的眼睛相遇

了——正是外婆扔屎球那晚，她和外婆在警察局遇见的那个女警察。她朝爱莎愁眉苦脸地点点头，似乎是在道歉。

爱莎没有回应，她只是推开人群，跑了起来。

她听见一名警察对着电话说了些什么，提到了“动物管控中心”和“清除”这些词。布里特·玛丽站在楼梯中段，足够近，可以给警察的行动提供建议，但也保持着安全距离，以防那野兽冲出房门。她善意地冲爱莎微笑。爱莎恨她。爱莎跑到顶楼时，“我们的朋友”叫得格外响，就好像“一万个童话故事”级别的飓风。透过楼梯间的扶手向下看，爱莎看见警察们都在后退。

爱莎应该一开始就明白的。真的。

在密阿玛斯的森林与山脉中存在着数量无法想象的特殊怪兽，但没有一种比鸣嘶更传奇，更值得所有密阿玛斯生物（甚至包括外婆）尊敬。

它们像北极熊那么大，像沙狐一般动作流畅优美，像眼镜蛇一样攻击迅猛。它们比公牛更强壮，有着野马般的体力，咬合力胜过老虎。它们黑亮光滑的毛如夏日清风般柔软，而其下的兽皮却有如盔甲般厚实。在很老很老的童话故事中，它们是永生不死的。这些故事是从上古永恒时传下来的，那时鸣嘶居住在密普洛瑞斯，担任王室的城堡守卫。

是密普洛瑞斯的公主将它们从不眠大陆放逐的，外婆曾这么说，她话语间的沉默暗藏内疚。当公主还是小孩子时，她想和其中一只正在睡觉的幼崽玩耍。她拉它的尾巴，它惊醒并咬了她的手。当然，所有人都知道真正有责任的是她的父母，他们没有教她绝对不能在鸣嘶睡觉时去吵醒它。但公主太害怕了，而她的父母则非常愤怒，必须责怪他人，才能让自己安心。于是，王室决定将鸣嘶们从王国永远流放。他们还放一群特别无情的赏金猎人巨怪用毒箭和火焰来猎捕它们。

鸣嘶本可以反击，即使是不眠大陆的联合军也不敢在战斗中与它们正面交锋。鸣嘶就是如此可怕的勇士。但它们没有选择战斗，而是转身逃走了，跑到深山密林中，没人认为还能再找到它们。鸣嘶离开了很久，以至于六大王国的孩子一生都没再见过一只鸣嘶。它们最终成为了传说。

直到无尽战争的到来，密普洛瑞斯的公主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严重的错误。暗影杀死了战士之国密巴塔洛斯中所有的士兵，并将整个王国摧毁殆尽，而如今它们用可怕的力量继续攻击不眠大陆余下的王国。当所有希望似乎都已消失时，公主本人骑着白马离开城墙，像一阵狂风般飞驰入山谷，在一番永无止境的搜寻之后，她的坐骑精疲力竭，差点儿压死她。就在这时，鸣嘶找到了她。

雷声滚滚、大地震动的时候，暗影们将迎来自己的末日。公主一马

当先，身后是呜嘶中最勇猛的战士。那一刻狼心也从森林中归来。也许是因为密阿玛斯濒临灭亡，极度需要他的救援。“但也许……”夜晚，外婆和爱莎坐在云兽身上，外婆对她耳语，“也许最重要的原因是公主意识到她曾对呜嘶们造成的不公，证明了所有王国都应该被拯救。”

那一天，无尽战争结束了。暗影们被赶到了海的对面。狼心再度消失在了森林中。但呜嘶们留了下来，直至今日，它们依旧在密普洛瑞斯担任着公主的私人护卫，驻守在她的城堡门外。

此时，爱莎听见楼下“我们的朋友”在疯狂地大叫。她想起外婆说过“制造混乱令它愉悦”。爱莎不是很认同“我们的朋友”的幽默感，但又想起外婆说过“我们的朋友”不需要和别人住在一起。当然外婆自己也没有和别人同住，但爱莎曾指出也许她不该把自己和一条狗相提并论。外婆翻了个白眼。爱莎现在知道为什么了。

爱莎应该一开始就明白的。真的。

因为那不是狗。

一名警察笨手笨脚地摸出一大串钥匙。爱莎听见楼下的大门被打开，在“我们的朋友”的号叫间隙，她听见生病的男孩蹦蹦跳跳地走上楼。

警察温柔地把他和妈妈推进他们自己的房间。布里特-玛丽踩着碎步走来走去。爱莎透过栏杆怒视着她。

“我们的朋友”安静了片刻，仿佛暂时战术性撤退，打算为真正的战斗积蓄力量。那警察手中的钥匙叮当作响，嘴上说着什么“准备好以防它攻击”。他们现在听上去多少有些自信了，因为“我们的朋友”不叫了。

爱莎听见另一扇门打开，然后是莱纳特的声音。他胆怯地问发生了什么。警察解释说他们前来“搞定一只危险的狗”。莱纳特的声音听上去有点儿担心，又有点儿迷茫。之后他说出了那句常挂在嘴边的话：“有人想要杯咖啡吗？莫德刚煮了些新鲜的。”

布里特-玛丽打断了他，耻笑说他应该明白警察现在有比喝咖啡更重要的事情要做。警察对此似乎有点儿失望。爱莎听见莱纳特上楼回去。一开始，他好像打算留在楼梯平台上观望，但又马上意识到自己的咖啡可能因此放凉，最后决定不管这里将发生什么，都不值得冒这样的风险。于是，他离开楼道，回了房间。

这之后的第一声吠叫短促清晰，仿佛“我们的朋友”只是在测试它的声带。第二声响到在“数个永恒”中，爱莎只能听见自己的耳鸣。当耳鸣终于消退，她听见一声可怕的“砰”。然后又是一声。再一声。直到此时，她才明白那声音意味着什么。“我们的朋友”正用全身的力量从里面撞着门。

爱莎听见一位警察又开始打电话。她听不清到底说了些什么，只有断续的字词，例如“极度庞大且有攻击性”。她透过栏杆向下张望，看见警察站在离“我们的朋友”门口几米外，当“我们的朋友”撞击门的声音越来越响时，他们的自信心也越来越少。爱莎注意到又出现了两名警察，其中一人用皮带牵着一只德国牧羊犬。这只牧羊犬似乎固执地认为，到那个未知生物随时可能夺门而出的地方去不是个好主意。它看着主人，就像外婆给妈妈的微波炉更换电线时爱莎看外婆的眼神。

“那就呼叫动物管控中心。”爱莎听见绿眼睛的女警察最后怅然地叹息道。

“我就是这么说的！就是这么说的！”布里特-玛丽急切地叫出声。

绿眼睛瞥了布里特-玛丽一眼，她立即闭嘴了。

“我们的朋友”最后吠了一声，震撼人心。然后又安静了。楼梯处嘈杂了一阵，随后爱莎听见正门关上的声音。警察显然决定在离那公寓远一点儿的地方等待动物管控中心的人来，不管公寓里面住的是什么。爱莎透过窗户看着他们落荒而逃，肢体语言表示他们迫切需要喝杯咖啡。而那只德国牧羊犬的肢体语言显示出它在考虑提早退休。

楼梯上突然安静下来，布里特-玛丽孤独又磕绊的下楼脚步声在楼道里回荡。

爱莎犹豫不决地站着。透过玻璃窗，她能看见外面的警察，如果被逮个正着，爱莎将无法解释自己的动机。但密阿玛斯真正的骑士不能不做尝试就干站着，眼看着外婆的一位朋友被杀。于是她快速溜下楼梯，经过布里特-玛丽和肯特的公寓门时格外注意，每下半层她都停下来听听动静，确保警察没有回来。

最后，她站在“我们的朋友”的公寓门外，小心翼翼地推开投信口。里面一片漆黑，但她听见了“我们的朋友”低沉的呼吸声。

“是……我。”爱莎结结巴巴地说。

她不知道具体该怎样开启这样的对话。“我们的朋友”没有回答。另一方面，它也没有撞门。爱莎认为这是他们沟通的一个标志性进展。

“是我。给你巧克力的那个。”

“我们的朋友”没有回答。但她能听见它的呼吸声放慢了。句子从爱莎的口中乱七八糟地倒了出来，就像有人把它们打翻了。

“你好……我知道也许这听起来很奇怪……但是我有点儿觉得我外婆可能希望你从这里出去。你觉得呢？你家有后门之类的吗？因为不然的话，他们会开枪打死你的！也许这听上去很奇怪，但你有自己的公寓这

件事也够奇怪的了……如果你明白我的意思的话……”

直到她说完了所有这些话，她才意识到自己用了秘密语言，就像在做一个测试。如果门的另一侧只是一条狗，它不会明白。“但如果它真的明白了，”她想，“那它就是别的什么。”她听见一只像车轮那么大的爪子迅猛地在门里扒拉了两下。

“希望你明白。”爱莎用秘密语言小声说。

她没有听见身后开门的声音，仅仅发现“我们的朋友”从门边退后，似乎是在做着准备。

爱莎察觉到有人站在她身后，就像鬼魂一样，又……

“小心！”那声音低声咆哮。

怪物手持钥匙安静地挥了挥，爱莎吓得猛然靠向墙壁。下一秒，她就被堵在了怪物和“我们的朋友”之间。而这真的是爱莎有生以来见过的块头最大的呜嘶和最大的怪物，她都快喘不过气来了。她想尖叫，但没发出声音。

然后，一切急转直下。他们听见楼底的门开了。警察的声音，还有别人，爱莎意识到，一定是动物管控中心。事后回想起来，爱莎觉得自己的行为不受自己控制，就像是被下了咒或是中了其他巫术，不然的话，她绝对不会和该死的呜嘶撞个满怀。反正当房门在她的身后关上时，她已经站在怪物家的玄关了。

闻上去一股肥皂味。

10.酒精

楼道里充斥着木头碎裂的声音，警察正将铁锹塞进门框。

爱莎站在怪物房间的玄关中，从猫眼里瞄着警察。准确地说，她的脚没有“站”在地上，因为鸣嘶坐在门垫上，而她就嵌在这只巨大动物的背部和门之间。鸣嘶看上去非常不爽。不带威胁性，只是不爽，仿佛它的柠檬汽水里有只黄蜂。

爱莎意识到，让自己更加惊慌的是门外的警察，而不是跟她一起待在这个玄关里的生物。也许这不太理智，但她决定信任外婆的朋友，而不是布里特-玛丽的朋友。她小心翼翼地转过身靠着门，面对鸣嘶，然后用秘密语言小声说：“你现在不能叫，拜托老实一点儿。不然他们会杀死你。”

鸣嘶并没有被彻底说服，它似乎觉得如果爱莎打开门，它就能成功冲进警察中，然后不屑一顾地离开。它保持安静，看起来是为了爱莎，而不是为了它自己。

在外面的楼道里，警察几乎已经强行打开了门。爱莎听见他们冲着彼此喊了什么命令的话，比如“准备”之类的。

她四下看了看玄关，走进客厅。这是一间非常小的公寓，但是她待过的最整洁的公寓。几乎没有家具，仅有的几件相对摆放，如果有一粒灰尘掉在它们身上，这些家具好像就会立即切腹。（爱莎之所以知道“切腹”，是因为她一年前有过一段“武士迷恋期”。）

怪物走进了卫生间。水龙头响了好长时间，他才出来。他考究地一条白色毛巾上擦干手，然后将它整齐地叠起来，放进了脏衣篮。他走出门时，必须低头。爱莎感觉自己就像是和巨人波吕斐摩斯在一起的奥德修斯，她最近刚读了奥德修斯的故事。不过波吕斐摩斯大概不会像怪物那么认真洗手。还有，爱莎也不觉得自己像书里的奥德修斯那么高大和自以为是。这是当然的。除了这两点，其他跟奥德修斯很像。

怪物看着她，表情不是生气，更像是感到迷茫，甚至有点儿被吓到。也许正是这点给了爱莎开口的勇气：“为什么外婆写信给你？”

她用正常语言说出了这句话。出于一些她自己也不清楚的原因，她不想和他用秘密语言说话。怪物的眉毛藏在他黑色的头发后，所以很难辨认他的表情，还有胡子和伤疤。他光着脚，穿着医院里才会用到的那种蓝色塑料鞋套。他的靴子整整齐齐地放在门边，跟门垫的边缘完美对

齐。他递给爱莎另外两只蓝色塑料鞋套，但她一碰到鞋套，他就急忙收回了手，好像害怕爱莎碰到他。爱莎弯腰在自己粘着泥巴的鞋子外套上鞋套。她注意到自己的鞋略微超出了门垫的边缘，在木地板上留下了半对带着融雪脚印。

怪物非常快地弯下身，用一条崭新的白毛巾擦地。擦完后，他拿出一小瓶清洁剂，喷在了那个区域，这让爱莎的眼睛刺痛。随后，他又用另一条白毛巾擦了地。他站起身，将两块毛巾都整齐地放进脏衣篮，将喷雾瓶精准地放回架子上的原位。

做完这一切，他继续站了很久，不自在地盯着鸣嘶。它伸着腿，躺在玄关，整个身体都摊在地板上。怪物看上去焦虑到要犯过度呼吸症了。他去了卫生间，拿出一堆毛巾回来，开始在鸣嘶的周围围出一个整齐的毛巾圈，同时小心翼翼地不碰到它的任何部位。随后，他又回到卫生间，拼命在水下搓手，搓得洗手池都一震一震的。

他拿着一小瓶免洗洗手液回来。爱莎认得出来，因为她去医院看过外婆之后，也必须弄点儿那个来搓搓手。怪物伸手时，她从他手臂下偷瞄了一眼卫生间。那里排列着一瓶瓶免洗洗手液，感觉上比她想象中妈妈整家医院里的还多。

怪物脸上露出无尽的惆怅。他放下瓶子，用洗手液涂抹手指，就好像他的手指外蒙上了一层额外的皮肤，他必须努力擦掉。然后他示范性地伸出他那两只像平板车那么大的手掌，冲爱莎坚决地点点头。

爱莎伸出自己网球大小的手掌。他把洗手液倒在上面，努力收敛起脸上的嫌弃。她很快将洗手液涂满自己的皮肤，并将多余的蹭在了裤腿上。怪物的样子看起来像是想把自己裹进毯子里大声尖叫和哭泣。为了补救，他倒了更多的洗手液在自己手上，然后揉、揉、揉。他注意到爱莎把他的一只靴子碰离了原位，立即弯腰调整靴子的位置，然后又倒出更多的洗手液。

爱莎歪着头看他。

“你有强迫症吗？”爱莎问。

怪物没有回答，只是搓着双手，像是想搓出一团火球。

“我在维基百科上读到过。”

怪物的胸部上下起伏，沮丧地大口喘着气。他消失在卫生间里，她听到水再次涌出的声音。

“我爸爸也有点儿强迫症！”爱莎在他身后喊了一声，快速补充道，“但是，天啊，不像你。你好疯狂啊！”

说出口后，她才意识到这听起来像是一种侮辱。这根本不是她的意思。她只是不想把爸爸业余的强迫表现与怪物显然是专家级的强迫行为做对比。

怪物回过头，看到呜嘶正啃她的背包，显然它猜里面有几块代姆巧克力。怪物好像已经灵魂出窍了。他们都在原地站着不动，三个人：一只呜嘶、一个孩子，以及一位需要清洁和秩序、显然不适合与呜嘶和孩子待在一块儿的怪物。

在门的另一边，警方和动物管控中心的人已经闯进了据说有致命猎犬的公寓，却没有发现传说中的猎犬。

爱莎看看呜嘶，又看看怪物。

“为什么你有……那间公寓……的钥匙？”她问怪物。

怪物的呼吸更加沉重了。

“你把它放在信里了。外祖母的。在信封里。”他长叹了一口气，用低沉的声音回答。

爱莎的脑袋歪向另一边。

“外婆在信里叫你照顾它吗？”

怪物不情愿地点头。

“写的是‘保护城堡’。”

爱莎点点头。他们飞快地对视了一眼。怪物一脸祈求所有人能回家去污染他们自己家玄关的表情。爱莎看着呜嘶。

“为什么它晚上会叫得这么厉害？”

呜嘶看上去不太喜欢被别人用第三人称说起。如果它算是第三个人的话，呜嘶似乎也不太懂这其中的语法规则。怪物已经厌倦了任何新问题。

“在悲伤。”他冲着呜嘶用低沉的声音说，揉着手，即使手上已经没有什么能揉进皮肤的东西。

“悲伤什么？”爱莎问。

怪物紧紧盯着自己的手掌。

“为你的外祖母悲伤。”

爱莎看着鸣嘶。鸣嘶用它那双黑色、伤心的眼睛回望着她。日后再回忆起来时，爱莎觉得正是从这个时刻起，她开始非常、非常喜欢它。她又看向怪物。

“为什么外婆给你写了封信？”

他更用力地揉着手。

“老朋友。”他透过密密的黑发喃喃地说。

“信上说了什么？”

“只说了‘对不起’。只是‘对不起’……”他更深地躲进头发和胡子之后，不看爱莎。

“为什么我外婆要跟你说对不起？”

她开始强烈感到自己被排斥在这个故事之外，爱莎讨厌被排除在故事之外。

“不关你的事。”怪物小声地说。

“她是我的外婆！”爱莎坚持说。

“是给我的‘对不起’。”

爱莎握紧拳头。

“好吧。”她终于妥协。

怪物没有抬头，只是转身，回到卫生间。更多水流。更多洗手液。更多的揉搓。鸣嘶已经用牙咬起了爱莎的背包，整个鼻子都伸了进去。它失望地咆哮起来，因为发现里面并没有巧克力。

爱莎斜眼看了看怪物，语气更为严厉和质疑：“我把信给你时，你说我们的秘密语言！你说‘愚蠢的女孩’！是外婆教你秘密语言的吗？”

怪物第一次摆正了视线。他惊讶地睁大双眼。爱莎则目瞪口呆地盯着他。

“不是她教我的。我……教的她。”怪物用秘密语言低声说。

现在轮到爱莎喘不上气了。“你是……你是……”

当警察关上鸣嘶的房门准备离开，而布里特-玛丽强烈抗议的声音传来的时候，爱莎直勾勾地盯着怪物的眼睛。

“你是.....狼孩。”

然后，她吸了口气，用秘密语言低声说：“你是狼心。”

怪物悲伤地点了点头。

11. 蛋白棒

通常来说，外婆的密阿玛斯故事都相当有戏剧性。战争、风暴、追捕、阴谋之类的，这些都是外婆喜欢的故事类型。她几乎从不讲述不眠大陆日常生活的故事，所以爱莎完全不知道当没有军队可领导、没有暗影可战斗时，怪物和鸣嘶是怎么相处的。

事实证明，他们相处得并不好。

一切是这样开始的：当怪物试图清洗鸣嘶身下那块地板时，鸣嘶还躺在上面，并且完全失去了耐心，而怪物又极度不愿意碰触到鸣嘶，他不小心溅了一点儿洗手液到鸣嘶的眼睛里。爱莎必须出面阻止这场大战。后来怪物忍无可忍了，他要求爱莎必须给鸣嘶的每只脚爪套上一个蓝色鞋套，鸣嘶则认为这太过分。暮色终于降临，爱莎确认警察已经离开楼道，便把他俩都赶到外面雪地里去，给屋里点儿清静，好让自己想想现在的状况并决定下一步该怎么做。

她本应该担心布里特-玛丽会从阳台上看见他们，但现在是六点整，布里特-玛丽和肯特总是在六点整吃晚餐，因为“只有野蛮人”才会其他时间用餐。爱莎把下巴埋进格兰芬多围巾里，想要好好思考一下。鸣嘶看上去还是对蓝色鞋套很生气，退到了灌木丛里，只有鼻子露在外面。它待在那儿，用特别委屈的眼神盯着爱莎。差不多过了一分钟，怪物才叹了口气，用手指戳着空气。

“胡来。”怪物喃喃自语，转开了视线。

“对不起。”爱莎内疚地对鸣嘶说，然后转过身。他们现在又讲起了正常语言，在爱莎心里，始终觉得对外婆之外的人说秘密语言让她很不爽。不管怎样，怪物似乎也并不在意用哪种语言。鸣嘶则是一副正准备解决生理需求却被人打断的样子。过了一会儿，他们才发现站在这儿发呆有多不妥，爱莎也才意识到它已经好几天没有机会上厕所了，除非它在自己的公寓里这么干。她排除了这种情况，因为它显然没法自己使用马桶，当然也不会直接在地板上排泄，这不是一只鸣嘶会屈尊去做的事情。所以她推测鸣嘶的超能力之一大概就是憋住生理冲动。

她转向怪物。他正搓手看着雪地上的痕迹，似乎想要把雪地给熨平。“你是个士兵吗？”爱莎指着他的裤子问。

他摇了摇头。爱莎还是指着他的裤子，因为她在新闻上看到过这种裤子。“这是士兵的裤子。”

怪物点头。

“如果你不是军人，为什么要穿军人的裤子？”她质问。

“旧裤子。”怪物的回答很简洁。

“那道伤疤是怎么来的？”爱莎指着他的脸问。

“意外。”这次的回答更简洁。

“废话，我又没说是故意弄的。”话一出口爱莎就后悔了，“对不起，我不该这么没礼貌。我只是想知道是什么样的事故。”

“普通事故。”他咆哮道，以为大点儿声就能结束这话题。怪物躲进他外套的巨大兜帽下。“现在晚了。应该睡觉。”

她明白他是暗指她，而不是他自己。她指了指鸣嘶。

“那家伙今晚得和你一起睡。”

怪物看着她，好像她刚刚是在要求他立刻脱光衣服，在口水里打滚，然后跑步通过一座没有开灯的邮票厂。也许不是完全一样，但也差不多了。他摇头，兜帽像船帆一样晃动。

“它不能睡这儿。不能。不能睡这儿，不能。不能。不能。”

爱莎双手搭在肚子上，瞪着他。“那它要睡在哪里呢？”

怪物的脑袋在兜帽里缩得更深，指着爱莎。

爱莎哼了一声。“妈妈连一只猫头鹰都不让我养！如果我带那玩意儿回家，你知道她会有什么反应吗？”

鸣嘶走出灌木丛，弄出不小的动静，看上去受到了冒犯。爱莎清了清喉咙，道歉：“对不起。我说‘那玩意儿’没有贬义。”

鸣嘶的表情像是在喃喃自语：“你当然没有咯。”

怪物搓手的速度越来越快，整个人恐慌了起来，朝着地面哼哼：“毛上的屎。毛上有屎。屎在毛上。”

爱莎翻了个白眼，意识到如果她再坚持下去，他可能会心脏病发作。怪物转过身，感觉想往自己的大脑里投入一块隐形的橡皮擦，消除他刚刚记忆中的图像。

“外婆在信里写了什么？”她问他。

怪物在兜帽下深吸一大口气。

“写了‘对不起’。”他没有转身。

“还有什么？那是一封很长的信！”

怪物叹息着，摇摇头，又向房子门口点了点头。

“现在晚了。睡觉。”他低吼。

“除非你告诉我那封信的内容！”

怪物的样子像是个极度疲累的人，每隔一段时间被人用一个装满酸奶的枕头大力砸醒。反正差不多就是这种感觉。他抬头，皱眉，上下掂量着爱莎，像在琢磨能把她甩多远。

“写了‘保护城堡’。”他说。

爱莎走近一步，向他表明她并不害怕他。或是向自己证明这点。

“还有什么？”

他缩回兜帽里，在雪地上迈步走了起来。

“保护你。保护爱莎。”

然后他就在黑暗中消失了，离开了。他动不动就消失，爱莎算是见识到了。身为体型这么庞大的人，他出乎意料地擅长玩消失。

爱莎听到院子另一边隐约的喘息声，转过身看见乔治正慢慢地跑向房子。她知道那是乔治，因为他的衣服总束在运动短裤里头，还总穿世界上最绿的夹克。他正忙着在一条长凳上跳上跳下，所以没有看到呜嘶。乔治在跑步和跳上跳下这些事上花了很多时间。爱莎有时认为他是在为下一款超级马里奥游戏进行长期试镜。

“来！”爱莎立刻叫呜嘶进屋，赶在乔治看到它之前。令她惊奇的是，这只强壮的动物竟服从了她。呜嘶擦过她的腿，皮毛搔得她全身发痒。她几乎被它的力量撞倒。她笑了。它看着她，似乎也笑了。

除了外婆，呜嘶是爱莎拥有的第一个朋友。

她确认布里特-玛丽没有在楼梯上徘徊，而乔治也没有看到他们，于是她领着呜嘶去了地下室。每一户公寓都分配有一间储藏室，外婆的储藏室没有上锁，里面空空如也。

“今晚你必须留在这里，”她低声说，“明天我再给你找个更好的藏身处。”

呜嘶似乎并不乐意，但还是躺下，滚到了一边，漫不经心地张望着地下室还处在黑暗中的部分。爱莎循着它的视线看了看，然后又看向呜嘶。

“外婆总说这里有鬼魂，”她紧张地说，“你不要吓唬它们，听到了吗？”

呜嘶漠不关心地躺在那儿，斧头般的门牙在黑暗中反着光。

“如果你态度好，我明天会带更多巧克力来。”她保证。

呜嘶仿佛在认真考虑这个提议。爱莎向前倾，亲了亲它的鼻子。然后她飞奔上楼，小心翼翼地关上身后地下室的门，接着偷溜上楼，没有开灯，尽量减少被人看到的风险。来到布里特-玛丽和肯特的公寓门口时，她猫起腰，大步跨上最后一级楼梯。她几乎可以肯定，布里特-玛丽就站在里面，从猫眼往外偷看。

第二天早上，怪物公寓和地下室的储藏室都黑乎乎、空荡荡的。乔治开车送爱莎去学校，而妈妈已经去医院了，像往常一样，那里发生了一些紧急情况，妈妈的工作就是解决紧急情况。

乔治一路上都在谈论他的蛋白棒。他买了一整盒，说这个牌子现在哪儿都找不到了。乔治喜欢谈论蛋白棒以及其他功能性物品。比方说，功能性服装与功能性慢跑鞋。乔治爱功能性。爱莎希望没有人发明出功能性蛋白棒，因为那样的话，乔治的头可能会爆炸。倒不是说爱莎觉得这是件坏事，但她估计妈妈会伤心，而且会有很多清理工作要做。乔治让她在停车场下车时，又问了她一次有没有看到他失踪的蛋白棒。她不耐烦地随口敷衍，然后跳下车。

其他的孩子保持着距离，警惕地看着她。关于怪物在公园外进行干涉的传闻已经传开，但爱莎知道这只会持续很短时间。那件事发生的地方离学校太远了。发生在学校以外的事情就像发生在外太空一样，不管怎样她在学校里总是受到保护的，这为她争取到几个小时的缓刑时间。但那些追逐她的人会一直试探，一旦找到机会，又会冲她来的，到时他们会揍她揍得更狠。而她知道怪物不会为她靠近围墙，因为学校里全是孩子，而孩子们身上满是细菌，如果他来了，那之后全世界的洗手液都不够他用。

总之，她很享受这天早上的自由。这是圣诞节假期前的倒数第二天，后天她就可以歇上几个星期。几个星期没有储物柜里的纸条——那些写着她有多丑、他们将如何揍她的字条。

第一节课下课时，她沿着围墙走了一圈，时不时地拉紧背包肩带，以确保它不会太松。她知道他们现在不会追她，但拉紧肩带是个很难打破的习惯，如果你的背包松了，你就无法跑快。

最终，她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这也许就是她没注意到它的原因。她想着外婆和密阿玛斯，想知道外婆让她去寻宝到底有什么计划，当然前提是有任何计划。外婆总是边行动边制定计划，现在她不在了，爱莎很难搞明白这场寻宝游戏的下一步是什么。更重要的是，她想知道，外婆说的“当你知道我的过去时，不要恨我”到底是什么意思。到目前为止，爱莎只发现外婆有一些非常不靠谱的朋友，那对她而言没什么奇怪的。

爱莎当然明白，外婆声称的“变成外婆之前，她是怎样的人”，这一定与妈妈有关，但不到万不得已，她不想问妈妈。这些天里，爱莎对妈妈说过的一切话似乎都在争吵中结束。爱莎讨厌这样。她讨厌一个人只有通过争吵才能获取事情的真相。

她也讨厌独自一人，没有外婆的陪伴。

所以一定是这个原因，让她没有注意到它。最终看见它的时候，他们相距只有两三米远，一般情况下你很难离这么近都没有看到一只鸣嘶。它坐在校门口，就在围墙外面。她大笑起来，同时又很惊讶。鸣嘶似乎也在笑，但是默默地没出声。

“我今天早上找你来着。”她走到街上，尽管休息时间不允许出校门。“你对鬼魂的态度好吗？”爱莎问。

鸣嘶看起来好像并没有按爱莎的要求做，但她还是抱住了它的脖子，把手深深地埋进它厚厚的黑毛里。“等等，我有东西给你！”鸣嘶贪婪地把鼻子凑近她的背包，但很快就露出失望的表情，又把鼻子收了回去。

“这些是蛋白棒，”爱莎怀着歉意，“我们家没有糖果，因为妈妈不让我吃，但是乔治说这些非常好吃！”

鸣嘶完全不喜欢。它只吃了九块。上课铃响了，爱莎再一次紧紧、紧紧地拥抱它，低声说：“谢谢你来！”

她知道操场上的其他孩子都看见了。老师们也许能忽略这只课间休息时不知从哪里突然冒出来的巨大的黑色鸣嘶，但整个宇宙里都没有一个孩子会忽视它。

那一天，没有人在爱莎的储物柜里留下任何字条。

12.薄荷

爱莎独自站在外婆的阳台上。她们以前常站在这里。正是在这里，外婆第一次指着云兽，谈起了不眠大陆，就在妈妈和爸爸刚离婚的时候。那天晚上，爱莎第一次看到了密阿玛斯。她呆呆地凝视着黑暗，比以往更想念外婆。她之前一直躺在外婆的床上，抬头看天花板上的照片，想知道外婆在医院里叫爱莎不要恨她到底是什么意思，以及“外婆的特权就是永远不用告诉她的外孙或外孙女，在变成一位外婆之前，她是怎样的人”到底是什么意思。爱莎花了几个小时试图想出这场寻宝究竟是为了什么，或者哪里可以找到下一条线索。如果有下一条线索的话。

呜嘶睡在地下室的储藏室里。知道呜嘶近在咫尺是件好事，这让爱莎稍稍觉得不那么孤独了。

她将身子探出阳台栏杆，盯着外面的景色，感觉黑暗中地面似乎有什么东西在动。当然，她什么也没看见，但她知道怪物在那里。外婆已经计划好了这一切。怪物正在守卫城堡，守护爱莎。

她只是气外婆从来没有解释，怪物究竟在防着什么。

一个声音在寂静中响起。

“好的，好的，我已经买好聚会用的酒了，现在正要回家！”渐近的声音暴躁地说着。

那是穿黑裙的女人，对着白色耳机线说话。她拎着四个大塑料袋，每走一步它们就互相碰撞，还会撞到她的小腿。女人一边骂着脏话，一边在门边摸索钥匙。

“哦，会有至少二十几个人，你知道，办公室那群人有多能喝。他们倒是没空来帮忙，真是……就是说呀！好像我整天不用上班一样？”这是女人走进大门之前，爱莎听到的最后一句话。

爱莎不太了解穿黑裙的女人，除了她所有的东西闻上去都有薄荷味。她总是穿着笔挺的衣服，总是压力很大。外婆常说那是因为“她的男孩们”。爱莎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

房间里，妈妈正坐在厨房的高脚凳上讲电话，同时不安地折腾着外婆的一块茶巾。她似乎并没有听电话另一头的人在说些什么。从来没有人不同意妈妈的话，并不是因为她会用大嗓门打断别人的话，她就是那种你不希望跟她意见相左的人。妈妈喜欢保持这样，因为冲突会影响效

率，而效率对她很重要。乔治有时开玩笑说，妈妈会在她午休时把“小半”生出来，以避免对医院的效率造成任何负面影响。爱莎讨厌乔治说那些愚蠢的笑话。她恨他，因为他是那么了解妈妈，都可以以此来开玩笑笑了。

另一方面，外婆认为效率是垃圾，她完全不在乎冲突的负面影响。爱莎听到妈妈医院的一个医生说，外婆“可以一个人在一个空房间里吵起来”。当爱莎把这句话告诉外婆时，她看起来很生气：“如果是房间先找碴儿呢？”然后她就讲起了“说‘不’的女孩”的故事。尽管爱莎已经听了至少有“一个永恒”那么多次。

“说‘不’的女孩”是爱莎最早听过的不眠大陆故事之一，讲的是六大王国之一的密奥达卡斯的女王的故事。起初，女王是一个勇敢而公正的公主，人人都喜欢她，但不幸的是，她长大了，变成了一个胆小的成年人，就像大多数普通的成年人那样。她开始讲求效率，避免冲突。成年人就是这样。

后来，女王下令禁止密奥达卡斯发生任何冲突。每个人都得与他人相处和睦。因为几乎所有的冲突都始于某人说了“不”这个字，所以女王规定，说出这个字是违法的。任何人违反这条法律，都将立即被扔进一座巨大的“唱反调监狱”，上百名穿着黑色盔甲的士兵在街道上巡逻，以确保任何地方都没有分歧，他们被称为“遵命者”。对此仍不满意的女王很快又取缔了“不”之外的其他一些词，包括“不是”“可能”“大概”，说出这些词都足以将你直接送进监狱，再也见不到光明的一天。几年后，像“也许”“如果”“等着瞧”之类的词也被禁止。最后，没有人敢说任何话。然后女王觉得她索性可以把说话也禁掉，因为几乎所有冲突都始于某人说了某些话。此后，整个王国沉默了好几年。

直到有一天，一个小女孩骑马进城，边走边唱。每个人都盯着她。唱歌也是密奥达卡斯一项极其严重的罪行，因为有引起冲突的风险：有人喜欢这首歌，而另一些人不喜欢。“遵命者”立即行动起来，想要阻止女孩，但他们抓不住她，因为她很擅长逃跑。于是，“遵命者”敲响了所有的警钟，呼叫增援。女王的精英部队——他们被称为“段落骑手”，因为他们骑着一种非常特殊的、介于长颈鹿和规章手册之间的动物，出来阻止女孩。但即使是“段落骑手”也抓不住她，最后女王亲自冲出城堡，对着女孩咆哮，叫她停止歌唱。

女孩转向女王，盯着她的眼睛说：“不。”她一说出这个字，一块砖石就从监狱的墙上掉了下来。女孩又说了一次“不”，另一块砖石落下。没过多久，不仅是女孩，王国里其他所有人，甚至“遵命者”和“段落骑手”都高喊着：“不！不！不！”最后监狱颤抖着倒塌。密奥达卡斯的人们终于明白，一位女王能够掌握大权只因为她的臣民们都害怕冲突。

至少爱莎认为这是故事的寓意。她在维基百科上查过“寓意”这个词，而且爱莎学会说的第一个词就是“不”。这也引起了妈妈和外婆之间

的争吵。当然，她们也会因为很多其他的事情争吵。有一次，外婆说爱莎的妈妈之所以会成为一名经理人，只不过是表达青少年叛逆的一种方式——因为爱莎妈妈所能想到的最严重的叛逆就是“成为一名经济学家”。

爱莎从未真正理解那是什么意思。但是那天晚上，她们以为爱莎睡着后，妈妈顶撞外婆道：“你怎么知道我青少年时是什么样子的？你都不在我身边！”那是爱莎唯一一次听到妈妈强忍泪水对外婆说话。然后外婆安静了下来，再也没有对爱莎说起过关于叛逆的事情。

妈妈打完电话，拿着茶巾站在厨房正中间，好像忘记了什么东西。她看着爱莎。爱莎疑惑地回望着她。妈妈伤心地笑了。

“想帮我把你外婆的东西打包进盒子吗？”

爱莎点点头，即使她不想。尽管医生和乔治都告诉妈妈，她应该好好休息，但妈妈还是坚持每天晚上都要打包。妈妈也不是很擅长休息和被人指示该怎么做。

“你爸爸明天下午去学校接你。”妈妈一边说一边在打包清单上打钩。

“因为你要加班？”爱莎随口问道。

“我会……在医院待一会儿。”妈妈说，她不喜欢对爱莎撒谎。

“乔治不能来接我吗？”

“乔治要和我一起去医院。”

爱莎把东西随意放进盒子里，故意不去理打包清单上的顺序。

“‘小半’病了吗？”

妈妈试着再次微笑，可不怎么成功。“别担心，亲爱的。”

“你这么说，会让我特别担心的。”爱莎回答。

“事情很复杂。”妈妈叹了口气说。

“如果没有人向你解释，一切都很复杂。”

“这只是一次例行检查。”

“不，不是的，没有人怀孕的时候会做这么多例行检查。我没笨到那份儿上。”

妈妈按摩着自己的太阳穴，看向了别处。

“拜托了，爱莎，不要也来添乱。”

“你什么意思，‘也’？我还跟你闹过什么事吗？”爱莎不满地说，正如一个受骗的快八岁小孩会说的。

“别喊。”妈妈用沉稳的声音说。

“我！没！喊！”爱莎喊。

然后她们都低头看着地板，很久，想要找到合适的方式来道歉，但都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爱莎撞开打包箱，跺着脚，跑进外婆的卧室，重重地关上门。

在之后的约三十分钟时间里，房间静得能听到针掉在地上的声音。爱莎就是气到了这份上，气得她开始用分钟，而不是“永恒”来计算时间。她躺在外婆的床上，盯着天花板上的黑白照片。狼孩似乎在笑着向她招手。她的内心深处很想知道，能笑成那样的人怎么会成长为阴郁的“怪物”。

她听到门铃响了，第二遍铃声很快接着响起，比正常人按门铃的速度快得多。所以，来者只能是布里特-玛丽。

“来了。”妈妈礼貌地回答。爱莎可以从她的声音听出来，她一直在哭。

布里特-玛丽突然开始大说特说，好像她背后装着发条，而有人刚刚用钥匙拧紧后松了手。“我按过你家门铃！没人开门！”

妈妈叹了口气。

“对，我们不在家。我们在这里。”

“你母亲的车还停在车库！那只猎犬还在四处乱跑！”她说得太快，很明显，她不能把自己的各种烦恼分出个轻重缓急来。

爱莎端坐在外婆的床上，几乎花了一分钟才听明白布里特-玛丽刚才在说什么。然后她跳下床，打开房门，用尽所有自制力来阻止自己冲下楼，因为她不想让那个爱管闲事的老家伙生疑。

布里特-玛丽交叉双手，站在楼道里，朝妈妈露出一个“我是为了你好”的微笑，唠叨着租户协会不能允许有疯狗到处乱跑。

“卫生公害，它就是个卫生公害！”

“狗可能已经跑远了，布里特-玛丽。我不担心它……”

布里特-玛丽继续对妈妈保持“为了你好”的微笑。

“不，不，你当然不会，乌尔莉卡。你当然不会。你不是那种会担心别人甚至你自己孩子安全的人，是吧？我看，这是遗传的吧。把事业看得比孩子们重要。你们家都这样。”

妈妈面部表情放松，胳膊垂下来，显然也很放松。只有一个动作暴露了她的情绪，她慢慢地、慢慢地握紧拳头。爱莎以前从未见过她这样做。

布里特-玛丽也注意到了。她又一次双手交叉放在肚子上。看起来她在流汗，笑容僵硬。“不是说你有什么错，乌尔莉卡，当然。当然不是。这是你自己的选择和考虑，当然！”

“你还有什么事吗？”妈妈慢慢地说，但眼神已经变了，这让布里特-玛丽稍稍后退了一小步。

“不，不，没有别的事了。没其他事了！”

在她有时间转身离开之前，爱莎探出了脑袋。

“你刚才说外婆的车怎么了？”

“在车库里，”她说得很简短，避开妈妈的视线，“它停在我的车位上。如果不马上移开，我就报警！”

“它怎么会停到那里去的？”

“我怎么知道？”然后她又转向爱莎的妈妈，再次鼓起勇气，“车必须立刻移走，否则我要叫警察了，乌尔莉卡！”

“我不知道车钥匙在哪儿，布里特-玛丽。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要坐下来了——我好像有点儿头疼。”

“如果你不喝那么多咖啡，就不会这样经常性头痛了，乌尔莉卡！”她转身下楼的速度太快，爱莎妈妈都来不及回应她。

妈妈用比平时少一点儿自制和沉着的方式关上门，然后走进了厨房。

“她说的是什么意思？”爱莎问。

妈妈回答：“她认为我怀孕时不应该喝咖啡。”她的电话响了。

“我不是指这个。”爱莎说。她讨厌妈妈装傻。

妈妈从橱柜上拿起电话。“我得接这个电话，亲爱的。”

“布里特-玛丽说什么，我们家总是‘把事业看得比孩子们重要’，这是什么意思？她是指外婆，对吗？”

电话继续响。

“是医院打来的，我必须接。”

“不，你不要接！”

她们沉默地看着对方，电话又响了两次。现在轮到爱莎握紧拳头了。

妈妈的手指滑过显示屏。“我必须接这个电话，爱莎。”

“不，你不要接！”

妈妈闭上眼睛，接起电话。当她开始说话的时候，爱莎已经“砰”的一声关上了身后外婆卧室的门。

半小时后，妈妈轻轻地打开房门，爱莎假装睡着了。妈妈偷偷给她盖好被子，吻了吻她的脸颊。关掉灯。

爱莎一小时后起床时，妈妈睡在客厅的沙发上。爱莎偷偷帮她“小半”盖好被子，吻了吻妈妈的脸颊，关上灯。妈妈手里还拿着外婆的茶巾。

爱莎从玄关的一个盒子里取出了手电筒，穿上鞋。

因为现在她知道该去哪里找外婆寻宝游戏的下一条线索了。

13. 红酒

这解释起来颇为棘手，但在外婆的童话故事里有些东西就是这样的。你要明白，首先，在不眠大陆，没有比海天使更悲伤的生物，实际上直到爱莎记起这整个故事，外婆的寻宝游戏才开始说得通。

爱莎的生日对外婆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也许因为爱莎的生日是圣诞节过后两天，而圣诞节后两天过生日的孩子不会得到像八月或四月出生的孩子同样多的关注。所以外婆有一个倾向：过度补偿。妈妈已经禁止她再策划惊喜派对了。因为有一次，外婆在一家汉堡店里放烟花，结果不小心烧到了一个打扮成小丑、本该给孩子们逗乐的十七岁女孩。爱莎得为外婆辩解一句，那姑娘真的把所有孩子都逗乐了。那天，爱莎学到了她最棒的一些脏话。

事情是这样的，在密阿玛斯生日这天你不收礼物，而是给别人送礼物。最好是你家里有的、自己很喜欢的东西，然后就把它送给你更加喜欢的人。这就是为什么密阿玛斯的每个人都期待其他人的生日，也是“你从拥有一切的人那里得到了什么”这句话的由来。当蚁象把这个童话故事带去现实世界后，这里的人弄反了，把这句话变成了“你给拥有一切的人送了什么”。还有什么指望呢？同样是这些笨蛋曲解了“口译”这个词的意思，它在密阿玛斯的意思完全不同。简单来说，在密阿玛斯，“口译者”是一种羊和巧克力饼干结合的生物。它们有非常高的语言天赋，烤起来也很好吃。至少在爱莎成为素食主义者之前，的确是这样的。不过那之后，外婆就再也不提它们了。

不管怎样，爱莎是在八年前的圣诞节过后两天出生的，也就是科学家记录下磁星放出伽玛射线的同一天。那天发生的另一件事是印度洋海啸。爱莎知道那是一波特别大的地震引起的，只不过是海上。所以，它更像一场海洋地震，真的，如果你吹毛求疵的话。爱莎挺容易吹毛求疵的。

在二十万人死亡的同时，爱莎开始了她的人生。有时，在以为爱莎听不到的情况下，爱莎的妈妈会对乔治说她仍然感到内疚——想到这是她一生中最快乐的一天，她就备受良心的谴责。

爱莎快六岁时，第一次在网上读到这件事。她六岁生日那天，外婆告诉她海天使的故事，以此教导她不是所有怪物一开始就是怪物，也不是所有怪物看起来都像怪物。有些人会把怪物的一面藏在心里。

暗影在无尽战争的尾声做的最后一件事情就是摧毁密巴塔洛斯——

培养所有战士的王国。但狼心和呜嘶们扭转了战局。暗影逃离不眠大陆时，带着骇人的威力从六大王国的海岸线逃向大海。它们在海面上留下的痕迹激起了可怕的波浪，波浪一个接一个地互相撞击，最终形成了一道像“一万个童话永恒”那样高的巨浪。为了阻止追兵，巨浪调转方向，把自己抛向陆地。

它原本会粉碎整个不眠大陆，冲上陆地，摧毁城堡和所有生活在城堡里的人，它比全部暗影的军队在“完全永恒”中造成的恐惧还要大。

就是那时，一百个雪天使拯救了五大王国。当其他人逃离巨浪时，雪天使冲了上去。他们张开翅膀，凭借心中史诗故事所蕴含的力量，组成了一面神奇的墙，抵挡巨浪，阻止了它的前进。即使是暗影创造的巨浪也无法通过一百个视死如归的雪天使，于是整个童话世界得以幸存。

但他们中有一个，在巨浪面前转过了身。

即使外婆老说，那些雪天使是挑三拣四、烂醉如泥的自负混蛋，她也从未诋毁过他们在那天显示出的英雄气概。那是无尽战争的终结，是不眠大陆所有居民最幸福的一天，除了那第一百位雪天使。

从那天起，那位天使就沿着海岸随波逐流，身中诅咒——无法离开这个带走她心爱之人的地方。时间久了，海岸沿线的人们忘记了她是谁，开始称之为“海天使”。随着岁月的流逝，天使在悲伤中越陷越深，直到她的心裂成两半，然后她的身体四分五裂，像一面破碎的镜子。村子里的孩子们溜去海岸边偷看她，某个瞬间他们也许会看到一张美得令人窒息的容颜；但下一秒，就会变成一张可怕、畸形、粗野的脸回望着他们，吓得他们尖叫着跑回家。

不是所有的怪物一开始都是怪物。有些因为悲伤才变成了怪物。

不眠大陆一个流传甚广的故事说，是一个密阿玛斯的小孩打破了海天使的诅咒，将她从监禁她的回忆恶魔手中释放。

外婆第一次给爱莎讲这个故事是在她六岁生日那天，爱莎意识到自己不再是个孩子了。她把她的玩具狮子作为礼物送给了外婆。因为爱莎不再需要它，并且希望玩具狮子能保护外婆。那天晚上，外婆在爱莎的耳边说，如果她们分开了，如果外婆迷路了，她就派这只狮子来告诉爱莎她在哪里。

爱莎花了几天才明白过来。今晚布里特-玛丽提到，雷诺突然停到了车库里，没人知道它怎么跑那儿去的，直到这时，爱莎才记起外婆让狮子负责守护的是什么地方。

雷诺的储物箱。那是外婆存放香烟的地方。外婆的生命中没有什么比这里更需要狮子的守护了。

爱莎坐在雷诺的副驾驶座上，深吸一口气。像往常一样，雷诺的门没有锁，外婆从来不锁任何东西。车里闻上去仍然有烟味。爱莎知道这很不好，但因为那是外婆的烟，她还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我想你。”她冲着旁边的座椅低声说。

然后她打开仪表台上的储物箱，把狮子移到一边，拿出信。信封上写着：“密阿玛斯最勇敢的骑士，递送至……”外婆糟糕的笔迹潦草地写着一个名字和一个地址。

那天晚上，爱莎坐在外婆的公寓门外最顶上的一级楼梯，直到天花板上的灯自动熄灭。她用手指一遍又一遍地摸着信封上外婆的字迹，但没有拆开。她把信放进背包，在冰冷的地面上伸长腿，微微闭上眼睛，试着再一次前往密阿玛斯。她在那里躺了几个小时候都没有成功。她听见楼房底层的正门开了又关，又继续躺在地板上微闭着眼睛，直到夜色笼罩大楼的玻璃窗，听见醉鬼在几级台阶下跌跌撞撞地走着，似乎手里拿着什么东西。

爱莎的妈妈不喜欢她叫醉鬼“醉鬼”。“那我该叫她什么？”爱莎曾经这么问。然而妈妈自己也很不确定，绞尽脑汁才给出一条听着像奉承的建议：“嗯……我看，可以说是一个……很累的人。”外婆这时插嘴了：“累？他妈的当然累啊，你整夜喝酒你也会累！”然后妈妈会大喊“妈妈”！外婆一摊手：“哦，天啊，我又说错话了，是吗？”这种时刻爱莎就必须戴上耳机。

“把水关掉，我说！晚上不准洗澡！！！”醉鬼在楼下结结巴巴地喊，拿鞋拔子砸着楼梯扶手，她的叫喊没有特定的对象。

醉鬼总是这样。咆哮、尖叫、用鞋拔子敲打某件东西，然后唱她那首老歌。当然从没有人出来叫她安静下来，即使是布里特·玛丽，因为在这栋楼里，醉鬼和怪物一样——人们认为，如果无视他们，他们就不复存在了。

爱莎蹲下身，透过楼梯间的缝隙向下张望。她只能在醉鬼踉跄之间瞥见一眼她的袜子，挥动的鞋拔子扫过高处的玻璃。爱莎也说不清自己为什么要这么做，但她踮起脚尖，偷溜下楼梯。纯粹出于好奇，也许。又或许是她很无聊，因为去不了密阿玛斯而沮丧。

醉鬼公寓的门敞开着。一盏翻倒的落地灯放出微弱的光芒。满墙都是照片。爱莎从没见过那么多照片——她本以为外婆的天花板上已经够多了，但这里有几千张，每一张都装在小小的白色木头相框里。所有照片拍的都是两个青春期的男孩和一个可能是他们父亲的男人。在其中一张照片里，男人和男孩们站在海滩上，身后是闪光的绿色大海。两个男孩全身古铜色皮肤，穿着潜水服。他们微笑着，看上去很快乐。

相框下是一张廉价的贺卡，那种你因为忘记准备贺卡，于是顺路在

加油站买的便宜货。“给妈妈，你的儿子们。”正面这么写着。

贺卡旁边挂着一面镜子。四分五裂。

突然楼道间响起愤怒的喊声，爱莎吓了一跳，失去平衡，一屁股滑倒，摔了四五级台阶，撞到墙上。

“你、在、这、里、干、什、么？”

爱莎透过楼梯扶手的缝隙看着这个冲她挥舞鞋拔子的疯狂女人，跟对方一样既愤怒又害怕。那女人的眼睛里闪着泪花。身上的黑裙现在皱巴巴的。她身上一股酒味儿，浓烈得一直传到了跌坐在地上的爱莎的鼻子里。她的头发像一蓬稻草，有两只小鸟被缠在里头打了一架。她的眼睛下面挂着发紫的眼袋。

穿黑裙的女人摇晃了一下。她似乎本想要大喊，但吐出口的却是喘息：“晚上不许洗澡，水……关掉水。所有人会淹死……”

她的耳朵里还塞着她总对着里头说话的白色耳机，但另一头荡在她的胯部，并没有连着手机。爱莎意识到，也许她从未跟任何人通话。一个快八岁的孩子能明白这一点颇为不易。外婆讲过很多童话故事，谈论过很多事，但从未说过这种故事：黑裙女人假装在上楼时讲电话，为了不让她的邻居觉得她买的所有酒都是给自己喝的。

那女人看起来很迷茫，似乎一瞬间忘记了自己身在何处。然后，她走开了，而下一秒，爱莎就感觉到妈妈在楼梯上温柔地拽了拽她，感觉到脖子后她温暖的气息，耳边“嘘——”的轻语，就好像她们正站在一头孢子跟前，站得有点儿太近了。

爱莎张了张嘴，但妈妈用手指在嘴上比了个“安静”的手势。

“嘘。”妈妈又轻声说，然后紧紧地抱着爱莎。

爱莎在黑暗中蜷成一团，她们看着那黑裙女人来来回回地游荡，就像一面旗子在风中撕扯着自己。塑料袋散落在她公寓房内的地上，其中一个酒盒翻了，最后的几滴红酒滴在木地板上。妈妈轻轻捏了一下爱莎的手。她们安静地起身，走上楼梯。

那晚，爱莎的妈妈告诉了爱莎，在她出生那天，除了她父母之外，那件人人都在谈论的事情。一万公里之外，一波巨浪侵袭了某个海滩，摧毁了阻挡在它面前的一切。有两个男孩跟在他们父亲之后游了出去，再也没有回来。

爱莎听见醉鬼开始唱她那首歌。因为不是所有怪物外表看上去就是怪物。有些怪物隐藏在心里。

14. 轮胎

爱莎出生那天，许多人的心破碎了。威力巨大的海浪，打得满世界都是玻璃碎片。超乎寻常的灾难带给人们难以承受的惨痛和非同一般的英雄气概。人类遭遇了无法计算的死亡。两个男孩将他们的妈妈带到安全地带后，又回去找他们的父亲，因为一家人不能抛下任何一员。可是最后，他们恰恰这么做了，她的男孩们抛下了她一个人。

爱莎的外婆与其他人生活的节奏不同，运作方式也不一样。在真实世界，如果一切运转正常，那她就是一团乱。但当真实世界崩溃，所有事情陷入混乱时，外婆这样的人有时却是仅有的能保持正常的人。那是她的另一项超能力。如果外婆去了远方，你就能确定一件事：那里正是其他人都想要逃离的地方。如果有人问她为什么要这么做，她会回答：“我是个医生好吗？自从干了这行，我可不会允许自己有这种奢侈——选择我要救的对象。”

外婆并不热衷于效率和经济，但当一切混乱不堪时，每个人都会听她的。在太平的日子里，其他医生就算死都不想被人看见他们和外婆待在一块儿，但当世界分崩离析时，他们会像一支军队般追随她。因为超乎寻常的悲剧造就非同一般的英雄。

某天晚上，在前往密阿玛斯的路上，爱莎问外婆身处世界毁灭的地方是什么感受，在无尽战争中的不眠大陆又是什么感觉，看着大浪摧毁九十九个雪天使是怎样的情形。外婆回答：“那是你能梦见的最可怕的事，被你能想象到的最邪恶的东西操控，以你想都不敢想的数量一次次重演。”爱莎那晚被吓坏了，她问外婆，如果有一天她们的世界被摧毁，她们该怎么办。

外婆用力捏着她的手指回答：“那我们要做每个人都会做的事，做每一件我们能做的事。”爱莎爬上外婆的大腿，问：“但我们能做什么呢？”外婆亲了亲她的头发，紧紧、紧紧地抱住她，低声说：“我们尽可能地带上所有孩子，然后跑得越远越好。”

“我很擅长逃跑。”爱莎小声说。

“我也是。”

爱莎出生那天，外婆离家很远，身处一场战争之中。她在那儿已经待了好几个月，当时正在乘飞机回来的路上。她听说了更遥远的地方的那场巨浪，每个人都绝望地从那里逃走。所以，她去了，因为他们需要她。她来得及帮助很多孩子死里逃生，却没能救得了黑裙女人的两个儿

子。所以，她把黑裙女人带回了家。

“那是你外婆最后一趟旅程，”妈妈说，“之后她就回家了。”

爱莎和妈妈坐在起亚里。现在是早晨，正在堵车。一片片大得像枕头似的雪花飘落在挡风玻璃上。

爱莎想不起妈妈上一次讲这么长的故事是什么时候的事了，妈妈几乎从不讲故事，但这个故事那么长，妈妈昨晚说到一半就睡着了，只能在去学校的路上继续讲下去。

“为什么这是她最后一趟旅程呢？”爱莎问。

妈妈笑了，脸上喜忧参半，全世界只有她能完美掌握这样的表情。

“她有了份新工作。”说完，妈妈像是想起了什么出乎意料的事，仿佛记忆刚刚从一个破裂的花瓶中倾倒出来。“你早产了。他们很担心你心脏不好，所以我们得和你一起在医院里多待好几周。我们回家的同一天，外婆带着她回来……”

爱莎意识到她说的是黑裙女人。妈妈紧紧抓着起亚的方向盘。

“我没跟她说过什么话。我觉得楼里任何人都不想问太多问题，我们让你外婆处理这事。后来……”

她叹了口气，目光中带着悔意。

“……后来年复一年，我们都很忙，而现在她就只是住在我们楼里的某个人。老实跟你说，我已经忘记她刚搬进来时的情况了。你们俩是同一天搬进来的……”

妈妈看看爱莎，试图微笑，但没成功。

“我是不是个很糟糕的人，居然忘记了这样的事？”

爱莎摇了摇头。她本想说说怪物和呜嘶的事，又担心妈妈知道后不会让他们再见面，就没开口。涉及自己的孩子和怪物、呜嘶之间的社交活动，妈妈可能会有很多奇怪的原则。爱莎明白，所有人都害怕他们，要花很长时间才能让人们明白，怪物和呜嘶，正如醉鬼，并不是他们看上去的那样。

“外婆以前多久离开一次？”她问。

妈妈的车和前面那辆拉开了些距离，一辆银色汽车在她们身后发出喇叭声。妈妈松了刹车，起亚慢慢地向前挪了一点儿。

“说不准，取决于哪里需要她，需要多久。”

“那次外婆说，你成为经济学家是为了向她泄愤。你后来说的话就是这个意思吗？”

她们后面那辆车的喇叭又响了起来。

“什么？”

爱莎摆弄着车门的橡胶密封条。

“我听见你们说的。很久很久之前。外婆说你成为一名经济学家是因为你在叛逆期。然后你说：‘你怎么知道我青少年时是怎样的？你都不在我身边？’你的意思就是这个，对吗？”

“我当时很生气，爱莎。有时候，当你在气头上，很难控制自己说的话。”

“你不是。你永远都不会失控的。”

妈妈又试图挤出个笑容。

“外婆的事情……很不一样。”

“外公死的时候你多大？”

“十二岁。”

“然后外婆离开你了？”

“你的外婆去了需要她的地方，亲爱的。”

“但你不需要她吗？”

“别人更需要她。”

“这就是你们一直吵架的原因吗？”

妈妈深深地叹了口气。父母们在意识到自己的故事被扯远，远远偏离了他们的本意时，只能叹气。

“是的。是的，有时这是我们吵架的原因。但有时是其他事情。你外婆和我……非常不同。”

“不。你们只是有各自的特别之处。”

“也许吧。”

“你们还吵点儿什么？”

起亚后面的汽车再次鸣喇叭。妈妈闭上眼睛，屏住呼吸。她终于松开手刹，让起亚向前缓行，开了口，就好像语言强行从口中通过。

“你。我们总是为了你吵架，亲爱的。”

“为什么？”

“因为当你非常爱某个人时，很难学会和别人分享她。”

“就像琴·格雷。”爱莎评论道，显而易见的口吻。

“谁？”

“一位超级英雄。《X战警》里的。金刚狼和镭射眼都爱她，所以他们总为了她争吵，简直是疯了。”

“我还以为那些X战警是变种人，不是超级英雄呢。上次我们聊到他们的时候，你不是这么说的吗？”

“这解释起来挺复杂的。”爱莎回答，但其实这并不怎么复杂，对一个读了足够多好书的人来说。

“那么，琴·格雷有什么超能力呢？”

“心灵感应。”

“厉害。”

“超级厉害。”爱莎点头同意。

她决定不提琴·格雷还有意念取物的能力，不想让妈妈觉得太复杂。毕竟，妈妈现在怀着孕。

所以，爱莎什么都没说，只是拉扯着车门上的橡胶封条，端详车窗缝隙。她非常困倦，就像一个八岁孩子因为生气一夜没睡的那种程度。爱莎的妈妈从没拥有过自己的妈妈，因为外婆总是在别处帮助他人。爱莎也从没想过外婆是这样的。

“你生我的气，是因为外婆总和我在一起，从没陪过你吗？”她小心翼翼地问。

妈妈摇头，摇得又快又猛。爱莎立即明白，她接下来说的都是谎话。

“不，我的宝贝姑娘。绝对不是的。不是的！”

爱莎点点头，再次看向车门上的缝隙。

“我生她的气，因为她没有说实话。”爱莎说。

“每个人都有秘密，亲爱的。”

“你气我，是因为外婆和我有共同的秘密吗？”她想到了秘密语言，她们总是用这语言来说话，让妈妈不明白。她想到了不眠大陆，不知道外婆是否曾带妈妈去过。

“从来没生过气……”妈妈低声说，探过身子，小声补充，“只是嫉妒。”

在爱莎最没有防备之时，内疚像冰水一样袭来。

“原来外婆是这个意思。”她说。

“她说了什么？”妈妈问。

爱莎哼了一声。

“她说，如果我发现我出生前她是怎样的人，我就会恨她。这就是她的意思。我果然发现她是个坏妈妈，离开自己的小孩……”

妈妈转过头，眼睛亮得让爱莎能在里面看见自己的倒影。

“她没有离开我。你不能恨外婆，亲爱的。”

爱莎没有回答，妈妈把手放在爱莎的脸蛋上，小声说：“所有的女儿都会因为这样那样的事情对自己的妈妈生气。但她是一位很好的外婆，爱莎。她是任何人所能想到的最神奇的外婆。”

爱莎不服气地扯着橡胶条。

“但她抛下你一个人。她每次走，就留下你一个人，不是吗？”

“我小时候身边有你的外公。”

“对啊，直到他死了！”

“他死后，我还有邻居。”

“什么邻居？”爱莎好奇地问。

后面的车又开始按喇叭。妈妈朝后窗做了个抱歉的手势，起亚缓缓向前。

“布里特-玛丽。”妈妈终于开口。

爱莎不再摆弄车门橡胶条：“什么意思，布里特-玛丽？”

“她照顾过我。”

爱莎的眉毛阴沉沉地挤成V字。

“那她现在为什么对你这么坏，啊？”

“别这么说，爱莎。”

“但她就是！”

妈妈从鼻子里叹了口气。

“布里特-玛丽以前不是这样的。她只是……寂寞。”

“她有肯特啊！”

妈妈慢慢地眨着眼睛，慢得几乎要闭起来了。

“有很多种寂寞，宝贝。”

爱莎又开始玩起门上的橡胶条。

“她还是个傻瓜。”

“如果一个人寂寞太久，是可能变成傻瓜的。”妈妈点头。

后面的喇叭声又响起。

“是不是因为这些事，所以家里那些旧照片里都没有外婆？”爱莎问。

“什么？”

“我出生前的照片里都没有外婆。我小时候觉得她是个吸血鬼，因为照片照不出吸血鬼，而且他们可以尽情抽烟，不会嗓子疼。但她不是吸血鬼，对吧？她只是从不在家。”

“这很复杂。”

“是啊，除非有人解释给你听！但我问外婆这件事的时候，她总是换话题。然后我问爸爸的时候，他总说：‘呃……呃……你想要什么？要个冰激凌吗？给你买个冰激凌吧！’”

妈妈突然爆发出一阵大笑。爱莎对爸爸的模仿还挺刻薄的。

“你爸爸不太喜欢冲突。”妈妈咯咯笑着说。

“外婆到底是不是只吸血鬼啦？”

“你外婆周游世界，拯救孩子们的生命，亲爱的。她是……”

妈妈似乎在找合适的词。而找到之后，她立刻笑得无比灿烂。

“超级英雄！你外婆是一位超级英雄！”

爱莎盯着车门上的小口。

“超级英雄不会抛弃他们自己的小孩。”

妈妈沉默了。

“所有超级英雄都必须做出牺牲，宝贝。”她最后试着解释。

但她和爱莎都明白，她的话并不出自真心。

后面的车又鸣喇叭了。妈妈冲着后车窗抱歉地伸了伸手，起亚向前开动了幾米。爱莎意识到，自己坐在这儿正等着妈妈发飙大吼，或者大哭出来，或者任何反应。她只想看到妈妈表现出什么情绪。

爱莎不明白，在堵车的情况下，怎么会有人这么急切地要往前移个五米。她在后视镜里看着后面那辆车上的男人。他似乎认为堵车是她妈妈造成的。爱莎身体里的每一条神经都希望妈妈能像当年怀着自己的时候一样，下车冲那个家伙大吼，告诉他真他妈够了。

爱莎的爸爸跟她讲过这个故事。他几乎从不讲故事。那是一个仲夏的夜晚，他们去参加一个派对，三个人一起。那段日子里妈妈看上去越来越沮丧，上床睡觉的时间也越来越早，爸爸晚上会独自坐在厨房，重新整理妈妈电脑桌面上的图标，哭泣。那天爸爸喝了三罐啤酒，讲了一件妈妈的往事。她怀着爱莎快生产时，曾下车冲到一辆银色轿车面前，威胁坐在车里的男人说，如果他再敢朝她按喇叭，她就他妈的现在直接在他的引擎盖上生娃！这个故事让每个人都哈哈大笑。当然爸爸没笑，因为他不太喜欢大笑。但爱莎看得出来，其实他也觉得这故事很有趣。他和妈妈在那个仲夏夜一同跳舞。那是爱莎最后一次见他们俩共舞。爸爸极其不擅长跳舞，他看上去像只刚起床的大熊，双脚还睡着呢。爱莎很怀念那段时光。

她也很怀念那个会冲下车对着银色轿车里的男人怒吼的人。

她们身后的银色轿车里，那个男人又开始“哔哔哔——”地按喇叭。爱莎捡起地上的背包，找出一本最重的书，猛地打开门，跳到车道上。她听见妈妈叫她快回来，但她头也不回地朝那辆银色轿车跑去，然后用最大的力气把书砸在了轿车的引擎盖上。引擎盖上砸出了个小坑。爱莎双手发抖。

那银色轿车里的男人盯着她，似乎不敢相信刚刚发生的事。

“够了！你个白痴！”

他没有立刻回答，于是她又用书砸了三下，恶狠狠地指着他。

“你知道我妈妈怀孕了吗？”

一开始，那男人似乎打算开门，但好像又改变了主意，惊愕地看着爱莎继续用她的书砸引擎盖。

爱莎听见车门锁上的声音。

“再‘哔’一声，我妈妈就会下车，在你他妈的引擎盖上把‘小半’给生出来！”爱莎咆哮。

她站在银色轿车和起亚中间的车道上，直到呼吸过度，开始头疼。她听见妈妈尖叫时，已经往起亚那儿走了。真的，她并没有计划这么做。她感到一只手搭上了肩膀，有人问：“需要帮忙吗？”

她转过身，一个警察站在她面前。

“我能帮你吗？”他用友善的语气重复。

他看起来很年轻，就好像当警察只是他的暑期实习工作。虽说现在是冬天。

“他一直冲我们按喇叭！”爱莎防备地说。

“暑期工”警察看了看银色轿车里的男人。那男人现在慌张到不敢看过来。爱莎转向起亚，她真不想说这些的，但语句就像不小心从她嘴里掉出来一般。

“我妈妈要生孩子了，我们今天过得很辛苦——”

“你妈妈在分娩？”他明显紧张了起来。

“我的意思是，不是……”爱莎开口。

当然太晚了。

警察跑向起亚。妈妈正在费力地下车，一手扶着“小半”。

“你能开车吗？还是……”警察大声呼喊，大得爱莎用手指塞住了耳朵，作势要朝起亚的另一侧走去。

妈妈看起来有点儿像是被抓了痛脚。

“什么？还是什么？我当然能开车。还是什么啊？到底有什么不对

“我在前面开路！”警察没听完就喊道，把妈妈塞回起亚，然后跑回他的巡逻车。

妈妈重重地落回座位，看着爱莎。爱莎在仪表台上的储物箱里装作找东西的样子，好不必转头看她。

巡逻车开着警笛，飞速驶过。“暑期工”警察冲她们拼命挥手，让她们跟着他。

“我觉得他想让你跟着他。”爱莎头也不抬地小声咕哝。

“发生什么事了？”妈妈开着起亚慢悠悠地跟上巡逻车。

“我猜他是要护送我们去医院，因为他觉得你快要……你知道的……生了。”爱莎冲着储物箱含糊不清地说。

“你为什么要跟他说，我快生了？”

“我才没有！但从来都没人听我说话！”

“好吧！那我现在该怎么办，你说？”妈妈不满地说，声音听上去有一丁点儿失控。

“呃，我们已经开在他后头挺久了，如果他发现你不是真的快生了，大概会蛮生气的吧。”爱莎用说教的口气说。

“哦？真的啊！你也这么认为是吗？！”妈妈的怒吼听上去既不是说教，也没有什么自控。

如果妈妈用讽刺或者嘲弄的口气说话，爱莎不会选择去搭话的。

她们在医院的急诊入口外停车，妈妈想下车向“暑期工”警察坦白一切。但他将她推回车里，大喊着说他去找人帮忙。妈妈显得十分尴尬。这是她的医院。她是这儿的老板。

“我该怎么跟员工解释啊，简直是场噩梦。”她喃喃自语，额头绝望地抵在方向盘上。

“也许你可以说，这是某种演习？”爱莎建议道。

妈妈没有回答，爱莎又清了清嗓子。

“外婆肯定会觉得这很好笑。”

妈妈微微一笑，转过头，耳朵靠在方向盘上。她们对视了很久。

“她的确会觉得这他妈好笑死了。”妈妈点了点头。

“别说脏话。”爱莎说。

“你总是说脏话！”

“我又不是位母亲！”

妈妈又笑了。“也是。”

爱莎把仪表台上的储物箱开开关关了好几次，抬头看着医院。在某一扇窗户后面，她曾在外婆最后一次去密阿玛斯时，和她睡在同一张床上。感觉上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自从爱莎找到了自己一个人去密阿玛斯的方法。

“什么工作？”她为了不让自己胡思乱想，开口问妈妈。

“啊？”妈妈说。

“你说，海啸那次是外婆最后一次旅程，因为她有了份新工作。是什么工作啊？”

妈妈的手指扫过爱莎的手指，小声地回答：“外婆。她的新工作就是当一位外婆。她之后再也没有离开过。”

爱莎缓缓点头。妈妈抚摸着她的手臂。爱莎反复打开又关上仪表台上的储物箱。然后，她抬起头，仿佛想到了什么，但主要是因为想转移话题，她现在不愿总想着自己对外婆有多生气。

“你和爸爸离婚是因为你们之间没有爱情了，是吗？”她脱口而出的问题让自己也吃了一惊。

妈妈向后靠去，手指插在头发里，摇了摇头。

“你干吗问这个？”

爱莎耸耸肩。“我们总得说点儿什么，反正等着也是等着——等警察带着你的手下回来，搞得你超级尴尬……”

妈妈看上去又不开心了。爱莎扯着橡胶密封条，意识到现在就拿这事来开玩笑明显为时过早。

“人们不是因为充满爱而结婚，没有爱了才离婚的吗？”她低声说。

“你在学校学的？”

“这是我自己的理论。”

没有任何预警，妈妈突然大声笑了起来。爱莎也咧嘴笑了。

“外公和外婆也没有爱了吗？”妈妈笑声停下后，爱莎问。

妈妈轻拭着自己的眼睛。“他们没结过婚，亲爱的。”

“为什么？”

“你的外婆很特别，爱莎。跟她一起生活不是件容易的事。”

“什么意思？”

妈妈按摩着她的眼皮。

“这很难解释清楚。但在那个年代，像她那样的女人很不寻常。其实.....那个年代像她那样的人就很不寻常。比方说，那时女医生就很稀奇，更不要说是女性的外科医生。那时的学术界和现在很不一样.....所以.....”

妈妈陷入沉默。爱莎抬起眉毛，示意她快说重点。

“我想，如果你外婆不是女人，而是个男人，她那一代人大概会说她是个‘花花公子’。”

爱莎安静了许久，然后严肃地点了点头。

“她有很多男朋友吗？”

“是的。”妈妈小心翼翼地说。

“我们学校也有个人有很多男朋友。”爱莎说。

“哦，好吧，我不是说你学校那个女孩是个.....”妈妈紧张地改口。

“那是个男孩。”爱莎纠正道。

妈妈看上去很困惑。

爱莎耸了耸肩，说：“这事一时说不清。”

其实这事很容易说清楚。但妈妈看上去困惑得很。

“你外公很爱你外婆，但他们从来不是.....一对。你明白吗？”

“明白。”爱莎说，因为她有互联网。

她伸手将妈妈的食指握在自己的手中。

“我很遗憾，外婆是个糟糕的妈妈，妈妈！”

“她是个了不起的外婆，爱莎。你是她的第二次机会，”妈妈抚摸着爱莎的头发说，“我认为你外婆之所以在混乱的地方运转正常，是因为她本身一团糟。她在灾难中总是能大显身手，反而是这些日常生活和常态让她不知道该怎么应对。只是……我是说……家里没有外婆旧照片的原因不光是她常常不在家，还因为我把那些有她的照片都撕了。”

“为什么？”

“我那时才十几岁，很容易生气。那个年纪都那样。家里总是一片混乱。账单没付，冰箱里的食物过期，有时候根本都没吃的，还有……天啊，一言难尽，亲爱的。反正我那时很容易生气。”

爱莎交叉手臂，靠向椅背，盯着窗外。

“如果不想照顾小孩，那就不应该生孩子。”

妈妈伸手，用指尖轻触爱莎的肩膀。

“你外婆怀我的时候，年纪已经大了。或者说，跟我怀你的时候一样大。但在外婆的时代，那算是高龄孕妇。她那时候以为自己已经不能生孩子了，她给自己做过测试。”

爱莎低下头，下巴抵着锁骨。

“所以你是个错误？”

“一场意外。”

“那么我也是一场意外。”

妈妈抿住双唇。

“你爸爸和我想要你的心情胜过这个世界上任何人想要任何东西的心情，亲爱的。你绝对不是什么意外。”

爱莎抬头看着起亚的车顶，眨去眼睛里的泪花。

“你的超能力之所以是秩序，就是因为这个吗？因为你不想跟外婆一样？”

妈妈耸了耸肩。“我教会自己如何处理事情，就只是这样而已。因为我不信任你的外婆。到后来，她真的在家时，情况反而更加糟糕。她离开时我很生气，而她在家时我更生气。”

“我也很生气……我气她对我隐瞒生病的事，没人告诉我，现在我知道，但居然还那么想她。这让我气死了！”

妈妈紧紧闭上眼睛，前额抵着爱莎的额头。

爱莎的下巴颤抖着。

“我气她死了。我气她死了，从我身边消失。”她小声说。

“我也是。”妈妈轻轻说。

就在这时，“暑期工”警察从急诊入口冲了出来，身后跟着两个抬着担架的护士。

爱莎和妈妈面面相觑。

“你觉得，你外婆现在会怎么做？”妈妈平静地问。

“她早跑了。”爱莎的额头还抵着妈妈的前额。

“暑期工”警察和抬着担架的护士跑到离车只有几米远时，妈妈慢慢地点了点头。然后，她发动了起亚，轮胎在雪地中转动，一路打着滑上了路，绝尘而去。这是爱莎见过妈妈做的最不负责任的事情。

为此，她会永远爱她。

15.木屑

也许在不眠大陆所有神奇生物中最神奇的——即使按外婆的标准来看——就是憾马了。它们是成群生活的野生动物，在密阿玛斯城外的草地上自由地觅食，没人知道它们在那样的环境中是怎么生存下来的。乍看之下，憾马有点儿像白马，但它们总是摇摆不定，生理上的缺陷让它们无法做出抉择。这显然造成了一些现实问题，因为憾马是群居动物，一头憾马会因为改变主意换了方向而撞上另一头。所以它们的前额上一直有巨大的、椭圆形的肿块。正因为这种特征，从密阿玛斯传到真实世界的许多童话故事中，人们时常把它们和独角兽搞混。但在密阿玛斯，故事讲述者们吃了很大的亏才学会，绝对不能为了省钱就雇憾马来干独角兽的工作。每次它们干活，童话故事就容易讲不到点子上。而且在自助午餐时，如果不慎排在了憾马后面的队伍里，没有人，真的没有一个人，会有好心情的。

“所以，改变你的想法是没有意思的，那只会让你头疼！”外婆经常边说边拍打着自己的脑门。现在，爱莎坐在学校外的起亚里，看着妈妈，想到了这件事。她想知道外婆每次离开妈妈时会不会后悔，想知道外婆的头上是不是全是肿块。她希望如此。

妈妈按摩着她的太阳穴，反反复复咬牙切齿地骂骂咧咧。她明显是后悔那样从医院跑掉，因为把爱莎送到学校之后，她就不得不第一时间开车回医院上班。爱莎拍拍她的肩膀。

“也许你可以怪到孕傻头上。”

妈妈无奈地闭上眼睛。她最近老犯孕傻。今早她都没能找到爱莎的格兰芬多围巾，还总把自己的手机忘在奇怪的地方。冰箱里、垃圾箱里、脏衣篮里，还有一次在乔治的慢跑鞋里。今天早上，爱莎不得不给妈妈的手机打了三次电话，这可不容易，因为在烤面包机里取过暖后，爱莎的手机屏幕就一直很模糊。最后，大家发现妈妈的手机在爱莎的背包里响了。格兰芬多围巾也在那里。

“你看！”妈妈嘴硬地说，“除非你妈妈找不到，不然没什么东西是真的丢了！”但爱莎翻了个白眼，妈妈看上去很羞愧，喃喃自语：“大概是孕傻吧。”

她现在看上去也很羞愧，满心后悔。

“亲爱的，我觉得吧，如果我告诉他们我让个警察护送着去了急诊部，他们就不会再让我当院长了。”

爱莎伸出手拍了拍妈妈的脸颊。“会好的，妈妈。没事的。”

外婆以前常这么说，爱莎一说出口就意识到这一点。妈妈手覆在“小半”上，心虚地点了点头，想改变话题。

“你爸下午会来接你，别忘了。还有，周一乔治会送你来上学。我有个会，还有……”

爱莎耐心地挠了挠妈妈的脑袋。“我周一不上学，圣诞假期。”

妈妈将手放在爱莎的手上，碰到的一瞬间便深深地吸了口气，就像是要把爱莎吸进肺里。妈妈们总是这么对待自己成长得太快的女儿们。

“对不起，宝贝，我……忘记了。”

“没关系。”爱莎说。

虽然还是有一点儿关系的。

爱莎跳下车前，她俩用力地拥抱了彼此。她一直等到起亚消失，才打开背包，拿出了妈妈的手机，在通讯录里翻到爸爸的名字，给他发了条短信：今天下午不用你来捎上爱莎，我有空了！爱莎知道这就是他们谈论她的方式。她就是需要“捎上”或者“解决”的东西，就像待洗的脏衣服。她知道他们没有恶意，但是拜托好吗！没有一个看过意大利黑手党电影的七岁小孩，是想被他的家里人“解决”掉的。

妈妈的手机在爱莎的手里振动了一下。她看见屏幕上爸爸的名字，下面写着：我知道了。爱莎删掉了这条短信，也从发件箱里删掉了她发出的那条。她站在人行道上，从二十开始倒数。数到七时，起亚尖叫着回到了停车场，妈妈有点儿上气不接下气地摇下了车窗。爱莎把手机递给她。妈妈小声说：“孕傻啦。”爱莎亲了亲她的脸颊。

妈妈摸着脖子，问爱莎是否见过她的围巾。

“在你外套的右口袋里。”爱莎说。

妈妈拉出围巾，双手捧起爱莎的脑袋，将她拉近，用力亲了亲爱莎的前额。爱莎闭上眼。

“除非你女儿找不到，不然没什么东西是真的丢了！”她冲着妈妈耳语。

“你会成为一个很好的姐姐。”妈妈低声回答。

爱莎没有回答。她只是站在原地，挥手看起亚离开。她没法回答，她不想让妈妈知道她不愿当姐姐。不想让任何人知道她是一个厌恶自己同母异父弟弟或者妹妹的坏蛋，只因为“小半”会比爱莎得到他们更多的

爱。不想让任何人知道，她怕他们会抛弃她。

她转过身看向操场。没有人看见她。她把手伸进背包，拿出她在雷诺里找到的那封信。她不认识上面的地址，外婆一向不擅长指方向。爱莎甚至不确定这个地址是否存在于现实世界里，因为外婆指路时经常会用到已经不存在的地标。“就在那些和虎皮鹦鹉住在一块儿的蠢货家旁边，经过那个老网球俱乐部，一直走到老橡胶厂或者它的旧厂址那儿。”她就这么东拉西扯，而当人们不明白她说的话时，外婆会很沮丧，不得不连抽两支烟，用前一根的烟屁股点着下一根。而当有人说她不能在室内抽烟时，她会非常生气，之后就绝不可能再从她这儿得到任何靠谱的路线了，事实上除了她的中指啥都得不到了。

说实话，爱莎想将信撕成一万片，让风把它吹散。她昨晚就是这么决定的。她还在生外婆的气。但现在，在妈妈把整个故事告诉她之后，在爱莎从妈妈的眼睛里看见那些心碎之后，她放弃了这个念头。爱莎打算把信送到，这封以及所有外婆留给她的信。这将是一场伟大的冒险和一个惊奇的故事，正如外婆计划的那般。但爱莎不是为了外婆才这么做的。

首先，她需要一台电脑。

她又看了看操场。在铃声响起、没人看向大街的那一刻，她跑过围栏，冲向公交车站。她在一站后下车，进入商店，直奔冰激凌柜台，然后回家，悄悄潜入地下储藏室，将脸埋在呜嘶的毛里。这是最近一段时间全世界她最喜欢的地方。

“我包里有冰激凌。”她终于抬起头说。

呜嘶充满兴趣地嗅了嗅。

“是BEN&JERRY'S的纽约超级软糖块口味——我的最爱。”爱莎进一步说明。她这句话还没讲完，呜嘶已经吃掉了大半盒。她抚摸着它的耳朵。“我得去找台电脑。你待在这儿，还有……你明白的……别让人看见你！”

呜嘶看着她，像是一头巨大的猛兽被命令要表现得有如一只宠物狗。爱莎保证会替它找个更好的藏身之地。很快。

她跑上楼，先仔细观察一番，确保布里特-玛丽没有潜伏在附近。确认这点后，她飞快按响了怪物家的门铃。没人开门。她又按了按门铃。没有任何声音。她发了句牢骚，推开他的投信口，朝里头张望。所有灯都黑着，但这并没有使她放弃。

“我知道你在里面！”她喊了出来。

没有人回答。爱莎深吸一口气。

“如果你不开门，我就朝里面打喷嚏！我感冒得可严……”她开始威胁，身后一声“嘘——”打断了她的话，就像有人想让一只猫从桌上跳下来。

她转过身。怪物从楼道的阴影中走出。她不明白这么巨大的一个人是怎么让自己一直隐身的。他搓着手，指关节周围的皮肤都搓红了。

“别打喷嚏，别打喷嚏。”他焦虑地恳求。

“我要借用一下你的电脑。乔治可能在家，我也不能用我的手机上网，显示屏毁了，这涉及某次外婆的芬达和烤面包机引发的意外……”

怪物脑袋上的兜帽慢慢地左右摇晃。“没电脑。”

“我就借一下，查个地址！”爱莎一边抱怨，一边在空中挥舞着外婆的信。

怪物又摇了摇头。

“好吧，要不然就给我你的Wi-Fi密码，让我连一下平板电脑！”她翻着白眼，感觉整个瞳孔都要翻移位了，“我的平板电脑没3G功能，因为这是爸爸买的，妈妈气坏了，她不想让我拥有这么贵的东西，而且她还不喜欢苹果公司，所以这是一种折中方案！一时说不清的，好吗？我只是想借你的Wi-Fi，就只是这样啦！天啊！”

“没电脑。”怪物重复道。

“没……电脑？”爱莎不敢相信地重复。

怪物摇着头。

“你没有电脑？”

兜帽左右晃了晃。爱莎看着他，好像他在说胡话，或者是有精神病，或者两者皆是。

“你怎么会没有电脑？！”

怪物从他的上衣口袋里拿出一个小密封袋，里面装着一小瓶免洗手液。他小心翼翼地挤出一些凝胶，揉进手心 and 皮肤。

“不需要电脑。”他低吼道。

爱莎深吸了一口气，环顾四周的楼梯。乔治可能还在家里，所以她不能进去，不然他一定会问她为什么不在学校。她不能去找莫德和莱纳特，他们太善良不会说谎，如果妈妈问他们是否见过爱莎，他们会告诉她真相。生病男孩和他的妈妈白天不在家。布里特-玛丽就别提了。

她没有什么选择余地。爱莎收拾情绪，想着密阿玛斯的骑士从来不畏惧寻宝，即使困难重重。然后她走上楼梯。

阿尔夫在门铃响了七声之后开门。他的公寓闻上去有股木屑的气味。他穿着一条很烂的睡袍，脑袋上仅剩的头发看起来像飓风过后摇摇欲坠的建筑残骸。他手捧一个白色大杯子，上面印着“尤文图斯”，闻上去一股浓烈的咖啡味，像外婆常喝的那种。“阿尔夫煮的咖啡会让你整个早上不得不站着开车。”她以前这么说过，爱莎不太明白她的意思，但听得懂她说的句子。

“嗯？”他咕哝道。

“你知道这是哪里吗？”爱莎举着外婆手写的信封。

“你叫醒我，就为了问个该死的地址？”阿尔夫怒气冲冲地问，然后喝了一大口咖啡。

“你还在睡觉？”

阿尔夫又喝了一大口，冲他的手表点了点头。

“我开的是晚班。现在对我来说是晚上。你见过我半夜去你家问些乱七八糟的问题吗？”

爱莎看看杯子，看看阿尔夫。

“如果你在睡觉，那你为什么喝咖啡？”

阿尔夫看看杯子，看看爱莎，一脸茫然。爱莎耸了耸肩。

“你到底知不知道这是哪里？”她指着信封问。

阿尔夫的表情像是用一种轻蔑和夸张的语气，在脑海中重复了一遍爱莎的问题。他又喝了一口咖啡。

“我当出租车司机已经三十多年了。”

“所以呢？”爱莎不明白。

“我当然知道这是哪里。这地方在旧水厂旁边。”他喝完了杯中的咖啡。

“什么？”

阿尔夫一脸无奈。“年轻人啊，太缺乏历史知识了，我跟你说，就是橡胶厂搬迁前的地方。还有砖厂。”

爱莎的表情暴露了她完全不知道他在说什么。

阿尔夫挠了挠他仅剩的头发，消失在房间里。回来时带着一杯盛满的咖啡和一张地图。他将咖啡杯放在玄关的一个架子上，发出“砰”的一声，用圆珠笔在地图上重重画了一个圈。

“哦！原来如此！购物中心那儿。你怎么不早说？”

阿尔夫说了一些爱莎不太明白的话，冲着她的脸关上了房门。

“地图我留下了！”爱莎高兴地冲他的投信口里喊。

他没有回答。

“现在是圣诞假期，如果你想知道的话！这就是为什么我没去上学。”她又嚷道。

他仍然没有回答。

爱莎走进储藏室时，呜嘶正侧躺在地上，双腿舒舒服服地朝上伸展，像在做普拉提（虽然它对普拉提这项运动有很严重的误解）。怪物站在外面的走廊上，搓着手，看上去很不自在。

爱莎冲他举起信封。“你来吗？”

怪物点点头。兜帽向后滑下几英寸，露出了他的脸，那条大伤疤在荧光灯下时不时地反着光。他甚至没问他们要去哪儿。这让人很难不喜欢他。

爱莎先看了看他，又看了看呜嘶。她知道妈妈会因为逃课和偷溜出去冲她大发雷霆，但当爱莎问妈妈为什么总是那么担心她时，妈妈就会说：“因为我担心你遇上危险。”但爱莎很难想象，有一个怪物和一只呜嘶同行，她还能遇上什么危险。鉴于现在的情况，她觉得肯定没问题。

呜嘶走出储藏室时想要舔怪物。怪物惊恐地跳了起来，猛地收回手，抓起一把扫帚，紧靠着另一间储藏室。呜嘶似乎在故意捉弄他，淘气地来回吐着舌头。

“别闹！”爱莎对它说。

怪物举着扫帚，像举着一支长矛，用扫帚毛戳着呜嘶的鼻孔，想要迫使它后退。

“我说别闹了！”爱莎冲他俩呵斥道。

呜嘶合上嘴，把扫帚咬得粉碎。

“别闹——”爱莎还没来得及说完这句话，怪物就用力将扫帚和鸣嘶一起扔了出去，这巨大的动物摔过地下室，重重撞在了几米之外的墙上。

在这可怕的过程中，鸣嘶一瞬间翻转并蜷起了身体，在即将落地时一跃而起。它张开大嘴，露出两排切菜刀那么大的牙齿。怪物挺起宽阔的胸膛面向它，握紧的拳头血脉偾张。

“我、说、别、再、闹、了！”爱莎咆哮着，用她小小的身躯挡在两只愤怒的生物之间——一边是长矛般锋利的爪子，一边是大得可以把她的脑袋从肩上扯下来的拳头。她毫无防御却坚守阵地，无视自己不到八岁的柔弱体格，也没有任何武器。这一举动很奏效。

鸣嘶正准备往前冲，但中途停下了，轻轻地在她身旁蹲下。怪物退后了几步，肌肉慢慢放松，呼出一大口气。他们俩都没有正视她的眼睛。

“你们要明白，你们在这儿是来保护我的。”爱莎稍稍放低了音量，努力不哭出来，但不怎么奏效，“我从来没有朋友，而现在你们俩想杀死我仅有的两个朋友，就在我刚刚找到你们之后！”

鸣嘶低下头。怪物搓着手，用兜帽遮住脸，冲鸣嘶晃了晃头。

“是它先。”怪物犹犹豫豫地说。

鸣嘶怒吼回应。

“够了！”她想让自己的声音显得愤怒，但意识到那听起来只是哭腔。

怪物担心地抬起手掌，在她身侧放下，尽可能靠近但没有实际碰到她。

“对……不起。”他咕哝。鸣嘶推推她的肩膀。她用前额抵在它的鼻子上。

“我们现在有一项重要的任务，所以你们不能胡闹。我们要去送信，我觉得外婆想跟别的什么人说抱歉。还有更多的信。这是我们的童话故事：送去外婆的每一份歉意。”

她的脸埋在鸣嘶的毛里，深深地吸了口气，闭上眼睛。

“为了妈妈，我们必须这么做。因为我希望最后一份歉意是给她的。”

16. 灰尘

结果，那项任务成了一场史诗般的冒险，一个传奇的童话故事。

爱莎决定他们应该从乘坐公交车开始，就像不能骑马或云兽的普通骑士在普通童话故事里的一场普通冒险。但是当公交车站的其他人都盯着怪物和鸣嘶，紧张地挪到离他们尽可能远的地方时，她才意识到这事没那么容易。

上车后，鸣嘶立刻表现出它不怎么喜欢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旅行。它四处嗅，踩人脚趾，撞翻袋子，又不小心滴了点儿口水在离怪物很近的椅子上，这让怪物感到浑身不舒服。最后，爱莎决定放弃坐车这件事，然后他们三个就下了车。只坐了一站。

爱莎用格兰芬多围巾把自己的脸裹得更紧了，双手插进口袋，带着他们穿过雪地。鸣嘶很高兴摆脱了公交车，它绕着爱莎和怪物跳跃打转，像只兴奋过头的狗崽。怪物看上去很心烦。爱莎注意到他不习惯在白天出门。也许是因为狼心习惯于住在密阿玛斯外的幽暗森林中，那是连日光都不敢照射进的地方。至少在外婆的童话故事里，他住在那里，所以如果这故事有一点儿逻辑性的话，这一定就是合理的解释。

路上的行人看到一个女孩、一只鸣嘶和一个怪物肩并肩闲逛时的反应，不出所料，他们都跑去了街对面。有些人不愿表现出是因为害怕才这么做的，他们假装大声打电话，然后突然被指去了不同方向，于是走到了街对面。爱莎的爸爸有时也这么做，他走错路却不想让陌生人觉得他是那种会走错路的人。爱莎的妈妈从没有这种困扰，如果她走错了，她就继续走下去，直到她要见的人不得不跟在她后头。外婆解决这问题的方式是冲路牌大声嚷嚷。人们处理事情的方式多种多样。但另一些遭遇冒险三人组的人想得就没那么周到了，他们从马路另一边关注着爱莎，怀疑她被诱拐了。爱莎觉得怪物可能擅长许多事情，但是没有诱拐这一项，打个喷嚏就能放倒的诱拐犯应该不是个太成功的诱拐犯。她觉得这大概是超级英雄非常罕见的弱点——鼻涕。

这段路要走两个多小时。爱莎希望今天是万圣节，那样他们就能乘坐公交车，而不至于吓到普通人，别人只会觉得他们是故意装扮成这样的。这也是爱莎喜欢万圣节的原因：在万圣节，与众不同是一件很正常的事。

他们找到正确地址时，已经快到午饭时间了。爱莎脚痛肚子饿，心情很不好。她知道密阿玛斯的骑士被派去寻宝时，绝不会对伟大的冒险

抱怨或害怕，但谁说一位骑士不能饥肠辘辘、脾气暴躁呢？

那个地址上有一栋高楼，街对面是一家汉堡店。爱莎叫鸣嘶和怪物等在原地，她自己过了马路。虽然她对汉堡连锁店有着坚定的道德异议，但原则不能当饭吃，所以她不愿意地给鸣嘶买了冰激凌，给怪物买了一个汉堡，给自己买了一个素食汉堡。然后她偷偷掏出她的红笔，把“菜”和“单”之间的空格给划掉了。

尽管低于零度的气温刺痛着他们的脸，他们还是坐在了高楼对面的室外长椅上。或者说，爱莎和鸣嘶坐着，而怪物看着那张长椅的样子就好像它也想舔他。他连汉堡外的防油纸都不肯碰，所以鸣嘶吃了他的汉堡。吃冰激凌的时候，鸣嘶滴了一滴在长椅上，然后毫不犹豫地舔掉了。鸣嘶又咬了一口爱莎的汉堡，而爱莎不假思索地把剩下的吃完。看到这一幕，怪物已经呼吸过度到快要窒息了。

终于吃完午饭，爱莎向后靠着，抬头仰望那栋建筑的外观。它一定有十五层楼那么高。她从口袋里拿出信封，滑下长椅，大步走了进去。怪物和鸣嘶默默地跟着她，身边围绕着一股强烈的酒精气味。爱莎快速地浏览了一下墙上的入驻名牌，找到了信封上的名字，名字旁边写着“注册心理治疗师”。爱莎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但她听说过许多放置炸弹、制造各种各样麻烦的恐怖分子，所以一名“心理恐怖分子”^[1]一定更糟糕。

她向着走廊另一头的电梯走去。到达电梯门前，鸣嘶停下了，不肯再往前走一步。爱莎耸耸肩，进了电梯。怪物犹豫了好一会儿也跟着她进去了，小心翼翼地不去碰任何一面电梯壁。

上楼时，爱莎对怪物进行了一番评估。他的胡子从兜帽里伸出来，让他看着像只奇怪的巨大松鼠，但也让他显得不那么危险了。怪物显然注意到了她的检视，不自在地扭着自己的双手。没料到的是，他的态度居然让爱莎感觉受了伤害。

“你知道，如果你这么困扰，可以跟鸣嘶一起守在楼下。送封信给心理恐怖分子嘛，不会有事的。”

这句话她是用正常语言说的，她拒绝跟他讲秘密语言。她对外婆的语言竟然不属于外婆这件事依然心怀嫉妒。

“总之，你不用一直待在我身边看着我。”她的口气比她自己以为的更暴躁。她刚开始觉得怪物是她的朋友，但又想起他之所以在这里只是因为外婆叫他这么做。怪物站在那儿，一言不发。

电梯门开了，爱莎抢在他前面走了出去。他们走过一排门，找到了“恐怖分子”的门。爱莎使出很大力气敲门，敲得指关节都疼了。怪物退到狭长走廊的另一面墙边，像是担心门后的人会从猫眼里偷窥。他大概想尽量让自己看起来又小又不令人恐惧。爱莎心想这样的举动很难不

招人喜欢——哪怕“不令人恐惧”严格意义上来说不是个词语。

爱莎又敲了敲门，耳朵凑在门锁上。再敲，还是一片安静。

“没人。”怪物慢慢地说。

“要你说？”她并不是真想朝他撒气，她气的是外婆。她只是累了，非常、非常累。她环顾四周，看见两把木椅子。

“他们一定是出去吃午饭了，我们得等着。”她闷闷不乐地说，沮丧地坐在其中一把椅子上。

就爱莎而言，安静从令人愉快，到勉强还行，到无法忍受，大概是“一个半永恒”的时间。当她已经忙完所有她能想到的事情：在桌面上敲手指；从一个小洞里抠出椅子坐垫的填充物；在软木扶手上用食指指甲刻上她的名字。然后，她用一个比自己想象中听上去更像指责的问题打破了沉默。

“如果你不是个士兵，为什么要穿士兵的裤子？”

兜帽下，怪物的呼吸放缓了。“旧裤子。”

“你以前是个士兵吗？”

兜帽上下动了动。

“战争是错误的，士兵们是错误的。士兵杀人！”

“不是那种士兵。”怪物拖长了声音回答。

“只有一种士兵！”

怪物没有回答。爱莎用她的指甲在木扶手上刻了个脏字。其实，她并不想问那个埋藏在心里的问题，因为她不想让怪物知道她被伤得有多深。但她停不下来。这是爱莎的一个大毛病，学校里的人这么说的。她从来不能控制自己。

“是你带外婆去的密阿玛斯，还是外婆带你去的？”

她吐出了这些词语。兜帽没有动，但她能听见他的喘气声。她正要重复这个问题时，听见兜帽里传出：“你外婆。带去的。孩子时。”他用正常语言说话时就是这个样子，词语是从他的嘴里一个一个蹦出来的。

“你那时跟我现在一样大。”爱莎想起了狼孩的照片。

兜帽上下动了动。

“她跟你说过那些童话故事吗？”她轻声问，希望他会说不，然而她也明白不大可能。

兜帽上下动了动。

“你们是在战争中认识的吗？是不是因为这样她才叫你狼心？”她真的不想再问了，她能感觉到自己的妒意在飙升。但兜帽还是点了头。

“营地。逃出来的人的营地。”

“难民营。是外婆带你来这儿的吗？她安排你住在那间公寓里的？”

兜帽里长长地呼出一口气。“住过很多地方。很多家。”

“寄养家庭？”

他点头。

“你干吗不待在那儿？”

兜帽慢慢地左右晃了晃。“坏家。危险。你外祖母来救我。”

“你为什么会去参军？是因为想和外婆去同样的地方吗？”他点头。“你也想帮助别人？像她一样？”兜帽又慢慢地上下动了动。“那你为什么不和外婆一样做名医生？”

“血。不喜欢……血。”怪物搓着手。

“哈，那士兵倒是个明智的选择。你是个孤儿吗？”

兜帽不动了。怪物沉默。但她注意到胡子往兜帽里缩得更深了。突然爱莎自己高兴地地点起头来。

“就像X战警！”她表现得异常兴奋。她清清喉咙，让自己平静下来。“X战警是……变种人。很多X战警都是孤儿。这很酷。”

兜帽没有动。爱莎从椅垫里扯出更多填充物，觉得自己很蠢。她正打算补充说哈利·波特也是孤儿，而且跟哈利·波特有任何相似的地方都是特别酷的事情，但她意识到也许怪物并没有读过很多好书。

“密阿玛斯在秘密语言里是一个词语吗？”她转而问，“我的意思是，在你的语言里，这是一个词语吗？它跟秘密语言里别的词听上去不太一样——我是说，你的语言。”

兜帽没有动，但语句轻柔地传出来，不像说其他词语时那么硬邦邦。这些句子听起来柔和悦耳。

“妈妈的语言。‘密阿玛斯’。我……妈妈的语言。”

爱莎抬头，凝视着兜帽中的阴影。

“你们不说一样的语言吗？”

兜帽左右晃了晃。

“你妈妈是哪里人？”爱莎问。

“别的地方。另一场战争。”

“那密阿玛斯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爱。”话语几乎像是一阵叹息。

“所以那是你的王国。所以它叫密阿玛斯，竟然不是外婆瞎编的名字。”

爱莎扯出最后一点儿填充物，把它团成一个球，借此来分散自己翻腾的妒忌。“典型的外婆搞出来的鬼玩意儿，编造出密阿玛斯，让你知道你妈妈爱你。”她嘟囔着，在意识到自己将这些话大声说出来之后突然住口。

怪物两脚换着重心，呼吸得更加缓慢，搓着手。

“密阿玛斯。不是编的。不是假的。不是为了一个小孩。密阿玛斯。是真的。为了孩子们。”

爱莎闭上眼睛，不想表现出自己的认同。他试着继续：“信里。外祖母的道歉。是向母亲道歉。”他在兜帽下低语。

爱莎睁开眼睛，皱眉。“什么？”

怪物的胸膛起起伏伏。

“你问过。外祖母的信。写了什么。写了对我妈妈的道歉。我们一直没有……找到我妈妈。”

他们俩眼神交汇，毫无保留。此时此刻，作为两个密阿玛斯人，一点点自然而然的敬意在他们之间产生。爱莎意识到，怪物一定很理解人们因为你是孩子就对你保守秘密是怎样一种感受，所以他将信里所写的内容都告诉她。她再次开口提问时怒气减弱了不少：“你去找过你妈妈吗？”

兜帽上下动了动。

“找了多久？”

“一直。自从……营地开始。”

爱莎微微低头。

“所以外婆总是出去旅行？因为她在找你的妈妈？”

怪物搓手的速度更快了。他的胸膛起伏，兜帽先是微微下沉，然后往上，很慢很慢。然后一切陷入沉寂。

爱莎点点头，低头看着自己的大腿，然后她的愤怒又一次莫名地涌起。“我的外婆也是别人的妈妈！你想过这点吗？”

怪物没有回答。

“你不用看守我！”爱莎猛地怒吼，开始在木扶手上刻下更多的脏话。

“不是看守。”怪物终于在她身后低吼。他的黑色眼睛从兜帽下露出。“不是看守。朋友。”他又缩回兜帽里。

爱莎盯着地板，用鞋后跟刮着地毯，搅起许多灰尘。“谢谢。”她气呼呼地小声说。但现在她用的是秘密语言。

怪物没有说话，但他搓手搓得不那么使劲了。

“你不怎么喜欢说话，是吧？”

“对……但你喜欢。一直。”

那是爱莎第一次确定他在微笑。不管怎样，差不多是在微笑。

“也是。”爱莎咧嘴笑了。

他们不知道等了多久，一直等到爱莎真的快要放弃时，电梯门“叮”的一声打开，穿着黑裙的女人走进走廊。她大步走向办公室，但在看见大块头胡子男和一个能被他单手抓起的小女孩时突然停下。那女孩盯着她。黑裙女人拿着一个小塑料盒包装的色拉。色拉颤颤发抖。她好像在考虑转身逃跑，或者像孩子一样以为闭起眼睛别人就看不见自己了。她僵立在离他们几米远的地方，紧紧抓着盒子边，仿佛抓着悬崖边沿。

爱莎站起身。狼心后退，离她们俩远些。如果爱莎那一刻正好看着他，就会注意到他后退时脸上是她从未见过的表情。不眠大陆任何人不相信狼心会露出这样恐惧的表情。但爱莎起身时并没有看，她只是看

着黑裙女人。

“我觉得我这儿有你的一封信。”爱莎最后开口道。

那女人站着一动不动，扣住塑料盒的指关节发白。爱莎立刻拿着信朝她走去。

“这是我外婆给你的。我想她是要为某事道歉。”

那女人接过信。爱莎双手插进口袋，有些手足无措。她不清楚黑裙女人在这儿干什么，但爱莎肯定外婆让她带来这封信是有原因的。因为密阿玛斯没有巧合，童话故事里也一样。一切都事出有因。

“信封上不是你的名字，我知道，但这一定是给你的。”

那女人今天闻上去一股薄荷味，不是酒味。她小心地打开信，紧紧抿着嘴唇，信在她的手中颤抖。

“我……以前叫这个名字，很久以前。我搬进你们那栋楼时，改回了娘家的姓，但这是我的名字……在我遇见你祖母的时候。”

“海啸之后。”爱莎冒险说道。

那女人的嘴唇抵得都快看不见了。

“我……我本来打算把办公室门上的名字也改掉。但……好吧，我也不知道。反正……反正我没那么干。”

信颤抖得更厉害了。

“信上写了什么？”爱莎问，后悔自己没有送出去前偷看一眼。黑裙女人开始哭泣，但并没有眼泪。

“你外婆写了‘抱歉’。”她慢慢地说。

“为什么？”爱莎马上问。

“因为她派你来这里。”

爱莎正想纠正她，指着狼心说：“派我们来这儿！”但抬头却发现他已经走了。她没听见电梯或一楼大门的声音。他就这么消失了。“就像对着窗外放的一个屁。”东西不见时，外婆常常这么说。

黑裙女人朝写着“注册心理治疗师”和她以前名字的门走去。她将钥匙插进门锁，示意爱莎进来，然而很明显她并不想这么做。

黑裙女人发现爱莎还在东张西望地找她那个大块头朋友，便苦着脸

小声说：“你外婆上次和他一起来见我时，我还有另一间办公室。所以他不知道你们是来找我的。如果知道，他肯定不愿来。他……他怕我。”

[1]心理治疗师的英文是psychotherapist，恐怖分子是terrorist，爱莎把恐怖分子记成了“terropist”，所以她以为心理治疗师是“psycho-terropist”，字面上直译就是“心理恐怖分子”。

17.肉桂卷

在不眠大陆的童话故事中，一个密阿玛斯女孩打破了诅咒，解放了海天使。但外婆没有解释过那是怎么办到的。

爱莎坐在黑裙女人桌前的椅子上，猜想这一定是给客人坐的。从坐下时升腾起的灰尘来看——就像不小心跌进了魔术表演的烟雾机里——那女人一定没有多少客人。女人自然而然地坐到了桌子另一侧，反复读着外婆的信，但爱莎敢肯定她只是装着在读信，就不用开口跟爱莎说话。女人似乎从邀请爱莎进门时就开始后悔了。就像电视剧里，人们邀请吸血鬼进门，等吸血鬼一跨过门槛，那些人就心想“哦，见鬼”然后就被咬了。至少这是爱莎想象中在那种情况下人们的想法。那女人看起来就是这样。办公室的墙壁被书架遮盖。爱莎在图书馆之外从未见过这么多书。她好奇黑裙女人是否听说过有样东西叫“平板电脑”。

然后，再一次，她的思绪又转向了外婆和不眠大陆。基本可以判断这女人就是海天使，那么继狼心和鸣嘶之后，她就是住在爱莎楼里的第三位童话世界的生物了。爱莎不知道这是不是意味着外婆所有的故事都是从真实世界中来的，然后才安置在密阿玛斯里，或者密阿玛斯的故事太真实，以至于这些生物也跑到真实世界里来了。但不眠大陆和她住的楼房显然相互融合了。

爱莎想起外婆曾说：“最好的故事从来不是完全真实的，也不是完全虚构的。”当外婆说要“重新解读事实”时，她就是这个意思。对外婆来说，任何事情都不是非黑即白。故事既可以是完全真实的，同时也可以彻底虚构的。

爱莎只希望当初外婆能多讲点儿海天使的诅咒，以及破解的方法。她猜想这就是外婆派她来这里的原因，如果爱莎没弄明白该做什么，那她也许就再也找不到下一封信了。那她就永远找不到对妈妈的道歉了。

她抬头看着桌子对面的女人，清清嗓子。女人的眼皮跳了跳，但她还是低头盯着信。

“你听说过读书把自己读死的女人吗？”爱莎问。

女人的视线从纸上移开，扫了她一眼，又逃回到信上。

“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女人近乎畏惧地说。

爱莎叹了口气。

“我从没见过这么多书，简直疯了。你听说过平板电脑吗？”

女人的视线突然又转回来，在爱莎身上停留了稍长一段时间。

“我喜欢书。”

“你觉得我不喜欢书吗？你可以在平板电脑里存着书，不需要在办公室里放上一百万本书。”

女人的眼神在桌前桌后乱瞟。她从小盒子里拿出一颗薄荷糖放在自己的舌头上，动作很笨拙，就好像她的手和舌头属于两个人。

“我喜欢纸书。”

“你在平板电脑上可以拥有各种各样的书。”

女人的手指微微发抖。她盯着爱莎，像两个人在厕所门口相遇时，外面的人盯着里面那个占坑时间太长的人的眼神。

“我说的‘书’不是那样的。我说的一本‘书’是指有书皮、封面、纸页的……”

“书就是文本。你可以在平板电脑上读文本。”

女人的眼睛睁开闭上，好似巨大的扇子。

“我喜欢读书时捧着书的感觉。”

“你可以捧着平板电脑呀。”

“我的意思是，我喜欢翻书页。”女人试图解释。

“你能在平板电脑上翻书页的。”

那女人点点头，这是爱莎这辈子见过最慢的点头。爱莎摊手。

“但无所谓啦，你开心就好！收一百万本书好了！我只是问问。你在平板电脑上读书，那还是本书。汤就是汤，不管装在任何碗里。”

女人的嘴角不时地抽动一下，在周围的皮肤上牵起褶皱。

“我从没听过那句谚语。”

“是密阿玛斯的谚语。”爱莎说。

女人低头看着自己的腿，没有回应。

爱莎想，她看起来真不像个天使。但另一方面，她看起来也不像醉

鬼。所以扯平了。也许这就是混血生物的长相。

“为什么外婆要带狼心来这儿？”爱莎问。

“不好意思——谁？”

“你说外婆带他来过。所以他害怕你。”

“我不知道你叫他狼心。”

“那是他的名字。为什么你连他是谁都不知道，他却怕你？”

女人把双手放在大腿上，认真地研究着，面对爱莎的发问紧张又无措。

“你外婆带他来这儿聊战争的事。她觉得我能帮他，但他害怕我。他害怕我所有的问题，害怕……他的记忆，我认为。”她最后说，“他见过许多、许多的战争。他的一生几乎都在战争中度过，这会给人造成很糟糕的影响。”

“为什么他老是和自己的手过不去？”

“什么？”

“他总是在洗手，就像是想洗掉屎的臭味一样。”

“经历过悲剧后，大脑有时会让人变得很奇怪。我觉得他是想要洗掉……”

她陷入安静，低下头。

“……血。”女人无精打采地总结。

“他杀过人吗？”

“我不知道。”

“他脑子有毛病吗？”

“什么？”

“你是个治疗师，不是吗？”

“是。”

“脑子里生病的人治得好吗？也许叫他们病人有点儿没礼貌，是吗？他的脑子是不是坏了？”

“每一个经历过战争的人都是破碎的。”

爱莎耸耸肩。“那他不该去参军的。因为有士兵才会有战争。”

“我觉得他不是那种士兵。他是一名和平战士。”

“只有一种士兵。”爱莎不屑地说。

她知道自己这话说得很心虚。因为她恨士兵，恨战争，但她知道如果狼心没有在无尽战争中对抗暗影，那整个不眠大陆就会被灰色的死亡吞噬。她对此考虑了很多。何时可以战斗，何时不该战斗。爱莎想起外婆常说的“你有标准，而我有双重标准，所以我赢了”。但是“有双重标准”并没有让爱莎觉得像是个胜利者。

“也许吧。”女人说，她低沉的声音掠过爱莎的思绪。

“你这儿没什么病人，对吧？”爱莎冲房间四周点了点头。

女人没有回答。她的手摆弄着外婆的信。爱莎不耐烦地叹了口气。

“外婆还写了什么？她有没有说抱歉没能救下你的家人？”

女人的眼神摇摆不定。

“嗯。还有……还有其他事情。”

爱莎点点头。

“还有派我来这儿？”

“对。”

“为什么？”

“因为她知道你会问很多问题。作为一名心理治疗师，我大概习惯自己是那个问问题的人。”

“你的头衔是什么意思？”

“注册心理治疗师。”

“哦，我还以为跟炸弹有什么关系呢？”

女人不知道该对此做何反应。爱莎防备地摊开手臂，鼻子里哼哼道：“好吧，现在听起来也许蠢，但一开始会以为合情合理啊！事后回头看，什么事都很简单嘛！”

女人的嘴角动了动，爱莎觉得那大概是某种微笑，但更像是僵硬的

抽搐，仿佛她嘴巴周围的肌肉是新来的。爱莎再一次环顾办公室。这里没有女人公寓里摆着的那种照片，只有书。

“那你有什么好书吗？”她浏览着书架。

“我不知道你觉得什么是好书。”女人谨慎地回答。

“你有《哈利·波特》吗？”

“没有。”

“一本都没有？”爱莎不敢置信。

“没有。”

“你有这么多书，却没有一本《哈利·波特》？他们居然还让你治疗脑袋坏掉的人？”

女人没有回答。爱莎向后靠，翘起椅子，这是妈妈最讨厌的样子。女人从桌上的铁罐里又拿了一颗薄荷糖。她伸向前想给爱莎一颗，但爱莎摇头拒绝了。

“你抽烟吗？”爱莎问。

女人看上去很吃惊。爱莎耸耸肩。

“外婆不能抽烟的时候，就会吃很多糖，而室内往往禁烟。”

“我不抽了。”女人说。

“彻底戒了还是暂时不抽？这不是一回事。”爱莎对她说。

女人点点头，又创下了慢动作纪录。

“这更像是哲学问题，所以很难回答。”

爱莎再次耸肩。

“你在什么地方遇见外婆的？海啸之后？这也很难回答吗？”

“说来话长。”

“我就喜欢听长的。”

女人的双手覆在腿上。

“那是一个假期。我们……我和我的家人，我们正在度假，然后就发生了……那场意外。”

“海啸。”爱莎温柔地说。

女人的视线在房间里四处转，然后她轻描淡写地说，就像刚刚才想起来：“你外祖母找到……找到了我……”

女人用力吮着嘴里的薄荷糖，让她的脸颊看上去像那次外婆“借”爱莎爸爸奥迪里的汽油，用嘴通过一根塑料管把汽油吸出来时的样子。

“在我丈夫和我的……我的儿子们……之后……”女人开口说。最后几个字磕磕绊绊含混不清，像是突然忘记了自己正在说话。

“淹死了？”爱莎自己填空，然后一阵尴尬。她意识到对失去家人的人说出那个词也许很不礼貌。

但那女人只是点点头，并没有生气。爱莎改用秘密语言飞快地问了一句：“你也知道我们的秘密语言吗？”

“你说什么？”

“啊，没什么。”爱莎用正常语言小声说，然后低头看着自己的鞋子。

这是测试，爱莎很惊讶，海天使竟然不知道秘密语言，因为不眠大陆的每个人都懂秘密语言。但也许这是诅咒的一部分，她想。

女人看了看表。

“你不是应该在上学吗？”

爱莎耸肩。

“现在是圣诞假期。”

女人点点头。现在差不多是正常速度了。

“你去过密阿玛斯吗？”爱莎问。

“这是什么笑话吗？”

“如果我是在说笑话，我会说，一个瞎子走进一间酒吧，有一张桌子，还有几把椅子……”

女人没有回答。爱莎摊开手臂。

“你明白了吗？一个瞎子走进一间酒吧，还有一张桌——”

女人看着她的眼睛，微微笑了笑。

“我明白了。谢谢。”

爱莎不高兴地耸耸肩。

“如果你明白了，大笑啊。”

女人深深吸了一口气，深到如果你扔个硬币进去，都听不到它触底的声音。

“你自己想出来的吗？”她随后问。

“哪个？”爱莎说。

“瞎子那个。”

“不，外婆告诉我的。”

“我的儿子们以前……以前很喜欢讲这种笑话。问一些奇怪的问题，然后你必须回答，然后他们又会接几句怪话，大笑起来。”她说到“大笑”这个词时站起身，她的腿就像纸飞机的机翼那么脆弱。

然后一切突然就变了，她整个人的态度、说话的方式，甚至是她呼吸的方式。

“我认为你现在应该离开了。”她站在窗边，背对着爱莎。她的声音很虚弱，但充满敌意。

“为什么？”

“我想要你离开。”女人用冷酷的声音重复。

“但为什么？我穿过半个城市给你送外婆的信，而你什么都没有告诉我，就想让我离开？你知道外面有多冷吗？”

“你……不应该来的。”

“我来是因为你是外婆的朋友。”

“我不需要施舍！我一个人就挺好。”女人严厉地说。

“当然，你自己过得还真好呢。真的。但我来这里可不是为了施舍。”爱莎顶撞回去。

“行了，快滚，你个小鬼！快滚出去！”女人还是没有转身。

爱莎猛喘着气，被突如其来的敌意吓到，那辱骂她的女人甚至都没有看着她。她跳下椅子，握紧拳头。

“好吧！所以我妈妈说你只是累了肯定是错的！外婆是对的！你就是个该死的——”

全部愤怒袭来。这不仅仅是一团怒火，是很多很多，一系列的愤怒，流入胸膛中的火山直至喷发。爱莎对黑裙女人生气，因为她没有提供任何让这个白痴童话故事更清楚的线索。她对狼心生气，他因为害怕这个白痴心理治疗师而抛下她。但她最气的是外婆，以及这个白痴童话故事。所有这些愤怒对她来说全都无法承受。说出口前她便已知道喊出这种话有多不对：“酒鬼！你就是个酒！鬼！！！”

喊出口的一瞬间，她就已经深深后悔。但太迟了。黑裙女人转过身。她的脸仿佛在镜子的一千片碎片中扭曲变形。

“滚！”

“我的意思不是……”爱莎摇摇晃晃地向后退，伸出双手，想要道歉。

“对不——”

“滚！！！”女人尖叫，歇斯底里地在空中抓来抓去，似乎想找什么东西来扔她。

爱莎跑了。

她沿着走廊猛冲，下楼，穿过前厅门，哭得一塌糊涂，脚步跌跌撞撞，头冲前摔了下去。她感觉背包砸在后脑勺上，等着颧骨撞击地面的疼痛，却感觉到了柔软的黑色毛皮。爱莎的情绪彻底崩溃。她紧紧抱着巨大的动物，紧得它都快缺氧了。

“爱莎。”阿尔夫的声音从前廊传来，硬邦邦、干巴巴的，不像是在询问。“快来，天啊，”他低吼道，“我们回家吧。你不能躺在这儿，哭得死去活来的。”

爱莎想对阿尔夫喊出整件事。关于海天使的所有事情；外婆派她进行这档子狗屁冒险，而她根本不知道该做什么；狼心在她最需要他的时候抛下了她；妈妈的事情；爱莎希望在这里找到的“道歉”，还有“小半”的到来会改变一切。爱莎陷入深深的孤单之中。她想要统统喊给阿尔夫听，但她知道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明白。因为没人能理解一个快要八岁的孩子。

“你在这里干什么？”她啜泣着问。

“你给了我这该死的地址。”他咕哝地抱怨，“总得有人接你回去吧。我已经开了三十年的出租车，我知道不能抛下个小姑娘不管，无论在哪里，无论她几岁。”他停了几秒钟，接着补充道，“而且如果我不来接

你，你那个外婆会把我活活打死的。”

爱莎点点头，在呜嘶的毛皮上擦干脸。

“那玩意儿也一起来的？”阿尔夫一脸不乐意地问。呜嘶回看向他，更加暴躁。爱莎点点头，试着不让眼泪再掉下来。

“那它得蹲进行李箱里。”阿尔夫坚定地说。

显然不可能这样做。爱莎在回家的路上一直将脸埋在它的毛里。这是呜嘶们最好、最好的一点：它们防水。

车载音响里传来歌剧声。爱莎觉得那应该是歌剧。她没听过多少歌剧，但她听说过，她觉得这应该就是歌剧听上去的感觉。出租车行至半路，阿尔夫从后视镜里担心地看着她。

“你想要点儿什么吗？”

“比方说？”

“我不知道。咖啡？”

爱莎抬起头，盯着他。

“我才七岁！”

“这他妈有啥关系啊？”

“你认识哪个七岁小孩喝咖啡的？”

“我不认识什么七岁小孩。”

“看得出来。”

“那就算了。”他小声发牢骚。

爱莎低头，把脸埋进呜嘶的毛里。阿尔夫在前面骂骂咧咧了几句，然后递给她一个纸袋，上面的字和外婆经常去的那家面包店一样。

“里头有个肉桂卷。”他又加了一句，“别哭哭啼啼的，把它搞湿就不好吃了。”

肉桂卷还是沾上了爱莎的眼泪，依然很好吃。

回到家时，她从车库直接跑回了公寓，没有谢谢阿尔夫，也没有跟呜嘶说再见，更没有想过阿尔夫现在会怎么对待呜嘶，说不定会报警。没有跟乔治说一个字，她直接无视了他摆在厨房桌子上的晚餐。妈妈回

家时，她假装已经睡着了。

那晚，当醉鬼开始在楼道大喊大叫又开始唱歌时，爱莎第一次，和这栋楼房里的其他人一样。

她假装自己没有听见。

18.烟

每个童话故事里都有一头龙。这都怪外婆……

爱莎今晚做了个可怕的噩梦。她一直害怕闭上眼睛后，无法再次前往不眠大陆。最糟糕的便是无梦的沉睡。但这晚她发现原来还有更可怕的事情。她无法前往不眠大陆，却还是梦到了它。她从空中能清晰地看见它，就像趴在巨大的玻璃罩顶上向下俯视。无法闻到任何气味或听见任何笑声，也感受不到云兽们起飞时迎面扇起的风。这是所有“永恒”中最可怕的梦。

密阿玛斯在燃烧。

她看见所有王子、公主、鸣嘶、捕梦人、海天使和不眠大陆的无辜百姓奔跑逃命。在他们身后，暗影逼近，驱逐想象力，所经之处只剩下死亡。爱莎想在这地狱中找到狼心，但他不见了。云兽被无情屠杀，躺在灰烬中。外婆所有的故事都在燃烧。

有个人在暗影间游荡。一个包裹在香烟烟雾中的瘦削男人。那是爱莎在玻璃罩顶唯一能闻到的气味，外婆烟草的气味。突然，那个人抬头，一双明亮的蓝色眼睛透过迷雾望过来，薄唇间吐出一片迷雾。然后他直直指向爱莎，食指扭曲变形成灰爪。他喊了些什么，下一刻，成百的暗影从地面涌上来，吞没了她。

爱莎滚下床，脸朝下摔在地板上，醒了。她瑟瑟发抖，大口大口喘着粗气，双手捂着自己的喉咙。在她确认自己已经回到真实世界之前，似乎过了“上百万个永恒”。自从外婆和云兽第一次将她带去不眠大陆，她就再没有做过一次噩梦，甚至已经忘记噩梦是什么样子的。她站起身，浑身是汗，精疲力竭，检查自己是不是被某只暗影咬了，同时试图理清思绪。

她听见有人在玄关说话，立刻用尽全部力气摆脱噩梦的迷雾，集中精神去听发生了什么。

“我懂了！但你肯定明白的，乌尔莉卡，他们打电话给你有点儿奇怪啊。他们为什么不打给肯特？肯特才是这个租户协会的会长，信息负责人是我，这种事情会计师应该打电话给主席，而不是随便什么老家伙！”

爱莎意识到“随便什么老家伙”是一种侮辱。妈妈深深叹了口气，这口气深到爱莎的床单都被气流给弄皱了。

“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打给我，布里特-玛丽。但会计师说他今天会过来解释所有事情的。”

爱莎打开卧室门，穿着睡衣站在走道里。不仅布里特-玛丽站在厅里，莱纳特、莫德、阿尔夫也在那儿。萨曼莎在地板上睡觉。妈妈也只穿着睡袍，腰带在她腹部胡乱系着。莫德手上捧着一个饼干桶，看见爱莎，友善地笑了笑。莱纳特从保温杯里小口小口喝着咖啡。

阿尔夫这次看上去心情不算特别糟，就是他日常的烦躁样。他短促地朝爱莎点点头，像是她强迫他参与了什么秘密组织。直到这时，爱莎才想起来，她昨天跑回公寓时，把他和鸣嘶抛在了停车库。她心里恐慌起来，但阿尔夫看了她一眼，快速做了个“保持冷静”的手势，所以她也尝试照着做。她看向布里特-玛丽，想弄明白她今天来找碴儿，是不是因为发现了鸣嘶，或者，是布里特-玛丽日常的那些破事。看上去是后者，谢天谢地，不过她今天针对的是妈妈。

“所以房东突然有了念头，愿意把公寓卖给我们了？肯特给他们写了这么多年的信！现在他们倒突然决定了！就这么简单，嗯？然后他们没有联系肯特，反而联系了你？真是奇了怪了，你不觉得这不对劲吗，乌尔莉卡？”

妈妈紧了紧睡袍的腰带。“也许他们联系不上肯特。或者因为我住在这里很久了，所以他们觉得——”

“我们才是这儿住得最久的住户，乌尔莉卡。肯特和我在这儿住的时间比任何人都长！”

“阿尔夫住得最久。”妈妈纠正她。

“外婆住得最久。”爱莎小声说，但似乎没人听见，特别是布里特-玛丽。

“肯特不是出差去了吗？”妈妈问。

布里特-玛丽停顿了一下，微微点头。

“也许这就是他们没联系他的原因，所以我跟会计师一通完电话就找你——”

“但联系租户协会的会长，才是常理！”布里特-玛丽不安地说。

“那还不是个租户协会呢。”妈妈叹了口气。

“马上就是了！”

“这正是房东的会计师想今天来讨论的——他说他们终于愿意把我们的租户合同变成租赁所有权了。这就是我想跟你说的。我跟他通完电

话，立刻就联系了你。然后你就吵醒整栋楼的人，跑到这里来。你还想让我做什么，布里特-玛丽？”

“什么鬼话，周六来？没人会在周六开会，不可能的吧，乌尔莉卡？你觉得有可能吗？也许只有你会这么干，乌尔莉卡！”

妈妈按摩着太阳穴。布里特-玛丽示威似的大口喘着气，转向莱纳特、莫德和阿尔夫，想获得他们的支持。莫德试着露出鼓励的微笑。莱纳特问布里特-玛丽要不要在等待的时候来杯咖啡。阿尔夫看起来正渐渐向超越平常的那种坏情绪靠拢。

“反正我们不能在肯特缺席的情况下开会。”布里特-玛丽着急地说。

“是，当然，如果肯特能赶回来就太好啦。”妈妈精疲力竭地同意，“你再打个电话给他，好吗？”

“他的飞机还没落地！他是真的出差了，乌尔莉卡！”

阿尔夫在他们身后咕哝着什么。布里特-玛丽转过身。阿尔夫双手插着上衣口袋，又嘟囔了起来。

“你说什么？”妈妈和布里特-玛丽同时说，但语气截然相反。

“我说，二十分钟前我给肯特发了条短信，就是你们开始乱嚷嚷的时候，他回我说，他正赶回来。”阿尔夫补充道，“这蠢货怎么可能错过这种事情。”

布里特-玛丽似乎没有听到最后的部分。她掸去裙子上隐形的灰尘，交叉双手，傲慢地扫了阿尔夫一眼，显然很清楚地知道，肯特不可能正赶回来，事实上，他的飞机还没降落，他正在出差。然而这时传来了底层大门的开关声和肯特的脚步声。很容易分辨出是他，因为有人正冲着电话大喊德语，就像美国电影里纳粹说话那样。

“呀（好的），克鲁兹！呀！我们回头在法兰克福再讨论！”

布里特-玛丽立刻下楼去接他，告诉他，在他缺席期间发生的这些无礼言行。

乔治走出厨房，站到妈妈身后。他穿着紧身短裤，很绿很绿的卫衣和更绿的围裙。他朝大家扮了个鬼脸，手上拿着冒烟的平底锅。

“有人想吃早饭吗？我煎了鸡蛋。”他好像准备补充说，还有一些新买的蛋白棒，但改变了主意，因为他意识到那些也许不够分。

“我带了些饼干。”莫德慷慨地把整罐饼干都给了爱莎，温柔地拍了拍她的脸蛋。“这些都给你，我再去拿点儿。”她小声说，走进了公寓。

“有咖啡吗？”莱纳特跟在她身后紧张地说，喝了一口他的备用咖啡。

肯特走上楼梯，出现在走廊上。他穿着牛仔裤和一件昂贵的外套。肯特总是对爱莎讲，他的衣服多少钱，就像他在给欧洲歌唱大赛的选手打分。布里特-玛丽紧跟在他身后，反复絮叨：“太无礼了，居然不打电话给你，而是随便打给了个老家伙。这简直太粗鲁了！不能允许这种事发生，肯特。”

肯特并没有理会他妻子的胡言乱语，而是夸张地指着爱莎的妈妈。

“我想知道，会计师打电话时说的原话。”

妈妈正要开口说话时，布里特-玛丽掸去肯特手臂上隐形的灰尘，语气突然一转，对肯特小声说：“也许你应该先去换件衬衫，肯特？”

“别闹，布里特-玛丽，我们在谈正事。”肯特不屑一顾的态度有点儿像被妈妈要求穿绿色衣服时爱莎的态度。

她看上去很消沉。

“我可以直接扔洗衣机里，来吧肯特。你衣橱里有刚熨好的干净衬衫。会计师来的时候，你怎么能穿着件皱巴巴的衬衫呢，肯特？那会计师会怎么想我们，嗯？他会觉得我们连衬衫都熨不好！”她神经质地大笑。

妈妈张嘴想要说些什么，但肯特看见了乔治。

“哈！你煎了蛋？”肯特热切地说。

乔治满意地点点头，肯特立即快步走过妈妈身旁，进了玄关。布里特-玛丽皱眉紧跟在他身后。她经过妈妈时露出一副很困扰的表情，然后脱口而出：“哦，也是，你工作这么忙肯定没时间打扫，乌尔莉卡，不奇怪。”但是公寓里每一寸都井井有条。

妈妈将睡裙的腰带系得更紧了些，边叹气边用克制的语气说：“请进吧，大家。当自己家，随意随意。”

爱莎跑进自己房间，用最快的速度把睡衣换成牛仔裤，打算趁所有人都在楼上时，跑去地下室看望鸣嘶。肯特在厨房审问妈妈关于会计师的事，而布里特-玛丽则在他每说两个字之后都用“嗯”附和。

唯一留在玄关的是阿尔夫。爱莎把大拇指插在她的牛仔裤口袋里，大脚趾抵着门槛的边缘，回避着他的目光。

“谢谢你，没有告发……”她在自己说出“鸣嘶”之前停了口。

阿尔夫粗暴地摇头。

“你不应该那样跑掉。如果你要养动物，就必须得承担起照顾它的责任，不管你是不是小孩。”

“我才不是什么小孩！”爱莎恼怒地说。

“那就别表现得像个小孩。”

“说得对。”爱莎低头冲门槛小声说。

“那动物在储藏间。我搭了几片胶合板，这样别人就看不见里面了。告诉它闭上嘴。我觉得它听得懂。但你得找个更好的藏身地。迟早会有人发现它的。”阿尔夫说。

爱莎明白，他口中的“人”指的是布里特-玛丽。她知道他是对的。她对昨天抛下呜嘶的事情非常内疚。阿尔夫可能会报警，他们可能会打死它。爱莎抛下了呜嘶，就像外婆抛下了妈妈，这比噩梦更让她害怕。

“他们在聊什么？”她问阿尔夫，头朝厨房点了点，想转移话题。

阿尔夫哼了一声。

“租赁所有权什么的。”

“那是什么意思？”

“老天，什么事情都要我解释。”他骂骂咧咧地说，“租户合同和租赁所有权之间的区别是——”

“我知道租赁所有权是什么意思，我又不是个白痴。”爱莎说。

“那你问什么？”阿尔夫戒备地问。

“我问那是什么意思，那意味着什么。为什么他们都在谈论这个！”

“自从肯特搬回来，他就一直抓着这个该死的租赁所有权不放。他永远不会满足，除非他的钞票多到能用来擦屁股。”阿尔夫解释的方式完全没有顾及爱莎只有七岁。爱莎开始想问阿尔夫说的肯特“搬回来”是什么意思，但她决定一次只问一件事。

“这样的话，我们不都挣钱了？你、妈妈、乔治和我们所有人？”

“如果我们卖了公寓，搬走的话。”阿尔夫抱怨地说。

爱莎陷入了沉思。阿尔夫的皮夹克发出响声。

“那就是肯特想干的，那个混蛋。他一直想搬出去。”

她意识到，这就是她做噩梦的原因。如果不眠大陆的居民和生物现在出现在这栋房子里，那么房子本身也许就是不眠大陆的一部分，而如果他们都想要卖掉公寓，那么……

“我们不是逃出密阿玛斯的，我们是自愿离开的。”爱莎大声自言自语。

“什么？”

“没什么。”爱莎小声说。

底层大门撞击的声响在楼道里回荡。稳重的脚步声向楼上传来，是会计师。

厨房里，布里特-玛丽的声音盖过了肯特。在换衬衫这件事上，她没有得到肯特的回应，于是用对其他事情的愤怒来弥补。这话题说起来可就多了。显然她很难决定哪个最让她生气，但她有时间来处理好几件事，包括威胁妈妈如果不立即把外婆的车从布里特-玛丽的车位上移走，她就要报警；还有，布里特-玛丽要叫警察把还锁在入口的婴儿车的锁给钳断；然后她也会毫不犹豫地敦促房东在楼梯上安装摄像头，来制止人们随意出入以及在不通知信息负责人的情况下就张贴告示。一个矮个子男人打断了她。男人长着一张友善的脸，正站在楼道里，试探地敲着门框。

“我是会计师。”他和气地说。

他看见爱莎，朝她挤了挤眼睛。爱莎还以为他俩之间有什么共同的秘密。

肯特摆起架子走出厨房，手叉在外套的腰部，上下打量着会计师。

“所以呢，嗯？租赁所有权的事情怎么样了？”他用命令的口气说，“每平方米你们打算要多少钱？”

布里特-玛丽从后面冲出厨房，指着会计师质问道：“你是怎么进来的？”

“门开着。”会计师友好地回答。

肯特不耐烦地插嘴。“谈回租赁所有权，你的开价是？”

会计师友善地指了指他的公文包，朝厨房友好地比了比。

“我们坐下谈，好吗？”

“请用咖啡。”莱纳特客气地说。

“还有饼干。”莫德点点头。

“还有煎蛋！”乔治在厨房里喊道。

“这一团糟的，还请见谅，这家人全身心都投入在工作上。”布里特-玛丽看似客气地说。妈妈尽力装作没有听见的样子。他们都朝厨房走去，布里特-玛丽停下，转向爱莎，拍了下手。

“你知道的，亲爱的，我肯定不会以为你和你外祖母的朋友们跟‘瘾君子’有什么瓜葛。我都不知道昨天找你的那位先生是不是嗑了药。我可完全不是这个意思。”

爱莎呆呆地看着她，一头雾水。

“什么？什么朋友？昨天谁找我？”

她差点儿就问“是狼心吗”，然后制止了自己，她不能想象布里特-玛丽是怎么知道狼心是她朋友的。

“你朋友昨天来这里找你。我在楼道里撞见的。你告诉他，楼梯间不许吸烟。这个租户协会里，大家都应该自觉。我理解的，你和你外婆有一些非常特别的熟人，但每个人都得遵守规矩，必须这样！”她拉平裙子上一道隐形的皱褶，双手交叠在肚子上，继续说，“你当然知道我说的是谁！他很瘦，站在楼梯那里抽烟。他在找一个小孩，家里的朋友，他这么形容了你的样子。他不太懂礼貌，所以我告诉他，在这个租户协会里，我们不允许在室内抽烟。”

爱莎的心抽紧，耗尽了全部氧气。她必须扶着门把手才站得住。没有人看见她，连阿尔夫也没注意到。但她知道这场冒险的终点会有什么在等待着她。

因为每个童话故事里，都有一头龙。

19. 海绵蛋糕粉

密阿玛斯的童话故事里讲述过无穷多种打败龙的方法。但如果这头龙是世界上最邪恶的生物——暗影，而且看上去像个人，那该怎么办？爱莎怀疑即使是狼心——在他还是不眠大陆第一勇士的时代里——也战胜不了这样的东西。现在呢？他害怕鼻涕，也洗不掉自己手指上想象出来的血渍。这样的他又怎能战胜一头龙呢？

爱莎一点儿也不了解那个“暗影”。她只见过他两次，第一次在殡仪馆，还有一次是在去学校的公交车上。然后她就梦见了他，而现在他来这里找她了。密阿玛斯没有巧合，在童话故事里，所有一切都事出有因。

外婆说的“保护你的城堡，保护你的朋友”一定就是指这个。爱莎只希望外婆给她一支军队来做这件事。

她等到深夜才去地下室，直到天黑得能让一个孩子和一只鸣嘶在不被人看见的情况下溜过布里特-玛丽的阳台下方。乔治出去慢跑，妈妈还在为明天做准备。早晨和会计师开完会后，她就没放下过电话，和殡仪馆的鲸鱼女、花商、牧师通话，然后是医院，然后又是牧师。爱莎一直坐在房间里读《蜘蛛侠》，尽力不去想明天。但没什么用。

她带给鸣嘶一些莫德给她的饼干。刚把饼干全倒完，她就不得不迅速抢回罐子，鸣嘶的门牙差点儿给她修了个指甲。外婆总说，鸣嘶的口水超难洗的，而爱莎还得把铁罐还给莫德呢。但鸣嘶可是只典型的鸣嘶，它急不可耐地在她的背包里翻找，显然不相信她只带了这么小一罐饼干给它。

“我会弄更多饼干给你的，但现在你只能吃这个了。”她打开一只保温杯。“这是海绵蛋糕粉，可我不知道该怎么弄。”她满怀歉意地说，“我在厨房柜子里找到的，包装上写着‘海绵蛋糕预调粉’，里面只有粉末。我加了点儿水。它变成了黏糊糊的一坨。”

鸣嘶怀疑地打量着，但保险起见，它还是立刻伸出毛巾那么长的舌头把保温杯里的糊糊全舔光了。极其灵活的舌头是鸣嘶最著名的超能力之一。

“有个男人在找我。”爱莎对它耳语，试着让自己听起来勇敢一点儿，“我觉得他是一只暗影。我们必须小心戒备。”

鸣嘶用鼻子轻轻推了推她的脖子。她张开手臂抱住它，感受着皮毛

下紧绷的肌肉。它看上去在闹着玩，但她知道它是在做呜嘶们最擅长的事：准备战斗。她因此而爱它。

“我不知道它从哪里来的，外婆从来没跟我说过那种龙的事情。”

呜嘶蹭了蹭她的脖子，用充满同情的大眼睛看着她，像是希望能告诉她所有答案。而爱莎则希望狼心在这儿。她刚刚按过他家的门铃，但没人应答。她不想大声叫唤，以防布里特-玛丽觉察出什么猫腻。爱莎冲着投信口重重地哼了一声，明确表示她马上要打个喷嚏，把黏稠的鼻涕喷得到处都是。然而连这个也不奏效。

“狼心不见了。”她最终对呜嘶坦白说。

爱莎努力鼓起勇气。穿过地下室时，这很成功。走上地下室台阶时，还算成功。但是当他们站在大门内侧的前厅时，爱莎闻到了一股烟草气味，而那烟草又跟外婆抽的一样，噩梦中那挥之不去的恐惧让她浑身麻痹。她的鞋子有千吨重。她的脑袋里“砰砰”直响，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在里面跑来跑去。

出乎意料的是，同一种气味会带给人截然不同的感受，取决于它唤醒了大脑中哪一部分的记忆。更想不到的是，爱的记忆与恐惧的记忆，竟然只有一线之隔。

她告诉自己，那气味只是想象，然而并不管用。呜嘶耐心地蹲在她身旁，但她没有迈出步子。

窗外，一张报纸被风吹着飞过，是那种你在门上贴了“请不要投递垃圾信件”之后，还是会出现你信箱里的报纸。它让爱莎想起了外婆。她仍然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报纸让她生气，因为是外婆将她置于这种境地的。都是外婆的错。

爱莎想起那次外婆打电话给报社，狠狠骂了他们一顿，因为她已经在门上用特别清晰的字迹写了“别再投垃圾信件了。谢谢！”但他们还是她的信箱里放了报纸。爱莎当时想了很久，为什么要写上“谢谢”，因为爱莎的妈妈总说，如果不能真心实意地说“谢谢”，那还不如不要说。外婆门上的字条怎么看都不像是出自真心。

但报社接电话的人对外婆说，他们的报纸并不做广告，而是传达“社交信息”，所以不管人们谢没谢他们，他们都可以在人们的信箱里投报纸。外婆问谁是报社老板，然后要求跟他说话。电话那头的人说，外婆应该能理解老板才没有空来管这档子无聊的事。

很显然，他们不该那么说的，因为实际上有一大堆事情，外婆根本就不会“理解”。另外，跟免费报纸公司的老板不一样，外婆有很多空闲时间。“永远别惹比你闲的人。”外婆常说。爱莎会把这句话翻译成：“永远别惹以她的年纪来说太活泼的人。”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外婆还是照常接受莎下课，然后她们会带着黄色宜家袋子在社区里巡逻，敲响每户门铃。人们觉得这有点儿奇怪，尤其是每个人都知道这些黄色宜家袋子事实上是不能带离店铺的。如果有人开始问太多问题，外婆就说她们是环保组织的，在回收废纸。之后，人们就不敢再大惊小怪了。“人人都害怕环保组织，他们觉得我们会冲进屋子，指责他们没有处理好垃圾分类。他们电影看多了。”外婆和爱莎一起把装满的袋子搬上雷诺时，她这么解释道。爱莎一直不太明白外婆看的是哪种电影，那种事情会在哪里发生。她只知道外婆讨厌环保组织，并称之为“熊猫法西斯”。

不管怎么说，人们都不应该把那些黄色袋子从店里拿走。外婆对此自然只是耸了耸肩。“我又没偷这些袋子，我只是还没把它们还回去罢了。”她喃喃说着，给了爱莎一支粗记号笔。爱莎说叫她干这事，起码要给她四桶BEN&JERRY'S纽约超级软糖块冰激凌。外婆说：“一桶！”爱莎说：“三桶！”外婆说：“两桶！”爱莎说：“三桶！不然我就告诉妈妈！”外婆喊道：“我不跟恐怖分子谈判！”爱莎指出如果去维基百科上查“恐怖分子”，这个词的定义里会出现不少事情跟外婆有关，但绝没有一件是和爱莎有关系的。“恐怖分子的目标是要制造混乱，妈妈说你整天就专干这种事。”爱莎说。然后外婆就同意，如果爱莎拿好记号笔，保证不说出去，就给爱莎四桶冰激凌。所以爱莎就这么干了。那天晚上，在镇子另一头，她在黑暗中坐在雷诺里望风，而外婆则带着黄色宜家袋子在数栋公寓楼的大门口跑进跑出。第二天早上，免费报纸公司的老板被邻居们按他家门铃的声音吵醒，很不高兴。原来有人用几百份免费报纸塞满了电梯。每个信箱都被塞爆了，而大楼入口玻璃门一寸不落地都用胶带贴上了报纸，所有公寓外都堆着摇摇晃晃的报纸堆，门一开全倒在了楼梯上。在每一份报纸上，都用巨大清晰的字迹写着那老板的名字，名字下还写着：“免费社交信息，祝您阅读愉快！！！”

回家路上，外婆和爱莎在加油站停下车买了冰激凌。过了几天，外婆又给报社打电话，此后她再也没有收到过一份免费报纸。

“进来还是出去？”

阿尔夫的声音穿过楼梯间的阴暗，犹如一阵大笑。爱莎转身，本能地想扑进他的怀里，但没那么做。她意识到他也许跟狼心一样不喜欢拥抱。他把手插进口袋，皮夹克发出一阵响声，他朝大门快速点了点头。

“进还是出？快点儿决定，又不是只有你想去散个步。”

爱莎和鸣嘶茫然地看着他。他嘟哝了几句，走过他们身旁，打开了门。他们立即紧紧跟在他身后，即使他并没要他们陪同。他们绕到房子的角落，布里特-玛丽阳台的视线死角，鸣嘶退进树丛，冲他们低吼，礼貌程度是一头需要专心“办事”的鸣嘶所能做到的极限。他们转过身。阿尔夫看起来对这些不请自来的同伴不太乐意。爱莎清清嗓子，想找些闲

话聊聊，好让他留在原地等鸣嘶“完事”。

“你的车还好好的，是吧？”爱莎听爸爸在不知所措时说过这话。

阿尔夫点点头，没其他反应。爱莎大口呼吸。

“会计在会上说了什么？”她转而问，希望这会让阿尔夫跟他去居民会议时一样心烦和健谈。爱莎注意到，让人们去谈论他们不喜欢的事情比谈喜欢的事情要容易。而只要有人说话——无论他们说什么，就比较不容易害怕黑暗中的东西。

“那个混蛋会计说房东已经决定把公寓卖给租户协会的混蛋们，前提是房子里的每个人都同意。”

爱莎观察着他的嘴角，他几乎是在微笑。

“好笑吗？”

“你跟我住在同一栋楼里还不清楚吗？巴以冲突解决了，这楼里的人也不可能达成任何一致。”

“如果房子转成租赁所有权，会有人想把他们的公寓卖掉吗？”

阿尔夫的嘴角拉平了，变成了阿尔夫通常的样子。

“我不知道是不是‘想’，大多数人估计‘不得不’。”

“为什么？”

“好地段。贵得要死的公寓。楼里大多数人都负担不起那么多该死的银行贷款。”

“你也得搬？”

“大概吧。”

“妈妈、乔治和我呢？”

“我他妈怎么知道。”

爱莎想了想。

“莫德和莱纳特呢？”

“你的问题还真他妈多。”

“既然你不想聊天，那干吗出来啊？”

阿尔夫的皮夹克冲着树丛里的鸣嘶嘎吱作响。

“我只是想散个步而已。没人他妈的邀请你和那个玩意儿。”

“你老是骂人，简直疯了，有人跟你说过这话吗？我爸爸说，这是词汇量少的表现。”

阿尔夫盯着她，手插在口袋里。

“莫德和莱纳特肯定得搬出去。还有那个住二楼的女孩和她的孩子，估计也一样。你昨天去找的那个心理学混蛋，我就知道了，她说不定他妈的有钱得不得了……”

他停了停，自我约束了一点儿。

“那位……女士。她可能有……很多钱。那……女人。”他自我纠正道。

“我外婆怎么看？”

阿尔夫的嘴角又稍稍抽动了一下。

“通常跟布里特-玛丽的看法截然相反。”

爱莎用鞋尖画出一只迷你版的雪天使。

“也许是好事？如果有租赁所有权，也许每个人都可以搬到……很好的地方去？”她试探性地说。

“这里就很好。我们住这儿很好。这是我们的家。”

爱莎没有反对。这里也是她的家。

又一份免费报纸在风中翻滚过去。它短暂地停留在她的脚下，然后又撕裂自己，获得自由，继续像只生气的小海星一样翻滚了起来。这让爱莎又开始生气，让她想起了外婆无论做出多大抗争，也要让他们不再往她信箱里塞报纸。爱莎为此感到愤怒，因为这是典型外婆会做的事，外婆都是为了爱莎做的。外婆做的事情总是那样。为了爱莎。

其实外婆很喜欢免费报纸，下雨天她会用它们塞鞋子。但某一天，爱莎在网上读到，要用多少树才能制作一张报纸的一个版面时，她在妈妈和外婆的门上都贴上了“别再投垃圾信件了。谢谢！”的字条。爱莎热爱环境。报纸还是一直来，爱莎打电话去报社，他们只是嘲笑她。他们不应该这么做的，因为没人可以嘲笑外婆的外孙女。

外婆讨厌环保，但她是爱莎的坚定同盟。所以，她为了爱莎成为一名“坏分子”。爱莎为此生外婆的气，事实上，这是因为爱莎想要对外婆

生气，为所有事情。为谎言、抛下妈妈，以及死去。但面对一个随时准备着为外孙女变成“坏分子”的人，又很难一直生气。这让爱莎更加恼火，但她不能恼火。

她甚至不能用寻常的方式对外婆生气。不过话说回来，谁都不能。

一片寂静中，她站在阿尔夫的身旁，眨着眼睛直到开始头痛。阿尔夫想装作不在意的样子，但爱莎注意到他正扫视着黑暗，就像在找什么人。他观察周围的样子，很像狼心和鸣嘶在放哨。她回忆不出外婆说过他什么，除了他不知道该怎么抬脚，所以他的鞋底总是破破烂烂的。

“你跟外婆熟吗？”她问。

皮夹克嘎吱作响。

“你说的‘熟’是什么意思？我们是邻居啊，不过如此。”阿尔夫含糊其词。

“那你开出租车来接我时说的，如果你留我一个人在那里，外婆‘永远不会原谅你’是什么意思？”

更多嘎吱声。

“没有任何意思，没——没事。我只是凑巧在那附近。见鬼的……”

他听上去很沮丧。爱莎点点头，假装明白，阿尔夫显然不领情。

“那你为什么在这里？”她故意逗他。

“啊？”

“你为什么跟着我出来？你现在不是应该在开出租或者干别的什么事情吗？”

“又不是只有你——你一个人独家享有散步的权利，是吧。”

“是，是。”

“我不能让你和那蠢狗单独在晚上出来乱跑。你祖母——”

他止住了自己的话。哼哼。叹气。

“如果你发生了什么事，你祖母永远不会原谅我的。”

“你和外婆有过感情吗？”在等了差不多适当长的时间后，爱莎问。阿尔夫的表情看上去像是爱莎刚刚把一个黄色雪球扔到他脸上。

“你这么小，怎么知道这种事情的？”

“有很多事情，我年纪太小不该知道，但不管怎样我还是知道了。”她清了清嗓子，继续说，“我还小的时候，妈妈有一次想解释她的工作到底是什么，因为我问了爸爸，但他似乎并不清楚。然后妈妈说她是一个经济学家。我说：‘什么？’她说：‘我弄清楚医院有多少钱，这样就知道我们能买什么。’然后她又说，有点儿像是在商店买东西。这一点儿都不难搞清楚，所以在这件事上爸爸真的有点儿笨。”

阿尔夫看了看表。

“话说回来，我看过一部电视剧，里面有两个人开了间商店。他们也有过一段感情，我觉得他们有过。所以我大概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我想可能你跟外婆就是这么认识的！所以……有没有啊？”

“那蠢狗拉完没有啊？我们中的某个人还有工作要做呢。”阿尔夫嘟囔着，这并不是一个答案。他转向灌木丛。

爱莎若有所思地审视着他。

“我只是觉得，你可能是外婆喜欢的类型。因为你比她稍微年轻一点儿。她总是跟你这个年纪的警察调情。他们的年纪对当警察而言有点儿大了，但他们还是警察。我不是说你是个警察。你也老了但又不是……特别老。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阿尔夫看上去不像是明白的样子，倒像是有点儿偏头痛。

鸣嘶完事了，他们三个往回走，爱莎走在中间。这不是一支大军，但是一支军队，爱莎这么想着，对黑暗的恐惧减少了一些。他们在地下室里通往车库的门和通往储藏室的门之间分开，爱莎在地上蹭着鞋子，问阿尔夫：“你接我时，在车子上听的是什么音乐？歌剧吗？”

“天啊，还没问够！”

“问问而已！”

“他妈……是。是该死的歌剧。”

“唱的是什么语言？”

“意大利语。”

“你会说意大利语吗？”

“会。”

“认真的吗？”

“还有‘不认真’地会意大利语的吗？”

“但，嗯，流利吗？”

“你必须得给那玩意儿另外找个藏身的地方，我跟你说。”他指着呜嘶，明显想改变话题，“迟早会有人发现它的。”

“你到底会不会意大利语啊？”

“我会的够听懂歌剧了。你还有其他问题吗？”

“那车里放的歌剧是讲什么的？”她坚持问。

阿尔夫拉开车库门。

“爱。它们讲的都是爱，所有的。”

他说“爱”这个字的感觉十分别扭，像在念一个陌生的字。

“那你爱过我外婆吗？”爱莎在他身后大喊，但他已经关上了门。

她待在那里，咧着嘴笑。呜嘶也一样。笑的时候就更不害怕黑暗了。

“我觉得阿尔夫现在是我们的朋友了。”她小声说。

呜嘶看上去也同意。

“我们需要所有能找到的朋友。因为外婆没告诉过我这个童话故事里发生了什么。”

呜嘶依偎着她。

“我想狼心。”爱莎对着它的毛皮轻语。

呜嘶看上去勉强也同意这点。

20. 服装店

终于到了这个日子。它开始于最可怕的夜晚。

爱莎大张着嘴醒来，未能发出的尖叫声充斥着她的脑袋。她无声地咆哮，伸出手想要掀开被褥，但它已经在地板上了。她走进客厅——一股鸡蛋的气味。乔治在厨房小心翼翼地朝她微笑。她没有回应，他看起来很失落。她不在乎。

她洗了个澡，水很烫，皮肤快要像橘子皮一样从她的身体上剥下来了。她走出浴室。妈妈几个小时前就出门了。日理万机，这就是妈妈。

乔治在身后叫爱莎，但她既没听也没回答。她穿上妈妈为她准备的衣服，穿过楼梯口，锁上身后的门。外婆的公寓闻上去不对劲。太干净了。整理箱高高叠起，在门厅投下阴影，像是为如今不见了的所有事物所立的纪念碑。

她站在门的内侧，再也无法往里迈进一步。她昨晚也在，但白天待在这里更难过。阳光强硬地透过百叶窗照进来，回忆变得更加困难。云兽在天空翱翔。这是一个美丽的早晨，却是可怕的一天。

爱莎的皮肤在淋浴之后仍在灼烧，这让她想起了外婆。外婆的淋浴器坏了差不多一年，她没去找房东解决问题，而是去妈妈和乔治家洗澡。有时她穿过房间回自己家时，忘记了系上浴袍。有时她连浴袍都忘了穿。有一次，妈妈冲她吼了足足有十五分钟，因为她对同样住在妈妈和爱莎公寓里的乔治非常不尊重。那时爱莎刚开始读查尔斯·狄更斯的文集。外婆不擅长读书，所以爱莎总是在她驾驶雷诺的时候读给她听，希望能有人一起讨论。特别是《圣诞颂歌》，爱莎读过好几遍，因为外婆喜欢圣诞节故事。

妈妈说外婆不应该在房间里光着身子跑来跑去，这样不尊重乔治。依旧裸着的外婆转向乔治说：“尊重是个啥玩意儿啊？你和我女儿在同居好吗？”然后裸体外婆深深地一鞠躬，郑重其事地补充道，“我是未来的圣诞精灵，乔治！”

因为这事，妈妈对外婆很生气，但她尽量不表现出来，为了爱莎。所以，为了妈妈，爱莎也尽量不表现出对外婆能够引用狄更斯的故事而感到骄傲。

爱莎没有脱鞋就走进房间。她那双鞋子会刮花镶木地板，所以妈妈不允许她在房间里穿鞋，但外婆的家里没关系，因为地板看上去像是已

经常有人在上头溜过冰了。部分原因是它很旧了，部分原因是外婆就是那个在上头溜冰的人。

爱莎打开大衣橱的门。呜嘶舔了舔她的脸，一股蛋白棒和海绵蛋糕粉的气味。爱莎昨晚刚上床就想起，今天妈妈很可能让乔治去地下储藏室拿些备用椅子，因为结束之后每个人都会来喝咖啡。今天就是那个日子，每个人都会在这一天结束后去某处喝咖啡。

妈妈和乔治的储藏室在外婆的隔壁。自从阿尔夫把胶合板堆起来之后，这是唯一能看见呜嘶的地方。所以爱莎晚上溜了下去，不知自己更害怕暗影、鬼魂还是布里特-玛丽，然后把呜嘶带上了楼。

“如果外婆没死，你躲藏的空间就会大一点儿。”爱莎抱歉地说，因为外婆在的话衣橱就会继续变大，“话说回来，如果外婆没死，你一开始就不需要躲起来了。”

呜嘶又舔了舔她的脸，脑袋挤出来，找她的背包。爱莎去门厅把背包拿来，拿出三罐“梦想”饼干和一升牛奶。

“莫德昨晚给妈妈的。”爱莎说明道。但呜嘶立刻闻闻她的手，表示要连着罐子一起把饼干全吃掉。她伸出食指劝告说：“你只能吃两罐！一罐是‘弹药’！”

呜嘶为此冲她吠了几下，最后认识到自己在谈判中的不利位置，只清空了两罐半。它毕竟是只呜嘶，而这些是饼干。

爱莎拿起牛奶，去找她的眸枪。她今天反应有点儿迟钝。已经多年没有做过噩梦，所以她才想起可能需要眸枪。暗影第一次来噩梦中找她后，第二天她花了整个早晨才摆脱它。正如人们经常做的那样，试着说服自己：“只不过是一场噩梦。”但她知道事实并非如此，去过不眠大陆的任何人都知道。

所以昨晚做了同一个梦后，她知道自己该去哪里对抗噩梦，从它们手上夺回自己的夜晚。

“密瑞瓦斯！”她坚定地对呜嘶喊道，它正从外婆另一个稍小的衣橱里走出来，身后拖着个不明物体，妈妈还没来得及把它打包起来。

“我们必须去密瑞瓦斯！”爱莎对呜嘶宣布，挥舞着眸枪。

密瑞瓦斯与密阿玛斯相邻，是不眠大陆上最小的公国，所以几乎被人遗忘。不眠大陆的孩子学习地理，要一口气报出六个王国的名字，而密瑞瓦斯总是被忘记的那个，即使是住在那里的人。密瑞瓦斯人非常谦虚、善良、谨慎，他们总是竭尽全力地避免占用不必要的空间或造成任何一点儿小麻烦。然而，他们有一项非常重要的任务——事实上，在将想象力视为珍宝的王国里，这是最重要的任务之一：训练捕梦人。

真实世界里自以为是的家伙总会说些蠢话，例如“只不过是场噩梦”。那些可不只是噩梦，它们是活生生的生物，充满不安和痛苦的黑暗小东西。当所有人入睡后，它们就会在房子之间穿行，试过每一扇门窗，找地方溜进去，开始制造骚乱。捕梦人因此而存在。有点儿常识的人都知道，要用哞枪来驱赶噩梦。不知道的人会以哞枪是某人的外婆在普通彩弹枪一侧装个牛奶盒，顶上粘把弹弓改造而成的。然而，爱莎很清楚自己手里拿的是什么。她把牛奶倒进纸盒，在饼干枪^[1]橡皮圈前的枪膛里放了块饼干。

你杀不死噩梦，但能吓跑它。而噩梦最害怕的东西就是牛奶和饼干。

她刚刚鼓起勇气要出发，就被突然响起的门铃声吓了一跳，不小心喷了很多牛奶（没有饼干）在呜嘶身上，气得它头也不回地跑了。爱莎感到非常懊恼，一转念她疑惑噩梦是怎么按的门铃，但那其实是乔治。他看上去很难过。她不在乎。

“我要去地下室拿备用椅子。”他试着对她微笑，任何一位继父在强烈感觉自己被排挤时都会这么做。

爱莎耸耸肩，“砰”的一声关上门。呜嘶又出现了，她爬上它的背，从猫眼里看着乔治在外面又待了差不多一分钟，他看上去更沮丧了。爱莎为此恨他。妈妈总对爱莎说，乔治只是想赢得爱莎的喜爱，因为他在乎她。其实爱莎都明白，而这正是爱莎不能喜欢他的原因。不是因为她做不到，而是因为她知道如果试着去做，自己一定会喜欢上他。所有人都喜欢乔治。这是他的超能力。

她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当“小半”出生，然后乔治忘记她的存在时，她只会失望。最好一开始就不要喜欢上他。

如果你不喜欢别人，那他们就伤害不到你。一个即将八岁、被定义为“另类”的孩子很早就学会了这一点。

她从呜嘶的背上跳下来。呜嘶咬住哞枪，温柔但坚决地从她手上拿走，然后摇摇晃晃地走开，把它放在她够不到的凳子上。但它没有吃掉饼干，虽然每个人都知道呜嘶们有多爱饼干，这明确显示了它对爱莎的尊重。

门铃又响了。爱莎打开门，正打算冲乔治不耐烦地大吼，却发现那不是乔治。

安静持续了大约“半打永恒”。

“你好，爱莎。”黑裙女人的声音有些茫然。她今天穿着牛仔裤，而不是黑裙，身上有薄荷气味，看起来很害怕。她的呼吸如此缓慢，让爱莎担心她会缺氧而死。

“对不起，那天在办公室冲你大吼。”她开口。

她们互相盯着对方的鞋子。

“没关系。”爱莎终于说。

女人的嘴角轻轻颤动。

“你来我办公室的时候，我有点儿措手不及。很少有人来拜访我。我……我不太擅长接待访客。”

爱莎还是紧盯着女人的鞋子，内疚地点点头。

“没关系。对不起，我说了……”她小声说，没能说出最后几个词。

女人淡定地挥了挥手。

“是我的错。谈论我的家庭，这对我来说很难。你外祖母想强迫我那么做，但那只让我……很……生气。”

爱莎用脚趾尖戳着地面。

“人们喝酒是为了忘记那些难受的事情，对吗？”

“或者来拥有回忆的勇气，我觉得。”

爱莎哼了一声。

“你也受伤了，对吗？像狼心一样？”

“另一种……伤痛。也许吧。”

“你不能修好自己吗？”

“你是指，作为一个心理治疗师？”

爱莎点头。“不管用吗？”

“我不认为外科医生能给自己动手术。这事也差不多。”

爱莎又点点头。有一瞬间，穿牛仔裤的女人看起来好像要向她伸出双臂，但终究没那么做，而是心不在焉地挠着自己的手掌。

“你外祖母在信里写，希望我能照顾你。”她轻声说。

爱莎点点头。

“显然，她在每封信里都这么写了。”

“你听上去生气了。”

“她没给我写信。”

女人伸手从放在地上的袋子里拿了些东西出来。

“我昨天买了这些哈利·波特小说。我还没时间读很多，但，你看。”

“你改变主意了？”

“我明白哈利·波特对你很重要。”

“哈利·波特对每个人都很重要。”

女人嘴角的皮肤又起了几道皱纹。她深深吸了一口气，看着爱莎的眼睛说：“我非常喜欢他，我就想说这个。我好久都没有过这么棒的阅读体验了。长大后，几乎很少会有。童年的时候所有事情都呈现最好的模样，然后就开始走下坡路……好吧，大概是因为愤世嫉俗，我猜。我只是想谢谢你，让我想起事物曾经的样子。”

这些话比爱莎听这女人顺畅说出的所有字还要多。女人把袋子里的东西给她。爱莎接过来。那也是一本书，一本童话故事。阿斯特丽德·林格伦的《狮心兄弟》。爱莎知道这本书，这是她最喜欢的、不是来自不眠大陆的故事之一。她和外婆开着雷诺车兜风时，她曾大声读过好几遍给外婆听。故事讲的是卡尔和约拿旦死去并来到“南极亚拉”，在那里他们必须对抗暴君腾格尔和恶龙卡特拉。

女人的目光又飘忽了起来。

“我儿子的外祖母过世时，我曾经读这本书给他们听。我不知道你是不是看过。你很可能看过了。”

爱莎摇头，紧紧抱住书。

“没有。”她撒谎。因为她很有礼貌，知道如果有人送给你一本书，那你就应该假装没看过。

穿牛仔裤的女人看上去松了一口气。她又深深吸了口气，爱莎担心她的肋骨会断掉。

“那时候……你问我们是不是在医院认识的。你外祖母和我。海啸后，我……他们、他们把所有尸体平放在一个小广场，让家人和朋友可以找到……之后……我、我是说……她在那里看到了我。在广场上。我在那里坐了……我不知道……几周吧。我觉得。她带我坐飞机回家，她说我可以住在这里，直到我知道自己要……要去哪里。”

她的嘴唇反复开合，好像它们是电动的。

“我就待在这里了。就待着。”

爱莎这次看着自己的鞋子。

“你今天来吗？”她问。

她用眼角看见女人摇了摇头，大概她又想逃跑了。

“我不觉得我……我觉得你外祖母对我很失望。”

“也许她对你失望是因为你对自己那么失望。”

女人的喉咙里发出哽咽的声音。爱莎过了一会儿才明白那可能是笑声。仿佛她的喉咙废弃许久，刚刚找到了钥匙，拨弄了一些旧开关。

“你真是一个不一样的小孩。”女人说。

“我不是小孩。我快八岁了。”

“是的，对不起。我搬进这里的时候，你才是个新生儿。”

“不一样没什么不好的。外婆说只有不一样的人才能改变世界。”

“是的，对不起。我……我要走了。我只是想说……对不起。”

“没关系，谢谢你的书。”

女人的眼神犹豫了一下，再次直视爱莎。

“你的朋友回来了吗？狼——你是怎么叫他的？”

爱莎摇头。女人的眼睛看上去像是真正在关心。

“他有时候会这样的。消失。你不用担心。他……害怕人。消失一阵子。但总会回来的。他只是需要时间。”女人说。

“我觉得他需要帮助。”

“要帮助那些不想被帮助的人很困难。”

“需要帮助的人也许并不是那些急切寻求他人帮助的人。”爱莎说。

女人点点头，没有说话。

“我得走了。”她重复道。

爱莎想阻止她，但她已经走下半层楼梯。当爱莎靠在栏杆上，鼓起勇气朝下面大喊时，她已经几乎消失在了楼下。

“你找到他们了吗？你在广场找到你的孩子了吗？”

女人停下脚步，紧紧握住扶手。

“是的。”

爱莎咬了咬嘴唇。

“你相信死后的生活吗？”

女人抬头看着她。

“这问题很难回答。”

“我的意思是，你相信上帝吗？”爱莎问。

“有时候很难相信上帝。”女人回答。

“因为你疑惑上帝为什么不去阻止海啸？”

“因为我疑惑为什么世界上会存在海啸这种东西。”

爱莎点头。

“我看过电影里有人曾说‘信仰可以移山’。”爱莎继续说，不知道为什么，也许主要是因为她在问出她真正想问的问题之前，她不想让女人离开视线。

“我听过。”女人说。

爱莎摇头。

“但你知道吗，这是真的！因为这句话是从密阿玛斯传过来的，有一个巨人名叫‘信仰’。她超级强壮，可以真的移动山脉！”

女人想找个理由继续下楼。爱莎快速地吸了口气。

“每个人都说，我现在想念外婆，但会过去的。我不太确信。”

女人再次抬头看她。同情的眼神。

“为什么不？”

“对你来说，也没有过去。”

女人半闭上眼睛。

“也许是不一样的。”

“怎么说？”

“你外祖母年纪大了。”

“对我来说不是，我才认识她七年，快八年。”

女人没有回答。爱莎像狼心一样搓着手。

“你今天应该来的！”爱莎冲她大喊，但女人已经消失了。

爱莎听见她公寓的门关上，然后一切都安静了，直到爸爸的声音从底层大门传来。

她收拾情绪，擦干眼泪，用半罐“弹药”收买鸣嘶，哄它再次躲进衣橱。然后她关上外婆公寓的门，没有锁，径直跑下楼。过了一会儿，她已经躺在奥迪里，把座椅放到最平，盯着玻璃车顶了。

云兽现在飞得更低了。爸爸穿着西装，没有说话，感觉上很奇怪，因为爸爸几乎不穿西装。但今天就是那个日子。

“你相信上帝吗，爸爸？”爱莎问得他措手不及，像被人从阳台上扔了个水球。外婆很爱水球，而爸爸学乖了，绝不从她的阳台下走过。

“我不知道。”他回答。

爱莎恨他没有答案，但爱他不说谎。奥迪在一扇黑色的铁门前停下。他们坐了一会儿，等着。

“我像外婆吗？”爱莎望着天空问。

“你是说长相？”爸爸迟疑地问。

“不，就像是……作为一个人。”爱莎叹了口气。

爸爸似乎是和他的犹豫做了一会儿斗争，当你有一个即将八岁的女儿时你也会这么做。如果爱莎叫他解释婴儿是怎么来的，他会是同样的反应。

“你别再一直说‘就像是’和‘之类的’。只有词汇量很少的人——”他转移了话题，因为他控制不住地要去纠正。这就是他，认为把话说精确是很要紧的事。

“那就他妈的别说了！”爱莎怒吼，口气比她预想的更强硬，她今天没心思听他纠正语法。

纠正彼此是他们通常的习惯，是他们之间唯一特别的事情。爸爸有一个生词罐，爱莎会把学到的难词放进去，像是“精炼”和“矫饰”，或者

复杂的短语，比如“我的冰箱是塔可酱墓地”。每次罐子存满了，她就能得到一张可以在平板电脑上购买电子书的礼品卡。生词罐资助了她整套的《哈利·波特》。不过爸爸对《哈利·波特》的魔法世界存疑，他只能明白基于现实的故事。

“对不起。”爱莎喃喃说。

爸爸陷进椅子里。他们比试了一下，看谁觉得更羞愧。然后他开口了，稍微少了一些犹豫：“是的，你很像她。你最好的优点都是从她和你妈妈那儿继承的。”

爱莎没有回答，她不知道这是不是她想要的答案。爸爸也没再说什么，因为他不确定这是不是他应该说的话。爱莎想告诉他，自己希望跟他多相处。隔周周末不够。她想冲他喊，一旦“小半”出生，很可能乔治和妈妈就不想让爱莎待在家里了，因为父母都想要正常的孩子，而不是另类的孩子。“小半”会站在爱莎的身旁，提醒他们，两个孩子之间有多不一样。她想喊，外婆是错的，另类不总是好的，那是一种变种，X战警里几乎所有变种人都没有家。

她想把所有这些都大喊出来，但她没有。她知道爸爸不会明白的，他也不想让爱莎跟他以及莉丝特住在一起，因为莉丝特有自己的孩子，不那么另类的孩子。

穿着西装的爸爸，浑身不自在但安静地坐着。就在爱莎打开车门跳下车时，他冲她迟疑地低声说：“但有些时候，我真希望你所有的优点并不都是来自外婆和妈妈，爱莎。”

爱莎用力挤了一下眼睛，前额靠着他的肩膀，手伸进口袋扭着红色记号笔的盖子。这支笔是爱莎小时候爸爸送给她的，为了让她可以自己修改错误的拼写，这是至今为止她收到过最好的礼物。

“你给了我你的词汇。”她轻声说。

他试图眨去眼睛里的骄傲。她看出来了。她想告诉他，上周五她说谎了。是她用妈妈的手机发短信叫他不要来学校接她的。但她不想让他失望，所以保持了安静。因为保持安静的时候，你基本上不会让人失望。所有即将八岁的孩子都知道。

爸爸亲了亲她的头发。她抬起头，假装随意地问：“你和莉丝特会要孩子吗？”

“我觉得不会。”爸爸伤心地回答，似乎这是显而易见的。

“为什么？”

“我们已经拥有所有我们想要的孩子了。”言外之意像是“比想要的还

多”。

“是因为我，所以你不想要更多的小孩了吗？”她希望他的回答是“不”。

“是的。”他说。

“因为我和别人不一样？”她轻声说。

他没有回答，而她也没有等。她正要从外面关上奥迪的车门时，爸爸从椅子上探过身，抓住她的指尖，视线相交时，他像平时那样闪躲。但随后他说：“因为你是完美的。”

她从未听过他这么“不犹豫”的口气。如果她大声说出此刻的想法，他会告诉她这根本不是个词。她因此爱他。

乔治站在大门边，一脸悲伤。他也穿着西装。爱莎跑过他的身边，被妈妈抓住。她的睫毛膏流到了脸上。爱莎把脸贴在“小半”上。妈妈的衣服有股精品店的味道。云兽在低空盘旋着。

今天是他们埋葬爱莎外婆的日子。

[1] 一种烘培模具。

21. 蜡油

不眠大陆的一些故事讲述者说，我们每个人都有“内在之声”，低语着告诉我们应该做什么，而我们所要做的就是倾听。爱莎从来没有真正相信过，她不喜欢“有别人在身体里说话”这种观点，而外婆则说只有心理学家和杀人犯会有“内在之声”。外婆一直不喜欢正宗的心理学家，即使她确实试着去喜欢黑裙女人。

但是，过不了多久，爱莎就将听见她脑海中的一个声音，清晰如铃声。不是低语，而是尖叫。它将尖叫道：“跑！”然后爱莎会为了活命而跑，身后跟着暗影。

当然，她在进教堂的时候还不知道这些。数百个陌生人的轻声低语上升至天花板，就像坏掉的汽车音响发出的嘶嘶声。一群自以为是的混蛋指着她窃窃私语，他们眼神沉重压抑。

她不知道他们是谁，这让她觉得自己被骗了。她不想和其他人分享外婆，更不愿被提醒，她只有外婆一个朋友，而外婆却另有几百个朋友。

她集中注意力，挺直背脊走过拥挤的人群，不想让他们看出她可能会随时崩溃，甚至都没有力气去悲伤。教堂的地板吸着她的双脚，远处的棺材刺痛她的眼睛。

“死亡最强大的力量不在于它能让人死去，而在于让留下来的人不想再活着。”她不记得是从哪里听到这句话的了。可能来源于不眠大陆，但转念一想似乎又不大可能，尤其是考虑到外婆对死亡的态度。死亡是外婆的死敌。这就是为什么她从不愿提及，也是为什么她成为了一名外科医生，竭尽所能地让死亡感到苦恼。

这句话可能来自密普洛瑞斯，爱莎意识到。在不眠大陆的时候，外婆从不愿去密普洛瑞斯，尽管会受不了爱莎的唠叨而前往。爱莎有时会自己一个人去，外婆则留在密阿玛斯的某间旅店里和巨魔玩扑克，或是和雪天使为了一杯酒吵架。

密普洛瑞斯是不眠大陆所有王国中最美丽的。那里的树木会唱歌，青草按摩着你的脚底，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新鲜出炉的面包香味。那里的房子太美丽，你最好坐下来观赏，以免看得入迷而发生危险。但里面无人居住，它们只用于储藏。所有童话生物都将他们的悲伤带去密普洛瑞斯，储藏在那里，直到“童话永恒”的终结。

现实世界的人总说，在悲剧发生之后，悲伤、失落、心痛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减轻”，但这不是真的。悲伤和失落是永恒不变的，但如果一生都一直背负着它们，我们将无法承受。悲伤会让我们瘫痪。所以最后，我们只能拿袋子装起它们，扔到什么地方去。

那个地方就是密普洛瑞斯：讲故事的孤独旅行者慢慢从四面八方流浪而来，拖着装满悲伤的笨重行李。在这个地方，他们可以把行李放下，然后回归生活。当旅行者们转身时，他们的步伐会比来时轻快，因为在密普洛瑞斯，不论你朝哪个方向离开，总是迎着太阳，身后有微风吹拂。

密普洛瑞斯人将所有装着悲伤的行李箱、帆布袋和包裹收集起来，小心翼翼地用便签做上记号。他们将每种悲伤和思念一丝不苟地分类。外婆称密普洛瑞斯人为“官僚主义混蛋”，因为如今要丢下悲伤或其他东西都得填上好多表格。但凡涉及悲伤，绝不能容忍无序，密普洛瑞斯人是这么说的。

密普洛瑞斯曾经是不眠大陆最小的王国，但在无尽战争之后，它变成了最大的。外婆不喜欢去那儿，因为太多储藏屋外的标签上有她的名字。爱莎想起来，在密普洛瑞斯，人们会谈论“内在之声”，他们相信“内在之声”是死去的人们回来帮助他们爱的人。

爸爸温柔地将手搭上爱莎的肩膀，将她拉回现实世界。她听见爸爸小声对妈妈说：“你把一切都安排得非常好，乌尔莉卡。”她用余光看见，妈妈微笑点头，视线停留在教堂长椅上的一张流程表上，回答说：“谢谢你做的流程表。很美的字体。”

爱莎坐在祈祷室前方一排木长椅的尽头，盯着地板，直到窃窃私语声消失。教堂非常拥挤，墙边都站着人。他们中很多人穿着奇怪的衣服，就好像他们刚和看不懂洗涤说明标签的人一起玩了局换装轮盘赌。

爱莎想把“换装轮盘赌”放进生词罐。她试图专心想这个念头，但听见了自己不懂的语言，听见自己的名字被挤压成奇怪的发音。她又被带回现实。她看见陌生人以不同程度的谨慎指着她。看来他们都知道她是谁，这让她气疯了，所以当她瞄到一面墙旁边的一张熟悉的面孔时，她竟没能立刻认出他。就像在咖啡馆遇到了一个名人，在你反应过来之前，你的大脑已经告诉你：“嘿，那大概是你认识的某个人，去打个招呼！”于是你本能地开口：“嗨，你好呀！”但又想：“不，等等，他是电视里的那个人！”因为你的大脑喜欢让你看上去像个白痴。

那张脸在别人的肩膀后消失了片刻。重新出现时，他直勾勾地盯着爱莎。他是昨天跑来说租赁所有权的那个会计师，但现在他穿得像个牧师。他朝她使了个眼色。

另一个牧师开始谈论外婆，然后谈到上帝，但爱莎没有听。她怀疑这是不是外婆想要的。她不确定外婆是不是喜欢教堂。外婆和爱莎很少

谈起上帝，因为外婆把上帝与死亡联系在一起。

这些都是假的。造型和化妆。仿佛一切都会好的，只因为他们办了个葬礼。对爱莎而言，一切不会好的，她知道。她突然冒出冷汗。几个穿着奇怪衣服的陌生人走到话筒前开始说话。他们中有些人说的是其他语言，有一个娇小的女士用另一支话筒翻译。但没有人提到“死”。所有人只说外婆“过世了”，或者他们“失去了她”，仿佛她是一只丢在烘干机里的袜子。一些人在哭，但爱莎觉得他们没有这个权利，因为那不是他们的外婆，而他们也没有权利让爱莎觉得，有些国家或王国外婆竟从未带爱莎去过。

所以当一个人看起来像是用烤面包机梳头发的胖女人开始读诗时，爱莎受够了，她从座位间挤了出去。她听见妈妈在身后小声说了些什么，但她不顾一切穿过闪亮的石头地板，在任何人有时间来追她之前，挤出了教堂大门。

冬天的冷空气撕咬着爱莎，像是被人抓住头发从热腾腾的浴缸里拽了出来。云兽不祥地在低空盘旋。爱莎走得很慢，大口呼吸着十二月的空气，眼前开始发黑。她想到了暴风女。暴风女一直是爱莎最喜欢的超级英雄之一，因为她的超能力是改变天气。连外婆都承认，作为超能力，这个很酷。

爱莎希望暴风女能来吹走这座该死的教堂，这整片该死的墓地，该死的一切。

之前看到的那些面孔在她的脑海中盘旋。她真的看见会计师了吗？阿尔夫站在那儿吗？她觉得在。她看见了另一张认识的脸，绿眼睛的女警察。她加快脚步，远离教堂，不想让任何人追上她，询问她好不好。她不好。这一切永远都不会好的。爱莎不想听他们的窃窃私语，也不想承认他们是在谈论她、说服她、劝说她。外婆从不劝她。

她离墓碑五十米远的时候，突然闻到了一丝烟味。一开始，这气味有些熟悉，几乎让她解脱。这气味里有些东西让爱莎想转身、拥抱、把鼻子埋进去，像星期天早上刚洗过的枕头套。但还有别的东西。

然后她的“内在之声”来找她了。

她在转身前就知道那男人站在墓碑之间，离她只有几米远，手指间随意地夹着一支烟。这里离教堂太远了，没有人能听见爱莎的尖叫，他像一道墙冷酷地挡住了她回去的路。

爱莎回头瞥了一眼大门。二十米远。当她再转回头时，他向她迈了一大步。

爱莎内心传来声音，是外婆的声音。但它不是耳语。它在尖叫。

跑。

爱莎感到他粗糙的手要抓她的胳膊，但她从他的手下溜走了。她拼命跑，风刮着她的眼睛，像钉子划在结冰的挡风玻璃上。她不知道跑了多久。“很多永恒”。对他眼睛和香烟的记忆在她的脑海中凝结，每一次呼吸都击打着她的肺，她意识到，他一瘸一拐的；她因此而逃脱。再犹豫一秒，他就能抓住她的裙子，但爱莎太习惯逃跑了，太擅长了。她一直跑，直到不确定是风还是她的悲伤让眼睛流下眼泪。一直跑，直到她意识到几乎快到学校了。

她放慢脚步，回头看，犹豫了一下，然后径直冲进了街对面的黑暗公园，裙摆在身侧翻转。连树木看上去都像是敌人。阳光似乎太疲惫，所以才照不进来。她听到零星的声音，风呼啸着穿过树枝，车辆的隆隆声越来越远。她上气不接下气，蹒跚地往公园里走，接着听见了说话声，一些人在后边叫她：“嘿！小女孩！”

她停下脚步，精疲力竭地倒在长椅上。叫她“小女孩”的声音越来越近，她知道那声音不怀好意。公园仿佛在一条毯子下爬行。她听见另一个声音在第一个声音旁响起，含糊不清，结结巴巴，就好像它穿反了鞋。两个声音加快速度向她靠近。她意识到了危险，站起身，敏捷地跑了起来。他们跟在后面，这让她突然感到绝望，阴冷的冬天让公园中的一切看起来一模一样，她不知道出去的路。天啊，她是个看了那么多电视的七岁女孩，怎么会这么蠢？那些牛奶盒上或寻人启事上出现的儿童，大概就是这么失踪的吧。

但是已经太晚了。她跑过两丛茂密的黑色树篱形成的一条狭窄的走道，感觉心脏快要跳出喉咙了。她不知道为什么会冲进公园——瘾君子会抓住她，就像学校里每个人说的那样。也许这就是原因，她想。也许她希望有人抓住并杀了她。

死亡最强大的力量不在于它能让人死去，而在于让留下来的人不想再活着。

她没有听见树丛里树枝折断的声音，没有听见他脚下的冰破碎的声音。但那一瞬间，身后含糊不清的声音消失了。她的耳膜刺痛，让她想要尖叫。然后一切都恢复了安静。她被慢慢地从地上抱起来，始终闭着眼睛，直到被带出公园也没有睁开。

狼心盯着她。她躺在他的怀里，盯回去，意识似乎飘走了。如果不是因为她内心的某一部分还尚存理智，她大概当场就睡着了。如果她睡觉时在狼心身上流了口水，那估计呼吸机都不够帮助他喘气的了。所以她挣扎着保持清醒，现在睡着有点儿不礼貌，毕竟他救了她。又一次。

“不要一个人跑。永远不要一个人跑。”狼心咆哮。

她仍然不确定自己是否想获救，虽然她很高兴见到他。实际上比她

预想的还要高兴。她以为自己会对他更生气的。

“危险的地方。”狼心冲着公园吼道，慢慢把她放回地上。

“我知道。”她喃喃自语。

“再也别！”他用命令的口气说，而她能听出他的担忧。

在他挺直巨大的身躯之前，她用双臂搂住他的脖子，用秘密语言低声说“谢谢”。随后她看出这让他多不自在，于是立刻放手。

“我洗手很仔细的，今天早上我洗了个很长的澡。”她低声说。

狼心没有回答，但从他的眼睛里看得出，他回家之后……大概会在消毒水里泡个澡。

爱莎环顾四周。狼心搓着双手，注意到爱莎的动作时，他摇了摇头。

“他们走了。”他温柔地说。

爱莎点点头。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

狼心盯着沥青地面。

“守护你。你外祖母说的……守护你。”

爱莎点点头。

“即使我不知道你就在我身边？”

狼心的兜帽上下动了动。她觉得自己的双腿快站不住了。

“你为什么不见了？”她低声责怪他，“为什么撇下我一个人和‘恐怖分子’待在一起？”狼心的脸消失在他的兜帽中。

“心理治疗师想聊天。总是聊天。聊战争。总这样。我……不想。”

“也许聊一下，你会感觉好点儿？”

狼心安静地搓着双手。他看着街道，似乎是在等着看见什么东西。

爱莎蜷缩着自己的身体，发现她的外套和格兰芬多围巾都留在了教堂里。这是唯一一次她忘记了她的格兰芬多围巾。

“谁会忘记格兰芬多围巾啊？”

她也左右看了看街道，不知道想寻找什么。然后她感到有东西扫过她的肩膀，转过身发现狼心把他的外套披在了她身上，外套一直拖到她脚下的地面上。这是她第一次看见狼心没有戴着外套的兜帽。奇怪的是，没有兜帽，他居然看起来块头更大了。他的长发和黑胡子在风中飘扬。

“你说过，在你母亲的语言里，‘密阿玛斯’的意思是‘我爱’，对吧？”爱莎尽量不去直视他的伤疤，每当她看向那里，他的手就会搓得更用力。

他点点头，扫视着街道。

“‘密普洛瑞斯’是什么意思？”爱莎问。

他一开始没有回答，爱莎以为他不明白问题，所以又说明了一下：“不眠大陆六个王国之一就是‘密普洛瑞斯’。所有的悲伤都储存在那里。外婆从来不想——”

狼心打断了她的话，但很温柔。

“我哀。”

爱莎点点头。

“那密瑞瓦斯？”

“我梦。”

“密奥达卡斯？”

“我敢。”

“密莫瓦斯？”

“我舞，跳舞。”

在她问最后一个王国之前，爱莎在心里深深思考了一下这些话。她想到外婆常常说起的狼心的故事，他是一个无敌的战士，打败了暗影。这件事只有他能做到，因为他有着战士的心和故事讲述者的灵魂。他出生在密阿玛斯，但在密巴塔洛斯长大。

“密巴塔洛斯是什么意思？”她问。

她问出这个问题时，他直直地看着她，睁着黑色的大眼睛，透露出所有那些被存放在密普洛瑞斯的东西。

“密巴塔洛斯。‘我战斗。’密巴塔洛斯……不见了。现在已经没有密

巴塔洛斯了。”

“我知道！在无尽战争中，暗影摧毁了它。所有密巴塔洛斯人都死了，除了你，你是你们族的最后一个人——”狼心搓手搓得如此用力，让爱莎停下了话语。

狼心的头发落在他的脸上。他后退了一步。

“密巴塔洛斯不存在了。我不战斗。再也不战斗。”

爱莎懂了，当你看着说话人的眼睛时，你就会懂的。他躲进不眠大陆遥远的森林里，并不是因为他害怕暗影，而是因为害怕他自己。害怕密巴塔洛斯将他变成的那个人。

他的目光越过她，而她听见了阿尔夫的声音。她转过身，出租车没有熄火，就停在路边。阿尔夫的鞋子踏过地上的雪。那个女警察在出租车旁，她的眼睛像鹰一样迅速扫过公园。阿尔夫抱起爱莎时，她还裹着狼心像睡袋一样大的外套。阿尔夫平静地说：“送你回家吧，好吗？你不能待在这里，会冻僵的！”但爱莎从他的声音里听出了担忧，这种担忧只有知道是谁在墓地里追爱莎的人才会有。她也能从女警察绿色眼睛中防备的凝视看出她也知道。他们都比他们表现出来的知道得更多。

阿尔夫抱着她走回出租车时，爱莎没有回头。她知道狼心已经走了。而当她在教堂扑进妈妈的怀抱时，她知道妈妈也比她表现出来的知道得更多。妈妈一向如此。

爱莎想起了《狮心兄弟》里的故事。恶龙卡特拉不会被任何人类打倒。还有那条恐怖的大蟒蛇卡尔玛，它是最后唯一能毁灭卡特拉的生物。有时在故事中，唯一能摧毁可怕巨龙的，是比龙更可怕的生物。

一只“怪物”。

22. 欧宝

爱莎以前被追逐上百次，但从没有像墓地这次一样。她现在感受到的是另一种恐惧，她在逃跑前看到了他的眼睛，它们看上去那么坚定、冷酷，像是准备杀死她。这对一个快八岁的孩子来说，很难承受。

外婆在世时，爱莎试过不去害怕，至少她试着不表现出害怕。外婆痛恨恐惧，恐惧是不眠大陆上一种暴躁的小生物，皮毛粗糙，看起来正像是烘干机里的蓝色毛球。只要有一点点机会，它们就会跳起来咬你的皮肤，试图抓瞎你的眼睛。恐惧就像是香烟，外婆说，困难的不是戒掉，而是不要开始。

在外婆的另一个故事里，在多到数不清个“永恒”之前，是诺温将恐惧带到不眠大陆的。那时只有五个王国，而不是六个。

诺温是一头史前怪兽，它希望所有的事情立即发生。每次当一个孩子说“马上”或“回头”或“我正要去……”的时候，诺温就会用愤怒的声音大吼：“不！现在就去！”诺温讨厌孩子，因为孩子们拒绝相信诺温的谎言——时间是线性的。孩子们认为时间只是一种情绪，所以“现在”对他们来说是一个毫无意义的词语，对外婆也一样。乔治常说外婆不是个“时间乐观主义者”，她是一个“时间无神论者”，唯一信奉的宗教是“以后再说”教。

诺温把恐惧带到不眠大陆，并且抓捕孩子。它每抓到一个孩子就会吞噬这个孩子的未来，留下无助的受害者在原地，从此面对“现在吃饭、现在睡觉、立刻整理”这样的人生。那个孩子将再也不能为有趣的事情而推迟做无聊的事情了，他只剩下现在。这是比死亡还可怕的命运，外婆以前总这么说，诺温的故事起始于它对童话故事痛恨。

没有比童话故事更能让孩子们拖拖拉拉的了。所以某天晚上，诺温爬上“讲述山”——不眠大陆最高的山峰，制造了一次大规模的山崩，摧毁了整个山峰。然后它躺在漆黑的洞穴里守着，因为蚁象必须在这座山上将故事放生，好让它们滑翔进入真实世界，而如果故事不能离开讲述山，整个不眠大陆就会窒息。没有孩子听故事，故事们就会死去。

黎明来临时，密巴塔洛斯最勇敢的战士来到山上，想要打败诺温，但没人做得到。诺温在洞穴里繁殖恐惧。处理恐惧得很小心，威胁只能让它们变得更大。每当某个家长威胁孩子，他的话就变成了恐惧的肥料。“马上。”某个孩子说，而家长则大叫：“不！现在！不然的话我就——”“砰”的一声，诺温的洞穴里又诞生了一只恐惧。

密巴塔洛斯的战士登上山时，诺温释放出恐惧，它们即刻变化成每个士兵最害怕的噩梦。所有的生物都有各自害怕的东西，即使是密巴塔洛斯的战士也不例外。然后，不眠大陆的空气慢慢变得稀薄。故事讲述者们发现自己呼吸困难。

（爱莎在这里打断了外婆，因为恐惧变形成你最害怕东西的情节明显是从《哈利·波特》里抄来的，这是博格特[1]的能力。然后外婆就哼了一声，说：“也许是哈利那个小鬼从我这儿偷的呢！”爱莎冷笑说：“哈利·波特才不会偷东西！”她们为此吵了很长时间，最后外婆放弃：“好吧，好吧！忘记这回事吧！恐惧没有变形，它们只是咬人，还会划瞎你的眼睛，你现在满意了吧？”于是爱莎放过了她，然后继续听外婆讲故事。）

就在那时，出现了两位金色骑士。所有人都警告他们不要上山，但他们没听。骑士们还真的挺固执的。他们来到山上，所有的恐惧从山洞中涌出，金色骑士没有战斗。他们只做了对恐惧唯一可做的那件事：嘲笑它们，笑得非常大声。结果所有的恐惧就变成了石头，一只接一只。

外婆喜欢用变成石头来结束整个童话故事，因为她不善于结尾。但爱莎也从不抱怨。诺温自然被关进了监狱，无期徒刑，这让它气炸了。不眠大陆的统治议会决定从每个王国指定一小群居民，密巴塔洛斯的战士、密瑞瓦斯的捕梦人、密普洛瑞斯的悲伤保管人、密莫瓦斯的音乐家以及密阿玛斯的故事讲述者，一同守卫讲述山。恐惧变成的石头用来重建山峰，建得比以前更高。最后在山脚下建造了第六个王国：密奥达卡斯。在密奥达卡斯的田野里，种植着勇气，让人们再也不为恐惧而担惊受怕。

好吧，故事本来到这里就算是结束了。可有一次外婆又告诉爱莎，在丰收后，他们会收走所有的勇气植物，制成特殊的饮品，如果你喝过，就会变得特别勇敢。爱莎后来在谷歌上查了查，她对外婆指出，这个比喻说给孩子听很不负责[2]。外婆只好投降：“好吧，行吧，那他们没有喝，就到前面打住，可以了吧？！”这就是两位黄金骑士打倒恐惧的整个故事。爱莎每次感到害怕的时候，外婆就会讲这个故事，虽然爱莎对外婆讲故事的技巧深表怀疑，但每次都挺奏效的。她后来就没有那么容易害怕了。

故事唯一一次没起到效果就是外婆对死亡的恐惧。现在在爱莎身上也不管用了，因为即使是童话故事也不能打倒暗影。

“你怕吗？”妈妈问。

“怕。”爱莎承认。

妈妈没叫爱莎不要害怕，也没有试着骗她说不用害怕。爱莎因此爱她。

她们在车库里将雷诺车座的靠背放平。呜嘶趴在她们之间，覆盖了所有东西，妈妈漫不经心地挠着它的毛皮。当爱莎坦白她一直把它藏在储藏室里时，妈妈竟然没有生气。爱莎将她介绍给呜嘶时，她也没有害怕，只是抚摸着它的耳后，好像它是只小猫咪。

爱莎伸手摸了摸妈妈的肚子，“小半”在里头心满意足地踢腿。“小半”也不害怕，因为她／他是完整的妈妈加乔治。而爱莎有一半是她的爸爸，爱莎的爸爸害怕一切。于是爱莎对差不多半数的东西感到害怕。

尤其是暗影。

“你知道他是谁吗？那个追我的人？”她问。

呜嘶用脑袋轻蹭着爱莎的脑袋，妈妈温柔地抚摸她的脸颊。

“是的，我们知道他是谁。”

“‘我们’是谁？”

妈妈深吸了一口气。

“莱纳特和莫德。还有阿尔夫，还有我。”看起来她本想说出更多的名字，但停下了。

“莱纳特和莫德。”爱莎惊讶地喊出声。

妈妈点了点头。“恐怕他们最了解他。”

“为什么你从来没有跟我说过他的事？”爱莎质问。

“我不想吓到你。”

“没啥用，对吧？”

妈妈叹了口气，挠了挠呜嘶的皮毛。呜嘶反过来舔爱莎的脸，闻上去还是那股海绵蛋糕粉的气味。很不巧的是，当有个海绵蛋糕粉味儿的东西在舔你的脸时，你很难保持愤怒状态。

“是暗影。”爱莎小声说。

“我知道。”妈妈小声说。

“是吗？”

“你外婆以前试着告诉过我这些故事，亲爱的。不眠大陆和暗影。”

“密阿玛斯呢？”爱莎问。

妈妈摇摇头。

“没有。我知道有些东西是她从来没告诉我的。很久以前的事了，我那时跟你差不多大。不眠大陆那时候还很小，王国也还没有名字。”

爱莎不耐烦地插嘴：“我知道！外婆遇见狼心之后，它们才有了名字，她用他母亲的语言给王国起了名字。然后她将他的语言变成秘密语言，他教会她，于是她就能和他聊天了。但这么说来，为什么她没有带你去呢？为什么外婆不带你去看不眠大陆？”

妈妈轻轻咬着嘴唇。

“她想带我去的，宝贝。很多次。但我不想去。”

“为什么不去？”

“我渐渐长大，成了愤怒的青少年，我不想我的母亲再通过电话给我讲童话故事了，我希望她在身边。我希望她在现实中。”

爱莎几乎从没听过她说“我的母亲”。她经常听到的是“你的外婆”。

“我不是个听话的孩子，亲爱的。我总是争吵，对任何事都说。你外婆经常叫我‘那个说不的女孩’。”

爱莎睁大了眼睛。妈妈叹了口气，同时露出微笑，好像一种表情想要吞噬另一种。

“好吧，我大概是你外婆故事中的很多人，既是女孩也是女王。最后我不知道幻想何时结束，而现实又何时开始。有时，我觉得你外婆自己也不知道。”

爱莎安静地躺着，看着车顶，鸣嘶在她耳边轻轻地呼吸。她想到了狼心和海天使，住在隔壁那么多年，也没有人知道他们的任何事情。如果能在墙壁和地板上钻洞，让所有的邻居都可以触摸到彼此，该多有趣。他们住得那么近，最终却几乎完全不了解其他人。于是岁月流逝。

“你找到钥匙了吗？”爱莎指着雷诺的仪表盘问。

妈妈摇摇头。

“我觉得你外婆把它藏起来了。大概只是为了逗逗布里特-玛丽吧，所以停在了她的车位上……”

“布里特-玛丽自己有车吗？”爱莎在这里能清楚地看见肯特那辆可笑的超级大宝马。

“没有。她很多年前有一辆车，白色的。而这里还是她的车位。我觉

得这应该是原则问题。对布里特-玛丽来说，一般都是原则问题。”妈妈笑着说。

爱莎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也不知道那会有什么不同。

“雷诺怎么跑这儿来的，如果没人有车钥匙的话？”她这么想，但明白妈妈不能回答，因为她也不知道。所以爱莎叫妈妈告诉她暗影的事情。妈妈又摸了摸爱莎的脸颊，从座位上吃力地坐起来，一只手放在“小半”上。

“我想，莫德和莱纳特一定会告诉你他的事情的，宝贝。”

爱莎想抗议，但妈妈已经爬出雷诺，所以爱莎没有别的选择，只能跟上她。毕竟那是妈妈的超能力。妈妈带着狼心的外套，说要洗一洗，这样他回家的时候就能穿了。爱莎很喜欢这个说法——他回家的时候。

她们在后座的呜嘶身上盖上毯子，妈妈平静地提醒它，如果听见有人来，它就要保持不动。它同意了。爱莎保证了好几次，她一定会去找个更好的藏身之处，虽然它似乎觉得没有必要。另一方面，爱莎说还要去找更多饼干时，它很满意。

阿尔夫在地下室楼梯的尽头站着守候。

“我煮了咖啡。”他小声说。

妈妈感激地接过一杯。阿尔夫递给爱莎另一杯。

“我告诉过你我不喝咖啡。”爱莎疲惫地说。

“这不是该死的咖啡，这是那种什么欧宝巧克力粉冲出来的鬼玩意儿。”阿尔夫愤然回答。

爱莎惊讶地朝杯子里看了一眼。

“你从哪儿弄来的？”她问。妈妈在家里从不让她喝欧宝，因为里面糖分太多了。

“家里。”阿尔夫说。

“你家有欧宝？”爱莎怀疑地问。

“我他妈可以去商店买的，好吗？”阿尔夫酸酸地说。

爱莎冲他咧开嘴笑了。她在想，可以叫阿尔夫“谩骂骑士”，她在维基百科上查过“谩骂”这个词。总之，她觉得这应该是个稀有的骑士头衔。她喝了大大一口，然后差点儿全喷到阿尔夫的皮夹克上。

“这里面你放了几勺欧宝？”

“我不知道。十四五勺，也许吧？”阿尔夫戒备地回答。

“你应该放，差不多，三勺！”

阿尔夫看上去恼羞成怒，至少爱莎是这么认为的。她曾经把“恼羞成怒”这个词放进过爸爸的生词罐，她想象中的“恼羞成怒”应该就是这个样子。

“这玩意儿本来就应该味道浓点儿，不是吗？”

爱莎用勺子继续挖剩下的欧宝。

“所以你也知道在教堂里追我的人是谁，对吧？”她问阿尔夫，勺子里一半的东西在她嘴里，另一半在她的鼻尖上。

“他不是来找你的。”

“呃，你在开玩笑吗？他的确是在追我啊。”

阿尔夫慢慢地摇了摇头。

“是的。但你不是他要追踪的那个人。”

[1] 《哈利·波特与阿兹卡班的囚徒》中出现的变形生物，能看透人的内心，变成他最害怕的东西。

[2] 英语中“勇气饮料”（liquid courage）指的是酒精。

23.洗碗布

爱莎对阿尔夫说的话有一千个疑问，但妈妈太累了，一回到家，她和“小半”就直接去睡觉了。妈妈这些日子总这样，累得像是有人拔掉了她的电源。据说这是“小半”的错。乔治说，为了补偿“小半”会让他们在未来的十八年里都睡不着，所以“小半”让妈妈在最初的九个月里一直睡觉。爱莎坐在床沿，轻抚着妈妈的头发，而妈妈亲了亲她的手，小声说：“一切都会好的，亲爱的。都会没事的。”就像外婆常说的。爱莎非常、非常想相信。妈妈睡眼朦胧地笑了笑。

“布里特-玛丽还在外面？”她朝门外点了点头。

布里特-玛丽的牢骚声从厨房传来，于是这问题立马变成了反问。她正要求乔治针对还停在她车位上的雷诺给她一个“决定”。（“我们不能不守规矩，乔治！即便是乌尔莉卡也得明白这点！”）乔治爽朗地回答他能理解。乔治总是能理解每个人的观点，这是他很招人烦的一点，毫无疑问布里特-玛丽就很不痛快。然后乔治问她要不要来些煎蛋，她无视了这个问题，坚持要对所有的租户都“进行全面盘查”，针对现在还锁在底层的婴儿车。

“别担心，宝贝，我们明天会帮你的朋友找个更好的地方藏。”妈妈睡意满满地说，然后又笑了笑，“也许我们可以把它藏在婴儿车里？”

爱莎大笑，但只笑了一会儿。她觉得那辆锁着的谜之婴儿车就像是一本非常糟糕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小说的开头。几乎所有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小说都可以在平板电脑上阅读，而阿加莎·克里斯蒂从来没有写过像布里特-玛丽这么老套典型的坏人。她更像是个受害者，爱莎可以想象这样一起神秘谋杀案，有人在图书馆里拿烛台把布里特-玛丽重击致死，而所有认识她的人都有嫌疑，因为每个人都有动机：“这老太婆是场噩梦！”但爱莎又为自己的想法感到点儿羞愧。不过也就一丁点儿。

“布里特-玛丽没有恶意，她只是想引起别人的关注。”妈妈解释道。

“就算这样，她仍然是个爱管闲事的刻薄老太。”爱莎小声念叨。

妈妈笑了。她在枕头上躺舒服，爱莎帮她在背部塞了个枕头。妈妈拍了一下爱莎的脸蛋，低声说：“我现在想听那些故事了，如果可以的话。我想听密阿玛斯的童话故事。”

爱莎用平静的声音叫妈妈半闭上眼睛，妈妈照做了，爱莎有一千个问题，但一个都不打算问。她说云兽、蚁象、憾马、狮子、巨魔、骑

士、诺温、狼心、雪天使、海天使，以及捕梦人的故事，她说到了密普洛瑞斯的公主和那两个为她而战的王子，而女巫偷走了公主的宝物。但说到这里时，妈妈和“小半”已经睡着了。

爱莎还有一千个问题，但没有问出任何一个。她只是给妈妈和“小半”盖上毯子，亲了一下妈妈的脸颊，强迫自己鼓起勇气，因为外婆曾让她发过誓：保护城堡，保护她的家人，保护她的朋友。

她站起身正要离开时，妈妈在半梦半醒间用手摸索到她，低声说：“你外婆卧室天花板上的照片，宝贝，照片里的所有孩子。他们就是今天来葬礼的人。他们现在都长大了。这些孩子之所以能长大，都是因为你外婆救了他们的命……”

然后妈妈又睡过去了。爱莎不太肯定，她之前是不是醒过。

“我知道。”爱莎关上了灯。看出那些陌生人是谁并不难，困难的是原谅他们。

妈妈带着微笑入睡。爱莎小心地关上门。

公寓里一股洗碗布的气味，乔治正在收拾用过的咖啡杯。今天葬礼之后，那些陌生人都在这里喝咖啡。他们冲着爱莎露出同情的笑容，爱莎因此恨他们。恨他们比她早认识外婆。她走进外婆的公寓，躺在外婆的床上。屋外的街灯照着天花板上的照片，爱莎看着它们，依旧不知道自己能否原谅外婆，原谅她为了救别的孩子而抛下妈妈一个人。她也不知道妈妈是否能原谅，即使她看起来在试着这么做。

爱莎走出门，走进楼梯间，想回车库看看鸣嘶。然而，她却无精打采地坐在了地上，一直坐在那儿。她想要思考，但本该思绪万千的脑海里却只有空虚和寂静。

她听见从楼下传来的脚步声——轻巧、柔和，像是迷了路。不是以前黑裙女人散发着薄荷味、对着白色耳机线说话时的那种自信、有力的脚步声。她现在穿牛仔裤了，不戴白色耳机线。她在爱莎下方几级台阶处停下脚步。

“你好。”女人说。

她看上去小小的，声音听着很累，但不是以前那种疲累。一种健康的累。她的身上既没有薄荷味也没有酒味，只有洗发水的气味。

“你好。”爱莎说。

“我今天去墓地了。”女人慢慢地说。

“你在葬礼上？”

女人抱歉地摇摇头。“我不在，对不起，我……我去不了。但是我……”她吞下话头，看着自己的双手，“我去了我……我儿子们的坟墓。我很久没有去了。”

“有帮助吗？”爱莎问。

女人抿紧了嘴唇。

“我不知道。”

爱莎点点头。楼梯间的灯灭了。她等着自己的眼睛适应黑暗。最后，女人用尽全身的力气挤出了一个微笑，唇边的皮肤似乎不像之前僵硬得那么严重了。

“葬礼怎么样？”她问。

爱莎耸耸肩。“跟普通的葬礼一样。人太多了。”

“有时候很难跟不认识的人分担悲痛。但我觉得……有很多人很喜欢你的外祖母。”

爱莎让头发垂下，盖住自己的脸。女人挠了挠她的脖子。

“这……我明白这很难受。知道你外祖母离开家去帮助其他地方的人……比如……我。”

爱莎对此有点儿怀疑。女人像是在读她的心思。

“这被称为‘电车难题’，在伦理学上。我是指，学生们，在大学里。它讨论了为救很多人而牺牲一个人在道德上是不是正确的。你可以在维基百科上查到这个。”

爱莎没有回答。女人变得局促不安。

“你好像很生气。”

爱莎耸耸肩，想弄明白她到底最气哪件事。这清单很长。

“我不是对你生气，我只是在气那个傻瓜布里特-玛丽。”她最终决定这么选择。

女人面露迷惑，低头看着她手里拿的东西。手指在那上头轻轻敲打。

“与恶魔斗争的人要时刻警惕，以免自己也变成恶魔。如果你久久地

注视深渊，那深渊同时也在注视着你。”

“你在说什么？”爱莎脱口而出，暗自高兴那女人对她说话时不把她当成小孩。

“不好意思，那是……那是尼采。他是一个德国哲学家。这是……哈……我很可能引用得不太恰当。但我觉得它的意思是如果你恨一个心怀仇恨的人，那你也可能会变成你恨的那个人。”

爱莎耸起肩膀，都快靠近耳朵了。

“外婆的说法是‘别踢屎，只会弄得到处都是’。”

那是爱莎第一次听见黑裙女人，或者现在应该说穿牛仔裤的女人，突然大笑起来。

“是啊，是啊，那样说大概更贴切。”

她大笑的时候很美，笑容很适合她。她上了两级台阶，靠近爱莎，不想靠得太近，所以尽可能伸长手臂将手中的信递给她。

“这个在我儿子们的……在他们的……他们的墓碑上。我……不知道谁放在那里的。但你外祖母——也许她知道我会……”

爱莎接过信封。穿牛仔裤的女人在爱莎看完信还没来得及抬头时就消失在楼下。信封上写着：“爱莎！把这个给莱纳特和莫德！”

爱莎就这么得到了外婆的第三封信。

莱纳特来开门时，手上果然端着一个咖啡杯。莫德和萨曼莎在他身后，三者相得益彰。他们散发着饼干气味。

“我有封信给你。”爱莎宣布。

莱纳特接过信，正打算说话，但爱莎继续道：“是我外婆给你们的！她大概是要向你们问候并道歉，因为她在每封信里都是这么干的。”

莱纳特温和地点头。莫德更温和地点点头。

“对于你外祖母这整件事，我们非常遗憾，亲爱的爱莎。但我们觉得，那是场很美的葬礼。很高兴能被邀请。进来，吃块‘梦想’饼干吧，阿尔夫还给了我们一些巧克力饮料。”莫德笑着说。

萨曼莎叫了起来，就连它的吠叫声听上去都很友善。爱莎从满满的饼干罐里拿了块“梦想”，她配合地朝莫德微笑。

“我有个朋友，非常喜欢‘梦想’。它整天一个人待着，把它带上来可以吗？”

莫德和莱纳特点点头，像是这理所当然。

24. 梦想

片刻之后，当呜嘶坐在莫德的厨房地毯上，特别是它大到真的把整块地毯都盖住时，他们似乎就没那么确信了。

“我告诉过你它喜欢‘梦想’的，是吧？”爱莎开心地说。

莫德安静地点点头。莱纳特坐在桌子另一侧，无比惊恐的萨曼莎则坐在他的腿上。呜嘶吃着“梦想”，一口十几块。

“它是什么品种？”莱纳特很小声地问爱莎，怕冒犯到呜嘶。

“呜嘶！”爱莎骄傲地说。

莱纳特点点头，虽然完全不明白那是什么。莫德又打开了一罐“梦想”，谨慎地把它放在地板上，用脚尖向呜嘶推过去。呜嘶流着口水，三口吃完了，抬起头，睁着像车轮罩那么大的眼睛凝视着莫德。莫德又放下两罐，努力不表现出得意的样子，但没忍住。

爱莎看着外婆的信。它平摊在桌子上。莱纳特和莫德一定是在她去地下室找呜嘶的时候就读过了。莱纳特注意到她的目光，将手搭上她的肩膀。

“你是对的，爱莎。你外祖母说她很抱歉。”

“为了什么？”

莫德给了呜嘶一些肉桂卷和半块甜蛋糕。

“嗯，挺多事情。你外祖母真的很——”

“另类。”爱莎插嘴。

莫德亲切地大笑，轻抚着呜嘶的脑袋。

莱纳特冲着信点点头。

“首先，她为总是责备我们感到抱歉，还有总是生气，还有争吵和制造麻烦。其实这些没有什么可抱歉的，谁都有那种时候嘛！”他仿佛是在为外婆的道歉而道歉。

“你们从没有。”爱莎想，正因为这样她才喜欢他们。莫德咯咯笑了

起来。

“然后，她说很对不起，有一次她从阳台射中了莱纳特，用那种，叫什么来着，彩球枪！”

她突然不好意思起来。

“是叫这个吗？彩球枪？”

虽然并不叫这个名字，但爱莎点了点头。莫德看上去很自豪。

“有一次你外祖母还打中了布里特-玛丽——在她的印花外套上留下个很大的粉红污点，那是布里特-玛丽最喜欢的外套，最后用‘渍无踪’都洗不掉！你能想象吗？”

莫德偷笑之后，好像又有点儿内疚。

“外婆还为什么道歉了？”爱莎问，想听更多的故事，除了布里特-玛丽被彩弹枪射中这种事情。但莱纳特低下了头。他看着莫德，她点点头。莱纳特转向爱莎说：“你外祖母说她很抱歉，叫我们告诉你整件事情。所有你应该知道的事情。”

“什么事？”爱莎正打算问，突然感觉身后有人。她坐在椅子上转过身，生病男孩正站在卧室门口，怀里抱着只毛绒狮子。

他看着爱莎，但当爱莎回看他时，他却低头让头发盖住了眉眼，就像爱莎有时候会做的那样。他比爱莎小一岁，但差不多高，他们的发型和发色也几乎一样。唯一的不同是，爱莎比较另类，而那男孩生了病，其实也算是另一种“另类”。

男孩没说话，他从来不说话。莫德亲了亲他的前额，小声问：“做噩梦了？”男孩点点头。莫德倒了一大杯牛奶，拿了一整罐“梦想”，拉着他的手，带他回卧室，同时用坚定的语气说：“来，让我们马上赶跑它们！”

莱纳特转向爱莎。

“我觉得你外祖母想让我从头说起。”

那天，爱莎知道了生病男孩的故事，一个她从来没有听过的故事。这故事可怕得让你想将自己的身体紧紧蜷缩起来。莱纳特说，男孩的父亲内心有常人不可想象的仇恨。那父亲吸毒。莱纳特顿了顿，似乎是担心吓到爱莎，但她坐直了身体，双手埋在呜嘶的毛里，说没有关系的。莱纳特问她知不知道毒品是什么，她说自己在维基百科上看过。

莱纳特形容那父亲在吸毒之后，会变成怎样一个不同的人。灵魂变得阴暗。他在男孩母亲怀孕的时候打她，因为他不想成为任何人的父

亲。莱纳特的眼睛开始眨得越来越慢，说也许是因为那父亲害怕孩子会变成像他一样的人——充满仇恨和暴力。当男孩出生，而医生说他有先天性疾病的时候，那父亲愤怒至极。他不能容忍那个孩子和正常人不一样。或许是因为，他讨厌一切异乎寻常的东西。也或许因为，当他看着那男孩时，他看到的所有一切都与自己不同。

所以他酗酒，服用更多爱莎在维基百科上查过的那东西，然后整晚整晚地消失，有时甚至整周都不见踪影，没人知道他在哪里。有时候，他沉默地回家，整个人非常平静。有时他哭着解释他必须躲开，直到内心的怒火发泄完。他体内存在着一些黑暗的东西，想要改变他，而他正努力与之抗争。痛哭一场，他可以保持冷静好几周，或者好几个月。

有一天晚上，黑暗再次控制了他。他不停地殴打他们，直到其中一个不再动弹。然后他逃跑了。

莫德轻柔的声音在莱纳特陷入安静之后在厨房响起。卧室里生病男孩发出鼾声，这是爱莎第一次听见他发出声音。厨房里，莫德的手指摆弄着厨案上那些空了的饼干罐。

“是我们找到了他们。我们试了很久，想说服她带着男孩离开，但她太害怕了。我们也都害怕。他是个非常危险的男人。”她小声说。

爱莎把呜嘶抱得更紧。

“你们后来做了什么？”

莫德在餐桌旁颤巍巍地坐下。她手里拿着一个信封，跟爱莎送来的一样。

“我们认识你的外祖母，在医院认识的。那时候我们开了一家服务医生的咖啡店。你外祖母每天都来，每天都买一打饼干和肉桂卷！我都不知道是怎么开始的，但你外祖母是那种让人想向她倾诉事情的人，如果你明白我的意思的话。我不知道该拿山姆怎么办，也不知道该找谁帮忙。我们被吓坏了，我们所有人，但我给她打了电话。她在半夜开着她那辆破旧的汽车来了——”

“雷诺！”爱莎纠正道，不知为何她觉得在这个童话故事里，雷诺值得被点名，既然它是来营救他们的那辆车。莱纳特忧郁地笑了笑，清清的嗓子。

“她的雷诺，没错。我们带着男孩和他妈妈，而你的外祖母开车来了，给了我们公寓的钥匙。我不知道她怎么拿到钥匙的，但她说已经和这栋楼的所有者说好了。从那时起，我们就住在这里。”

“那个父亲呢？他发现所有人都离开之后怎么样了？”爱莎想知道，虽然她其实并不想知道。

莱纳特的手伸向莫德的手指。

“我们不知道，但你外祖母是和阿尔夫一起来的，说阿尔夫会去取那男孩的所有东西。然后她和阿尔夫回去，男孩的父亲出现了，他那时……非常黑暗，从内心深处散发出的黑暗。他狠狠地打了阿尔夫——”

莱纳特突然停下，意识到自己是在和一个孩子说话，所以要将故事快进。

“然后，当然，警察来的时候他已经走了。而阿尔夫，天啊，我不知道。他去医院包扎，然后自己开车回家，再也没有对这件事提过一个字。两天后，他又开起他的出租车来了。他简直是钢铁之躯，那个男人。”

“那个父亲呢？”爱莎追问。

“他消失了，消失了好几年。我们本以为他不会放弃寻找我们，但他走了太久，于是我们希望——”莱纳特不说了，似乎接下来的话对他的舌头来说太沉重了。

“但现在他找到我们了。”莫德接上话。

“怎么找到的？”爱莎问。

莱纳特的视线沿着桌面移动。

“阿尔夫认为他发现了你外祖母的讣告，然后找到了殡仪馆。而在那里，他找到了——”他看上去似乎又在提醒自己什么。

“我？”爱莎倒吸一口气。

莱纳特点点头，而莫德松开他的手，越过桌子，抱住爱莎。

“亲爱的、亲爱的爱莎！你要明白，他很多年没见过那男孩了。你们俩差不多大，头发也一样。他以为你是我们的孙子。”

爱莎闭上眼睛。她的太阳穴发烫，有生以来第一次，她没有一丝想睡觉的念头，凭借纯粹的意志力去了不眠大陆。用最强大的想象力，她召来云兽，飞往密奥达卡斯，收集所有她能带上的勇气。然后她睁开眼睛，看着莱纳特和莫德。

“所以你们是他母亲的父母？”

莱纳特的眼泪滴在洗碗布上，就像雨滴在窗沿。

“不，我们是他父亲的父母。”

爱莎眯起眼睛。

“你们那个父亲的父母？”

莫德的胸膛起伏，她抚摸着呜嘶的脑袋，起身拿来一个巧克力蛋糕。萨曼莎警惕地看着呜嘶。莱纳特去倒更多咖啡。他的杯子抖得很厉害，里面的咖啡都洒到了长椅上。

“我知道这听起来很糟糕，爱莎，从一个父亲那里把孩子带走。对自己的儿子做这种事。但当你成为祖父母时，你首先是孩子的祖母……”他难过地低语。

“在所有身份之前，你首先是一个祖母或者祖父！永远！永远是这样！”莫德坚定地补充。她的眼睛燃烧起来，在此之前爱莎绝不相信莫德会露出这种眼神。

然后她把那封从卧室拿来的信递给爱莎。

上面是外婆的笔迹。爱莎不认识那名字，但她猜是男孩的妈妈。

“我们搬来时，她改了名字。”莫德温柔地解释说：“你外祖母几个月前留给我们这封信。她说你会来拿的。她知道你会来的。”

莱纳特难过地呼出一口气。他和莫德互看了一眼，然后说：“但恐怕我们得先告诉你我们儿子的事情，爱莎。我们必须告诉你山姆的事。那是你外祖母在她的信里道歉的事情之一。她说，她很抱歉救了山姆的命……”

莫德的声音渐渐微弱，直到她的话语如同轻轻的耳语：“然后她写，很抱歉写信给我们说抱歉，抱歉后悔救了我们的儿子。抱歉因为她不确定他是否还值得活着，虽然她是位医生……”

窗外，夜色降临至街道。厨房散发着咖啡和巧克力蛋糕的气味。爱莎聆听着山姆的故事。

世界上最善良的一对父母的儿子，却变成了无人能理解的恶魔，变成了生病男孩的父亲。而男孩的身上没有一丝邪恶，就好像他父亲自己承担了一切，没有将分毫传给他的儿子。她聆听着这故事。山姆曾经也是个小男孩，是莫德和莱纳特期盼了很久的孩子，他们深爱着他。所有父母，就算再怎么不可能，都曾经爱过他们的孩子。这是莫德说的。“否则，那就不是人类了，我不相信这世上有没爱过自己孩子的父母。”她轻声说。她坚持说是自己的错，因为她不能想象有哪个孩子一生下来就是邪恶的。如果一个无助的小男孩成长为一个坏人，那一定是母亲的错。她坚持这么认为，并不理会爱莎说的——外婆总说有些人就是一坨屎，那不是任何人的错，只能怪那坨屎本身。

“但山姆总是很生气，我不知道那些怒火是从哪里来的。肯定是我身上有什么我也不知道哪儿来的黑暗面传给了他。”莫德小声说，伤心欲绝。

她说，那个孩子从小就打架，总是欺负学校里的其他孩子，总是追打那些不一样的孩子。成年后，他当了兵，去了国外，因为他渴望战争，然后他在那里交了一个朋友，他第一个真正的朋友。所有人都觉得，这改变了他，唤醒了他内心善良的一面。他的朋友也是位士兵，和他完全不同，没有那种渴望。他们形影不离。山姆说他的朋友是他见过的最勇敢的战士。

他们一起回了家，他的朋友把自己认识的一个女孩介绍给山姆，她看上了山姆。有那么短暂的一段时日，莱纳特和莫德似乎看到了另一个儿子，一个不再黑暗的山姆。

“我们认为她拯救了他，我们都太希望她能拯救他了，因为那就像是一个童话故事。然而一个长期生活在黑暗中的人，很难相信童话故事。”莫德承认，而莱纳特握紧了她的手。

“但是在那之后，种种生活的小细节又出了问题，”莱纳特叹了口气，“就像很多童话故事里那样。也许不是山姆的错。又或许全是山姆的错。或许比我睿智很多的人才能决定，每个人的行为是否由他们自己全权负责。山姆回到了战场。而再次回家时，他变得更加黑暗了。”

“他曾经是个理想主义者。”莫德忧郁地插话，“尽管有那些仇恨和怒火，他还是个理想主义者。所以他想当兵。”

然后爱莎问，她是否可以借一下莫德和莱纳特的电脑。

“我是说，如果你们有电脑的话？”她带着歉意补充，因为想到了她跟狼心说这事时白费了工夫。

“我们当然有电脑。”莱纳特茫然地说，“现在谁还没有啊？”

没错，爱莎想，决定下次狼心出现的时候跟他说。如果他还会出现的话。

莱纳特带她穿过卧室，来到公寓另一头的一间小书房，他说他们的电脑很旧，她得有点儿耐心。桌上是一台爱莎见过的最笨重的电脑，在那台电脑后面有个巨大的盒子，地上还有一个盒子。

“那是什么？”爱莎指着地上的盒子。

“那才是真正的电脑。”莱纳特说。

“那又是什么？”爱莎指着另一个盒子。

“显示器。”莱纳特边说边按下地上盒子上的一个大按钮，补充道，“开机需要一分钟左右，我们要等一下。”

“一分钟！”爱莎叫出声来，接着小声念叨，“哇，这真的很旧了。”

老电脑终于开机，莱纳特费了好一番工夫才让她上了网，她找到想找的东西之后，就回到厨房，在莫德对面坐下。

“所以它的意思是‘梦想家’。我是说，‘理想主义者’这个词，它的意思是‘梦想家’。”

“是的，是的，可以这么说。”莫德友善地微笑道。

“不是‘可以这么说’。它就是这个意思。”爱莎纠正道。

莫德点点头，露出更加友善的表情。然后她讲述了一个理想主义者如何变成愤世嫉俗者的故事，爱莎知道这个词，因为幼儿园有个老师曾经这么叫爱莎。爱莎妈妈得知后，引起了一阵骚乱，但那个老师还是坚持他的观点。爱莎不记得具体的细节，但她认为那应该是她告诉其他小朋友香肠是怎么做出来的之后。

她在想，回忆一些无关痛痒的事是不是一种防御机制。因为莫德的故事里有太多的现实。如果你即将八岁，那么你听到的故事里，就会包含越来越多的真实。

莫德讲述了山姆去参加某场战争的经历。他和他的朋友一起，在长达几周的时间里都在保护一个村庄免受袭击。有些人出于莫德也不理解的原因想要杀光那里所有的人。最后他们接到命令，放弃村子，但山姆的朋友拒绝受命。他说服山姆和其他的士兵留下，直到村庄安全，还用他们的车载上尽可能多的受伤的孩子前往几英里外的医院，因为山姆的朋友认识那里的一位女医生，所有人都说她是全世界最好的外科医生。

他们穿越沙漠的途中，轧到了一颗地雷。冷酷无情的爆炸让火团和鲜血如雨般洒下。

“有人死吗？”爱莎其实并不想知道答案。

“所有人。”莱纳特说着他并不想说出出口的答案。除了山姆的朋友和山姆自己。山姆陷入了昏迷，是他的朋友拖着他离开火焰，山姆是他唯一有时间救出的人。那朋友的脸上中了弹片，严重烧伤，但在听见枪声、知道他们被伏击时，他抓起枪，冲进沙漠，一直射击到只剩他和山姆躺在沙漠中，喘着气，流着血。

那些袭击者是些男孩。孩子，就像士兵之前想要救的孩子一样。山姆的朋友站在他们的尸体旁，手上沾满了他们的鲜血。从此之后，他就变了。

没人知道他是如何办到的，但他硬生生拖着山姆穿过沙漠，一直走到了那所医院。爱莎的外婆向他们跑去，她救了山姆的命。他的一条腿跛了，但他活了下来。就在那所医院，山姆开始抽外婆抽的那个牌子的烟。外婆在信里也为此而道歉。

莫德小心翼翼地将相册放在爱莎面前，就好像它是一只有感情的小生物。她指着一张照片，上面是生病男孩的母亲。她站在莫德和莱纳特中间，穿着婚纱，他们正开怀大笑。他们三个人都是。

“我觉得山姆的朋友其实爱着她，但在介绍山姆和她认识后，那两个人就相爱了。山姆的朋友也许什么都没说，他们就像兄弟，那两个人，你能想象吗？我觉得他的朋友只是太善良，没有说出自己的感受，你明白吗？”

爱莎明白的。莫德笑了笑。

“他一直是那么温柔的男孩，山姆的朋友，我总觉得他有一颗诗人的心。他们非常不同，他和山姆。难以想象他会为了救山姆的命做到那个地步。他们待的那个地方会让他变成那么可怕的……”

她陷入沉默好一会儿，被悲伤淹没。

“战士。”她低声说，翻过一页相册。

爱莎不用看照片就知道是谁。

是山姆。他站在沙漠里，穿着军装，拄着拐杖。在他身边站着外婆，她的脖子上挂着个听诊器。在他们两个人中间站着山姆最好的朋友。狼心。

25.云杉

当暗影潜入密莫瓦斯王国，想要绑架天选之子时，是云兽救了他。密阿玛斯由幻想筑成，而密莫瓦斯则由爱建成。没有爱就没有音乐，没有音乐就没有密莫瓦斯，而天选之子是整个王国最受喜爱的人。如果暗影带走了他，就会导致不眠大陆的没落。如果密莫瓦斯陨落则密瑞瓦斯也会陨落，如果密瑞瓦斯陨落则密阿玛斯也会陨落，如果密阿玛斯陨落那么密奥达卡斯就会陨落，如果密奥达卡斯陨落那密普洛瑞斯也会陨落。因为没有音乐就没有梦，没有梦就没有童话故事，而没有童话故事也就没有勇气，没有勇气就无人能承受悲伤，如果没有了音乐、梦、童话故事、勇气和悲伤，不眠大陆就只剩下一个王国：密巴塔洛斯。但密巴塔洛斯不能单独存在，因为没有了其他王国，战士们就一名不值，他们会失去值得为之战斗的东西。

那当然是外婆从《哈利·波特》里偷来的，值得为之战斗的东西。但爱莎原谅了她，因为这说法真的很酷。如果一件东西确实很好，你还是可以抄它的。

云兽看见暗影在密莫瓦斯的房屋间偷偷摸摸，于是它们像箭一般俯冲，又如巨轮般稳健飞过王国上空。它们变形成单峰骆驼、苹果和叼着雪茄的老渔夫。暗影很快中了圈套，搞不清追捕的目标。然后所有的云兽一起消失，其中一只已带走了天选之子，一直带到密阿玛斯。

那就是无尽战争的开始。如果不是云兽，那时战争就结束了，那一天，暗影就获胜了。

爱莎整晚都待在不眠大陆。她现在能随时想去就去，仿佛从来没过问题。她不知道为什么，估计是因为她已经没有什么可以失去的东西了。暗影已来到真实世界，爱莎知道他是谁，她知道外婆是谁，狼心是谁，以及一切是如何联系起来的，她不再害怕了。她知道战争即将到来，不可避免，知道这个事实本身就让她坚强地镇定下来。

不眠大陆并没有像梦中那般燃烧。不管她去哪里，都和以往一样美丽宁静。只在醒来时，她才意识到自己避开了密阿玛斯。她去了其他五个王国，甚至是密巴塔洛斯经历无尽战争之后的废墟。唯独没有去密阿玛斯，因为她不想知道外婆在那里或者不在那里。

爸爸站在她卧室的门口。她立刻彻底清醒，就像有人在她鼻子下喷了薄荷。

“出什么事了？妈妈病了，还是‘小半’？”

爸爸看上去犹豫不决，还有点儿不知所措。爱莎眨了眨眼，眨去睡意，想起妈妈正在医院开会，离开前曾想叫醒爱莎，但爱莎装睡没起来。乔治在厨房，她记起他之前进来问过要不要煎蛋，但她还是装睡。所以现在，她困惑地看着爸爸。

“今天不应该是你来陪我吧，是吗？”

爸爸清了清喉咙。有时爸爸们会突然意识到，以前他们做某件事是因为那对他们的女儿来说很重要，然而现在却变成了他们的女儿做这件事是因为那对爸爸们很重要。这是一条很细的分界线。爸爸们和女儿们都不会忘记他们越过这条线的时刻。

爱莎在脑中数了数日子，立刻想起来并马上道歉。她是对的，这不是和爸爸待在一起的日子。但她忘记今天是圣诞夜的前一天，一个不应该忘记的日子。圣诞夜前一天是属于她和爸爸的日子。圣诞树日。

正如名字所示，这是爱莎和爸爸一起去买圣诞树的日子。当然是塑料的，爱莎拒绝买真树，但爸爸非常喜欢这一年一度的传统，所以他们每年买一棵新的塑料树。有些人觉得这是个挺奇怪的传统，但外婆说过：“每个离异家庭的小孩都有权力时不时冒冒傻气。”

妈妈当然因为塑料树的事很生外婆的气，她喜欢真正的云杉的气味，总说塑料树是外婆哄骗爱莎的后果。因为外婆给爱莎讲了密阿玛斯圣诞树舞蹈的故事，而听过那故事的每个人都不会再想要一棵被人锯下并当作奴隶售卖的云杉树。在密阿玛斯，云杉树是有生命、会思考的物种——考虑到它们是松类——对家庭装饰有着不可理解的强烈兴趣。

它们不住在森林里，而是住在密阿玛斯的南部——近几年那里变得很现代，它们常在广告行业工作，在室内也喜欢戴着围巾。每年第一场雪降下之后，所有的云杉就会在城堡下的大广场集合，为了去别人的房子里过圣诞的权利而竞争。是云杉选择房子，而不是反过来。选择由一场舞蹈大赛决定，过去是跳双人舞，但云杉通常跳得很糟糕，总是要好久才能决出胜负。于是它们现在改跳云杉舞，这种舞看上去很特别，因为云杉树没有脚。如果其他人想模仿一棵跳舞的云杉树，他们只要上下跳就可以了。这招很实用，特别是在拥挤的舞池里。

爸爸在跨年夜喝了一杯半香槟后，有时就会在厨房里和莉丝特一起跳云杉舞，但对爸爸来说，这仅仅就叫“跳舞”。

“对不起，爸爸，我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爱莎大喊着，蹦跳着穿好牛仔裤、套头衫和外套，跑向玄关，“我只是要先做一件事情。”

爱莎昨晚将呜嘶藏在雷诺里。她从莫德家带给它一桶肉桂卷，告诉它，如果有人进车库的话，就躲在后排的毯子下面。“你要假装自己是一堆衣服或者一台电视机或是其他什么东西！”爱莎觉得呜嘶看起来并没有被完全说服，所以不得不从莫德那里又拿了一大袋“梦想”饼干，之后呜

嘶就屈服了，钻进了毯子下面。虽然那样看起来并不像一台电视机。

爱莎说了晚安，溜回楼上，在黑暗中站在生病男孩和他妈妈的公寓外面。她本要按门铃的，但没能做到。她不想再听更多的故事了，不想知道暗影的事情。所以她只把信塞进门缝，然后就跑了。

今天他们的门锁着，就和其他家的门一样。起床的人都已离开房子，其他人都还在睡觉。爱莎听见楼下肯特的声音，虽然他说得很小声，但楼梯间的音响效果就是这么棒。爱莎知道“音响效果”，因为它是生词罐里的一个词。她听见肯特小声说：“是的，我保证今晚我会回来的。”然而，当她下到最后几级楼梯，经过呜嘶、狼心和那对母子的公寓时，肯特突然开始用响亮的声音喊道：“呀（好的），克鲁兹！法兰克福见！呀，呀，呀！”然后他转过身，装作刚刚注意到身后的爱莎。

“你在干什么？”爱莎怀疑地问。

肯特叫克鲁兹别挂，笨拙的样子就好像电话那头根本没有克鲁兹的存在。他穿着件英式橄榄球衫，胸前有号码和一个骑在马上的人。肯特告诉过爱莎，这样一件衣服价值超过一千克朗，而外婆以前常说这种衣服挺不错的，那匹马是制造商用来警告人们，穿着这衣服的人很可能是个蠢货。

“你想干什么？”肯特冷笑道。

爱莎盯着他，然后又盯着他分散放在楼梯下的几个装着肉的小红碗。

“那是什么？”

肯特甩了甩手，快得差点儿把克鲁兹甩到墙上。

“那猎狗还在附近，这影响到了房价。”

爱莎警惕地后退，目光没有从小碗肉上移开。肯特似乎意识到他表达得有点儿笨拙，所以又试了一次，用像肯特这个年纪的男人自以为应该对爱莎这个年纪的女孩说话的口气：“布里特-玛丽在楼梯上发现了狗毛，你知道吗，亲爱的？我们不能让野生动物在这房子里到处跑——这会损害租赁权转换的价值，明白吧？”他屈尊笑了笑，她看出他不安地瞥着他的电话。“我们不是要杀了它！它只需要睡一会儿，明白吗？现在你为什么不做个乖孩子，回家找妈妈呢？”

爱莎感觉不太好。她不喜欢肯特说“睡一会儿”时，两手凭空做引号的样子。“你在跟谁讲电话？”

“克鲁兹，一个德国的工作联系人。”肯特回答，明显没有这回事。

“是啊。”爱莎说。

肯特皱起眉。

“你这是什么态度？”

爱莎耸耸肩。

“我觉得你现在应该回家找妈妈了。”肯特凶巴巴地重复道。

爱莎指着碗。“里面有毒药吗？”

“听着，小丫头，流浪狗是有害动物，我们不能放任它们在这里出没，包括车库里的破烂车，还有其他所有这些垃圾。这会让房价下跌的，你明白吗？这对所有人来说都没好处。”

在他说“破烂车”时，爱莎在他的声音里听出了一丝不祥，所以她推开他，冲下地下室楼梯。她用力撞开车库门，双手发抖地站在那儿，心脏猛烈地跳动。她跌跌撞撞地跑回楼上。

“雷诺在哪里？你他妈的对雷诺干了什么？！”她冲肯特大喊，朝他挥舞拳头，但只抓住了克鲁兹，所以她把克鲁兹扔下楼梯，玻璃显示屏和塑料壳子被砸烂，小块电子碎片纷纷滚向储藏间。

“你他妈——你这该死的……你疯了吗，熊孩子？你知道那手机值多少钱吗？”肯特大叫，然后告诉她这该死的手机值八千克朗。

爱莎告诉他，她才不关心这玩意儿多少钱。肯特的眼中闪着暴虐，告诉了她他对雷诺干了什么。

她跑上楼去找爸爸，但猛地停在了倒数第二层楼。布里特-玛丽站在她家门口，双手交叠在腹部，爱莎看见她在冒汗。她穿着印花外套，别着大胸针，粉色的彩弹印记几乎看不见了，身后的厨房传来圣诞食物的香味。

“你不能让肯特杀了它。”爱莎睁着大眼睛恳求，“求求你了，布里特-玛丽，它是我的朋友……”

布里特-玛丽看着爱莎的眼睛，那一秒她的眼睛里透露出一些仁慈，爱莎能看出来。但随后肯特的声音响起，在楼梯间冲布里特-玛丽说，她得再拿些毒药，然后平时的布里特-玛丽就回来了。

“肯特的孩子们明天要来。他们怕狗。”她态度坚决地解释说。

她抹平了一道裙子上并不存在的皱褶，然后掸了掸印花外套上不存在的灰尘。

“我们明天要吃传统的圣诞晚餐。正常的圣诞食物。就像任何有教养的家庭。你看，我们可不是野蛮人。”

然后她重重地关上了门。爱莎站在原地，意识到爸爸无法解决这件事，因为在紧急情况下，犹豫不决可不是一项很有用的超能力。她需要支援。

她足足敲了超过一分钟的门，才听见阿尔夫拖着地板的脚步声。他打开门，手里端着一杯咖啡，咖啡浓得都快成糊状了。

“我在睡觉。”他抱怨道。

“他要杀了雷诺！”爱莎啜泣着说。

“杀？不会发生这回事的，那不过就是辆该死的车。”阿尔夫吞下一口咖啡，打了个哈欠。

“那不只是一辆车！那是雷诺！”

“谁告诉你要杀了雷诺的？”

“肯特！”

爱莎还没来得及解释雷诺的后座上有什么，阿尔夫就已经放下咖啡杯，穿上鞋，走下楼梯。她听见阿尔夫和肯特互相冲着对方怒吼，内容可怕得让她不得不捂上耳朵。她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除了一堆脏话，肯特吼着什么租赁所有权，什么“破烂玩意儿”不能停在车库，因为那样人们会觉得房子里都是无业游民。那是肯特说“该死的蠢货”的方式，爱莎知道。然后阿尔夫怒吼“该死的蠢货”，那是他表达的方式，因为阿尔夫不喜欢把事情搞得太复杂。

随后，阿尔夫重新上楼来，瞪大眼睛，喃喃道：“那杂种让人把车给拖走了。你爸爸在吗？”

爱莎点点头。阿尔夫不发一言，冲上楼，过了一会儿，爱莎和爸爸就坐在出租车里了，虽然爸爸其实并不情愿。

“我不太想这么做。”爸爸说。

“总得有人把那该死的雷诺开回家。”阿尔夫发着牢骚。

“我们怎么知道肯特把它送哪儿去了？”爱莎问，爸爸则尽可能地让自己看上去不那么迟疑。

“我已经开了三十年的出租车。”阿尔夫说。

“所以呢？”爱莎哼哼道。

“所以我当然知道怎么找一辆被拖走的雷诺！”

二十分钟之后，他们站在城外的一个废品堆放场里，爱莎抱着雷诺的引擎盖，正如抱着一头云兽：用整个身体。她看见后座的电视机在挪动，对于自己没有第一个拥抱十分不满。如果你即将八岁，忘记拥抱一只在雷诺里的鸣嘶，那是因为比起鸣嘶，你更担心不小心发现它的可怜的废品场工人。

阿尔夫和胖子领班对于花多少钱才能开走雷诺争执了一小会儿。然后阿尔夫和爱莎对于为什么她没提到她没有雷诺的钥匙争执了好一会儿。那个胖子在旁边转悠着，念叨说他早些时候肯定把外卖放这儿了，现在它到底上哪儿去了。然后阿尔夫和那个胖子又协商了一下，把雷诺拖回公寓要花多少钱。爸爸不得不掏钱。

这是他给爱莎最好的礼物，比红色记号笔还好。

阿尔夫确认雷诺停在了车库里外婆的车位上，而不是布里特-玛丽的。爱莎介绍他们认识时，爸爸盯着鸣嘶，表情就像他马上要接受根管治疗。鸣嘶回应着他的注视，带着点儿狂妄。爱莎觉得那有点儿太狂妄了，所以质问它是不是吃了废品场领班的外卖。于是鸣嘶不再扬扬得意，缩进毯子下面，看上去像是在琢磨，如果人们不想它吃外卖，那就应该更加大方地给它肉桂卷的嘛。

她告诉爸爸，他可以坐在奥迪里等，这让他大大松了一口气。然后爱莎和阿尔夫把楼梯间所有的红色小碗收起来，放进一个黑色的大垃圾袋。肯特逮住他们，怒气冲冲地说这些毒药花了他六百克朗。布里特-玛丽就只是站在门口。

之后，爱莎跟爸爸一起去买塑料树。布里特-玛丽错了，爱莎的家庭不是野蛮人。其实真正的词语应该是“野蛮羊”。因为在密阿玛斯，这是云杉们对真实世界那些砍下活生生树木、把它们运走当奴隶贩卖的蠢羊的称呼。

“我给你三百。”爱莎对店员说。

“亲爱的，我们店里不能还价。”店员用生意人特有的口气说，“要四百九十五。”

“我给你两百五。”

那人嘲讽地笑了。

“现在我只准备给你两百了。”爱莎对他宣布。

那人看着爱莎的爸爸。爸爸看着自己的鞋子。爱莎看着那人，摇头说：“我爸爸不会帮你的。我出两百。”

那男人露出一副“啊，这孩子真可爱但是很蠢”的表情。

“买东西不是这么买的，亲爱的。”

爱莎耸耸肩。“你今天什么时候关门？”

“还有五分钟。”男人叹了口气。

“你这儿有大仓库吗？”

“这有什么关系？”

“我就只是好奇。”

“没有，我们这里没有仓库。”

“你圣诞节还开门吗？”

他停顿了一下，说道：“不开门。”

爱莎装作惊讶地噘起嘴说：“所以你这里有棵树。没有仓库。我再问一句，明天是什么日子？”

爱莎用两百买下了这棵树。价格还包括了一盒装饰灯和一头巨大的圣诞麋鹿。

“你不许回去再给他钱了！”爱莎在爸爸把东西装上奥迪时警告他。爸爸叹了口气。

“我只干过一次，爱莎。就一次。而且那次你真的惹得那个销售员很不开心。”

“你必须得讨价还价！”

外婆教爱莎这么做的。爸爸也讨厌和外婆一起去商店。

奥迪停在屋外。跟往常一样，爸爸调低了音响音量，让爱莎不必听他的音乐。阿尔夫出来帮爸爸搬盒子，但爸爸坚持要自己来，因为这是传统，他为女儿带圣诞树回家。在他走之前，爱莎想告诉他，等“小半”出生，自己想和他多待一些时间。但她不想让他不开心，所以最后什么也没说。她只是小声说：“谢谢你的树，爸爸。”他开心地走了，回家和莉丝特还有她的孩子们在一起。爱莎站在原地，目送他离开。

因为如果你什么都不说，就没有人会不开心。所有即将八岁的小孩都知道。

26. 披萨

密阿玛斯和现实世界一样在平安夜庆祝圣诞，但意义却不一样，因为那是讲述圣诞故事的日子。在密阿玛斯，所有故事都是珍宝，但圣诞故事是非常特别的。一般的故事可以有趣，或悲伤，或刺激，或恐怖，或高潮迭起，或感人至深，但一个圣诞故事必须包括全部这些元素。“必须用你拥有的每一支笔来书写圣诞故事。”外婆曾经这么说。而且必须是大团圆结局，这是爱莎自己补充的规则。

爱莎不是傻瓜。她知道如果在故事的开始有一头龙，那么在故事结束前，龙一定会再次出现。她知道在所有事情都圆满结束之前，故事一定会先变得更黑暗更可怕。所有最好的故事都是这样的。她知道她一定会面对战斗，即使她已厌倦战斗。这个童话故事必须大圆满结局。

必须。

她下楼时怀念起披萨的香味。外婆说，在密阿玛斯，圣诞节吃披萨是一条法律。这显然是外婆的瞎话，但爱莎还是随她去了。因为她喜欢披萨，而对一名素食主义者来说，圣诞食物其实很糟糕。还有一个好处，烤披萨的香味蔓延到整个楼道，这让布里特-玛丽特别生气。布里特-玛丽会在她和肯特的家门前挂上圣诞装饰，因为肯特的孩子们会来过圣诞，而布里特-玛丽想“让每个人都觉得楼梯看上去很漂亮”。她的圣诞装饰整年都会闻上去有股披萨味儿，这惹怒了布里特-玛丽，因而她宣称外婆“未经文明教化”。

“那个老女人自以为知道什么是‘文明教化’？没人比我更讲文明了！”外婆总会不屑地评论。作为一项传统，她每年都会偷偷把小块的面饼挂到布里特-玛丽的圣诞装饰上。当布里特-玛丽在圣诞节早上暴躁地出现在妈妈和乔治的门前时，她每句话都要说两遍。外婆辩解说那些是“披萨圣诞装饰”，而她只是想“让每个人都觉得这些很漂亮”。有一次，她甚至把整张面饼从布里特-玛丽和肯特的投信口里塞了进去。那个圣诞节早晨，布里特-玛丽气得都忘记穿她的印花外套了。

谁都无法解释到底是怎么把一整张面饼都塞进投信口的。

爱莎在楼梯上深吸了几口气来稳定情绪，妈妈告诉她生气时要这样做。妈妈真的总是做外婆从不做的事情。比如让爱莎邀请布里特-玛丽、肯特和其他所有邻居一起吃圣诞晚餐。外婆绝不会这么做。“除非我死了！”如果妈妈提出这样的建议，外婆一定会冲她这么吼。她现在做不到

了，因为她的确已经死了，爱莎意识到这点。但不管怎么说，这是原则问题。外婆如果在这里，她就会那么说。

但现在爱莎不能跟妈妈说不，因为妈妈终于没抵挡住女儿的软磨硬泡，同意让鸣嘶在圣诞节期间藏在外婆的公寓里。当爱莎说肯特还想杀了它时，妈妈叹着气说这是“夸大其词”。

另一方面，爱莎很高兴鸣嘶一见面就不喜欢乔治。倒不是说爱莎觉得应该有人恨乔治，而是说从来都没人恨他，所以有个例外也挺好。

生病男孩和他妈妈将搬到外婆的公寓里。爱莎下午和男孩玩“藏钥匙”游戏时，妈妈、乔治、阿尔夫、莱纳特、莫德和男孩的妈妈坐在厨房里说悄悄话。他们当然对此表示否认，但爱莎知道悄悄话听上去是什么样子的。当你即将八岁时，你就会知道。她讨厌妈妈有秘密瞒着她。有人瞒着你秘密时，你会觉得自己被当成了白痴，没人喜欢被当成个白痴。妈妈应该最清楚这点。

爱莎知道他们在说，如果山姆来了，外婆的公寓更安全。她知道山姆迟早会来，而妈妈会在顶楼召集外婆的军队。在妈妈试图以一种没什么要紧事的语气告诉莫德“就带上必需品”时，爱莎就在莱纳特和莫德的公寓里。莫德和鸣嘶打包了所有他们能找到的饼干桶，装进大袋子。妈妈见了，叹着气说：“拜托，莫德，我说必需品！”莫德看着妈妈，困惑地回答：“饼干就是必需品啊。”

鸣嘶听见这话，开心地低吼了一声，然后用失望而不是生气的眼神看着妈妈，示威地将另一罐巧克力花生饼干推进袋子里。然后他们把这些都带上楼，去了外婆的公寓，乔治请大家喝香料热红酒。鸣嘶把所有的酒全喝光了。现在，所有的大人都坐在妈妈和乔治的厨房里，说着悄悄话。

虽然布里特-玛丽和肯特的门前挂满了圣诞装饰，但爱莎按门铃时，没人应答。她发现布里特-玛丽在楼下的走廊，就站在大门内侧。她双手叠放在腹部，愁苦地盯着那辆婴儿车，它还锁在栏杆上。她穿着印花外套，戴着胸针。墙上有一张新告示。

第一张告示写的是禁止停放婴儿车。有人把那张告示撕掉了。现在上面贴了张新的，爱莎注意到布里特-玛丽凑近了在看。那是一张填字游戏。

布里特-玛丽看见爱莎在看她，吓了一跳。

“你是不是觉得这很有趣？”她说，“你和你那一家子，让我们其他住在楼里的人看上去像傻瓜。但我一定会查清楚到底是谁干的，我向你保证。在楼梯井放置婴儿车，还有在墙上贴告示，这些都是火灾隐患！纸有可能烧起来的！”

她揉擦着胸针上看不见的污垢。

“我真的不是个傻瓜。我真的不是。我知道在这个租户协会里，你们都在背后说我坏话。我知道的！”

爱莎不太清楚当时自己心里在想些什么，但也许就是“不是傻瓜”和“背后说坏话”这两句话结合而产生的。爱莎的喉咙里涌出一种不悦、酸涩、恶臭的感觉，花了很长时间，她才极不情愿地承认，那是同情。

没人喜欢被当成白痴。

所以爱莎没有发表任何评论，比如，布里特-玛丽如果希望别人更常和她说话，就应该少管闲事。她甚至没有提到这不是个真正的租户协会。她吞下心中涌起的满足感，喃喃道：“妈妈和乔治想邀请你和肯特明天一起来吃圣诞晚餐。楼里所有人都会来。”

布里特-玛丽的凝视动摇了片刻，让爱莎突然想起她今早露出的充满人性的表情，但瞬间就消失了。

“嗯，嗯，我没办法现在就对这样的邀请做出答复，因为肯特在办公室，这栋楼里还有人要工作。你就这样告诉你妈妈，不是所有人在圣诞节都放假。而且肯特的孩子们明天会来，他们可不喜欢跑来跑去，去参加别人的派对，他们喜欢和我还有肯特待在家里。我们会吃一些正常的圣诞食物，像有教养的家庭一样。这就是我们。你可以这么转告你妈妈！”

布里特-玛丽气冲冲地走开了，爱莎站在原地，摇头念叨：“蠢货，蠢货，蠢货。”她看着婴儿车上方的填字游戏，不知道是谁贴上去的，但现在她希望自己能早点儿想到这主意，因为这显然让布里特-玛丽气疯了。

爱莎回到楼上，敲了敲黑裙女人的房门。

“我们明天在家里吃圣诞晚餐。如果你愿意的话，欢迎你来。”爱莎补充道，“那肯定会很棒的，因为布里特-玛丽和肯特不来！”

女人愣住了。

“我……我不擅长跟人打交道。”

“我知道，但你一个人看上去也没多好。”

女人看了她好一会儿，一只手顺着自己的头发。爱莎坚定地盯着她。

“我……也许能来。来……一小会儿。”

“我们可以买点儿披萨！如果你，我是说，不喜欢圣诞食物的话。”爱莎期待地补充道。

女人笑了。爱莎也笑了。

女人上楼时，阿尔夫正从外婆的公寓里出来。生病男孩欢快地绕着他打转，蹦蹦跳跳。阿尔夫手中提着一个很大的工具箱，看见爱莎时，他赶紧把它藏起来。

“你在干吗？”爱莎问。

“没什么。”阿尔夫躲躲闪闪。

男孩蹦蹦跳跳进妈妈和乔治的公寓，朝着一大碗巧克力圣诞老人跑去。阿尔夫想从爱莎身侧下楼，但爱莎挡住了他的路。

“那是什么？”她指着工具箱。

“没什么！”阿尔夫重复道，想把它藏在背后。

他闻上去有股木屑的气味，爱莎注意到。

“你说没有就没有吧！”她气呼呼地说。

她不想再让别人觉得自己是个傻瓜了，但不怎么成功。

她看着公寓里的男孩。他似乎很高兴，和所有面对一大碗巧克力圣诞老人的七岁小孩一样。爱莎好奇他会不会等待的不是巧克力做的圣诞老人。爱莎自然不相信圣诞老人，但她相信那些相信他的人。以前每个圣诞节她都会写信给圣诞老人，不只是愿望清单，更是完整的一封信。内容很少涉及圣诞节，主要是关于政治的。爱莎觉得圣诞老人对社会问题关注得不够，她相信有必要告知他这一点，每年其他小孩都会给他写一封充满贪婪的信，但必须有人有点儿责任心。有一年，她看了可口可乐的圣诞广告，那次她在信里指责了圣诞老人“为利益出卖灵魂”。^[1]另一年，她看了一部关于童工的电视纪录片，紧接着又看了好些美国圣诞喜剧，她不确定圣诞老人是怎么定义“圣诞小精灵”的——是古老北欧神话里的“精灵”，还是托尔金笔下住在树林里的“精灵”，或是圣诞老人雇的童工，她要求圣诞老人立刻给她一个明确的答复。

圣诞老人没有回复，所以爱莎又写了另一封充满愤怒的长信。第二年，爱莎学会了如何用谷歌，她终于知道圣诞老人不回信的原因是他根本不存在。于是她再也不写信了。第二天她对妈妈和外婆说圣诞老人不存在时，妈妈沮丧得被香料热红酒给呛到了，外婆见状立马故作地转向爱莎，装作更沮丧的样子，大吼道：“不要这么说，爱莎！你这是在歪曲事实！”

妈妈没有因此大笑，外婆也不在意。爱莎倒是笑了好半天，这让外婆乐坏了。那年圣诞的前一天，爱莎收到了圣诞老人的一封信，信上好好地责备了一番爱莎，因为她“态度不好”，然后是一长段高谈阔论，开始于“你这个不知好歹的小混蛋”，紧接着说因为爱莎不再相信圣诞老人，所以小精灵们今年“对公资不满”了。

“我知道是你写的。”爱莎嫌弃地对外婆说。

“怎么知道的？”外婆表现出夸张的愤怒。

“因为圣诞老人不会蠢到把工资写成‘公资’！”

外婆顿时泄了气，然后道了歉。接着她想让爱莎去商店买个打火机，以交换外婆不再对她生气。但爱莎没有上当。

后来，外婆气呼呼地拿出她新买的圣诞老人装，她们去了外婆朋友工作的儿童医院。外婆在那儿待了一整天，给得了重病的孩子讲故事，爱莎则跟在她身后分发玩具。那是爱莎度过的最棒的圣诞节。外婆保证，她们会把这个当作传统，年年都做，然而这个传统很烂，因为她们才遵循了一年，外婆就死了。

爱莎看了看男孩，又看向阿尔夫，双眼紧锁在他身上。趁着男孩看见一碗巧克力兔子而跑进公寓时，爱莎溜进玄关，打开那里的箱子，找出圣诞老人装。她回到楼梯，把它按在阿尔夫的怀里。

阿尔夫看着它，就好像它会挠他痒痒。

“这是什么？”

“你说是什么？”爱莎说。

“不可能！”阿尔夫不屑地说，把服装推回给爱莎。

“你的不可能才不可能！”爱莎又更用力地把衣服推回去。

“你外祖母说你根本就不相信见鬼的圣诞老人。”阿尔夫小声说。

爱莎翻了个白眼。

“是啊，但全世界不是围绕我转的，好吗？”

她指着公寓。男孩坐在电视机前的地板上。阿尔夫看着他，抱怨道：“为什么莱纳特不能扮圣诞老人？”

“因为莱纳特没法在莫德面前保守秘密。”爱莎不耐烦地回答。

“那有个狗屁关系啊！”

“关系就是莫德在任何人面前都守不住秘密！”

阿尔夫瞥了爱莎一眼，勉为其难地表示没错。因为就算把秘密黏在莫德的掌心里，她都没法保守。那天傍晚早些时候，乔治和爱莎、生病男孩在玩“藏钥匙”的游戏，莫德走到他们身后，小声重复道：“也许你们应该去看看书架上的花盆。”然后，爱莎的妈妈跟莫德解释，整个游戏的重点就是要找到钥匙藏在哪儿，莫德惆怅地说：“孩子们找东西时看上去很沮丧，我不想看到他们沮丧。”

“所以你必须扮圣诞老人。”爱莎下了结论。

“那乔治呢？”阿尔夫还在挣扎。

“他太高了。而且他肯定会把运动裤穿在圣诞老人的衣服外面，那就太明显了。”

阿尔夫无法反驳。他不满地踱了几步，走进玄关，盯着箱子边沿，似乎是想找到个更好的选择。但他只看见了床单和爱莎的蜘蛛侠装。

“那是什么？”阿尔夫戳了戳它。

“我的蜘蛛侠装。”爱莎想关上箱子。

“你什么时候会穿这个？”阿尔夫好奇地问，显然是期待知道一年一度的蜘蛛侠日到底是哪一天。

“我本来打算学校开学时穿的。我们有个作业。”她“砰”的一声关上箱子。阿尔夫拿着圣诞老人装站在那儿，一副不感兴趣的样子。不感兴趣得过分了。爱莎在心里抱怨道。

“如果你非得知道的话，我不扮蜘蛛侠了，因为显然女孩不许当蜘蛛侠！但我不在乎，我可没有精力每时每刻都和坏人战斗！”

阿尔夫已经开始往楼梯方向走了。爱莎咽下啜泣声，不让他听见。也许他还是听见了，因为他在栏杆角落旁停下脚步，拳头紧握，捏皱了圣诞老人装。他叹气，又说了些什么，爱莎没有听见。

“你说什么？”爱莎急躁地问。

阿尔夫更重地叹了口气。

“我说，我觉得你外祖母会希望你想穿什么就穿什么。”他没有回头，语气粗暴。

爱莎把手插进口袋，盯着地板。

“学校里其他人都说女孩不能当蜘蛛侠……”

阿尔夫拖着脚走下两级台阶，停下，看向她。

“你不知道很多混蛋也跟你外祖母说过这话吗？”

爱莎盯着他。

“她也穿了蜘蛛侠的衣服？”

“不。”

“那你说的是什么？”

“她穿上了医生的衣服。”

“他们告诉她不能当一名医生？因为她是个女孩？”

阿尔夫从工具箱里拿出一件东西，塞进了圣诞老人衣服里。

“更像是，他们告诉她不能做很多很多事情，因为种种不同的原因。但她还是做了。她出生后的几年，他们还说女孩不能投票呢，但现在呢，女孩们还是投了。就应该站出来对抗那些告诉你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的混蛋。你他妈照样干就对了。”

爱莎看着自己的鞋子。阿尔夫看着他的工具箱。然后，爱莎走进玄关，拿了两块巧克力圣诞老人，吃了一块，把另一块扔给阿尔夫，他用空着的那只手接住，微微耸了耸肩。

“我觉得你外祖母会希望你想穿什么就穿什么。”

说完这句，他就溜走了，打开身后的房门时，意大利歌剧传了出来。爱莎走进玄关，拿起整碗的巧克力圣诞老人。然后她拉着男孩的手，叫上了鸣嘶。他们仨穿过走道，进入外婆的公寓，爬进外婆死后就不再变大的魔法衣橱。里面闻上去有木屑的气味。事实上，它竟然神奇地变大了，正好能容纳两个孩子和一只鸣嘶。

生病男孩闭上眼睛，爱莎带他去了不眠大陆。他们在六个王国上方飞过，飞到密莫瓦斯时，男孩认出了那个地方。他跳下云兽，开始奔跑。到城门时，密莫瓦斯的音乐流淌出来，他开始舞蹈，跳得很美。爱莎与他一起跳了起来。

[1] 可口可乐的圣诞广告里经常会出现圣诞老人。

27.香料热红酒

那天夜里早些时候，呜嘶叫醒了爱莎，它要出去尿尿。她睡眼惺忪地念叨说，也许呜嘶不该喝那么多香料热红酒的，并打算继续睡。但不幸的是，呜嘶摆出一副准备在格兰芬多围巾上尿尿的模样，于是爱莎立刻抢走了围巾，不情愿地答应带它出去。

他们爬出衣橱时，爱莎的妈妈和生病男孩的妈妈还醒着，她们在铺床。

“它要尿尿。”爱莎疲倦地解释。妈妈勉强同意，但要她一定得带上阿尔夫。

爱莎点点头。生病男孩的妈妈冲她微笑。

“莫德说昨天大概是你把你外祖母的信放进我们信箱的。”

爱莎盯着她的袜子。

“我本来要按门铃的，但又住手了，你懂的。怕打扰到你们。”

男孩的妈妈又笑了。

“她信上写了抱歉。我是说你外祖母。抱歉不能继续保护我们。她说我应该永远信任你。然后她要我试着让你信任我。”

“我能问你点儿可能不太礼貌的事吗？”爱莎大胆问道，戳着自己的手掌心。

“当然可以。”

“你怎么能这样一直生活在恐惧里的？我是说，知道像山姆那样的人在外面追捕你的情况下。”

“亲爱的，爱莎……”爱莎的妈妈微笑着向男孩的妈妈道歉，而男孩的妈妈则不在意地挥挥手，表示完全没关系。

“你外祖母曾经说过，我们有时不得不做一些危险的事情，不然就不是真正的人。”

“这句话是她从《狮心兄弟》里抄的。”爱莎说。

男孩的妈妈转向爱莎的妈妈，似乎想换个话题。也许不是为了她自己，而是为了爱莎。“你知道它是男孩还是女孩吗？”

妈妈几乎有些内疚地笑了笑，摇头。

“我们想等到出生时再知道。”

“要称呼为‘她或他’。”爱莎提醒她。妈妈看上去很尴尬。

“以前我也不想在出生前知道性别。”男孩的母亲温柔地说，“但真到了那时，我又想立马知道他的一切。”

“是啊，没错，这正是我的感受。我不在乎是男是女，只要健康就好！”

最后一个字从爱莎妈妈的嘴里吐出后，她的脸上瞬间充满了内疚。她的视线越过爱莎，落在男孩睡着的衣橱里。

“哦，别说抱歉，没关系的。我知道人们怎么说。但他是健康的，应该说，他只是多了些额外的东西。”

“我喜欢额外的东西！”爱莎开心地说，但随即也有点儿羞愧，“除了素汉堡，我总是把番茄挑掉。”

两个妈妈大笑起来，她们的笑声在墙壁之间回荡。看起来这正是她们都需要的。所以就算不是出自她的本意，爱莎还是决定把功劳算在自己头上。

阿尔夫在楼梯上等着爱莎和鸣嘶。不知道他是怎么知道他们要来的。房子外的夜色深沉，如果你扔个雪球，还没等它离开手套，你就看不见它了。他们从布里特-玛丽的阳台下偷偷溜过，祈祷鸣嘶不被发现。鸣嘶跑进一丛灌木，看上去还想来张报纸。

爱莎和阿尔夫转过身以示尊重。爱莎清了清嗓子。

“雷诺的事情谢谢你了。”

阿尔夫咕哝了一声。爱莎把手插进口袋。

“肯特是个蠢货，应该毒死他！”

阿尔夫慢慢转过头来。

“别这么说。”

“什么？”

“别他妈这么说。”

“为什么？他不是个蠢货吗？”

“也许吧。但你别在我面前那么说他。”

“你总叫他‘该死的蠢货’！”

“是。我可以说，你不行。”

“为什么？”

阿尔夫的皮夹克发出摩擦声响。

“因为我可以把我弟弟骂个狗血淋头，你不行。”

爱莎花费了许多不同类型的“永恒”时间才理解了这句话的意思。

“我不知道。”她最终开口说，“如果你们是兄弟，那为什么你们对彼此这么不友好？”

“你没法选择你的兄弟。”阿尔夫小声说。

爱莎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想到了“小半”。她不愿想到她／他，所以岔开话题：“你为什么交女朋友？”

“关你屁事。”

“你恋爱过吗？”

“我是个成年人，当然恋爱过。每个人总有爱过的时候。”

“你那时几岁？”

“第一次？”

“是啊。”

“十岁。”

“那第二次呢？”

阿尔夫的皮夹克嘎吱作响。他看了眼表，开始走向房子。

“没有第二次。”

爱莎还想问点儿别的，但这时他们听见了那个声音，或者说是呜嘶听见了那个声音。尖叫声。呜嘶跳出树丛，冲进夜色，犹如一杆黑色的

长矛。爱莎第一次听见它的吠叫。她以为自己之前听过它吠叫，但她错了。这种吠叫让整栋房子的地基都颤抖。这是战斗的号叫。

爱莎第一个冲过去。她比阿尔夫擅长跑步。

布里特-玛丽站在离大门几米处，面色惨白。一个食品袋掉在雪地上，棒棒糖和漫画杂志从里面翻倒出来。山姆站在几步之外的地方，手中握着一把尖刀。

鸣嘶坚定地站在山姆和食品袋之间，它的前爪牢牢地扎进雪地里，犹如水泥立柱，它露出牙齿。山姆没有动，爱莎看出他在犹豫。他慢慢转过身，看见了她，那视线让她背脊发麻。她的膝盖差点儿跪在雪地上。刀在街灯的照射下泛着光。山姆的手举在空中，身体因恨意而僵直。他的目光像是要吞噬她，冰冷嗜战。但刀没有指向她，她看得出来。

爱莎听见布里特-玛丽的啜泣声。她不知道自己的本能——或是勇气，又或者是单纯的愚蠢——从何而来。外婆以前总说，她和爱莎的内心深处，都有一点儿心软，这迟早会让她们陷入麻烦。爱莎跑了起来，直直地跑向山姆。她看见他自信地将刀放低了几英寸，另一只手抬起来，像只爪子，想要抓住突然飞奔过来的她。

但她并没有时间跑到那里。她撞上了一个干燥的黑色东西，闻上去一股皮革的气味。阿尔夫皮夹克的嘎吱声传入耳中。

阿尔夫站在山姆面前，摆出准备战斗的架势。爱莎看见他的袖管里滑出一把榔头。阿尔夫平静地左右挥舞着榔头。山姆的刀没有动。他们紧盯着彼此。

爱莎不知道他们对峙了多久，多少个“童话故事永恒”，感觉像是永远，久得她都要死了。恐惧折磨着她的心脏。

“警察已经在来的路上了。”阿尔夫最终用低沉的声音说。听上去似乎有点儿遗憾，遗憾他们不能此时此刻就了结一切。

山姆镇静地从阿尔夫看向鸣嘶。鸣嘶脖子上的毛竖立着，低吼的声音就像是肺里轰鸣的惊雷。山姆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软弱的微笑，持续了一段让人难以承受的时间。然后他朝笼罩着自己的黑暗中后退了一步。

警车呼啸着开进了这条街，但山姆早已经跑了。爱莎瘫倒在雪地里，好像她衣服中填充的东西突然消失了。她感觉阿尔夫接住了自己，听见他命令鸣嘶在警察看到它前跑上楼。她听见布里特-玛丽的喘气和警察跑过雪地的声音，但意识已经模糊了。她很惭愧，为自己如此害怕而惭愧。她闭上眼睛，逃进了自己的意识中。没有一个密阿玛斯的骑士会被恐惧吓瘫，一位真正的骑士应该挺直脊背，严守岗位，而不是在沉睡中避难。但她控制不住自己。对一个即将八岁的孩子来说，这一切太过

于真实了。

她在外婆卧室的床上醒来，很温暖。她感觉呜嘶的鼻子抵着她的肩膀，于是摸了摸它的脑袋。

“你好勇敢。”她轻声说。

呜嘶觉得应该获得饼干的奖励。爱莎滑下汗水濡湿的床单。透过大门，她看见妈妈站在门厅，脸色灰暗。她愤怒地冲阿尔夫大喊，气得眼泪都出来了。阿尔夫站在那里默默承受。爱莎冲进妈妈的怀里。

“不是他们的错，他们只是想保护我。”爱莎啜泣道。

布里特-玛丽的声音打断了她。

“不，这明显是我的错！是我的错！所有一切显然都是我的错，乌尔莉卡。”

爱莎转向布里特-玛丽，这才意识到莫德、莱纳特和生病男孩的妈妈也在。每个人都看着布里特-玛丽。她的双手交叠在腹部。

“他站在门外，偷偷摸摸，但我闻到了香烟味。所以我跟他说，这里的租户协会规定了不能抽烟！然后他就拿出了那把……”

布里特-玛丽的声音颤抖着，说不出“刀”这个字。她看上去很不满，因为她是唯一不知道这个秘密的人。

“你们当然都知道他是谁！但没有一个人想到提醒我，哦，没有。即使我是租户协会的信息负责人！”

她抚平裙子上的一道皱褶。这次是一道真实的皱褶。她的脚边放着装有棒棒糖和漫画书的袋子。莫德温柔地想搭上布里特-玛丽的胳膊，但布里特-玛丽甩开了她的手。莫德惆怅地笑了笑。

“肯特在哪儿？”她轻声问。

“他在开会！”布里特-玛丽咆哮道。

阿尔夫看着她，然后看了看超市袋子，又看向她。

“你这么晚在外面干吗？”

“肯特的孩子们来过圣诞节，他们喜欢棒棒糖和漫画！一直是这样！我之前去商店了！”

“对不起，布里特-玛丽。我们只是不知道该说什么。你看，要不你今晚待在这儿？我们大家在一起的话，可能更安全。”

布里特-玛丽高傲地扫视了他们一圈。

“我要回家睡觉。肯特今晚回家。他到家的时候，我总是在家的。”

绿眼睛的女警走上楼梯，来到她身后。布里特-玛丽转过身。绿眼睛警惕地盯着她。

“你们也该出现了！”布里特-玛丽说。绿眼睛警察不发一言。另一位警官站在她身后，他看见爱莎和妈妈后，似乎有些慌张，大概是想起了护送她们去医院，结果被放鸽子的事情。

莱纳特邀请他们俩都进来喝咖啡，“暑期工”警察看上去更想带警犬去巡逻，但他的上级瞥了他一眼后，只能摇着脑袋低下了头。绿眼睛女警的嗓门很大，轻易就充斥了整个房间。

“我们会找到他的。”她依旧注视着布里特-玛丽，“另外，肯特昨天报案说的那条狗是什么情况，布里特-玛丽？他说你在楼梯上发现狗毛了。你今晚看见它了吗？”

爱莎屏住呼吸，紧张得都没有对绿眼睛直呼肯特和布里特-玛丽的名字感到奇怪。布里特-玛丽环顾了一下房间，看了看爱莎、妈妈、莫德、莱纳特和生病男孩的妈妈，最后看着阿尔夫。他面无表情。绿眼睛扫视了一下门厅。爱莎的手心里都是汗，她捏了捏手掌，让它们不再颤抖。她知道呜嘶就在身后几米的地方睡觉，在外婆的房间里。她知道一切都完了，而她不知道该怎么挽救。她没法带着呜嘶从楼下这么多警察的眼皮底下逃跑，就连呜嘶都办不到。他们会开枪打它，杀了它。她不知道这是不是暗影一开始就计划好的，因为他不敢与呜嘶战斗。没有了呜嘶，没有了狼心，城堡毫无防御。

布里特-玛丽见爱莎盯着她，抿了抿嘴唇，交换了一下放在腹部的手，冲绿眼睛哼了一声，突然表现得特别自信。

“也许我们误会了，肯特和我。也许那不是狗毛，可能是别的什么讨厌玩意儿。如果不是这么多怪人这些天在我们的楼道里进进出出，事情就不会变得这么奇怪了。”她的语气半是道歉半是指责，调整着自己印花外套上的胸针。

绿眼睛快速扫了爱莎一眼，然后轻快地点点头，似乎这一页就这么揭过去了。然后她保证，晚上会有警察盯着这栋房子。大家还来不及说什么，两位警官就已经朝楼下走去。爱莎的妈妈重重地喘着气。她向布里特-玛丽伸出手，但布里特-玛丽避开了。

“显然，你们觉得把我蒙在鼓里很好笑，觉得把我当傻瓜很好笑！”

“拜托，布里特-玛丽。”莫德试着劝说，但布里特-玛丽摇摇头，拎起她的袋子，跺着脚走出了门。没有恶意。

但爱莎看见了她离开时阿尔夫看她的眼神。呜嘶站在卧室门口，露出相同的表情。现在，爱莎知道布里特-玛丽是谁了。

妈妈也下楼了，爱莎不知道为什么。莱纳特端出几杯咖啡，乔治端出煎蛋，还有更多的热红酒。莫德分发着饼干。生病男孩的妈妈爬进衣橱找她的儿子，爱莎听见他的笑声。

阿尔夫走去阳台，爱莎跟着他，迟疑地站在他身后好一会儿才加入他，跟他一起从栏杆往下看。绿眼睛站在雪地里，正和爱莎的妈妈讲话。她微笑的样子和她在警局朝外婆微笑的模样一样。

“她们认识？”爱莎惊讶地问。

阿尔夫点点头。

“不仅仅是认识，她们在你这个年纪是最好的朋友。”

爱莎的视线转向妈妈，看得出她还在生气。然后她盯着阿尔夫放在阳台角落的榔头。

“你那时会杀了山姆吗？”

阿尔夫的眼睛里露出歉意，但他还是坦然地说：“不。”

“那为什么妈妈冲你发火？”

阿尔夫的皮肤轻微地起伏着。

“她生气是因为当时她没在那儿拿着榔头。”

爱莎的肩膀沉了下去，她蜷缩起身体来抵御寒冷。阿尔夫把自己的皮夹克披在她身上。

“有时候，我觉得我希望某人能杀死山姆。”

阿尔夫没有回答。爱莎看着榔头。

“我是说……差不多杀死什么的。我知道认为别人该死是不对的，但有时候我不确定他那样的人是否应该活着……”

阿尔夫靠着阳台栏杆。

“人就是这样。”

“希望别人死？”

阿尔夫平静地摇了摇头。

“不，人总是不确定。”

爱莎又朝夹克里缩了缩，想鼓起勇气。

“我很害怕。”她低声说。

“我也是。”阿尔夫说。

然后他们就没有再聊这件事。

等所有人都入睡后，他们带着鸣嘶偷偷溜了出去，但爱莎知道妈妈看见了。她确信绿眼睛也看见了。女警一直在暗处看顾着她们，就像狼心一样，如果他在这里的话。爱莎不想在心里责备狼心，但不怎么成功。他不在这里。在发誓要保护她之后，他却让她失望。

她没跟阿尔夫说话，他也没开口。今天是平安夜，却不太平安。

他们回到楼上时，阿尔夫在布里特-玛丽的门前稍稍停了一下。他看那扇门的眼神，既像是第一次相见，也像再也没有机会见到一样。爱莎看着圣诞装饰，它们第一次没染上披萨的气味。

“肯特的孩子多大了？”她问。

“他们都成年了。”阿尔夫简短地回答。

“那为什么布里特-玛丽说他们要漫画和棒棒糖呢？”

“布里特-玛丽每年圣诞都邀请肯特的孩子来吃晚餐，但他们从没来过。最后一次来的时候，他们还是孩子，喜欢棒棒糖和漫画。”阿尔夫的声音空洞。

他拖着脚步上楼，爱莎也跟在他身后，然而鸣嘶却留在了原地。即使爱莎这么聪明，还是花了挺长时间才明白为什么。

两位王子都深爱着密普洛瑞斯的公主，他们为了她的爱而战，直到彼此怨恨。密普洛瑞斯的公主曾经被女巫偷走了一件宝物，她如今住在悲伤的国度。

鸣嘶守护着她的城堡大门，因为那就是鸣嘶的职责。

28.土豆

爱莎没有偷听。她不是那种会偷听的人，特别是在圣诞节早上。

第二天早晨，她只是凑巧一早待在楼梯上，听见了布里特-玛丽和肯特的对话。不是故意的——她在找鸣嘶和她的格兰芬多围巾，而肯特和布里特-玛丽家的门敞开着。她站在那里听了一会儿，意识到如果现在经过他们的门口，他们就会看见她，就会以为她站在楼梯上故意偷听。所以她原地没动。

“布里特-玛丽！”肯特在里面大喊——从回音上判断他应该在浴室，从他叫喊的音量判断布里特-玛丽应该离他挺远。

“什么事？”布里特-玛丽回答，听上去其实离他很近。

“我那该死电动剃须刀在哪里？”肯特继续吼着，并没有为他之前的大喊大嚷道歉。因为这点，爱莎很不喜欢他。应该是“该死的”，而不是“该死”。

“第二个抽屉。”布里特-玛丽回答。

“你干吗放在那里？一直都是放在第一个抽屉里的！”

“一直都是放在第二个抽屉里的。”

第二个抽屉被打开，然后传来了电动剃须刀的声音，但是连一声很轻的“谢谢”都没有。布里特-玛丽走到玄关，身体探出大门，手里拿着肯特的西装。她用一只手轻柔地将看不见的绒毛刷去。她没有看见爱莎，至少爱莎觉得是这样。因为不确定，爱莎意识到现在她只能站在原地，摆出一副本来就该在那儿的样子，就好像她在检查栏杆的质量或者其他类似的事，反正绝不能一副偷听的样子。也太复杂了，这整件事。

布里特-玛丽走回屋里。

“你跟大卫和佩妮拉说过了吗？”她开心地问。

“嗯，嗯。”

“那他们什么时候来？”

“我怎么知道。”

“但我得准备晚餐，肯特……”

“他们来了就吃，六点或者七点吧。”肯特不屑地说。

“到底几点，肯特？”布里特-玛丽很困扰，“六点还是七点？”

“天啊，布里特-玛丽，这到底有什么不同？”

“如果没差的话，那要不六点半，可以吗？”

“行，随便。”

“你告诉过他们，我们一般在六点吃饭吗？”

“我们一直在六点吃饭。”

“但你告诉过大卫和佩妮拉吗？”

“我们每天都是在六点吃饭的。他们现在大概在工作。”肯特叹了口气。

“我明白。现在有什么不妥吗，突然之间？”

“没，没。那就六点吧，他们不来就不来吧。”肯特似乎颇为肯定他们不会来，“我现在得走了，跟德国人要开个会。”他走出了浴室。

“我只想为整个家庭安排一个美好的圣诞节，肯特。”布里特-玛丽消沉地说。

“我们就不能等他们来了再热一下吃吗？！”

“如果我知道他们什么时候来，就可以让他们一来立刻吃上热菜了。”布里特-玛丽说。

“就等大家都到了再吃吧，如果这破事这么重要的话！”

“那大家什么时候到呢？”

“见鬼的，布里特-玛丽！我不知道！你知道他们的——他们可能会六点来也可能会八点半来！”

布里特-玛丽低落地沉默了几秒钟。只见她深吸了一口气，试着让自己的声音平静下来，不想让人发现她的内心正在尖叫。

“我们不能在八点半吃圣诞晚餐，肯特。”

“我知道！所以孩子们只能他妈的到了再吃，行了吧！”

“没必要发脾气。”布里特-玛丽听上去像是在发脾气。

“该死的袖扣去哪儿了？”肯特开始在公寓里到处晃荡，打了一半的领带挂在身后。

“在柜子第二个抽屉。”布里特-玛丽回答。

“不是一直放在第一个抽屉吗？”

“一直放在第二个……”

爱莎一动不敢动。当然不是在偷听，只是他们大门后的厅里正好挂着一面很大的镜子，爱莎站在楼梯上可以看见镜中的肯特。布里特-玛丽灵巧地整理好他的衬衫领子和领带，温柔地掸了掸他西装外套的翻领。

“你什么时候回家？”她小声问。

“我他妈不知道，你知道那群德国人的。别等我。”肯特含糊其词，甩开布里特-玛丽，朝门口走去。

“你回家时，拜托把衬衫直接放进洗衣机。”布里特-玛丽边说边跟在他身后，把什么东西掸下他的裤腿。

肯特显摆地看看他昂贵的手表。爱莎知道那很贵，因为肯特曾告诉爱莎的妈妈，他的手表比起亚还贵。

“放进洗衣机里，拜托了，肯特！直接放进去，一到家！”布里特-玛丽大声说。

肯特没有回答，迈出了房门。他看见了爱莎，似乎并不觉得她是在偷听，但看起来也不怎么乐意见到她。

“哟！”他笑着打招呼。成年男人自以为孩子们都是这么说话的。

爱莎没有回答，因为她不是这么说话的。肯特的手机响了，是个新手机，爱莎注意到。肯特好像正打算告诉她这手机多少钱。

“德国人打来的！”他对爱莎说，似乎刚想起来，昨天那个害他旧手机报废的“地下室楼梯事故”有爱莎的份儿。

他似乎也想起毒药和它们的价格来了。爱莎耸了耸肩，像在邀他单挑。肯特边走下楼梯边冲着他的新手机用德语开始大喊：“呀（好的），克鲁兹！”

爱莎朝楼梯走了几步，但在门前停下脚步。从门口的镜子里，她看见了他们的浴室。布里特-玛丽站在里头，小心翼翼地卷起肯特电动剃须刀的电线，然后把它放进了第三个抽屉里。

她走到玄关，看见了爱莎，双手交叠在腹部。

“哦，是这样啊，这样……”她说。

“我没偷听！”爱莎立刻说。

布里特-玛丽把玄关衣架上的外套摆正，仔细地用手背抚过肯特的上衣和夹克。爱莎把手指尖插在牛仔裤口袋里，小声说：“谢谢。”

布里特-玛丽惊讶地转过身。

“你说什么？”

爱莎呻吟了一声。如果你也即将八岁，还不得不说两遍“谢谢”的话，也会是这个反应。

“我说，谢谢。因为你没跟警察说——”她在说出“呜嘶”两字前住口了。

布里特-玛丽似乎明白了。

“你应该告诉我，有这么一只可怕的动物，小姑娘。”

“它不是可怕的动物。”

“难道要等它咬人吗？”

“它绝对不会咬人的！它还从山姆手下救了你！”爱莎咆哮道。

布里特-玛丽似乎想说些什么，但她没有，因为她知道爱莎说的是事实。爱莎本也想说些什么，但也没有，因为她知道布里特-玛丽其实已经给予了回报。

她通过镜子看着公寓。

“你为什么把剃须刀放在错的抽屉里？”她问。

布里特-玛丽不断掸着她的裙子，然后交叠起双手。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她这么回答，即使爱莎很清楚地看见了她的举动。

“肯特说它一直是放在第一个抽屉里的。但你说是第二个抽屉。然后等他走了，你又放进了第三个抽屉。”爱莎说。

布里特-玛丽看上去一阵心烦意乱，但还有别的什么。孤单，大概吧。她咕哝说：“是的，是的，也许我那么做了，也许我那么做了。”

爱莎歪着脑袋。

“为什么？”

接着是一个“童话永恒”那么长的沉默。布里特-玛丽自言自语，仿佛忘记了爱莎站在她面前：“因为我喜欢他大喊我的名字。”

之后，布里特-玛丽关上了门。

爱莎站在门外，想讨厌她，但没成功。

29.瑞士蛋白酥

人必须有信仰，外婆总是那么说。“相信什么并不重要，但你得愿意去相信，才能明白那些故事。”

也许到了最后，这就是一切的意义。

爱莎在屋外的雪地里找到了她的格兰芬多围巾，是前一晚冲向山姆的时候掉的。绿眼睛女警站在几米外。太阳还没完全升起。走在雪地上的声音就像爆米花爆开。

“你好。”爱莎说。

绿眼睛沉默地点点头。

“你不太爱讲话，是吧？”

绿眼睛笑了。爱莎把围巾围在自己脖子上。

“你认识我外婆吗？”

女警扫视着楼房的墙壁和周围的街道。

“每个人都认识你的外祖母。”

“还有我妈妈？”绿眼睛又点了点头。爱莎瞥了她一眼。“阿尔夫说你们以前是最好的朋友。”她又点点头。爱莎想知道那是什么感觉——有一个同龄的最好的朋友。她安静地站在女警察的身旁，看着太阳升起。虽然发生了这一切，但今晚仍将是个很美的圣诞夜。爱莎清了清嗓子，向前门走去，手握上门把时停下了脚步。

“你整晚都在这里执勤吗？”

她又点了点头。

“如果山姆回来，你会杀了他吗？”

“希望不会。”

“为什么？”

“因为我的工作不是杀人。”

“那你的工作是什么？”

“是保护。”

“他还是我们？”爱莎用谴责的语气问。

“都是。”

“他是危险的人。我们不是。”

绿眼睛微笑，但看上去并不愉快。

“我小的时候，你外祖母说过，如果你成为一名警官，就不能选择自己保护的對象。你必须努力保护所有人。”

“她知道你想当警察吗？”爱莎问。

“是因为她，我才想当警察的。”

“为什么？”

绿眼睛笑了，这次是发自真心。

“因为小时候，我什么都怕。她告诉我，应该去做我最害怕的事情。我应该嘲笑恐惧。”

爱莎点点头，这证实了她早已知道的事实。

“你和妈妈就是金色骑士，对吧——从诺温和恐惧的手中拯救了讲述山，建造了密奥达卡斯。”

女警察不自觉地扬起眉毛。

“我们在你外祖母的童话故事里是许多东西，我觉得。”

爱莎打开门，跨进去，回过头。

“你先认识我妈妈还是外婆的？”

“你外祖母。”

“你是她卧室天花板上的那些孩子之一，对吗？”

绿眼睛直直地看着她，又真诚地笑了。

“你很聪明。她总说你是她认识的最聪明的女孩。”

爱莎点点头。门在她身后关上。这的确是一个美丽的圣诞夜，尽管

发生了那一切。

她在地下储藏室和雷诺里找了个遍，但没有找到呜嘶。她知道外婆家的衣橱也是空的，而呜嘶肯定不在妈妈和乔治的公寓里，因为没有正常生物能忍受在一个圣诞的早晨待在那儿。妈妈在圣诞期间会变得比平时更加有效率。

她通常每年五月份就开始圣诞大采购了，她说这是因为她“有计划”。外婆通常会反驳，那其实是因为她“闲得蛋疼”，然后爱莎就得戴上耳机好一会儿。但今年，妈妈决定更随意和疯狂一些，所以她等到八月初才问爱莎圣诞节想要什么。爱莎拒绝告诉她时她很生气，即使爱莎解释，在长达半年的时间里，一个快八岁的孩子的兴趣可能会变化很大。然后妈妈做了她一贯会做的：买了她自己选的礼物。而那礼物通常会很糟糕，因为爱莎知道妈妈藏礼物的地方。提早五个月给一个快八岁的孩子买圣诞礼物还能指望什么结果呢？

今年圣诞，爱莎会得到三本不同主题的书，这些书或多或少都和“哈利·波特系列”里的角色相关，外面会包上爱莎非常喜欢的包装纸。早在十月，爱莎就知道了妈妈第一次买的礼物完全是骗小孩的垃圾，并且直接向她指出了这一点。两人为此争吵了将近一个月，然后妈妈放弃了，直接给爱莎钱，让她“去买自己想要的吧”。买好后，爱莎用自己很喜欢的包装纸包好，放在妈妈“不那么秘密”的藏礼物的地方，然后表扬了她的通情达理和细致敏感。而妈妈说爱莎是“格林奇”^[1]。

爱莎非常喜欢现在的这个传统。

她按了好几次阿尔夫的门铃，直到他开门。他穿着睡袍，拿着他的尤文图斯咖啡杯，一脸烦躁的表情。

“什么事？”他怒道。

“圣诞快乐！”爱莎没有回答问题。

“我在睡觉。”他低吼。

“现在是圣诞的早晨。”爱莎告诉他。

“我知道啊。”他说。

“那你干吗还在睡觉？”

“我昨晚熬夜了。”

“做什么？”

阿尔夫喝了一口咖啡。

“你来干吗？”

“我先问的。”

“我可不是那个半夜站在你家门口的人！”

“现在不是半夜，而且今天是圣诞！”

他又喝了几口咖啡。她暴躁地踢着他家门垫。

“我找不到鸣嘶了。”

“我知道。”阿尔夫随意地点点头。

“怎么知道的？”

“因为它在这儿。”

爱莎瞪大眼睛，就像一不留神坐在了还没干的油漆上。

“鸣嘶在这儿？”

“对。”

“你干吗不说？”

“我刚不是说了吗？”

“为什么它在这里？”

“因为肯特今早五点回到家，而它不能就那么坐在楼梯上。如果肯特发现它还在房子里，会报警的。”

爱莎朝阿尔夫的公寓里探头探脑。鸣嘶坐在地上，舔着面前一个金属大碗里的东西，上面印着“尤文图斯”。

“你怎么知道肯特什么时候回家？”

“因为他开着他那辆白痴宝马回来的时候，我也在车库里。”阿尔夫不耐烦地说。

“你在车库里干吗？”爱莎耐心地问。

阿尔夫像是觉得她提了个特别愚蠢的问题。

“我在等他。”

“你等了多久？”

“等到五点，我刚说过了。”他抱怨道。

爱莎想了想是不是要拥抱他一下，但还是算了。呜嘶从大碗里抬起脑袋，表情非常满意。它的鼻子上有些黑色的东西正往下滴。爱莎转向阿尔夫。

“阿尔夫，你给呜嘶喝……咖啡？”

“是啊。”阿尔夫看起来并不明白这有什么错。

“它是动物！你为什么给它喝咖啡？”

阿尔夫挠挠头皮，对他来说，这跟挠头发是一回事。然后他整整睡袍。爱莎注意到有一道醒目的伤疤横贯他的胸口。他注意到她的目光，露出不爽的表情。

阿尔夫走进卧室，关上门，重新出来时已穿上了有出租车标志的皮夹克，即使今天是圣诞夜。现在屋子外面的警察更多了，他们不得不让呜嘶在车库里撒尿，而就算是呜嘶，在喝了一大碗咖啡后也忍不了多久。

外婆估计会很喜欢这个主意，在车库里尿尿。这会让布里特-玛丽气疯的。

他们上楼时，从妈妈和乔治的公寓里飘来一股瑞士蛋白酥和烤意面配法式伯纳西酱汁的气味。妈妈决定今年楼房里所有人要在一起过圣诞。没人反对，主要是因为这主意很棒，其次因为从来没有人会反对妈妈。乔治建议每个人可以做他们最爱吃的菜，来个圣诞自助餐。乔治就是这么好的一个人，这点让爱莎特别愤怒。

生病男孩最喜欢的食物是瑞士蛋白酥，所以他妈妈就为他做了这道甜点。好吧，实际上是，他妈妈拿出了所有的食材，然后莱纳特从地上捡起那些还能用的，让莫德做了真正的瑞士蛋白酥，而与此同时，男孩和他的妈妈在跳舞。

莫德和莱纳特觉得，应该让黑裙女人也有参与感。他们就是这么善良的人。所以他们问她，是否也想准备一些拿手菜。但她只是稳稳坐在角落的椅子上，羞愧地说自己已经很多年没有烧过菜了。“一个人住的话，不会经常做饭。”她解释道。莫德听后显得很难过，道歉说自己太迟钝了。而黑裙女人又开始对莫德抱歉，最后她做了一盘烤意面配法式伯纳西酱汁，那是她儿子们最喜欢的菜。所以大家就一块儿吃着这些菜肴。虽然发生了很多事，但这一天仍然是圣诞节。

呜嘶从莫德那儿得到了两桶肉桂卷，而乔治去地下室拿来了爱莎婴儿时用的澡盆，往里面倒满了热红酒。得到这两样奖励后，呜嘶同意在外婆公寓的衣橱里躲一个小时，然后妈妈走下楼，邀请了屋外的警

察。绿眼睛坐在妈妈旁边，两个人大笑着。“暑期工”警察也来了，他吃了最多的瑞士蛋白酥，之后在沙发上睡着了。

黑裙女人沉默地坐在桌子最远的一角。吃完饭，乔治去洗碗；莫德擦桌子；莱纳特坐在小凳子上，手里端着一杯备用咖啡，耐心地等着咖啡顺利地煮出更多的咖啡；生病男孩穿过房间和走道，进入外婆的公寓。出来时，他的嘴角都是肉桂卷屑，衣服上满是呜嘶的毛，像受邀请去参加一场化装舞会，而他决定穿成一块地毯。他从爱莎房间拿了块毯子，走到黑裙女人身前，盯着她看了许久，然后踮起脚，捏了捏她的鼻子。她吓得跳了起来，男孩的妈妈尖叫了一声朝他跑去。如果你的儿子刚刚捏了陌生人的鼻子，你也会这么做。但莫德温柔地拉住她的手臂，制止了她。男孩把大拇指从食指和中指间伸出来，然后看着黑裙女人。这时，莫德乐呵呵地解释道：“这是个游戏。他假装偷了你的鼻子。”

女人盯着莫德，盯着男孩，盯着鼻子。然后她偷了男孩的鼻子，他哈哈大笑，声音大得连窗户都震动起来。他在她的膝上睡着，身上裹着毯子。他的妈妈带着歉意微笑，想小心翼翼地把她抱起来，“他通常不是这么直接的。”黑裙女人颤巍巍地碰了碰她的手，小声道：“如果……如果可以的话，我……我可以再抱他一会儿吗……”

男孩妈妈握住女人的手，点点头。女人用前额抵着男孩的手，小声道：“谢谢。”

乔治做了更多的热红酒，一切都显得那么日常，完全没有可怕的感觉了。警察谢谢他们的招待，走下楼去。莫德遗憾地看着爱莎，说她能理解，对一个孩子来说，圣诞夜家里有警察一定是件很可怕的事情。但爱莎抓着她的手说：“别担心，莫德。这是个圣诞故事，总是会有圆满的结局。”

莫德自然相信。

因为你不得不相信。

[1] 《圣诞怪杰》中的角色，想要偷走整个圣诞节的绿妖怪。

30.香水

这个圣诞夜有一个人因为心脏病倒下，而两颗心随之破碎。这栋房子再也不是以前的样子了。

一切都始于男孩在傍晚醒来，感觉很饿。因为热红酒喝完了，呜嘶和萨曼莎离开衣橱。爱莎围着阿尔夫打转，通知 he 现在是穿上圣诞老人装的时候了。爱莎和呜嘶跟着阿尔夫去了车库。他坐进出租车。爱莎打开乘客位的车门，探进脑袋，问他在干什么。他发动引擎，抱怨道：“如果今天接下去都得扮成圣诞老人，那我要先出去买份报纸。”

“我觉得我妈妈不想我出去的。”

“没人邀请你！”

爱莎和呜嘶无视他，一起跳上车。阿尔夫责备她说不能就这样跳上别人的车。爱莎则说，这是辆出租车，人们不正应该这样做嘛。然后阿尔夫气呼呼地打上了表，指出乘坐出租车是要钱的，爱莎说她想要这次出租车之旅做她的圣诞礼物。阿尔夫为此气了好一会儿，随后他们就去兑现爱莎的圣诞礼物了。

阿尔夫知道有一家书报亭在圣诞夜还营业。他买了一份报纸，爱莎买了两个冰激凌。呜嘶把自己的那个吃完，又吃了她的半个。鉴于呜嘶对冰激凌的热爱，它还能剩下半个的举动真是十分贴心。吃的过程中，呜嘶洒了一些在后座上，阿尔夫冲它吼了大概十分钟。鉴于阿尔夫超级反感呜嘶把冰激凌洒在出租车后座，只吼十分钟的举动也真是十分贴心。

“我能问你点儿事吗？”爱莎说，尽管她很清楚这句话本身就是个问题。“为什么布里特-玛丽没向警察告发呜嘶？”

“她有时候的确是个烦人精，但她不是坏人。”阿尔夫说。

“但她恨狗。”爱莎固执地说。

“哈，她只是怕狗。你外祖母搬进来后，带了很多流浪狗回来。我们那时候还都是小屁孩，布里特-玛丽、肯特和我。那些蠢狗里有一只咬了布里特-玛丽，她妈妈为此大闹了一场。”阿尔夫说，他还从没一口气说过这么长的话。

出租车驶进街道。爱莎想到了外婆那些关于密普洛瑞斯公主的故

事。

“你十岁时，就爱上布里特-玛丽了？”爱莎问。

“是。”阿尔夫回答，似乎这件事情不言而喻。受到这话的冲击，爱莎看着他并等待着，因为她知道只有等待才能让他说出整个故事。快八岁的小孩明白这道理。

她耐心等待着。

两个红灯之后，阿尔夫无奈地叹了口气，准备说出这个他并不想讲出的故事。接着他详细讲述了布里特-玛丽以及他自己的故事，虽然后者也许并非他的本意。讲述中含有太多脏话，爱莎也尽力控制自己不要去纠正他的语法错误。但在许许多多的“如果”“但是”和“见鬼”之后，阿尔夫解释说，他和肯特以及他们的妈妈曾一起在如今阿尔夫住的公寓里生活。阿尔夫十岁时，另一户人家搬进了楼上的房间，他们家有两个跟阿尔夫、肯特同龄的女儿。那位母亲是知名歌手，父亲总是穿着西装去工作。两个女孩中的姐姐叫英格丽德，拥有惊人的歌唱天赋。她将成为一名巨星，她的母亲对阿尔夫和肯特的妈妈这么说过。她从不提起另一个女儿，布里特-玛丽。尽管如此，阿尔夫和肯特还是注意到了她。不可能不注意到。

没人记得那位年轻的医学院女生第一次出现在房子里是什么时候的事。某一天，她就这么出现在了当时占据公寓楼整个顶层的巨大公寓里。阿尔夫和肯特的妈妈询问过她，为什么她一个人住这么大的一套公寓，那个年轻的医学院女生回答说这房子是她“打扑克赢的”。

她经常不在家，而在家时，身边总是围着一群异国朋友，时不时还会有几条流浪狗。有一天傍晚，她带了一条巨大的黑色野狗回家，显然也是在一场扑克牌局里赢来的，阿尔夫解释道。阿尔夫、肯特和邻居家的女孩们只是想跟它玩，他们不明白它在睡觉。阿尔夫很肯定，它并不是故意咬布里特-玛丽的，只是有点儿措手不及。她也是。

后来那条狗就消失了，但布里特-玛丽的妈妈还是非常恨那个年轻的女学生，没人能改变她的想法。然后就发生了那场房子外的车祸。布里特-玛丽的妈妈没有看见那辆卡车。撞击震撼了整栋楼。母亲爬出驾驶座，只有一点儿擦伤、头晕和迷糊，但没人从后座出来。当那位母亲看见到处都是鲜血时，她发出了最可怕的尖叫声。年轻的医学院女生穿着睡衣跑了出来，满脸都是肉桂卷屑。她看见了后座的两个女孩。她没有自己的车，只能带上一个女孩。她撬开车门，看见一个女孩还有呼吸，而另一个没有。她抱起那个还在呼吸的女孩，一路跑去了医院。

阿尔夫陷入了沉默。爱莎问另一个女孩后来怎么了。经过三个红灯之后阿尔夫用十分苦涩的语气说：“父母失去一个孩子是件可怕的事。那个家庭再也不完整了。这不是那位母亲的错。这是场该死的意外，不是任何人的错。但她大概永远也不会释怀，她也永远不会原谅你的外祖

母。”

“为什么？”

“因为她觉得你外祖母救错了女孩。”

爱莎陷入沉默，感觉过了大概一百个红灯。

“肯特那时也爱上布里特-玛丽了吗？”

“我们是兄弟。兄弟之间会相互竞争。”

“肯特赢了？”

阿尔夫的喉咙里发出一个声响，爱莎不确定那是咳嗽还是笑。

“他赢个屁。我赢了。”

“那后来发生什么了？”

“肯特搬出去，跟个烂人结了婚，太年轻。他们生了对双胞胎，大卫和佩妮拉。他爱那两个孩子，但那个女人让他很不幸福。”

“你跟布里特-玛丽呢？”

经过一个红灯。又一个。

“我们那时很年轻。人们年轻的时候都是蠢货。我走了，她留在这里。”

“你去哪儿了？”

“去打仗。”

爱莎盯着他。“你也是个士兵？”

阿尔夫摸了摸他的秃脑袋。“我老了，爱莎。经历过很多破事。”

“那后来布里特-玛丽怎么了？”

“我在回家的路上，她过来想给我个惊喜，结果看见我和另一个女人在一起。”

“你出轨了？”

“对。”

“为什么？”

“因为年轻人都他妈是蠢货。”

一个红灯。

“你后来又做了什么？”爱莎问。

“走了。”他回答。

“走了多久？”

“太久了。”

“那肯特呢？”

“他离婚了，搬回家跟妈妈一起住。布里特-玛丽也还住在这里。好吧，去他的，他一直爱着她。所以她父母去世后，他们就搬进他们现在的公寓里了。肯特听说房东可能会把整栋楼作为租赁公寓出售，所以他们就一直住在这儿，等着捞一笔。他们结婚了，布里特-玛丽可能想要孩子，但肯特觉得自己的两个孩子已经够了。所以就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爱莎打开又关上出租车仪表台上的储物箱。

“那你后来为什么不打仗回家了？”

“有些战争结束了，而妈妈又生病了。总得有人来照顾她。”

“肯特不照顾吗？”

阿尔夫的指甲敲着前额，就像在记忆中漫步，打开了一些早已关上的门。“妈妈还活着时，是肯特照顾她的。他是个白痴但一直是个好儿子，你不能否认这一点。母亲活着时从没有缺少过什么。所以她快死时，我回来照顾她。”

“然后呢？”

阿尔夫挠了挠头，看上去自己都不知道确切的答案。

“然后我就……这么待着了。”

爱莎严肃地看着他，深吸了口气，说：“我很喜欢你，阿尔夫。但你就那么走了，真是个混蛋。”

阿尔夫又咳嗽或者笑了一声。

过了下一个红灯后，他轻声咕哝：“布里特-玛丽在你外祖父死后一直照顾你妈妈。你知道的，那时候你外祖母还经常出远门。她以前不是

现在这样的烦人精。”

“我知道。”爱莎说。

“你外祖母告诉你的？”

“算是吧。她告诉我一个故事，两位王子爱上了悲伤王国的公主，爱得那么深以至于开始仇视彼此。鸣嘶被公主的父母流放，但战争开始后，公主就把它们找了回来。还有一个女巫偷走了公主的宝物。”

她陷入沉默，交叉双臂，转向阿尔夫。

“我就是那个宝物，对吗？”

阿尔夫叹了口气。“我不太喜欢童话故事。”

“你应该试试的！”

“布里特-玛丽为了一个永远不在家的男人付出了一生，想让别人的孩子爱她。你外祖父去世时，她陪着你妈妈，这大概是她第一次觉得……”

他似乎是在寻找适当的词语。爱莎提供给他。

“被需要。”

“对。”

“妈妈长大之后呢？”

“她搬出去，去上大学。这栋房子安静了好长一段时间。后来她和你父亲一起回来，怀孕了。”

“我本来会成为布里特-玛丽的第二次机会。”爱莎低声说，点点头。

“然后你外祖母回家了。”阿尔夫在一个停车标志前停下。

他们没有再谈起那件事，没什么可说的了。阿尔夫轻拍了一下胸膛，就好像外套下的哪里有些痒。

爱莎看着拉链。“你是在战场上受伤的吗？”

阿尔夫的凝视变得有些戒备。她耸了耸肩。

“你胸口有条大伤疤。你穿睡袍时，我见的。顺便说一句，你真的应该买件新睡袍了。”

“我从来没有参加过那种战争。没人朝我开过枪。”

“所以你没有坏掉？”

“什么坏掉？”

“像山姆，还有狼心那样。”

“山姆在成为士兵前，就已经坏掉了。不是所有士兵都像那样的。但如果你见过那些男孩们见过的事，回来时一定会需要些帮助。这个国家愿意花数十亿在武器和战斗机上，但当这些经历过战争的男孩回家后，却没有人哪怕花五分钟聆听他们。”

他阴沉地看着爱莎。

“人们必须说出他们的故事，爱莎，不然会痛苦。”

“那你是在哪儿受伤的？”

“那是个心脏起搏器。”

“哦！”

“你知道那是什么？”阿尔夫怀疑地问。

爱莎露出一副被冒犯的表情。

“你还真是个另类的孩子。”

“另类是件好事。”

“我知道。”

他们驶入高速公路时，爱莎对阿尔夫说了钢铁侠的事，他也算得上是个超级英雄，也有某种起搏器。但其实那更像是一块电磁铁，因为钢铁侠心脏里有弹片，如果没有电磁铁，弹片就会刺破他的心脏，他就会死。阿尔夫看上去并不明白这个故事的亮点，但他还是听着，没有打岔。

“但他们在第三部电影的最后为他动了手术，把磁铁拿掉了！”爱莎激动地告诉他，然后清了清嗓子，有点儿内疚地补充道，“不好意思，剧透了。”阿尔夫看上去并不在意。老实说，他似乎不明白“剧透”是什么。

又下雪了，爱莎决定，即使她喜欢的人以前是个混蛋，她还是得学会继续喜欢他们。如果你一定要取消所有那些曾经是混蛋的人的资格，那你很快就没人可喜欢了。她心里想着，这肯定就是这个故事的寓意。圣诞故事应该有寓意。

阿尔夫的手机铃声从座位间的储物槽里传出。他看了看屏幕，是肯

特的号码。他没有接。电话又响了。

“你不接吗？”爱莎问。

“是肯特。我猜他要说的，不过就是会计和那些什么租赁转换的屁话，他满脑子都是那个。明天再听也可以。”阿尔夫念叨。

电话铃又响了，阿尔夫没有理睬。第三次响起时，爱莎生气地接起来，不顾阿尔夫冲她大爆粗口。另一头是个女人的声音。她在哭泣。爱莎把电话递给阿尔夫。手机在他耳边颤抖。他的脸色变得苍白。

今天是圣诞夜。出租车掉了个头。他们驶向医院。

阿尔夫没有在任何一盏红灯前停下。

爱莎坐在走廊的长椅上，和妈妈打着电话，阿尔夫则在房间里和医生说话。护士以为爱莎是病人的孙女，所以告诉她，他突发心脏病但会没事的。

房间外站着一个年轻女人，她在哭。她很美，闻上去有很浓的香水味。她虚弱地朝爱莎笑笑，爱莎也回了个微笑。阿尔夫走出房间，冲女人点点头，不带一丝微笑，那女人走进门里，没有直视他的眼睛。

阿尔夫不发一言，只是向大门走去，走到停车场，爱莎跟在他身后。这时，爱莎才看见布里特-玛丽。她一动不动地坐在长椅上，天寒地冻里只穿着她那件印花外套。她忘了戴胸针。彩弹枪的印迹反着光。布里特-玛丽的脸颊发紫，她转着手指上的结婚戒指，膝上放着肯特的一件衬衫，闻上去洗得干干净净，熨得非常平整。

“布里特-玛丽？”阿尔夫的声音在暮色中粗哑地响起，他在离她一米远处停下脚步。

她没有回答，只是摸着膝上衬衫的领子，从折叠处扫去一些看不见的东西，仔细地将一只袖管叠在另一只下面，拉直一条不存在的皱褶。然后她抬起下巴，看上去很衰老。每一个说出口的字似乎都在她的脸上留下了一道小小的痕迹。

“我真的很会假装，阿尔夫。”她坚定地低语。

阿尔夫没有回答。布里特-玛丽看着雪地，转着她的婚戒。

“大卫和佩妮拉小时候总说我不会编故事。我想读书里的故事，他们总说‘编一个嘛’。但我不明白，既然一开始书上都已经写好了，怎么还有人能坐在那儿，就那样编造出东西来。我真的不明白。”她的声音变大了，似乎是想说服谁。

“布里特-玛丽——”阿尔夫小声说，但她冷冰冰地打断了他的话。

“肯特对孩子们说，我编不出故事，是因为我没有一点儿想象力，这不对。错了。我的想象力可丰富了。我很擅长假装。”阿尔夫摸着脑袋，猛眨了好一阵眼睛。布里特-玛丽呵护着膝上的衬衫，仿佛它是将要入睡的婴儿。“如果去别的地方见他，我总会带上一件洗干净的衬衫。因为我不用香水。”

她的声音渐不可闻。“大卫和佩妮拉从来不吃圣诞晚餐。他们说他们很忙。我能理解，他们忙了好多年。肯特打电话来说他要在办公室再待几小时。就几小时，他要和德国人再开个电话会议，即使现在德国也是圣诞节。但他没有回家。我试着打给他。他没接。我发了条信息。最后电话终于响了，但不是肯特。”

她的下唇颤抖起来。“我不用香水，但她用。所以我总是确保他有一件干净衬衫。这是我全部的要求，希望他回家时能直接把衬衫放进洗衣机里。这要求过分吗？”

“布里特-玛丽，别……”

她哽咽地说着，转着她的婚戒：“是心脏病发作。她打电话来告诉我的，阿尔夫。她打给我。因为她受不了，受不了。她说她不能坐在医院里，知道肯特有可能死而我毫不知情。她只是受不了……”

她交叠双手，闭上眼睛，用微颤的声音说：“事实上，我的想象力很丰富。特别丰富。肯特总说他要跟德国人吃饭，或者飞机因为下雪延误了，或者他要顺路去办公室一趟。而我假装我相信了。我装得太好，连自己都相信了。”

她从长椅上起身，转身，小心翼翼将衬衫挂在长椅的边沿，就仿佛到如今，她还无法舍弃她对平整熨烫过的东西的感情。

“我很擅长假装。”她小声说。

“我知道。”阿尔夫小声说。

他们将衬衫留在长椅上，回家去了。

雪停了。他们一路上都没有说话。妈妈来门口接他们。她抱住爱莎，也想拥抱布里特-玛丽，却被推开。动作不激烈，但很坚决。

“我不恨她，乌尔莉卡。”她说。

“我知道。”妈妈慢慢点头道。

“我不恨她，不恨那条狗，也不恨她的车。”

妈妈点点头，握住她的手。布里特-玛丽闭上眼睛。

“我什么都不恨，乌尔莉卡。我真的不恨。我只想你听我说话。这要求过分吗？我只是不想你把车停在我的车位。事实上我不想你跑来占据我的位置。”她转着她的婚戒。

妈妈领着她上楼，一只手坚定而温柔地环绕着她的印花外套。阿尔夫没来公寓，但圣诞老人来了。生病男孩的眼睛亮了，就和有人在跟他聊冰欺凌、烟火、爬树和踩水坑时一样。

莫德在桌边多摆出一套备用餐具，端出更多的奶油烤菜。莱纳特又倒了一些咖啡。乔治在洗碗。互相赠送完礼物，男孩和黑裙女人坐在地板上，看着电视里的《灰姑娘》。

布里特-玛丽有些局促不安地坐在沙发上，爱莎的身旁。她们凝视着对方，没有说话，但这大概就是她们的暂时和解。所以，当爱莎妈妈叫爱莎不许再吃巧克力圣诞老人，不然她会胃痛的时候，爱莎还是没停下，而布里特-玛丽也没有说话。

《灰姑娘》里的邪恶继母出场时，布里特-玛丽悄悄站起身，拉直裙子上的一道皱褶，走去玄关，开始哭泣，爱莎跟着她。

然后她们一起坐在箱子上，吃着巧克力圣诞老人。

因为，吃着巧克力圣诞老人时，虽然你还是会伤心，但会困难得多得多。

31.花生蛋糕

第五封信自己掉落在爱莎的大腿上。真的是这样。

第二天早上，她在外婆的魔法衣橱里醒来。男孩还在睡梦中，身边围绕着“梦想”饼干，怀里抱着咩枪。呜嘶的口水滴在爱莎的套衫上，现在像水泥一样干成了硬块。

她在黑暗中躺了好一会儿，呼吸着带木屑气味的空气。她想起外婆从《哈利·波特》里抄来放进她自己不眠大陆故事里的那句引用。那是抄自《哈利·波特与凤凰社》，这事非常讽刺。想明白为什么，你得非常了解“哈利·波特”小说和“哈利·波特”电影之间的区别，也得很清楚“讽刺”的意思。

因为《哈利·波特与凤凰社》是爱莎最不喜欢的“哈利·波特”电影，但里面有爱莎最喜欢的一句“哈利·波特”台词。哈利说，在与伏地魔即将到来的战斗中，他和他的朋友们有一项优势，因为他们有一样伏地魔没有的东西，“值得为之战斗的东西”。

这很讽刺，因为书里并没有这句话，而比起电影爱莎更喜欢书，即使这一本并不是她在“哈利·波特”系列小说里最爱的一本。现在想起来，也许这一点儿也不讽刺。她得好好在维基百科上查一下，想到这里，她坐起身。就在这时，这封信掉在了她的腿上。它原本粘在衣橱的天花板上，不知道在那儿多久了。

但这种事情在童话故事里很合情合理。

一分钟后，阿尔夫站在他家门口。他喝着咖啡，看上去像是整夜没睡。他看着信封，上面用毫无必要的大字写着“阿尔夫”。

“我在衣橱里找到的。外婆给你的。我觉得她是想为某事道歉。”爱莎告诉他。

阿尔夫“嘘”了一声，指着身后的收音机，爱莎不怎么喜欢这样。收音机里是路况广播。“高速上发生了事故。去城里的路堵了几个钟头。”他说道，就好像爱莎会对这感兴趣似的。完全不——她只对那封信感兴趣。阿尔夫抱怨了好一番才开始读信。

“上面写了什么？”爱莎一见他读完就问。

“上面写了对不起。”

“对，但为什么对不起？”

阿尔夫叹了口气，最近他常常对爱莎这么叹气。

“这他妈是给我的信，好吗？”

“她是不是写，因为总说你走路不抬脚，鞋子全磨坏了，所以对不起？”

“我鞋子怎么了？”阿尔夫看着他的鞋子。

“没什么。你的鞋子没什么不好的。”爱莎念叨。

“这鞋我已经穿了五年了！”

“这是双好鞋。”爱莎撒谎道。

阿尔夫看上去并不相信她。他再次疑惑地看向信。

“我和你外祖母在她死前吵了一架，行了吧？就在她住院前。她借走了我的电动螺丝刀，就他妈再也没还来，她说她还了，但我当然很清楚她还了个屁。”

爱莎叹了口气，最近她常常对阿尔夫这么叹气。

“你听说过，那个说脏话把自己给说死的家伙吗？”

“没。”阿尔夫回答道，就好像这问题是认真问的。

爱莎翻了个白眼。

“外婆对电动螺丝刀的事写什么了？”

“她说很抱歉把它弄丢了。”

他折起信，放回信封。爱莎固执地站在原地。

“还有什么？我看见信里还有好多内容。我不是个笨蛋好吗！”

阿尔夫把信封放在帽架上。

“上面为很多事情道了歉。”

“很复杂吗？”

“你外祖母的人生就没有一件事情是不复杂的。”

爱莎把手深深插进口袋，低头盯着下巴底下围巾上的格兰芬多院

徽。还有缝上的裂口，那是被学校里的女孩们撕坏之后妈妈补好的。妈妈到现在还以为是外婆爬动物园围墙时扯坏的。

“你相信死后的世界吗？”她问阿尔夫，没有看他。

“我怎么知道。”阿尔夫没有不悦但也不怎么高兴地回答，正是典型的阿尔夫式回答。

“我是说，你相不相信……天堂……什么的。”爱莎小声说。

阿尔夫喝了口咖啡，想了想。

“这事太复杂了。我是说，从逻辑上来说，天堂一定在没那么多人的地方。”他最后说。

爱莎想了想，意识到这件事的逻辑问题。对爱莎来说，天堂说到底就是外婆所在的地方，但对布里特-玛丽来说，也许天堂取决于外婆不在那里。

“你有时候真的很深刻。”她对阿尔夫说。

他喝了口咖啡，似乎惊讶于这句评价竟然出自一个不到八岁的孩子之口。爱莎本打算再问他更多信里的内容，但没来得及。当她回想起来时，她觉得如果那时她做出不同的选择，也许这天就不会像后来那么可怕了。但一切为时已晚。

爸爸站在她身后的楼梯上，上气不接下气。

一点儿都不像平常的爸爸。

爱莎瞪大眼睛看着他，然后看向阿尔夫的公寓，看向收音机。童话故事里是没有巧合的。有位俄国剧作家曾经说过，如果在第一幕时墙上挂着把手枪，那么在最后一幕结束前枪必须得响。爱莎知道这一点。爱莎明白收音机和高速公路上的车祸一定与他们所在的这个童话故事有关。

“是……妈妈？”她说。

爸爸点点头，紧张地看了眼阿尔夫。爱莎的脸颤抖起来。

“她在医院吗？”

“是，她今早被叫去开会。发生了一……”爸爸开始说，但爱莎打断了他：“她出车祸了，是吗？高速上的那起？”

爸爸看上去一脸迷茫。

“什么？”

“车祸！”爱莎慌乱地重复。

“不……不是的！”他笑了，“你现在是个姐姐了。你妈妈开会的时候羊水破了！”

爱莎一时没弄明白，真的没明白，虽然她很清楚羊水破了会发生什么。

“那车祸呢？这跟车祸有什么关系？”

爸爸看上去极其犹豫。

“没有关系，我觉得。我是说，你在说什么？”

爱莎看看阿尔夫，又看看爸爸，努力思考，脑子都快打结了。

“乔治在哪儿？”她问。

“在医院。”爸爸回答。

“他怎么去的？收音机里说高速路全堵住了！”

“跑去的。”爸爸说，带着一丝像是被迫为乔治说好话的不悦情绪。

爱莎这时终于笑了。“乔治很有一手。”她小声说。

“对。”爸爸承认。

不管怎样，她还是认为，也许这收音机在这童话故事确实赢得了一席之地。然后她焦急地大喊：“但现在路堵上了，我们要怎么去医院呢？”

“走老街。”阿尔夫不耐烦地说。爸爸和爱莎看着他，表情像是听到了外星语言。阿尔夫叹了口气。“见鬼的，老街呀。穿过那个老屠宰场，就是他们把所有东西都搬到亚洲去生产之前，造换热器的旧工厂那里。你可以从那条路开去医院。现在的年轻人啊，我跟你说——他们觉得整个世界都他妈是条高速路。”

爱莎有一瞬间想和鸣嘶一起坐出租车，但后来她改变了主意，决定去坐奥迪，她不想让爸爸失望。如果她当时没有改主意，也许这天就不会落入即将发生的悲惨而可怕的结局了。当可怕的事情发生后，人们总会想：“如果我当时没有……”不久之后，坐上奥迪的那一刻，就将成为这样的时刻。

莫德和莱纳特也决定一起去医院。莫德带上了饼干，莱纳特走到大

门的时候决定带上咖啡机，因为他担心医院里可能没有。即使那里有，莱纳特也预感到可能是那种有许多按钮的现代咖啡机。莱纳特的咖啡机只有一个按钮。他很喜欢那个按钮。

生病男孩和他妈妈也一起来了。还有穿牛仔裤的女人。他们现在算是结成了某种团队，爱莎对此很满意。妈妈昨天告诉她，外婆的公寓楼里住着这么多人，整栋楼就像是爱莎常说的X战警的基地。她按响了布里特-玛丽的门铃，但没人开门。

回想起来，爱莎记得自己在楼梯间那辆锁着的婴儿车前停了片刻。填字游戏那张纸还在墙上。有人已经填完了。所有空格都填满了，用的是铅笔。

如果爱莎就此停下，对它做出一些反应，也许事情也将会不同。但她没有，所以事情也没有跟着发生变化。有可能鸣嘶在布里特-玛丽的门前犹豫了片刻。爱莎能理解它这么做的原因，她猜鸣嘶们有时会犹豫，不确定自己被派到这个童话故事里，到底是要保护谁。鸣嘶们在普通的童话故事里通常保护公主，而爱莎即使在不眠大陆也是一名不折不扣的骑士。然而就算鸣嘶有过犹豫，它也没有表现出来。它跟爱莎一起走了，因为它就是这种朋友。

如果它没有跟着爱莎，也许事情会不同。

阿尔夫说服警察去这个街区巡视一下，“以保证一切都安全”。爱莎一直没有弄明白他到底对警察说了什么，但只要阿尔夫想的话，他是很有说服力的。也许他说在雪地里看见过脚印，或者街道另一头房子里的某人跟他说过什么。爱莎不知道，但她看见“暑期工”警察坐进车里，绿眼睛考虑一番也做出同样的决定。爱莎跟她的目光交汇了一秒钟，如果她告诉绿眼睛鸣嘶的真相，也许一切事情都会不同。但她没有。因为她想保护鸣嘶。因为她就是这种朋友。

阿尔夫回屋，去地下室开出租车。

当警车呼啸转过街尽头的拐角后，爱莎、鸣嘶和生病男孩跑出大门，穿过马路，钻进停在那里的奥迪。孩子们先跳了进去。

鸣嘶则在中途停下脚步。它脖子上的毛竖立起来。

也许只过了几秒钟，但感觉上过了很久。后来爱莎回想那时，好像她既有时间思考十万种方法，又仿佛根本没有一点儿时间去思考。

奥迪里有一种气味，让她觉得格外祥和，说不上原因。她透过摇下的车窗看着鸣嘶，在意识到即将发生的事之前，她奇怪鸣嘶为什么不想跳进车里来，是因为它不舒服吗？她知道它正感受到疼痛，就像外婆最后浑身上下的疼痛一样。

爱莎想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饼干。只要是鸣嘶的真朋友，就一定会在离家时至少带上一块应急饼干。但她没来得及掏出饼干，因为她意识到奥迪里的气味是什么了。

山姆从后座冒出来，用手捂住爱莎的嘴巴时，她的嘴唇感觉到一阵冰凉。他手臂上的肌肉紧绷，包围了她的脖子，他的汗毛穿透格兰芬多围巾的空隙，像沙砾一般刮擦着她的皮肤。她有时间注意到山姆看见男孩时眼中的迷茫。这一刻他意识到自己追错了孩子。她忽然明白童话故事里的暗影并不想杀死天选之子，只想把他偷走，把他据为己有。任何人胆敢阻拦，都将被暗影杀死。

然后，正当他想伸手抓男孩时，鸣嘶咬住了山姆的另一只手腕。山姆怒吼一声。他放开爱莎，她瞬间做出反应。她从后视镜里看见了那把刀。

之后的所有事情陷入了一片黑暗。

爱莎感到自己在奔跑，她感觉到自己握着男孩的手，她知道他们必须跑到大门口。他们必须有时间尖叫，让爸爸和阿尔夫听见。

爱莎看见自己的脚在移动，但感觉它们不受控制。她的身体被本能支配。她觉得她和男孩还有时间再跑几步时，鸣嘶传来痛苦的哀嚎，她不知是男孩松开了她的手，还是她松开了他的。她的脉搏跳得很快，快得仿佛是在她的眼睛里跳动。男孩滑了一下，摔在地上。爱莎听见奥迪后车门打开的声音，看见山姆手中的刀，还看见刀上的血。她做了她唯一能做的：尽力扶起男孩，尽可能以最快的速度离开。

她擅长逃跑，但知道这还不够。她能听见山姆紧跟在她身后，能感觉到巨大的力量正把男孩从她的手中拉走。她的心脏猛跳，她闭上眼睛，之后她能记起的便是前额上的剧痛。还有莫德的尖叫。还有爸爸的手。楼梯间的坚硬地板。整个世界在旋转，在她眼前颠倒摇晃，她想这一定就是死去的感觉，像是朝着不知何处坠落。

她听见撞击声，却不明白从哪里传来。然后是回声。“回声。”她想着，意识到自己在室内了。她感觉眼皮底下进了沙子。她听见男孩跑上楼梯的轻巧脚步，仿佛他的双脚在多年前就知道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爱莎听见男孩母亲惊恐的声音，他的母亲跟在他身后跑着，试着让自己冷静和理智下来，只有一位早已熟知恐惧的母亲才能做到这点。

公寓楼的大门在他们身后关上并锁了起来。爱莎感觉爸爸的手不是在拉起她，而是在向后拉住她。她不知道为什么。直到她透过大门玻璃看到了阴影。山姆在门的另一边一动不动地站着。他脸上的表情非常不像他，以至于刚开始爱莎还以为这是她自己的想象。

山姆在害怕。

眨眼间，另一个影子笼罩在他身上，那么巨大，吞没了山姆的阴影。狼心的重拳如雨点一般落下，带着狂怒，带着暴力，带着黑暗，没有一个童话故事能够描述它。他不是要打山姆，而是将山姆锤进了雪地里。不是为制服他。不是为了保护，而是为了摧毁。

爱莎的爸爸抱起她，跑上楼，把她按在自己的外套里，不让她看见一切。她听见门从里面猛地开启，听见莫德和莱纳特求狼心不要再打了，不要再打了，不要再打了。但从沉闷的撞击声来判断，从那像是把牛奶盒掉在地板上的声音来判断，他并没有停手。他甚至没有听见他们的声音。在故事里，狼心在无尽战争以前很久就逃进了幽暗森林，因为他知道自己会干出什么。

爱莎挣脱了爸爸，跑下楼。在她到达底层前，莫德和莱纳特已停止了尖叫。狼心如同锤子般的拳头高举在山姆上方，高得几乎擦到了云兽的利爪，然后急转直下，呼啸着砸下来。

但狼心的动作在中途停止了。在他和被血浸没的男人之间，站着一个女人，她瘦小脆弱，感觉上风一吹就会倒。她的手上拿着一团烘干机里的蓝色小毛球，原本戴着婚戒的手指上如今只剩下一圈白色的印痕。她身体的每一个细胞似乎都在叫她快点儿逃命。然而她站在原地，用刚毅的眼神盯着狼心，那眼神透露着她已经没有任何还能失去的东西。

她用一只手的手心卷起烘干机毛球，然后双手交叠在腹部，坚定地看向狼心，用命令的口气说：“在这个租户协会里，我们不能把人打死。”

狼心的拳头还在空中颤抖。他的胸膛起起伏伏，但他的手臂慢慢地放到身侧。

警车驶入他们这条街时，她还站在狼心和山姆之间，在怪物和暗影之间。绿眼睛的女警察没等车子停下就跳下车，拔出武器。狼心已双膝跪倒在雪地中。

爱莎推开门，冲了出去。警察朝狼心大吼。他们想拦住爱莎，但就像徒手捧水，她从他们的指尖溜走。此后多年她都搞不明白，自己为何会在那一刻想起，某次妈妈以为爱莎睡着时对乔治说的话——给一个正在长大的女孩当妈妈，就是这样的心情。

鸣嘶一动不动地躺在奥迪和大门之间的地上。雪地里一片鲜红。它曾试着靠近她，于是从奥迪里一路爬行，直到体力不支倒地。爱莎扭着身体脱掉外套，摘下格兰芬多围巾，盖在这只动物身上，然后蜷曲身子跪在雪地里，紧紧、紧紧地抱着它，感受它带着花生蛋糕气味的呼吸，小声地说：“不要害怕，不要害怕。”一遍又一遍在它耳旁说：“不要害怕，不要害怕。狼心打败了恶龙，直到恶龙被打败，童话故事才能完结。”

她感觉爸爸轻柔地将她从地上抱起，她大声地喊，让呜嘶在去不眠大陆的路上也能听见她的声音：“你不能死！你听见了吗？！所有圣诞故事都有圆满的结局，所以你不能死！”

32.玻璃

跟死亡讲道理很难。对你爱的人放手也很难。

外婆和爱莎以前常一起看傍晚新闻。爱莎有时会问外婆，为什么成年人总是对彼此做蠢事。外婆回答，因为一般来说成年人是人，而一般来说人都是蠢货。爱莎细数着成年人在愚蠢之外创造的美好事物，比如太空探索、联合国、疫苗和芝士切片器。外婆接着说，生命真正的陷阱在于几乎没有人是彻头彻尾的混蛋，也几乎没有人从未做过混蛋事。生命的难处就在于尽可能多地待在“不是混蛋”这一侧。

有一次，爱莎问，为什么世界上有那么多不是混蛋的人会死，为什么那么多混蛋却活着。为什么所有人都得死，不管他们是不是混蛋。外婆企图用冰激凌让爱莎分心，改变话题，因为外婆喜欢冰激凌胜过死亡。但爱莎是个异常顽固的孩子，所以外婆最终放弃，不得不坦言她觉得必须有东西放弃自己的位置，才能让别的东西占据那位置。

“就像我们坐公共汽车，有老人上车的时候？”爱莎问。然后外婆问爱莎，如果外婆回答“是”，可不可以多吃点儿冰激凌并换个话题。爱莎说可以。

在密阿玛斯最古老的童话故事中，只有心碎才会让鸣嘶死去。否则，它们是永生的。所以它们因为咬了公主而被驱逐出不眠大陆后，就失去了不死之身：因为它们是被自己保护并深爱的人所赶走的。“所以它们在无尽战争的最后一场战役中会被杀死。”外婆解释道。上百只鸣嘶在那场战斗中死去。“因为战争让所有生物的心都碎了。”

爱莎坐在兽医外科的候诊室里，想到了外婆说过的话。这里有一股鸟食的气味。布里特·玛丽坐在她身旁，双手合拢放在膝上，看着房间另一头的鸟笼里坐着一只美冠鹦鹉。布里特·玛丽看上去并不太喜欢美冠鹦鹉。爱莎虽然不了解鹦鹉的情感表达方式，但她猜想鹦鹉也不怎么喜欢布里特·玛丽。

“你不用在这里陪我。”爱莎的声音因悲伤和愤怒而显得滞涩。

布里特·玛丽掸去外套上隐形的鸟食，眼睛没有从鹦鹉身上移开：“不麻烦的，爱莎宝贝。你不用客气的。完全不麻烦。”

爱莎明白她不是故意说得那么讨人厌。警察正在询问爸爸和阿尔夫事情的经过，布里特·玛丽是第一个被询问的人，她说想陪爱莎一起等兽医做完手术出来说明鸣嘶的情况。所以爱莎明白她的话没有恶意，只不

过布里特-玛丽平常说话就这个样。

爱莎用格兰芬多围巾包住双手，深吸了一口气。

“你很勇敢，挡在狼心和山姆中间。”她低声说。

布里特-玛丽从她面前的桌子上扫去一些隐形的鸟食，也许还有些隐形的碎屑用手掌接住。她坐在那里，双手捧着不存在的垃圾，仿佛在找一个隐形的垃圾桶好丢掉它们。

“就像我说的，我们这个租户协会不允许把人打死。”她快速地回答，免得爱莎听出她情绪的剧烈起伏。

两人陷入沉默。她们在两天之内和解了两次，却不太想把这情绪泄露给对方。布里特-玛丽将候诊室沙发上的一个垫子拍松软。

“我不恨你的外祖母。”她没有看爱莎。

“她也不恨你。”爱莎也没有看她。

“事实上，我从来没想让公寓转换成租赁所有权。肯特想那么做，而我想让他开心，但他想卖掉公寓，赚一笔钱然后搬走。我不想搬走。”

“为什么？”

“这里是我家。”

很难再讨厌这样的她。

“为什么你和外婆总在吵架？”爱莎问，虽然她早已知道答案。

“她觉得我是个……一个爱管闲事的唠叨鬼。”布里特-玛丽没有说出真实的原因。

“那你为什么那样呢？”爱莎想到了公主、女巫和宝物。

“因为人总得在乎点儿什么，爱莎。只要任何人在乎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一件事，你外祖母就会觉得那是在‘挑剔’。但如果不在乎任何事，就不算是真正活着，只不过是存在……”

“你很深刻，你知道吗，布里特-玛丽。”

“谢谢。”她显然是在克制自己想掸一掸爱莎袖管的冲动，只能通过继续拍松沙发垫子来满足自己，尽管垫子里头可以被拍松的填充物很多年前就已经没有了。爱莎把围巾绕在自己的每根手指上。

“有首诗，写的是一位老人说自己没有人爱，所以就不介意被人讨厌

之类的。只要有人看到他。”爱莎说。

“《格拉斯医生》。”布里特-玛丽点点头。

“维基百科。”爱莎纠正道。

“不，这引用自《格拉斯医生》。”布里特-玛丽坚持道。

“是个网站？”

“是出舞台剧。”

“哦。”

“维基百科是什么？”

“是个网站。”

布里特-玛丽双手交叠在膝上。

“其实《格拉斯医生》是部小说，据我所知。我没读过，但有人把它改编成了舞台剧。”她迟疑地说。

“哦。”爱莎说。

“我很喜欢舞台剧。”

“我也是。”

她们同时点了点头。

“‘格拉斯医生’这个名字很适合超级英雄。”

其实她觉得这名字更适合大反派，但布里特-玛丽并不像平时会读很多好书的样子，所以爱莎不想弄得太复杂。

“人希望被爱，”布里特-玛丽引用道，“若没有，那么被崇拜，没有被崇拜，那么被畏惧，没有被畏惧，那么被仇恨和蔑视。人想给他人注入某种感情。灵魂害怕真空，不顾一切代价，它向往接触。”^[1]

爱莎不太明白这段话的意思，但还是点了点头。“那你想成为什么样的人？”

“有时候当一个成年人是件很复杂的事情。”布里特-玛丽回避了问题。

“其实，当个孩子，也不是什么容易的事。”爱莎咄咄逼人地说。

布里特-玛丽的指尖小心翼翼地抚摸着无名指皮肤上的白色印痕。

“我以前总是大清早就站在阳台上，在肯特起床前。你外祖母知道，所以她会搞出那些雪人。我很生气，因为她知道我的秘密，她和雪人在嘲笑我。”

“什么秘密？”

布里特-玛丽坚定地合掌。

“我不像你外祖母。我从没出门旅行过，就一直待在这里。但有时起风的时候，我喜欢在早晨站在阳台上。这当然很傻，每个人都觉得这很傻，他们当然这么觉得。”她噘着嘴，“但我喜欢风吹过头发的感觉。”

爱莎想，也许，尽管发生了很多事，但布里特-玛丽事实上并不完全是个混蛋。

“你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你想成为什么？”她绕着指间的围巾。

布里特-玛丽的指尖踌躇地在皮肤上移动，就像一个人想要穿过舞池邀请别人跳舞。然后她小心翼翼地说：“我想有人能记住我曾经活着。我想有人知道我曾生活在这里。”

可惜爱莎没有听见最后那句话，因为兽医在这时走出门，脸上的表情让爱莎的脑袋猛然嗡嗡作响。她在他开口说话之前就跑过了他的身侧。爱莎冲过走廊，撞开一扇又一扇门，与此同时听见他们在她身后叫嚷。一位护士试图拉住她，但她继续跑，撞开了更多的门，直到听见鸣嘶的号叫才停下来。它似乎知道爱莎正在冲过来，于是呼唤她。她终于冲进正确的房间，发现它躺在冰冷的手术台上，腹部缠绕着绷带。到处都是血。她将脸深深、深深、深深地埋进它的皮毛里。

布里特-玛丽还在候诊室中。一个人。如果她现在离开，也许没人会记得她曾经来过。她就这件事思索了片刻，然后掸去桌沿上看不见的什么东西，拉直裙子上的一条皱褶，站起身，离开了。

鸣嘶闭着眼睛，神情像是在微笑。爱莎不知道它能不能听见她的声音，不知道它能不能感觉到她大颗大颗的眼泪落在它的皮毛上。“你不能死。你不能死，我来了。你是我的朋友。真正的朋友不会就这么离开，你明白吗？朋友不会死去，抛下另一个朋友的。”爱莎小声说，更想要说服自己，而不是鸣嘶。

它好像听得懂，所以用温暖的鼻息吹干她的脸颊。爱莎躺在它身边，蜷缩在手术台上，就像外婆没有从密阿玛斯回来见她的那晚一样，躺在病床上。

她一直躺在那里。格兰芬多围巾埋在鸣嘶的皮毛中。

厚厚的皮毛起伏的间隔越来越长，在呜嘶越来越慢的呼吸间，女警察的声音响起。她站在门口，绿色的眼睛看着女孩和动物。

“我们得带你的朋友去警察局，爱莎。”爱莎知道她说的是狼心。

“你们不能把他关进监狱！他是在自卫！”爱莎咆哮道。

“不，爱莎，他不是。他不是自卫。”

随后，她从门口退开，看了看手表，装作晕头转向的样子，就像刚刚意识到，别处还有一件极其重要的事情要去处理。女警察一定觉得这很疯狂，她原本应该按照命令将狼心带去警局，但此刻狼心却未被看管，正在和即将失去呜嘶的爱莎说话。没错，这的确很疯狂。

她转身离开。狼心站在门口。爱莎爬下手术台，抱住他，不在乎他回家后会不会在消毒水里洗澡。

“呜嘶不能死！告诉它它不能死！”爱莎小声说。

狼心的呼吸很缓慢，站在原地，双手尴尬地举着，就好像有人往他的套衫上洒了什么酸性液体。爱莎意识到他的外套还在她家。

“你可以把外套拿回去，妈妈很认真地洗过了，用防尘袋套着挂在衣橱里。”她充满歉意地说，依旧抱着他。

他看上去似乎真的很不希望她这么做。爱莎不在乎。

“但你不许再打架了！”她把脸埋进他的套衫，用命令的口气说，然后抬起头，用袖子抹干眼泪。“我不是说你永远不能再战斗了，因为我也不做不了决定。我是说，从道义上来说。你如果这么会打架，就不应该打架！”她啜泣。

然后狼心做了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他回抱住她。

“呜嘶。很老。很老的呜嘶，爱莎。”他用秘密语言低沉地说。

“我受不了大家一个个死去。”爱莎流着眼泪。

狼心握住她的双手，温柔地捏了捏她的食指。他颤抖着，像握着滚烫的熨斗，但他没有松手。在生命里的某个时刻，一个人会意识到，还有比害怕孩子们身上的细菌更重要的事情。

“很老的呜嘶。已经很累了，爱莎。”

爱莎歇斯底里地摇着头，冲他大喊说不许任何人在她面前死去。他松开她的一只手，从裤子口袋里拿出一张皱巴巴的纸，放在她的手里。那是一幅画。显然是外婆画的，因为她的画跟她的拼写一样糟糕。

“这是张地图。”爱莎摊开纸，抽噎着说，眼泪已经流干但哭泣还没止住。

狼心轻柔地打圈搓着手。爱莎的手指扫过墨迹。

“这是第七个王国的地图。”爱莎对狼心说，但更像是自言自语。

她重新爬上手术台，躺在呜嘶的身边，紧紧地贴着它。它的毛透过套衫扎到了她的皮肤。它冰冷的鼻子呼出温暖的气息。它睡着了。她希望它是在睡觉。她亲了亲它的鼻子，眼泪滴在它的胡须间。狼心轻轻地咳了一声。

“在信里。外祖母的信里。”他用秘密语言说，并指着那张信纸。

“‘密帕多内斯’。第七个王国。你外祖母和我……我们打算建造的。”

爱莎仔细地研究地图。这其实是整个不眠大陆的地图，但比例全错了。外婆可不擅长比例这东西。

“这个‘第七王国’和密巴塔洛斯的废墟完全重合。”她小声说。

狼心搓着手。

“只能在密巴塔洛斯上建造密帕多内斯。你外祖母的主意。”

“密帕多内斯是什么意思？”爱莎用脸颊贴着呜嘶的脸。

“意思是‘我原谅’。”

他脸上的泪珠大颗大颗簌簌地滚落。他巨大的双手轻柔地放在呜嘶的脑袋上。呜嘶的眼睛微微睁开一条缝，看着他。

“很老了，爱莎。非常非常老。”狼心低语。

他用手指温柔地覆上被山姆的刀割出的伤口。

让你爱的人离开很难。特别是在你还不到八岁的时候。

爱莎爬近呜嘶，紧紧、紧紧、紧紧地抱着它。它努力最后看了她一眼。她微笑着小声说：“你是我最好的朋友。”它慢慢地舔着她的脸，闻上去有海绵蛋糕粉的味道。她大笑起来，泪如雨下。

当云兽降落在不眠大陆时，爱莎尽可能地抱紧它，低声说：“你完成任务了，不需要再保护城堡了。现在去保护外婆吧。保护所有的童话故事！”它最后一次舔了舔她的脸。

然后它奔跑离开。

爱莎转向狼心，他眯起眼睛看着太阳，他已经有“许多个童话永恒”都不曾来过不眠大陆了。爱莎指着密巴塔洛斯的废墟。

“我们可以带阿尔夫来这儿。他很擅长造东西。至少他很擅长造衣橱。第七王国也还是需要衣橱的，对吧？等我们准备好，外婆就会坐在密阿玛斯的长椅上，就像《狮心兄弟》里的爷爷一样。这是个童话故事，我给外婆读过，所以我知道她会在长椅那里等，因为她老是喜欢抄别人的故事。她知道《狮心兄弟》是我最喜欢的童话故事之一！”

她还在哭泣。狼心也是。但他们做了他们能做的。他们从战争的毁灭性故事中重建出谅解的故事。

鸣嘶死去的同一天，爱莎的弟弟出生了。爱莎决定等弟弟长大一点儿后，告诉他鸣嘶的一切。告诉他，她第一个最好朋友的故事。告诉他，有时候一些东西不得不让位给另一些，就像鸣嘶在公共汽车上让位给“小半”。

她想，她一定要特别指出，“小半”不应该感到难过或是内疚。

因为鸣嘶讨厌乘公共汽车。

[1]（瑞典）雅尔玛尔·瑟德尔贝里：《格拉斯医生》，王晔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2年版。“格拉斯”（Glas）在瑞典语中意为“玻璃”。

33. 婴儿

结束一个童话故事很难。当然，所有故事都得在某个时刻结束。有些不能结束得太早。比方说，这个故事本可以很早之前就结束。但问题是，在童话故事的结尾，主角们似乎总是应该“幸福快乐地生活，直到生命的尽头”。这有点儿麻烦，从情节角度出发，如果有人走到了生命的尽头，那么他们肯定抛下了其他一些人，让这些人在失去他们后继续生活。

作为被留下的人，在失去他们后，生活真的非常非常艰难。

他们离开动物医院的时候，天色已晚。以前外婆总会在爱莎生日的前一夜和她在屋外做雪天使。每年只有这一天，外婆不会说天使们的坏话。这是爱莎最喜欢的传统之一。她乘阿尔夫的出租车离开，并不是不想坐爸爸的车，而是因为爸爸告诉爱莎，阿尔夫非常自责，在山姆出现、发生整件事的时候，他正在车库里取车。他自责没能及时保护爱莎。

阿尔夫和爱莎坐在出租车里，没怎么说话，当然本来也没什么可说的。后来爱莎终于开口说，她在去医院之前要回家做点儿事情，阿尔夫没有问原因。他只是开着车。他这点特别好，阿尔夫。

“你会做雪天使吗？”出租车停在公寓楼外面时，爱莎问。

“我都六十四岁了。”阿尔夫哼哼道。

“这不是答案。”

阿尔夫把出租车熄火。“我现在也许是六十四岁，但出生时可不是！我当然会做雪天使！”

然后他们开始做雪天使，做了九十九个，之后就再也没有提起这件事。有些人不需要说话也能成为朋友。

穿着牛仔裤的女人从她的阳台上看见了他们，大笑起来。她现在越来越擅长笑了。

到达医院时，爸爸正在大门口等着他们。一位医生经过，爱莎有一瞬间觉得可能是她认识的人。然后她看见了乔治，她跑过整个候诊室，投入他的怀抱。他穿着紧身裤，外面套着短裤，手上端着一杯给妈妈的冰水。

“谢谢你跑步过来！”爱莎抱着他说。

爸爸看着爱莎，能看出他在吃醋但努力不表现出来。他这样做很棒。乔治也看着她，非常惊喜。

“我很擅长跑步。”他小声说。

爱莎点点头。“我知道，这是你的特别之处。”

然后她和爸爸一起去看望妈妈。乔治端着冰水，在原地站了很久，最后冰水都变成常温的了。

妈妈的病房外站着一位表情严肃的护士，她不让爱莎进去，因为妈妈刚经历了一场非常艰难的分娩。那位护士是这么说的，特别强调了“艰难”这个词。爱莎的爸爸清了清嗓子。

“你是新来的吗？”

“那有什么关系？”护士怒喝，“今天不许探病！”她坚定地说完这句话，转身大步走进了妈妈的病房。

爸爸和爱莎站在原地，耐心地等着，点着头，他们估计这事马上就能解决。因为妈妈虽然是妈妈，但也是外婆的女儿。还记得爱莎快出生时，那个银色轿车里的男人吗？在妈妈生孩子期间，没人能惹她。三十秒后，整个走廊被震出了回声，挂在墙上的图片都咔嗒咔嗒响起来。

“在我用听诊器勒死你，再把整个医院夷平之前，带我女儿进来！听懂了吗？”

三十秒已经比爱莎和爸爸估计的要长了。但三四秒之后，妈妈又咆哮起来：“我不管！我会在这个医院不管什么地方找个听诊器来勒死你的！”

护士又走向走廊，看上去不再那么自信了。爱莎之前觉得脸熟的那个医生来到她身后，用友善的声音说他们“也许可以破例一次”。他冲爱莎笑了笑。爱莎坚定地深吸一口气，跨过了门槛。

妈妈浑身上下都插着管子。爱莎在确保自己不会意外拔出哪根管子的前提下，尽可能地紧紧拥抱了妈妈。她想象其中一根也许是电源线，如果拔掉，妈妈会像一盏灯一样灭掉。妈妈用手反复梳着爱莎的头发。

“你朋友鸣嘶的事，我非常、非常遗憾。”她温柔地说。

爱莎无言地在她的床边坐了很久，她的脸颊干了，甚至有时间可以考虑用一种新的方法来计算时间。“永恒”和“童话永恒”这整套系统变得有点儿难以控制了。肯定有不那么复杂的方式——比方说，“一眨眼的时间”或者是“蜂鸟扇动一次翅膀的时间”。有人肯定已经想过这事了。等她

回家，她要上维基百科去查一下。

她看着妈妈，妈妈看起来很幸福。爱莎轻拍着妈妈的手，而妈妈握住了爱莎的手。“我知道我不是一个完美的妈妈，亲爱的。”

爱莎用前额抵着妈妈的额头。“不用一切都完美的，妈妈。”

她们坐得很近，妈妈的眼泪流过爱莎的鼻尖。

“我工作太忙了，宝贝。以前我总气你外婆不在家，而现在我自己也是一样……”

爱莎用她的格兰芬多围巾擦干两人的鼻子。

“没有一个超级英雄是完美的，妈妈。没事。”

妈妈笑了。爱莎也一样。

“我能问你点儿事吗？”

“当然可以。”妈妈说。

“我像外公吗？”

妈妈有点儿犹豫。妈妈们总是会猜测女儿的问题，而当她们突然发现猜错时，总会是这种表情。爱莎耸耸肩。

“我从外婆那里遗传到了‘另类’，又像爸爸一样自以为什么都知道，然后总是和每个人争吵，这点也是从外婆那儿遗传的。所以，我从外公那里遗传到了什么？外婆从没告诉过我他的事情。”

妈妈一时不知如何回答这个问题。爱莎紧张地用鼻子喘着气。妈妈用双手捧着爱莎的脸颊，爱莎用格兰芬多围巾擦干妈妈的脸颊。

“我觉得，她应该在你没注意到的时候说过你的外公。”妈妈小声说。

“那我哪里像他呢？”

“你继承了他的笑。”

爱莎把手缩回套衫，慢慢在面前甩着空袖筒。“他常笑吗？”

“常常、常常、常常、常常笑。这是他爱你外婆的原因。因为她总能让他全身的每一处都想要笑。灵魂的每一处。”

爱莎爬上病床，躺在妈妈身边过了大概“十亿次蜂鸟振翅”的时

间。“外婆不完全是个混蛋。她只是有时候有点儿混蛋。”她说。

“爱莎！注意用词！”然后妈妈大笑起来。爱莎也一样。外公式的大笑。

她们躺在床上，聊了好一会儿超级英雄。妈妈说，现在爱莎是姐姐了，她得牢记，姐姐们在弟弟妹妹心里总是偶像。这是一种强大的能力。一种伟大的力量。

“而能力越大，责任越大。”妈妈说。

爱莎猛地从床上坐起身。“你看了《蜘蛛侠》？！”

“我上谷歌搜索过。”妈妈得意地咧开嘴笑了。

然后她的脸上浮现出内疚。这种表情往往出现在妈妈们要揭晓重大秘密的时候。

“爱莎……我的宝贝……第一封外婆的信，不是你拿到的。那之前还有一封信，外婆给了我。在她死前一天……”

然而，爱莎平静地点了点头，耸了耸肩，拍了拍妈妈的脸颊，像对待一个做错事情的不懂事的小孩。

“我知道，妈妈。我知道的。”

妈妈尴尬地朝她眨了眨眼睛。

“什么？你知道？你怎么知道的？”

爱莎耐心地叹了口气。“我是说，是啦，没错，我是花了点儿时间才弄明白，但这又不是量子物理。首先，就算是外婆也不会不负责任到，不先告诉你就派我去寻宝。其次，只有你和我能开雷诺，因为它有点儿不太一样，我在外婆吃烤肉卷的时候开过它，而你在她喝醉的时候开过。所以一定是我们中的一个把它停到了布里特-玛丽的车位上。不是我干的。我也不算是个傻瓜吧？”

妈妈大笑起来，笑得很大声，笑了很久，让爱莎都开始为“十亿次振翅的蜂鸟”担心起来。

“你是我认识的最聪明的人，你知道吗？”

爱莎想，这是不错啦，但妈妈真的需要出去多认识点儿人。

“外婆在给你的那封信里写了什么？”爱莎问。

妈妈抿了抿嘴。“她写了对不起。”

“因为她是个坏母亲？”

“对。”

“你原谅她了吗？”

妈妈笑了，爱莎又用格兰芬多围巾擦干了她的脸颊。

“我想，我是在努力原谅我们两个人。我就像雷诺，制动距离很长。”妈妈小声说。

爱莎抱着她，直到“十亿次振翅的蜂鸟”放弃，离开去做别的事情。

“你外婆救那些孩子，是因为她小时候也被人救过，亲爱的。我一直不知道这事，但她在信里写了。她是个孤儿。”妈妈低声说。

“就像X战警。”爱莎点点头。

“你知道下一封信藏在哪个地方，是吗？”妈妈笑着说。

“说‘哪里’就可以啦。”爱莎控制不住自己。

但她的确知道，她当然知道。她一直都知道。她又不笨。而这又不是童话故事中最出乎意料的事。

妈妈又大笑起来，一直笑到那个坏护士进来说探病现在必须结束了，不然她的管子要出问题。

爱莎站起身。妈妈握住她的手，亲了亲。

“我们决定好‘小半’的名字了。不是埃尔维，是另一个名字。乔治和我一看见他就决定了。我想你应该会喜欢的。”

她说对了。爱莎喜欢那个名字，非常喜欢。

过了一会儿，她站在小房间里，透过一层玻璃看着他。他躺在一个小小的塑料盒子里，或者是一个很大的午餐盒，很难说清到底是哪种。他浑身上下都插着管子，嘴唇发蓝，脸色看起来像是顶着狂风一直在猛跑。但所有护士都告诉爱莎，他并没有什么危险。她不喜欢这种话，因为这正说明了他有危险。她用手在玻璃上摆出个小喇叭的形状，让他在另一侧能听见她的低语。“不要害怕，‘小半’。你现在有一个姐姐了，一切都会好的，一切都会没事的。”然后她转用秘密语言说：“我会努力不去嫉妒你。之前很长一段时间我都在嫉妒你，但我有个朋友叫阿尔夫，他和他的弟弟吵了大概一百年。我不想我们也吵一百年，所以我觉得我们现在应该试着从头开始喜欢对方，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小半”看上去听懂了。爱莎用前额抵着玻璃。

“你还有个外婆，她是个超级英雄。等我们回家之后，我会告诉你所有她的事情。很不巧，我把咩枪给楼下的男孩子了，但我会给你做把新的。我会带你去不眠大陆，我们会一起吃‘梦想’饼干、跳舞、欢笑、哭泣、鼓足勇气、原谅别人，我们会骑着云兽飞翔，而外婆会在密阿玛斯的长椅上抽着烟，等着我们。有一天我的外公也会来转转。从很远的地方就能听见他，因为他全身都在大笑。他这么爱笑，我觉得应该为他造第八个王国。我会问问狼心‘我笑’在他母亲的语言里怎么说。呜嘶也会在不眠大陆，你会喜欢呜嘶的，没有比呜嘶更好的朋友了！”

“小半”在塑料盒子里看着她。

爱莎用格兰芬多围巾擦了擦玻璃。“你有一个好名字，最好的名字。我会告诉你那个男孩的故事，你是从他那里得到这个名字的。你会喜欢他的。”她待在玻璃旁，直到意识到“蜂鸟振翅”什么的大概是个坏主意。她还是继续用“永恒”和“童话永恒”吧，只是为了简单点儿。或者是因为这会让她想起外婆。走之前，她冲着小喇叭手用秘密语言对“小半”说：“拥有你这样一个弟弟，会是一场伟大的冒险，哈利。最最伟大的冒险！”

正如外婆所说的，一切都没事了，一切都会好的。爱莎回到病房时，她觉得脸熟的医生正站在妈妈的床边，一动不动地等着，似乎知道她需要一点儿时间才能记起在哪里见过他。她恍然大悟，他笑得好像一切都在他意料之中。

“你是那个会计。”爱莎满腹狐疑地大喊出口，然后又补充道，“还有教堂的牧师。我在外婆的葬礼上见过你，你那时候穿着牧师的衣服！”

“我有很多身份。”那医生的声音显得很欢快。

“还是个医生？”爱莎问。

“第一个也最重要的身份就是医生。”那医生伸出手，自我介绍，“马塞尔。我是你外祖母的好朋友。”

“我叫爱莎。”

“我知道。”马塞尔笑了。

“你是外婆的律师。”爱莎想起故事一开始的那通电话。

“我有很多身份。”马塞尔重复道，递给她一张纸。

纸上的字是电脑打印出来的，没有拼写错误，所以她知道不是外婆，而是马塞尔写的。但纸的底部有外婆的字迹。马塞尔的双手交叠在腹部，跟布里特-玛丽的姿势没什么不同。

“你住的那栋房子是你外婆所有的。也许你已经猜到了。她说她是在一场扑克牌局里赢来的，但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

爱莎读着纸上的文字，噘起嘴。

“什么？现在是我的了？整栋楼？”

“你十八岁前，你母亲会作为你的监护人。但你外祖母已经确保，你可以随意处理这栋楼。如果你愿意，可以把它转成租赁所有权卖掉。如果你不愿意，也可以不卖。”

“那你为什么跟大家说，如果每个人都同意，房子就可以转成租赁所有权？”

“如果你不同意，严格来说，就不是每个人都同意。你外祖母相信，如果邻居们都同意，你会满足他们的愿望，但她也肯定，你不会做出任何可能伤害房子里任何住户的事情。正因为如此，她要确保你看见这遗嘱时，已经了解了所有邻居。”

他的手搭在她的肩膀上。

“这是份很重大的责任，但你外祖母禁止我把它交给除你之外的任何人。她说你‘比所有那些疯子加起来都聪明’。她说一个王国是由住在里面的人所组成的。她说你明白她的意思。”

爱莎用手指划过纸张底端外婆的签名。“我明白。”

“我能跟你解释细节，但这是份很复杂的合约。”马塞尔热心地说。

爱莎把脸上的头发撩到一边。

“外婆也不算是个简单的人。”

马塞尔笑得前仰后合。不得不这么形容。前仰后合。这笑声太吵了，爱莎很喜欢。不可能不喜欢。

“你和外婆有过一段情吗？”她突然问。

“爱莎！”妈妈打断了她的话，紧张得管子差点儿抖下来。

爱莎摊摊手，忿忿不平。

“问一下有什么关系啦？”她语气苛刻地对马塞尔说，“到底有没有？”

马塞尔合手，难过并快乐地点点头，就好像吃了一个很大的冰激凌但同时意识到已经吃完了。

“她是我此生的挚爱，爱莎。她是很多男人的挚爱，甚至还是很多女人的。”

“你是她的挚爱吗？”

马塞尔停顿了一下，看上去没有生气，或者苦闷，只是有点儿嫉妒。

“不。”他说，“是你。一直是你，亲爱的爱莎。”

他温柔地伸出手，拍了拍爱莎的脸蛋，仿佛在她的眼睛里看到了爱人的影子。

爱莎、妈妈和那封信分享了片刻 / 永恒 / 蜂鸟振翅那么长时间的安静。然后妈妈碰了碰爱莎的手，努力让那问题听上去没那么重要，只是她随意想到的：“你从我这里遗传了什么？”

爱莎沉默地站着。妈妈看起来很沮丧。

“我只是，嗯，你知道的。你说你继承了你外婆和你爸爸的一些东西，我只是在想，你知道的……”

她没有说下去。正如妈妈们度过了生命中的那一刻——她们想从女儿那里得到的比女儿想从她们身上得到的更多——时感到的惭愧。爱莎双手捧着妈妈的脸，温和地说：“其他所有，妈妈。我从你身上遗传到了其他所有一切。”

爸爸把爱莎捎回家。他关上了奥迪的音响，让爱莎不必听他的音乐。他外婆的公寓里过夜，和爱莎一起睡在衣橱里。衣橱闻上去一股木屑的气味，尺寸正好让爸爸能够伸展躺平，用指尖和脚尖碰到两面橱壁。这样的衣橱真的很棒。

爸爸睡着后，爱莎偷溜下楼，站在还被锁在大门口的婴儿车前。她看着墙上的填字游戏。有人用铅笔填完了。每个词里都有一个字母，轮流和另外四个更长的词混在一起。在那四个词语里，各有一个字母填在方格里，它们比其他字母要粗。

E.L.S.A.

爱莎检查了一下锁在楼梯栏杆婴儿车上的挂锁。它是把号码锁，但四条转轮上不是数字，是字母。她拼出自己的名字，打开了锁，推开婴儿车，在那里找到了外婆给布里特·玛丽的信。

34. 外婆

在不眠大陆，人们不说“再见”，只说“回见”。这对不眠大陆的人很重要，他们相信没有什么事物会真正消亡。它们只是变成了故事，经历了语法上的一个小小转变：由“现在时”变成了“过去时”。

一场葬礼会举办好几周，因为生活中不会有比葬礼更好的机会来讲故事。诚然，第一天的大多数故事都是关于悲伤和失去的，但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故事就变得让人忍俊不禁。有些故事讲的是去世的人某次读了护肤霜包装上的说明——“适用于面部，非眼周”，非常气愤地打电话给生产厂家，指出眼睛周围也属于面部。还有些故事说的是，她雇了一头龙，在一场盛大的城堡派对前，让它把焦糖布丁表皮的糖浆烤焦，但却忘了检查那头龙是不是感冒了。另外还有故事说的是，她敞开睡袍站在阳台上，用彩弹枪朝别人射击。

密阿玛斯人笑得特别大声。故事们像灯笼一样从墓地飘向空中，直到所有的故事合成一个，所有的时态完全一致。最后所有人都会牢记，生命离去时留下的东西：欢笑。

“‘小半’结果是半个男孩。我们会叫他哈利！”爱莎骄傲地说，扫去石头上的雪。

“阿尔夫说，他是个男孩真是走运，因为我们家族里的女人‘都是疯子，是安全隐患’。”她咯咯笑着，在空中比画着双引号，然后气呼呼地拖着脚走在雪地上，活像阿尔夫。冷风刺着她的脸颊，她挡回去。爸爸在铲雪，他的铁锹在地表刮擦出声。爱莎收紧了脖子上的格兰芬多围巾，把呜嘶的骨灰撒在外婆的墓地上，在骨灰之上又撒了一层厚厚的肉桂卷屑。

然后她紧紧、紧紧、紧紧地抱住墓碑，小声说：“回见！”

她会给他们讲所有的故事。和爸爸返回奥迪时，她已经给他讲了一些。爸爸都认真听了。他在爱莎跳上车前就关上了音响。爱莎仔细地观察他。

“我昨天在医院拥抱乔治的时候，你是不是难过了？”她问。

“没有。”

“我不希望你难过。”

“我没有难过。”

“一丁点儿都没有？”爱莎有点儿不爽。

“我可以难过吗？”爸爸问。

“可以有一丁点儿难过。”爱莎小声咕哝。

“好吧……我有一点儿难过。”爸爸试了试，看上去的确是在难过。

“你现在看上去太难过了。”

“不好意思。”爸爸的声音听上去开始有压力了。

“不要表现得太难过，那样我会内疚的。只要有一点点难过，证明你不是完全不在乎！”爱莎解释道。

他又试了试。

“现在你看上去一点儿都不难过了！”

“也许我可以在心里默默难过？”

爱莎观察了一番，然后做出让步。

“成交。”爱莎打开又关上仪表台上的储物箱，奥迪驶上高速公路，“他挺不错的。我是说乔治。”

“对。”爸爸说。

“我知道你不是真心赞同。”爱莎抗议道。

“乔治不错。”爸爸点着头，仿佛发自真心。

“那我们干吗从来不在一起过圣诞？”爱莎恼火地埋怨。

“什么意思？”

“我以为你和莉丝特从不跟我们一起过圣诞，是因为你不喜欢乔治。”

“我对乔治没什么不满的。”

“但是？”

“但是？”

“这里应该接个‘但是’，对吗？感觉上后面有个‘但是’。”爱莎说。

爸爸叹了口气。

“但是，我觉得乔治和我很不一样……也许是我们的性格。他非常地……”

“有趣？”

爸爸看上去又开始焦虑。

“我是想说，他看起来很外向。”

“你……很内向？”

爸爸紧张地握着方向盘。

“为什么不能是你妈妈的错呢？也许我们圣诞不来拜访你们，是因为妈妈不喜欢莉丝特。”

“是这样吗？”

爸爸看上去很不自在。他完全不擅长撒谎。“不。每个人都喜欢莉丝特，我知道。”他的语气就好像这是一种特别惹人烦的人格特征。

爱莎看了他很久，然后问：“那是莉丝特爱你的原因吗？因为你很内向？”

爸爸笑了。

“老实说，我不知道她为什么爱我。”

“你爱她吗？”

“非常爱。”他毫不犹豫地回答。

然后他又立刻露出了迟疑的表情。

“你是不是接下去要问，为什么妈妈和我不再爱彼此了？”

“我是想问，你们为什么会开始的？”

“你认为我们的婚姻很糟糕吗？”

爱莎耸了耸肩。

“我觉得吧，你们只是很不一样。就像她不喜欢苹果公司，你不喜欢《星球大战》。”

“很多人不喜欢《星球大战》。”

“爸爸，没人不喜欢《星球大战》，除了你！”

爸爸并不否认这点。

“莉丝特和我也十分不同。”他指出。

“她喜欢《星球大战》吗？”

“必须承认，我从没问过她。”

“你竟然没问过她！”

“我们在别的事情上也不同。我基本上可以肯定。”

“那你们为什么在一起？”

“因为我们接受彼此本来的样子，大概吧？”

“而你和妈妈想要改变对方？”

他靠近，亲了一下她的前额。

“我有时候担心你太聪明了，亲爱的。”

爱莎猛地眨起眼睛，深深吸了口气，鼓起勇气，小声说：“圣诞假期前上学最后一天，你收到的妈妈的短信，就是叫你别用来接我的，是我写的。我骗了你，为了送外婆的一封信——”

“我知道。”他打断了爱莎。

爱莎怀疑地盯着他。他笑了。

“语法太完美了，我立马就知道了。”

还在下雪。这是一个似乎永远也不会结束的奇妙冬季。奥迪停在妈妈房子外时，爱莎严肃地对爸爸说：“我想和你，还有莉丝特更经常见面，比隔周周末更经常。就算你不乐意。”

“你……我的宝贝……你想和我们待多久都行！”爸爸惊喜得都结巴了。

“不，每周见就可以了。而且我知道，因为我很另类，所以会影响到你的‘家庭和谐’。但妈妈现在有‘小半’了。而妈妈其实没办法兼顾所有的事，因为没有人每时每刻都完美。即使是妈妈！”

“那个……‘家庭和谐’……你从哪儿知道的？”

“我阅读量很大。”

“我们以前不想带你离开这里。”他小声说。

“因为你不想带我离开妈妈？”

“因为我们不想让你离开你的外婆。”

他们之间最后的对话消散在空气中，不留一丝痕迹。雪花密密地落在奥迪的挡风玻璃上，面前的世界似乎消失了。爱莎握着爸爸的手。爸爸更紧地握着她的。

“对父母来说，要接受自己不能永远保护孩子免受所有伤害，很难。”

“孩子们也很难接受这件事。”爱莎轻抚他的脸颊。他抓住她的手指。

“我是个很没主意的人。我知道这让我成为一个不称职的爸爸。我总担心，在你开始跟我们住得更久之前，我应该生活得更有条理。我以为那是为了你好。父母常常会这样，我想，我们让自己以为，做的每件事都是为了孩子。而孩子不会因为父母忙于其他事情就停止成长，要让我们承认这一点很痛苦……”

爱莎用前额靠着他的手掌，小声说：“你不用做一个完美的爸爸，爸爸。但你必须得做我的爸爸。你不能要求妈妈比你做更多，只因为她碰巧是个超级英雄。”

爸爸把鼻子埋进她的头发。

“我们只是不想让你成为那种，有两个家但在每个家里都像是客人的孩子。”他说。

“你从哪儿知道的？”爱莎不屑地哼哼。

“我们的阅读量也不小。”

“作为聪明人，你和妈妈有时候真的超级笨。”爱莎笑了，“但不用担心我们住在一起时会怎样，爸爸。我保证我们能让事情变得超级无聊的！”

爱莎告诉他，因为妈妈、乔治和“小半”都还在医院，所以要在他和莉丝特家里庆祝爱莎的生日。爸爸点点头，试着让自己看上去不怎么困扰。然后爱莎又对他说，她已经打电话给莉丝特安排了。爸爸试着让自己看上去不那么有压力。然而，当爱莎说他可以负责做邀请卡时，他就冷静多了。因为爸爸立即开始思考起合适的字体，而字体对爸爸的安抚效果特别好。

“但必须今天下午就准备好！”爱莎说。爸爸保证会搞定的。

那些邀请卡最终在三月才做好。那是另一个故事了。

看到爸爸有些迟疑和紧张，爱莎在跳下车前打开了爸爸的音响，让他可以听一会儿他那些烂音乐。但出来的不是音乐，爱莎听了两三页的内容才明白过来。

“这是《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的最后一章。”她终于说出口。

“是本有声书。”爸爸尴尬地承认。

爱莎盯着音响。爸爸仍专心握着方向盘，即使奥迪已经停下好一会儿了。

“你小时候，我们总是一起看书。我始终知道你每本书看到哪一章。但你现在读得太快了，总是能追上所有你喜欢东西的最新进度。《哈利·波特》看起来对你很重要，我想了解对你重要的东西。”他红着脸，低头看着喇叭。

“你现在和布里特·玛丽相处得很好。但这其实有点儿可惜，因为我听这本书的时候，想到可以在合适的机会下称呼她为‘那个连名字都不能提的女人’^[1]。我觉得那会让你大笑的……”

的确有点儿可惜，爱莎想。这是爸爸说过的最有趣的事，这件事点燃了，让他突然变得活泼生动。

“你知道吗，《哈利·波特》还拍了部电影？”

爱莎宽容地摸摸爸爸的脸颊。

“爸，我爱你，真的。但你不会是住在山洞里吧？”

“你已经知道了？”爸爸有点儿惊讶地问。

“每个人都知道，爸爸。”

爸爸点点头。“我平时不看电影，但也许我们可以一起看《哈利·波特》，你和我？这电影很长吗？”

“有七本书，爸爸。八部电影。”爱莎谨慎地说。

爸爸现在看上去又压力很大很大了。

爱莎抱了抱他，然后下车。雪地反射着阳光。

阿尔夫吃力地在大门外走着，努力不让自己磨平了的鞋子打滑，手里拿着一把雪铲。爱莎想到不眠大陆的传统，要在自己过生日那天送出礼物，于是决定明年她要送阿尔夫一双鞋。不是今年，因为今年他会得

到一把电动螺丝刀。

布里特-玛丽的门开着。她穿着她的印花外套。爱莎在玄关的镜子里看见她正在卧室铺床。门口有两个行李箱。布里特-玛丽拉直床单上的最后一道皱褶，深深叹了口气，转过身走到玄关。

她看着爱莎，而爱莎看着她，两个人都没说话，直到她们同时开口：“我有封信要给你！”

然后爱莎说“什么”，与此同时布里特-玛丽也说“你说什么”，场面一度混乱。

“我有封你的信，外婆写的！之前就粘在楼梯那辆婴儿车下的地板上。”

“哦，哦。我也有封信要给你。在洗衣房的烘干机里找到的。”

爱莎歪了歪脑袋，看着行李箱。

“你要出去吗？”

布里特-玛丽有点儿紧张地将双手交叠在腹部，看上去想要掸一掸爱莎的外套袖子。

“对。”

“去哪里？”

“我不知道。”布里特-玛丽承认。

“你去洗衣房干什么？”

布里特-玛丽抿了抿嘴。

“我总不能不铺床，不清理烘干机就出门吧，爱莎？想想我走了之后会发生什么？我可不能让人觉得我是什么野蛮人！”

爱莎咧嘴笑了。布里特-玛丽没有笑，但爱莎觉得她也许在内心偷笑。

“是你教酒鬼唱那首歌的对吗？就是她在楼梯上吵闹的时候唱的。然后酒鬼就会完全平静下来去睡觉。你母亲是歌手。我不觉得酒鬼能凭空唱出那种歌。”

布里特-玛丽更紧地合着双手，紧张地揉着婚戒留下的白印。

“大卫和佩妮拉小时候喜欢听我唱这首歌。当然他们现在不记得了，

但他们以前非常喜欢，真的。”

“你不是个彻头彻尾的混蛋，布里特-玛丽，对吧？”爱莎笑着说。

“谢谢。”布里特-玛丽迟疑地说，像是被问了一个刁钻的问题。

然后她们交换了信。爱莎的信封上写着“爱莎”，布里特-玛丽的信封上写着“老太婆”。爱莎还没要求，布里特-玛丽就大声读出了她的信。这样的她很好，布里特-玛丽。当然信很长。外婆有很多要道歉的事情，比这些年来大多数人该向布里特-玛丽道歉的原因多得多。对雪人的事说抱歉，对烘干机里的毯子毛球说抱歉，对外婆那次不小心拿彩弹枪打了布里特-玛丽说抱歉——外婆那时候刚买彩弹枪，只是在阳台上“稍微测试一下”。显然，有一次她打中了布里特-玛丽的屁股，而布里特-玛丽正穿着她最好的裙子。如果污渍是在屁股上，就很难用胸针盖住它了，因为在屁股上别个胸针太不文明，外婆说现在她理解了。

但最重要的道歉放在了信的末尾，布里特-玛丽读到这里时声音哽咽，所以爱莎不得不靠近了自己去看。

对不起，我从未对你说过，肯特配不上你，因为你值得拥有更好的，就算你是个老太婆！

布里特-玛丽小心地折起信，边缘对得很整齐。然后她看着爱莎，努力露出一个正常的微笑。

爱莎轻轻拍了拍她的手臂。

“外婆知道你会填完楼下的填字游戏。”

布里特-玛丽摆弄着外婆的信，有点儿不知所措。

“你怎么知道是我填的？”

“用的是铅笔。外婆总说你是那种去度假前一定要铺好床，两杯酒下肚才能接受用墨水做填字游戏的人。而我从来没见过你喝过酒。”

她指着布里特-玛丽手中的信封，里面还有别的东西，丁零当啷响的东西。布里特-玛丽打开封口，拉远了瞥着里面，就好像她怕外婆本人会突然跳出来大吼一声“哇啊啊啊啊啊啊”。

然后她凑近脑袋，拿出了外婆的车钥匙。

爱莎和阿尔夫帮她把行李搬下去。雷诺一下子就发动了。布里特-玛丽深吸了一口气，这是爱莎见过的最深的一口气。爱莎把脑袋从副驾驶那侧探进去，用盖过引擎的声音大喊：“我喜欢棒棒糖和漫画！”

布里特-玛丽似乎想要说什么，但语句卡在了喉咙里。爱莎咧嘴一笑，耸了耸肩，接着说：“我就是说说。如果你还有多余的糖和漫画的话。”

布里特-玛丽用印花外套的袖子擦干她湿润的眼睛。爱莎关上门。然后布里特-玛丽就开车走了。她不知道去哪里，但她将会去见识这个世界，将去感受风吹过她的头发。她将用墨水填出她未来所有的填字游戏。

但那完全是另一个童话故事了。

阿尔夫待在车库，在她从视野中消失后还看了许久。那个晚上他整晚都在铲雪，第二天大半个早上也是。

爱莎坐在外婆的衣橱里，闻起来有外婆的气味，整栋楼都有外婆的气味。外婆的房子很特别，即使时间过去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你仍然不会忘记它的气味。装着她最后一封信的信封闻起来和这栋房子一样，有烟草、猴子、咖啡、啤酒、百合花、清洁剂、皮革、橡胶、肥皂、酒精、蛋白棒、薄荷、红酒、轮胎、木屑、灰尘、肉桂卷、烟、海绵蛋糕粉、服装店、蜡油、欧宝、洗碗布、梦想、云杉、披萨、香料热红酒、土豆、瑞士蛋白酥、香水、花生蛋糕、玻璃和婴儿的气味。有外婆的气味，闻上去有那个最疯狂最美好的人的气味。

爱莎的名字几近齐整地写在信封上，显然外婆真的很努力不想写错字。结果不怎么样。

信的第一句话是：“‘包’歉，我不得不死去。”

那天，爱莎原谅了她的外婆。

[1]在“哈利·波特”系列里，大反派伏地魔被称为“那个连名字都不能提的人”。

尾声

我的爱莎骑士：

抱歉，我不得不死去。抱歉，我死了。抱歉，我老了。

抱歉，我离开了你，抱歉，我得了这个见鬼的癌症。抱歉，我有时候是个混蛋，有时候不是。

我艾你，一万个同话永恒。告诉小半那些同话。保护城保！保护你的朋友，因为他们也会保护你。城保现在是你的了。没有人比你更勇敢、勿明和强大。你是我们中最了不起的人。好好长大，做个与众不同的人，不要让任何人告诉你不应该不同，因为所有超级英雄都是与众不同的，如果他们敢惹你，就踢他们的要害！好好生活，好好大笑，好好做梦，为密阿玛斯窗造新的铜话故事。我会在那里等着的。也许外公也会——鬼知道啦。但不管怎么说，这都将是一场伟大的茂险。

抱歉，我很疯狂。

我艾你。

见鬼，我超级超级艾你。

外婆的错别字异常凶残。

童话故事尾声也是很难写的，比结束故事更难。尽管不需要在其中告诉你所有的答案，但如果引发了更多问题，就有点儿不够令人满意了。因为一旦故事结束，人生可能又简单又复杂。

爱莎和爸爸还有莉丝特一起庆祝了她的八岁生日。爸爸喝了三杯热红酒，跳了“云杉舞”。莉丝特和爱莎一起看了《星球大战》。莉丝特对所有对话烂熟于心。生病男孩和他妈妈也在，他们笑得很多，因为这就是克服恐惧的方法。莫德烤了饼干，阿尔夫心情很不好，莱纳特送给莉丝特和爸爸一个有很多按钮的新咖啡机，但莱纳特的更好，因为它只有一个按钮。爸爸似乎觉得这很贴心。

一切都好了，一切都会没事的。

哈利在一个小教堂中受洗，外面就是外婆和鸣嘶安葬的墓地。虽然外面在下雪，但妈妈坚持要把所有窗户都打开，让所有人都能看见。

“孩子叫什么名字？”牧师问，他也是会计、医生，结果他还兼职做着图书管理员。

“哈利。”妈妈笑着说。

牧师点点头，朝爱莎挤了挤眼。

“孩子有教父教母吗？”

爱莎重重地哼了一声。

“他不需要教父教母！他有个姐姐！”

她知道真实世界的人不明白这种事。但在密阿玛斯，新生儿没有教父教母，他们会有一位“笑母”。外婆告诉爱莎“笑母”是密阿玛斯孩子人生中最重要的人。“笑母”不是父母选择的，因为她太重要，不能由父母选出，而是孩子自己选的。在密阿玛斯，当一个孩子出生后，所有家族朋友都会来到婴儿床边，讲述故事，做鬼脸，跳舞唱歌，说笑话，而第一个让孩子笑出来的人就会成为“笑母”。他们要确保在尽可能多的情形下，让孩子常常大笑，特别是那些父母会尴尬的时候。

当然，爱莎很清楚每个人都会告诉她，哈利太小了，还不懂姐姐是什么。但当她看着怀里的哈利时，他们俩很清楚那是他第一次大笑。

他们回到家，人们继续在那里生活。每隔一周，阿尔夫会用出租车载着莫德和莱纳特去一幢大建筑，他们会坐在一间小房间里，等待很长时间。等山姆和两个魁梧的看守进入小房间后，莱纳特倒出咖啡，莫德拿出饼干，因为饼干是最重要的东西。

也许很多人会觉得莫德和莱纳特不该这么做，像山姆那种人不该继续活下去，更不该吃饼干。那些人也许是对的，也可能是错的。但莫德说，她首先是一位奶奶，其次是一位婆婆，然后就是一位母亲，而这是一位奶奶、婆婆、母亲应该做的。她们为了美好而战。莱纳特喝着咖啡，表示赞同。莫德烘焙饼干，是因为当黑暗太过沉重，而太多破碎的东西无法愈合时，她不知道除了“梦想”还能用什么武器来对抗。

所以，她就烤饼干，一次次，一天天。一次一个梦想。有人会赞同有人会反对。也许两方都是正确的。因为人生又复杂又简单。

所以就有了那些饼干。

狼心在新年夜回家了。警察判定他是自卫，虽然每个人都知道他那时候保护的不是自己。这也许是对的，也许是错的。

他待在他的公寓里。穿牛仔裤的女人待在她的公寓里。他们努力地学习如何自处，如何生活，而不仅仅是生存。他们去参加会议，讲述他

们的故事。没人知道这是不是修补好他们心灵碎片的方法，但至少这是某种方法。这帮助他们呼吸。他们每周日都会和爱莎、哈利、妈妈、乔治一起吃晚餐。每个住在楼里的人都会来。有时候绿眼睛也会来。她居然很擅长讲故事。生病男孩还是不说话，但他教大家如何优雅地舞蹈。

阿尔夫某天因为口渴而醒来。他起床煮了些咖啡，正要回去睡觉时，听见了敲门声。他开门，喝了一大口咖啡，盯着他的弟弟看了很久。肯特用一副拐杖支撑着自己，也看着他。

“我是个蠢货。”肯特嘟囔着。

“对。”阿尔夫嘟囔着。

肯特的手指紧紧抓着拐杖。

“公司六个月前就破产了。”

他们站在这尴尬的沉默中，伴随着他们之间持续一生的冲突。就像兄弟。

“你是想要点儿咖啡，还是怎样？”阿尔夫咕哝道。

“如果你已经煮好了的话。”肯特咕哝道。

然后他们一起喝咖啡，就像兄弟。他们坐在阿尔夫的厨房里，比较着布里特-玛丽寄来的明信片。她每周都会给他们俩写明信片，正如布里特-玛丽这样的女人会做的。

他们每个月还是会在底层房间开一次租户会议。同之前一样，他们每次都会争吵。因为这是一栋普通的房子，大体而言。而不管是外婆还是爱莎都不想让它变成别的样子。

圣诞假期结束，爱莎回到学校。她系紧运动鞋的鞋带，小心调紧背包的背带，正如像爱莎这样的孩子在圣诞假期后会做的。然而那天，亚历克斯转到了爱莎的班级，她也是与众不同的。她们立刻成为了最好的朋友，正如你刚满八岁时会做的，然后她们再也不用一起逃跑了。那学期第一次被叫到校长办公室时，爱莎青了一个眼眶，亚历克斯的脸被抓伤了。校长叹着气，告诉亚历克斯的妈妈，亚历克斯“必须努力合群”，亚历克斯的妈妈想把地球仪扔他脸上，但爱莎的妈妈抢先了一步。

为此，爱莎永远爱她。

过了几天。或是几周。自那以后，一个接一个，其他与众不同的孩子开始在操场和走廊上聚集在亚历克斯和爱莎的周围。直到他们人太多了，没有人敢再来追他们。直到他们自己成为一支军队。如果很多人都与众不同，就没有人需要变得普通了。

到了秋天，生病男孩开始念一年级。他在一场化装舞会上把自己打扮成了一位公主。一群年长的男孩嘲弄取笑他，他哭了。爱莎和亚历克斯注意到这事，将他带到了停车场，然后爱莎打电话给她爸爸。他带着一大包新衣服来了。

他们回到舞会时，爱莎和亚历克斯也扮成了公主。蜘蛛侠公主。

自那以后，她们成为男孩的超级英雄。

因为每个七岁的小孩都该拥有一位超级英雄。

而所有不同意的人都需要去检查一下脑袋有没有毛病。

〔全书完〕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id：d716-716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周读 网址：<http://www.ireadweek.com>



新浪微博@果麦文化 | 微信公众号_果麦文化

外婆的道歉信

产品经理 | 孙雪净

后期制作 | 白咏明

Kindle电子书制作 | 李元沛

出品人 | 路金波

书籍设计 | 星野

媒介推广 | 肖遥



谢谢。您选择的是一本果麦图书

诚邀关注“果麦文化”微信公众号

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
就关注这个微信号。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
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
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行行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
福的味道 id：d716-716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
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
：周读 网址：<http://www.ireadweek.com>



加行行微信，一起读书



加行行公众号，查看更多分
类图书和搜书

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公众号ID：d716-716

小编：行行：微信号和QQ：2338856113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 下载网站，
网站名称：周读 网址：www.ireadweek.com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
读书的朋友

“幸福的味道”已提供120个不同类型的书单

- 1、 25岁前一定要读的25本书
- 2、 20世纪最优秀的100部中文小说
- 3、 10部豆瓣高评分的温情治愈系小说
- 4、 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5部外国纯文学名著
- 5、 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0部中国现当代名著
- 6、 美国亚马逊编辑推荐的一生必读书单100本
- 7、 30个领域30本不容错过的入门书
- 8、 这20本书，是各领域的巅峰之作
- 9、 这7本书，教你如何高效读书
- 10、 80万书虫力荐的“给五星都不够”的30本书
-

关注“幸福的味道”微信公众号，即可查看对应书单

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就关注这个微信号。